

美国恐怖小说之王 斯蒂芬·金 恐怖小说集

# 图书馆警察

夜惊魂 斯蒂芬·金 著 \ 温逸崇 译

STEPHEN KING

斯蒂芬·金的午夜禁语【午夜三时】

夜很深、很冷、时针指向三点，  
有些什么在书页内蠢动



夜惊魂

远方出版社

责任编辑：志伟

封面设计：晓纽

斯蒂芬·金恐怖小说集

图书馆警察

[美] 斯蒂芬·金 著 温逸崇 译

远方出版社出版发行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老缸房街 15 号)

内蒙古新华书店经销 呼和浩特市胶印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 10 字数：233 千字

1998 年 11 月第 1 版 1998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000 册

ISBN7—80595—186—5/I·107

定价：68.00 元（全四册 本册 18.00 元）

在沙漠中，  
我看到一只动物，裸体的、野蛮的，  
它蹲踞在地上，  
手中拿着它自己的心，  
在吃着。

我说，“好吃吗，朋友？”

“苦苦的——苦苦的，”它回答；

“但我喜欢，

因为它是苦苦的，

因为它是我的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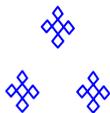
——斯蒂芬·克伦

我要吻你，女孩，也要抱你，

我要在午夜时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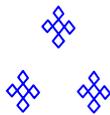
做我所告诉你的所有事情。

——威尔逊·匹克特



# 图书馆警察

——献给巴沙德拿公立图书馆的职员与赞助者



## 午夜三时

### ——〈图书馆警察〉前言

在这个故事开始发生的那个早晨，我正跟我的儿子欧温坐在早餐桌旁。我的妻子已经上楼去淋浴、穿衣。两样表示七点钟分界线的重要东西已经出现：炒蛋及报纸。一个星期七天在我们家“出现”五天的维拉德·史考特正在电视上告诉我们说，内布拉斯加州有一个女人刚过完一百零四岁生日，我认为，欧温和我之间有史考特在为我们全神注意各种消息。换言之，那是一个有人服侍的典型周一至五早晨。

欧温的眼光脱离报纸的运动版一段时间，问我那天是否要到购物商场——他要买一本书，以便写学校的报告。我不记得是什么书——也许是《姜尼·崔孟》或《四月的早晨》，也就是崔华德·法斯特所写的有关美国革命的小说——但也许是一本大部头的书，在书店中不大找得到；总之不是刚绝版了，就是刚要再版，或者什么烦人的情况。

我建议欧温试试地方图书馆；我们的地方图书馆很不错。我确知他们会有这本书的。他喃喃回答了什么。我只听到几个字，但对我而言，这几个字却激起了我极大的兴趣。这几个字就是“图书馆警察”。

我把自己那一半报纸放开，按下遥控器中的“静音”钮，在维拉德正狂喜地报导“乔治亚水蜜桃节”时把他压住了，然后请欧温再讲一遍。

他不大愿意，但我催促他。最后，他告诉我说，他不喜欢

使用图书馆，因为他担心“图书馆警察”。他知道，并没有“图书馆警察”存在，他很快这样补充，但是那种传言深入你的潜意识，像是潜伏在那儿。他是在七、八岁较容易相信别人的话时，从他的斯蒂芬妮阿姨那儿听来的，从此就一直潜伏在那儿。

我当然是很高兴，因为我自己在小孩时代也害怕“图书馆警察”——那些不知名的闯入者，要是你没有把过期的书拿回去，他们真的会到你的家。那会是很糟的事情……但是，如果当这些奇异的“执法人员”出现，你却找不到过期的书时，怎么办呢？那时候会怎么样呢？他们会对你怎么样呢？他们可能取走什么，来补偿找不到的书呢？我已经很多年没有想到“图书馆警察”（只是，并不是从童年起就没有想到；我还清楚地记得跟彼德·史特劳以及他的儿子本恩讨论“图书馆警察”，那是六年前或八年前），但是，现在所有那些古老的问题，无论是可怕的或吸引人的，又回归了。

以后的三、四天，我一直在沉思“图书馆警察”；我一面沉思，一面就似乎瞥见了接在这篇前言之后的这个故事的大要。这是我通常获得故事的方式，但是沉思的时期通常比这一次长很多。当我开始时，这篇故事的名字是《图书馆警察》（The Library Police，在这儿的篇名是 The Library Policeman——译注），我并不很清楚地知道自己要写到哪里。我想，它也许会成为一篇怪异的故事，有点像已故的马克斯·修尔曼习惯凑出来的那种郊区梦魇。毕竟，构想是怪异的，不是吗？我是说“图书馆警察”！多么荒谬啊！

然而，我所体认到的，却是我已经知道的一件事：童年的愁惧有一种可怕的持续性。写作是一种自我催眠的活动，而在这种状态中，一种完全的感情回忆会出现，而本来应该早已消

逝的恐惧会再度开始走动和谈话。

当我在构思这篇故事时，这种情况开始在我身上发生。在开始写时，我知道自己在小孩时代很喜爱图书馆——为什么不喜爱呢？只有在这个地方，一个像我这样很穷的孩子才能够获得他想要的所有的书——但是当我继续写时，却知道了一个更深沉的事实：我也害怕图书馆。我害怕迷失于黑暗的书架中，我害怕被遗忘于阅览室的一个暗黑的角落中，结果被锁在里面一夜，我害怕那个年老的图书馆管理员，她有蓝头发，戴着猫眼似的眼镜，嘴巴的地方几乎看不到嘴唇；如果你忘记自己身在何处而开始大声讲话，她会用她苍白的长指甲捏你的手背，发出“嘘！嘘！”的声音。是的，我害怕“图书馆警察”。

我的一本篇幅远多于此的作品——一本叫《克丽丝汀》的小说——所出现的情况，也开始在现在这本作品中出现。大约写到三十页时，幽默的成分开始消失。大约写到五十页时，整个故事急转直下，令人惊叫，转进黑暗的地方，也就是我时常行走其间而仍然几乎一无所知的黑暗地方。最后，我发现了自己正在寻找的家伙，我设法抬高自己的头，看进他无情的银色眼睛。我曾努力要带回有关他的素描来给你，忠实的读者，但也许素描不是很好。

当我完成时，我的双手颤抖很厉害，你知道。



# 第一章

---

---

## 替身

---

---



# 1

桑姆·皮布雷斯以后认为，一切都是那个去它的卖艺者的错。要不是这个卖艺者在不应该喝醉的时候喝醉了，桑姆就不会陷入这样的困扰之中。

“这还不算很糟，”他以一种也许是正确的尖酸心情想着，“生命就像一根狭窄的横梁，放置在一个无止境的深坑上方，而我们必须蒙着眼睛在横梁上走着。这是很糟，但还不够糟。有时我们还会被人推挤呢。”

但那是以后的事。最初，甚至在“图书馆警察”之前，是那喝醉酒的卖艺者。

# 2

在“接合市”，每个月的最后一个星期五是在地方上的扶轮社举行的“演讲者之夜”。一九九〇年三月的最后一个星期五，扶轮社排定要听“惊人的乔伊”演讲，并由他表演节目，以娱嘉宾。“惊人的乔伊”是“克利与春波名角马戏团暨活动嘉年华会”的一位卖艺人员。

星期四下午四点过五分，桑姆·皮布雷斯的“接合市房地产与保险公司”的桌子上，电话铃响了起来。桑姆拿起电话。接电话的总是桑姆——不是桑姆本人，就是答录机中的桑姆，因为他是“接合市房地产与保险公司”的老板与唯一的职员。他不是一个富有的人，但是他是一个相当快乐的人。他喜欢告诉别人说，他的第一辆宾士还在未来很远的地方，但是他有一辆几乎全新的福特，并且在克尔顿街拥有自己的家。“还有，

生意也让我能够吃喝玩乐。”他喜欢这样补充说……虽然事实上，自从大学毕业后，他就没有喝很多酒，并且也不完全确知“玩乐”是什么。他认为“玩乐”是喝酒时下酒用的“咸干卷饼”。

“接合市房地产与保——”

“桑姆，我是克雷格。那位卖艺的摔断了颈子。”

“什么？”

“你听到了！”克雷格·琼斯以非常苦恼的声音叫着。“那个卖艺的摔断了他那干他的颈子！”

“哦，”桑姆说。“哎。”他想了一会，然后好奇地问，“他死了吗？克雷格？”

“没有，他没有死，但在我们看来，不如说他死了。他住在‘西洋杉瀑布’的医院，颈子敷着大约二十磅的石膏。比利·布莱特刚打电话给我。他说，这个家伙在今天下午的那场表演中，醉得不像人样，在做后滚翻时，掉落在中央的圆形场地之外，颈背落地。比利说，他坐在露天看台的地方，也能够听到。他说那声音就像人踩进一滩刚结冰的水中。”

“喔！”桑姆叫着，身体畏缩起来。

“我并不惊奇。毕竟——‘惊人的乔伊’。这个名字对于一个马戏团表演者是什么样的名字啊？我是说，‘惊人的伦迪克斯’，可以。‘惊人的托雷利尼’，仍然不坏。但是，‘惊人的乔伊’吗？在我听来就像进行中的脑部伤害的绝佳例子。”

“天啊，那太糟了。”

“这可真是吐司上涂了干他的狗屎。我们明天晚上没有演讲的人了，好伙伴。”

桑姆开始希望自己是准四点钟离开办公室。这样，克雷格就会遭遇到桑姆的答录机，这样，桑姆本人就会有多一点时间

思考。他觉得自己需要时间思考。他也认为克雷格·琼斯不会给他任何时间思考。

“是的，”他说，“我想你说得很对。”他希望自己的口气听起来很有哲理但又无可奈何。“真可惜。”

“确实是如此，”克雷格说，然后说出自己的意思。“但是我知道你会很高兴前来取代他。”

“我？克雷格，你一定是在开玩笑！我甚至不会翻觔斗，更不用说后滚——”

“我认为你可以谈谈小镇生活中独资生意的重要性，”克雷格·琼斯无情地相逼。“如果这个题目不适合你，你可以谈棒球。再不能谈，你总是可以松下你的裤子，对着听众摇动你的那话儿。桑姆，我并不是‘演讲委员会’的负责人——那会是很糟的。但是由于肯尼搬走了，而卡尔又不来了，我就成为‘演讲委员会’了。现在。你必须帮我忙。我明天晚上需要一个演讲的人。在整个去它的俱乐部中，大约有五个人我认为可以在必要时信任，而你是其中一人。”

“但是——”

“也只有你还不曾在这样的情况取代过别人，所以，你被选上了，好伙伴。”

“弗兰克·克蒂芬斯——”

“——去年大陪审团控告那个来自运输工会的家伙诈欺时，他取代了那个家伙，不能来。桑姆——轮到你表现了。老兄，你不能让我失望。你欠我这个情。”

“我做保险生意！”桑姆叫着。“我不写保险单时，就推销农场！大部分推销给银行！大部分人觉得这个行业很枯燥！那些不觉得这个行业枯燥的人，觉得它很恶心！”

“别来这一套了，”克雷格现在正要来抓猎物了，钉着平头

钉的可怕长靴大步踩过桑姆微不足道的抗议。“他们在吃完饭时全都喝醉，你是知道的。到了星期六早晨，他们就记不起你所说的一句去它的话，但是，我还是需要一个人站起来，谈半小时，而你被选上了！”

桑姆又继续拒绝了，但是克雷格不断下达命令，无情地强调他的命令。需要。必须。欠人情。

“好吧！”他终于说。“好吧，好吧！够了！”

“我的人儿！”克雷格叫着。他的声音忽然充满阳光和彩虹。“记住，不必要比三十分钟长，加上了许另外十分钟的问题——如果任何人有任何问题的话。如果你想的话，你真的可以摇动你的那话儿。我怀疑有任何人确实能够看到它，但是——”

“克雷格，”桑姆说，“这样够了。”

“哦，抱歉！闭起我的嘴！”克雷格可能由于松了一口气而变得很轻率，不禁呵呵大笑。

“听我说，我们为何不结束这次的讨论？”桑姆伸手去拿他保存在抽屉中的那卷“胃舒”。他忽然觉得自己在以后的大约二十八小时中也许需要很多“胃舒”。“看来好像有一篇演讲稿要写了。”

“正是，”克雷格说。“请记住——晚餐六点，演讲七点半。就像他们在《檀岛警骑》中习惯说的，务必到！阿乐哈（夏威夷语“再见”——译注）！”

“阿乐哈，克雷格。”桑姆说，放下听筒。他凝视着电话，他感觉到热热的气体慢慢涌起，穿过胸膛，进入他的喉咙。他张开嘴！发出有酸味的打嗝声——是五分钟前开始不平静的胃所造成的结果。

他吃了所需要的很多“胃舒”中的第一颗。

### 3

桑姆·皮布雷斯那天晚上没有按照预定计划去打保龄球，反而把自己关在家里的书房中，准备一本黄色法律拍纸簿、三支削尖的铅笔、一包“肯特”香烟，以及六瓶可口可乐。他把电话插头从墙上拔下来，点了一根烟，凝视着黄色拍纸簿。在凝视了五分钟后，他在最上面一张纸的最上面一行写下了以下几个字：

**小镇生意：美国的生命之血。**

他大声念出来，觉得喜欢这几个字的声音。嗯……也许他并不完全喜欢，但他能够忍受。他念得比较大声，结果比较喜欢了。稍微比较喜欢。它确实没有那么好：事实上，它很令人恶心，但却大大胜过〈共产主义：恐吓或威胁〉这个题目。克雷格说得对——他们之中大部分人在星期六早晨都还会感觉到强烈的宿醉，无论如何不会记得他们在星期五晚上听到了什么东西。

桑姆勉强鼓起勇气，开始写着。

“当我于一九八四年从多多少少很发达的亚米斯这个大都会搬到‘接合市’……”

### 4

“……所以我现在感觉到，就如同我在一九八四年那个明亮的九月早晨所感觉到的，小生意不仅是美国的生命之血，也

是整个西方世界明亮而闪烁的生命之血。”

桑姆停下来，在他的办公室桌的烟灰中压熄一根香烟，满怀希望地看着娜奥米·希金斯。

“嗯？你认为如何？”

娜奥米是一个漂亮的年轻女人，来自接合市西边四哩远的一个城镇：普罗维比亚。她跟她摇摇欲坠的母亲住在普罗维比亚河旁边的一间摇摇欲坠的房子。大部分的扶轮社会员都认识娜奥米；他们时常在打赌：是房子还是母亲会先崩溃？桑姆不知道是否有人接受任何的打赌，但就算有人接受，答案还是在未定之天。

娜奥米已经从爱奥华市立商学院毕业；她能够把自己所写的速记还原成整个清晰可辨的句子。由于她是地方上唯一具备这种技巧的女人，所以接合市的有限生意人口非常需要她。她也拥有极为好看的腿，而这并没有伤害。她一个星期工作五个早晨，为四个男人和一个女人工作——两位律师、一个银行家，以及两位房地产经纪人。下午的时候，她回到那间摇摇欲坠的房子；当她没有在照顾摇摇欲坠的母亲时，她就在打字机上打自己所记下的口述。

桑姆·皮布雷斯每个星期五早晨雇用娜奥米，时间从十点到十二点，但是今天早晨，他暂时不处理信件——纵使有些信急需回复——他只是问娜奥米是否想听一件事。

“当然，我想是要听。”娜奥米回答。她看起来有一点担心，好像她认为桑姆——跟她有过短暂约会的桑姆——可能计划要向她求婚。桑姆向她说明：克雷格·琼斯选派他代替那位受伤的卖艺者，所以他要她听听他的演讲词；这时她才松了一口气，表现出讨人喜欢的注意力听完整篇演讲——一共二十六分钟。

“请坦诚提出意见。”娜奥米还没张口说话,他又说了这句话。

“很好,”她说。“很有趣。”

“不,不要紧——你不必考虑我的感觉。全都说出来吧。”

“我是全部说出来。真的没有问题。何况,在你开始谈的时候,他们全都会——”

“是的,他们全都会醉得一塌糊涂,我知道。”这种想法最初使得桑姆感到安心,但现在却使他稍微感到失望。他听着自己念完一遍后,倒真的认为自己的演讲词很不错呢。

“有一点,我想提出来。”娜奥米沉思地说。

“哦?”

“有点……你知道……枯燥。”

“哦。”桑姆说。他叹口气,揉揉眼睛。他一直忙到今天早晨几乎一点钟,先是写,然后是修改。

“但是,这一点很容易解决,”她让他放心。“只要到图书馆,找两、三本那类的书。”

桑姆忽然感到肚子下半部一阵剧痛,抓起他那一卷“胃舒”。为了一篇愚蠢的扶轮社演讲词去查资料吗?到图书馆去查资料?那是有一点过分了,不是吗?他以前不曾到过接合市图书馆,现在也没有理由去。然而,娜奥米是很认真在听,娜奥米是努力要帮忙,如果不至少听听她的意见,那会是很没有礼貌的。

“什么书?”

“你知道——有些书里面有材料,让演讲显得生动。这些书就像……”娜奥米在搜索着字眼。“嗯,你知道,在‘中国之光’餐厅中,如果你想要的话,他们会给你那种辣辣的酱?”

“是的——”

“这些书就像这种东西。里面有笑话。还有一本书,叫

《美国人最喜爱的诗》。你也许可以在里面找到适合你的目的的东西。一种会提起精神的东西。”

“这本书之中有关于‘小生意在美国生活中的重要性’方面的诗吗？”桑姆怀疑地问。

“当你引用诗时，人们会提起精神，”娜奥米说。“没有人会介意诗是关于什么的，更不会去介意是为了什么的。”

“他们真的有特别适合演讲的笑话书吗？”桑姆几乎无法相信这一点——如果听说图书馆里有些书籍谈到诸如小引擎修理和假发样式等奥秘方面的书，他倒是一点也不会惊奇。

“有的。”

“你怎么知道？”

“菲尔·布雷克曼竞选州议员时，我一直为他打演讲词，”娜奥米说。“他有一本那样的书。我记不起名字。我所能想起的只是《上厕所看的笑话》，当然这不是正确的名字。”

“不是正确的名字。”桑姆表示同意，并想着：《上厕所看的笑话》中的几则精选片段，也许会使他的演讲非常成功。但是，他开始看出娜奥米是在暗示什么，并且这个主意开始吸引他——尽管他在多年来乐意地忽视地方图书馆后，很不想去那地方。为古老的演讲词加上一点香料。把你的剩余物装饰一下，把你的碎肉团变成一种杰作。图书馆毕竟就是图书馆。如果你不知道如何去发现你所想要的东西，那么你只需要问图书馆管理员就好了。回答问题是他们的工作之一，对吗？

“无论如何，你可以让演讲词停留在这个地步就好了，”娜奥米说。“我是说，他们会喝醉酒。”她仁慈但又严厉地看着桑姆，然后看看自己的表。“你还有一个多小时——要处理一些信件吗？”

“不要，我想不要了。你为何不打我的演讲词就好了。”他已经决定把午饭时间花在图书馆里面。

# 第二章

---

---

## 图书馆（一）

---

---



# 1

桑姆在接合市的几年之中，曾经经过图书馆数百次之多，但这是他第一次真的看着它：他发现一件很令他惊奇的事，他一看到这个地方就讨厌它。

“接合市公立图书馆”位于州街和米勒街的角落上，是一座四方形的花岗岩建筑，窗子很狭窄，看起来像枪眼。一座石板瓦屋顶悬垂在建筑物的四边。当你从正面走近时，狭窄的窗子加上屋顶所造成的一线阴影，使得建筑物看起来像一石头机器人皱着眉的脸孔。图书馆的式样是很普通的爱奥华州建筑式样；因为式样太普通了，所以几乎二十年一直在销售房地产的桑姆·皮布雷斯，就为它取了一个名字：“中西部之丑”。在春天、夏天以及秋天各季，由于四周有形成小树林的枫树，所以难看的建筑物外表得以美化，但是，现在是酷冷的爱奥华暮冬，枫树仍然是一片枯枝，图书馆看起来像一座过大的地穴。

他不喜欢它；看到它就感到不自在；他不知道为什么。毕竟，它只是一间图书馆，并不是宗教裁判所的地牢。但是，当他沿着石子路的走道前进时，另一阵有酸味的打嗝又穿过胸膛涌起。打嗝时，他感觉到一种怪怪的甜意，使他想起了什么……也许是很久以前的一种什么。他把一颗“胃舒”放进嘴里，开始咬碎，然后突然做了一个决定。他的演讲词事实上足够好了。不是很伟大，但是够好了。毕竟，他演讲的地方是“扶轮社俱乐部”，不是“联合国”。不要再为演讲词动脑筋了。他要回到办公室，去处理那天早晨所疏忽的一些信件。

他开始转身，然后想着：那样是很愚蠢。真的很愚蠢。你想要表现得很愚蠢吗？好吧。但是，你同意要发表这篇去它的

演讲；为何不发表一篇很好的演讲呢？”

他站在图书馆走道上，皱着眉头，无法做决定，他喜欢取笑扶轮社。克雷格也是。还有弗兰克·斯蒂芬斯。接合市的大部分年轻生意人都嘲笑这种聚会。但他们却很少错过一次这种聚会；桑姆认为他知道原因：人们可以在那种场合中交谊。在那种场合中，一个像他这样的人可以遇见接合市的一些不很年轻的生意人。例如艾尔塞·巴斯金，他的银行曾在两年前帮助建立贝维顿地方的一个购物中心。还有乔治·坎迪——据说，只要一通电话他就能拿出三百万的发展基金……如果他愿意的话。

这些人是小城镇的人，是高中棒球迷，是在吉米的理发店理发的家伙，是睡觉时穿拳击手短裤和系皮带T恤而不是穿睡衣的家伙，是仍然喝瓶装啤酒的家伙，还有些家伙，必须穿着“全套克利夫兰”在“西洋杉瀑布”玩一夜才会感到舒服。他们也是接合市的推动者和生力军；归结起来说，这不就是桑姆一直参加星期五晚上聚会的道理吗？这不就是那位愚蠢的卖艺者摔断颈子后，克雷格焦急地打电话的原因吗？你想要受到推动者和生力军的注意……但不是因为你已经失败了。“他们会全都喝醉了。”克雷格这样说，而娜奥米也赞成这种说法，但是现在桑姆却想到：他不曾看过艾尔塞·巴斯金喝过比咖啡更强的饮料。不曾有一次看过。也许不仅他一个人如此。其中有些人可能会喝醉……但不是全部。而那些不喝醉的人，很可能是真正重要的人。

“如果你把这件事处理得正确，桑姆，可能对你有什么好处。并不是不可能的。”

对。不是不可能的。当然是不大可能，但不是完全不可能的。除了可能或不可能涉及星期五晚上扶轮社演讲聚会的那种

暧昧利害关系之外，还有另一件事情：他一直为了自己做出最好的工作而自傲。虽然这只是一次愚蠢的小小演讲，但那又怎么样？

“还有，这只是一个愚蠢的小小小镇图书馆。有什么大了不起？两边甚至没有长着任何树丛。”

桑姆已经又开始走上人行道，但是现在他停下来，皱着前额。他想到这件事，倒是很奇怪；这个想法似乎从乌有之处出现。图书馆两边没有长着树丛——这件事有什么关系呢？他不知道……但是，他确实知道，此事对他有一种几乎是神奇的影响。这种不属于他本性的犹疑消失了，他再度向前走。他爬上四个石阶，停下来一会。这个地方不知怎么地感觉起来冷清。他抓着门把，想着：“我敢打赌门是锁着。我敢打赌这个地方星期五下午是关着的。”他想到这儿，不禁有一种奇异的欣慰感觉。

但是老式的金属门闩却在他拇指一按之下打开了，沉重的门无声无息地向里转。桑姆走进一处小小的门厅，地板是大理石，有黑白相间的棋盘似方格子。一个画架立在这个前厅的中央。画架上支撑着一个牌子；其内容只有一个字。

静

招牌上这样写着，不是写着

沉默是金

请安静

而是仅仅一个显眼、刺眼的字：

静

“当然。”他只是喃喃地说，但是这地方的音响效果很好，他低声的喃喃被放大成一种愤怒的牢骚，使得他畏缩着。他的低声喃喃实际上似乎是从高高的天花板弹回他身上。在那个时刻，他感觉好像自己又是四年级的学生，而格拉特斯太太正要责问他为何在不正确的时刻发脾气。但不自在地环顾四周，有点预期一位坏脾气的图书管理员从大房间猛冲出来，看看是谁胆敢亵渎静默的气氛。

“看在老天的份上不要这样了。你已四十岁了。四年级的琴生，那是很久以前了，老兄。”

只是，似乎并不是很久以前。在这儿，情况似乎并不是如此。在这儿，四年级的时代似乎非常接近，几乎触手可及。

他越过大理石地板，到达画架左边，无意识地走着，把身体的重量往前倾，使得便鞋的脚跟不会发出喀喀声，然后进入“接合市图书馆”的主厅。

有很多玻璃球形灯挂在天花板上（天花板比门厅的天花板至少高二十尺），但没有一个是亮着的。亮光是由两扇弯成某一角度的大天窗所供应。在一个有阳光的日子，这两个天窗就足够照亮房间；它们甚至可能使得房间透露出欣喜和欢迎的气氛。但是这个星期五却很阴暗，很沉闷，光线很暗。大厅的角落充满阴沉的蜘蛛网似的阴影。

桑姆·皮布雷斯的感覺是不對勁。好像他不只是穿過一道門，越過一個門廳；他覺得好像自己走進了另一個世界，這另一個世界完全不像這個小小的愛奧華城鎮——他有时喜欢，有

时厌恶，但大部分时间无动于衷的小小爱奥华城镇。这儿的空气似乎比正常的空气沉重，并且不像正常的空气那样传导亮光。沉寂的气息像地毯那么厚。像雪那么冷。

图书馆被人遗弃了。

一架架的书在他上方的每一边延伸。桑姆抬头看向天窗及其呈十字形交叉的强化织丝，感觉有点头晕目眩，并且，他也有一会儿的幻象；他觉得自己的身子是颠倒过来，他的脚后跟倒挂在一个排满书的四方形深沉坑上方。

到处都有梯子靠在墙上，是固定在轨道上、由橡皮轮沿着地板滚动的那种梯子。这房间又高又大，在他所站的地方和远端的出纳台之间的那片空间仿佛一面巨大的湖，其中矗立着两座木头打造的“岛屿”。其中一座木头岛屿是一个长长的橡木杂志架。装在清晰的塑胶封面的每本期刊，都用合板钉挂在这个架子上。它们看起来像奇异动物的皮，被放置在这个无声的房间中，准备治疗其疾病。他看到一个固定在架子顶端的牌子，写着如下的命令：

**把所有杂志归还原位！**

另一座岛屿则是杂志架左边的书架，上面放满崭新的小说和非小说。固定在书架上方的如牌宣称：

**它们的借期是七天。**

桑姆走上位于杂志和借期七天的书架之间的宽阔走道，尽管他努力要静静地移动，他的鞋跟还是轻轻地敲响，发出回音。他希望自己听从原本的冲动，转身回到办公室。这个地方

是那么幽暗可怕。虽然桌子上有个盖着布盖的小小显微胶卷照相机亮着，发出呜呜声，但却没有男性人员——或女性人员——看管。有一块饰板写着：

A·罗尔兹

立在桌子上，但却看不到 A·罗尔兹或其他人的踪迹。

也许正在清理废弃的〈图书馆日志〉，要推出新一期的〈图书馆日志〉。

桑姆感觉到一种疯狂的欲望，想要张开口叫着说，“一切都没有问题吗？A·罗尔兹？”这种欲望很快就消失了。“接合市公立图书馆”不是那种鼓励人们说有趣俏皮话的地方。

桑姆的思绪忽然回归到童年时代的一小段押韵诗。“不要再笑，不要再闹；教友派聚会时间已到。要是你露出虎齿或舌头，罚钱可能就要临到你头了。”

“要是你露出牙齿或舌头，A·罗尔兹会罚你钱吗？”他怀疑着。他又环顾四周，让他的神经末梢去感觉到沉寂气氛那种令人皱眉的特性，然后认为你能够做决定。

桑姆不再有兴趣于获得一本笑话书或《美国人最喜爱的诗》，而是情不自禁地被图书馆的悬疑、梦幻似的气氛所吸引，于是他走向借期七天的书架右边的一道门。门上方一个牌子说，这是“儿童图书室。”他在圣路易的成长期间有使用过“儿童图书室”吗？他想是有，但是那时的记忆很模糊，很遥远，很难持久。但是，走近“儿童图书室”的门时，他还是有一种萦绕心头的奇异感觉。几乎就像回到了家。

门是关着的。门上有一张“小红帽”的图画，小红帽正看着祖母床上的狼。狼穿着祖母的睡衣，戴着祖母的睡帽。它正

嗥叫着。口沫从露出的尖牙之间滴下来。小红帽露出一一种剧烈恐怖的神色，使得她的脸孔变了形，而这张海报似乎不只是在暗示，并且也实际上是在宣称：这个故事——所有童话故事——的快乐结尾是一种方便的谎言。小红帽那苍白病弱的脸孔似乎在说：父母们也许相信这种胡扯，但小孩子知道得更清楚，不是吗？

“很好，”桑姆想着。“门上贴着这样一张海报，我敢打赌，很多孩童会使用‘儿童图书室’。我敢打赌，小孩子会特别喜欢它。”

他打开门，把头探进去。

他不再感到不自在了；他立刻着迷了。门上的海报当然全错了，但是其背后的含意却似乎完全正确。当然，他小孩时代曾使用过这种图书馆：只要对这个模型世界看一眼，那些记忆就活灵活现了。他的父亲很早去世；桑姆是由工作的母亲养大的独子，而除了星期日和假日之外，他很少看到母亲。当他没有钱在放学后看电影时——这是常见的情况——他只好将就于图书馆，而现在他所看到的这个房间，又使他想起那些日子，一股怀旧的情思涌起，既甜蜜，又令人痛苦，且微微令人感到惊恐。

那曾经是一个小小的世界，而现在这这也是一个小小的世界；那曾经是一个明亮的世界，甚至在最阴沉、最阴雨的日子也是，而现在这个世界也是。这个房间没有那些垂挂着的玻璃球形灯；在悬挂着的天花板的霜色镶板后面，有驱除阴影的荧光灯，并且全都亮着。桌面离地板只有两尺高；椅子的座位甚至更接近。在这个世界中，成人将成为入侵的人，成为不自在的外来者。如果他们想坐在这些桌子旁边，就只好把桌子搁在膝盖上；如果他们弯腰去喝远方墙上的饮水机，就会打破头

骨。

在这儿，书架并不以一种不慈善的配景诡计向上延伸，如果你抬头看很长的时间，也不会头晕眼花；天花板够低，令人觉得舒适，但不会低到令孩童感到很狭窄。这儿没有成排阴郁的封皮，只有喧嚣着原色的书籍：亮蓝、红色、黄色。在这个世界里，修斯博士是国王，茱迪·布伦姆是王后，所有的王子和公主都到“甜蜜谷”。在这儿，桑姆心中有了那一切奇异的感觉：放学后迎接你的慈善感觉，在这个地方，书籍几乎请求你碰触、把玩、注视、探险。然而这些感觉却有其自身的暧昧意味。

然而，他最清晰的感觉却是一种几乎若有所欲的愉悦。在一边的墙上挂着一张照片，是一只小狗，有着沉思的大眼睛。在小狗焦虑又满怀希望的脸孔下面，写着世界上最伟大的真理之一：表现好是很难的。在另外一边的墙上挂着一张画，是一群野鸭游在一处河岸上，朝着芦苇的水边前进。让路给小鸭！海报上这样鼓吹着。

桑姆看向左边，嘴唇上的微笑先是犹疑着，然后消失了。这儿是另一张海报，画着一辆黑色大车子快速驶离一幢学校建筑——他想是。一个小男孩望向后面的窗子。他的双手紧贴在玻璃上，嘴巴张开，尖叫着。在背景中，有一个男人——只是一个模糊而不祥的形状——对着方向盘拱着背，全速开着车。这张画的下面是写着：

**不要搭陌生人的车！**

桑姆体认到：这张海报，以及“儿童图书室”门上那张小红帽图画，都是诉诸同样的原始情绪；恐惧，但是他认为现在

这一张更为令人不安。当然，孩童不应该接受陌生人的搭载，当然，父母、老师应该这样教导他们，但是，这是指出这一点的正确方法吗？

“有多少孩子，”他想着，“由于这张小小的公益广告而做了一个星期的恶梦呢？”

还有一张海报，就贴在出纳台的正面，使得桑姆的脊骨不禁起了一阵寒颤，有如置身正月的冷天之中。海报上是一个惊慌的男孩和女孩——确实不会超过八岁大——畏缩地逃离一位穿雨衣、戴灰帽的男人。这个男人看起来至少有十一尺高；他的阴影落在孩童上仰的脸上。他那顶一九四〇年式样的费多拉帽缘也投下了阴影；这个穿雨衣的男人的眼睛，从黑色的眼眶深处散发出无情的亮光。他的眼睛看起来像两片碎冰，在端详着这两个孩童，以“权威人士”的冷峻眼光注视他们。在他正出示一份身份证明单，有一个星形的东西别在上面——是一种奇异的星形东西，至少有九个尖点。也许多到十二个尖点。下面的文字是这样写着：

**避免图书馆警察**

**好男孩和好女孩准时还书！**

那种味道又在他嘴中出现。那种甜甜、难受的味道。他心中有一种怪异、可怕的想法：“我以前见过这个人。”但是，这当然是很荒谬的。不是吗？

桑姆想到：小时候，这样一种海报会多么惊吓他。想到这样一种海报会从图书馆的安全港中，暗中剥夺多少单纯、真实的愉悦，他就感到胸中涌起愤怒的情绪。他朝着海报向前走一步，以便更仔细检视那颗奇异星形东西，同时又从口袋里取出

那卷“胃舒”。

他正把一颗“胃舒”放进嘴中时，忽然听到身后有一个声音在讲话。“嗯，哈罗！”

他跳起来，转过身，准备与图书馆之龙——既然它终于现身了——打斗。

## 2

并没有龙出现。只是一个肥胖、白发的女人，大约五十五岁，推着一车书，橡胶轮并没有发出声音。她的白发垂在她那张愉快而没有皱纹的脸上，形成整齐的卷发，像是在美容院做过。

“我想你是在找我，”她说。“培克汉先生叫你来这儿吗？”

“我没有见到任何一个人。”

“没有？那么他是回家了，”她说。“我并不真的觉得很惊奇，因为今天是星期五。培克汉先生每天早晨大约十一点钟来打扫，以及看报。他是门警——当然只是兼职的。有时候他待到一点钟——大部分的星期一都待到一点半，因为星期一要打扫的东西和报纸都最厚——但是你知道星期五报纸多么薄。”

桑姆微笑。“我想你就是图书馆主任？”

“我就是，”罗尔兹太太说，对他微笑。但桑姆不认为她的眼睛露出微笑的神色；她的眼睛似乎在仔细地注视他，几乎在冷淡注视他。“你是……”

“桑姆·皮布雷斯。”

“哦，是的！房地产与保险！这是你的行业！”

“很惭愧。”

“很抱歉，你发现图书馆的主要部分冷静静的——你一定

认为我们关闭了，认为只是有人疏忽，门才开着。”

“事实上，”他说，“这个想法曾掠过我心中。”

“从两点到七点，我们有三个人当班，”罗尔兹太太说。

“两个是当学校开始放学时，你知道——小学在两点，中学在两点半，高中在两点四十五分。就我而言，孩子们是我们最忠实的顾客，也是最受我们欢迎的顾客。我喜爱小孩子。我以前有一位全天的助理，但是去年镇民代表会删除了我们八百元的预算，所以……”罗尔兹太太把两手放在一起，模仿一只鸟飞走的样子。那是一种有趣而迷人的手势。

“为什么，”桑姆怀疑着，“我没有觉得迷人或有趣呢？”

是因为那些海报，他想。他仍然努力要把小红帽、那位在车中尖叫的孩童，以及那位眼光严厉的图书馆警察，与这位微笑着的小镇图书馆主任联想在一起。

她伸出自己的左手——一只小小的手，像她身体的其余部分一样丰满与浑圆——表现非常自然的信心。他看着她的第三指，发现没有戴戒指；她毕竟不是罗尔兹太太。她是一位老处女——他深深认为，这个事实是完全典型的，是完全小城镇意味的。真的，几乎是一种讽刺画。桑姆跟她握手。

“你以前没有到过我们的图书馆，是吗？皮布雷斯先生？”

“没有。恐怕没有。请叫我桑姆好了。”他不太确定自己是否要这个女人叫他桑姆，但他是一个小镇中的一个生意人——归结来说，是一位推销员——说出不带姓的名字是很自然的事。

“嗯，谢谢你，桑姆。”

他等待她说出自己不带姓的名字，但她只是露出期待的神色看着他。

“我有了一点困难，”他说。“今晚预定在‘扶轮社俱乐部’

演讲的人发生了意外，所以——”

“哦，那很糟！”

“对我和对他而言一样糟。我被指派去取代他。”

“哦——哦！”罗尔兹女士（此处原书用 Ms，用以指婚姻状况不明的女人——译注）说。她的声调显得惊慌，但她的眼睛却露出表示愉快的鱼尾纹。桑姆仍然不觉得自己对她有热络的感觉——虽然一般而言，他是能够很快（纵使是在表面上）对别人热络的人；他这种人很少有亲近的朋友，但是无论如何却很想在电梯中跟陌生人谈话。

“我昨天晚上写了一篇演讲稿，今天早晨读给记录我的口述以及为我打信件的那个年轻女人听——”

“一定是娜奥米·希金斯。”

“娜奥米是这儿的常客。她借很多罗曼史小说——珍妮佛·布雷克、罗斯玛丽·罗杰斯、保罗·谢尔顿，诸如此类的作家。”她降低声音说，“她说是借给她母亲看的，但事实上我认为她自己在看。”

她笑着。娜奥米确实有耽于读罗曼史的梦幻眼睛。

“总而言之，我知道她是大城市中所谓的临时雇员。我认为在接合市这儿，她就是整个秘书的联营：你所指的年轻女人就是她，这似乎是很合理的。”

“是的。她喜欢我的演讲词——她是这么说——但她认为有点枯燥。她建议——”

“一定是《演讲者的好伴侣》！”

“嗯，她记不起确实的书名，但是你所说的这本书确实听起来很正确。”他停下来，然后有点焦虑地问：“里面有笑话吗？”

“只有三百页，”她说。她伸出右手——跟左手一样没有戒

指——扯着他的袖子。“这边来。”她拉着他的袖子，引导他走向门口。“桑姆，我要解决你所有的问题。我只希望你下次不是为了临时危急的事情才到我们图书馆。我们的图书馆很小，但很不错。总而言之，我是这样认为，虽然我当然是有偏见。”

他们经过门口，进入图书馆的大房间，那些像是皱着眉头的阴影。罗尔兹女士在门旁轻弹了三个开关，垂挂着的球形灯亮了起来，投下柔和的黄色亮光，相当增加了房间温暖和愉快的气息。

“天气阴暗时，这儿很阴郁，”她以一种亲密的声音说，好像在暗示“我们现在是在真正的图书馆之中了。”她仍然用力拉扯着桑姆的袖子。“但是当然你知道，镇民代表会抱怨像这样一个地方却用那么多电……或者也许你并不知道，但是你一定能够猜到。”

“我能够。”桑姆表示同意，也降低声音，几乎是在低语。

“但比起冬天使用暖气的费用，这只算是小意思。”她的眼睛滴溜溜转。“汽油是那么贵。都是那些阿拉伯人的错……现在，看看他们在干什么——雇用宗教狂的杀手要去杀作家。”

“确实似乎有点粗鲁。”桑姆说，不知什么理由，他又在想着那张画着高高的男人的海报——那颗奇怪的星星别在他的身份证明单上，他的阴影很不祥地笼罩在孩童上仰的脸上。像一种污垢一样笼罩在他们的脸上。

“当然，我一直在‘儿童图书室’中忙着，我一旦置身其中，就忘记了时间。”

“那是一个有趣的地方。”桑姆说。他想要继续说下去，问她有关海报的事，但是罗尔兹女士却先发制人。桑姆非常清楚：是谁在一个本来很平常的日子里主导这次特殊的顺道走访。

“确实是！现在，你只要给我一分钟。”她两手向上伸，放在他肩膀上——她还要踮起脚尖呢——而有一会的时间，桑姆有一种荒谬的想法，以为她要吻他。其实，她只是压下他的身体，要他坐在一张沿着借期七天的书架的远端而延伸的长椅上。“桑姆，我确实知道要在那儿找到你所需要的书。我甚至不必查卡目录。”

“我自己可以找——”

“我知道，”她说，“但是那些书在‘特别参考书’部分，只要可能的话，我都不喜欢人们进去那儿。我对于这一点是很专横的，但我总是知道到哪儿去找到我需要的东西……无论如何，你回到那儿吧。人们都很脏乱，他们很不注重秩序，你知道。孩童最糟，但是，如果你放纵大人的话，他们也会胡来乱来。你一点也不要担心。我马上回来。”

桑姆不想再提出异议，但是，纵使他想这样做，也不会有时间的。她已经不见了。他坐在长椅上，再度感觉自己像是四年级小学生……这次这位四年级小学生是因为做错了事，是因为胡来乱来，所以不能下课时出去跟其他小朋友玩。

他能够听到罗尔兹女士在出纳台后面的房间走来走去；他环顾四周，露出沉思的神色。除了书之外，看不到什么——甚至没有一位退休的老人在看报纸或翻阅杂志。情况似乎很奇异。他当然并不预期一间像这样的小城镇图书馆会在一个周五的下午“生意兴隆”，但是，一个人都没有？这是怎么回事？

“嗯，是有培克汉先生这个人，”他想着，“但他看完报纸回家了。星期五报纸薄得不像样，你知道。要清理的东西也很薄，”然后他体认到，他只是听罗尔兹女士说，一个叫培克汉先生的人曾经在这儿。

“确实如此——但她为何要说谎？”

他不知道，并且很不相信她说了谎，但是他竟然怀疑一个自己刚遇到而脸孔可爱的女人是否诚实，这个事实凸显了这次见面的那个令人困惑的重要事实：他不喜欢她。无论脸孔是否可爱，他一点也不喜欢她。

是那些海报。只要任何人在一个孩童的房间里贴上那样的海报，你应当会喜欢他。但这件事不要紧，因为这只是一次顺道走访而言。拿了书，然后就出去了。

他在长椅上不安地动着身体，抬起头来看，看到墙上的一则格言。

如果你想知道一个男人如何对待他的妻子和  
孩子，请看看他如何对待他的书。

——雷夫·瓦尔多·爱默森

桑姆也不大喜欢这则说教。他不确知为什么……除了也许他认为：一个男人，甚至一个书虫可能对待他的家人稍微好过对待他的读物。这句格言以薄金漆在一块上釉的橡木上，还是在怒视着他，似乎暗示他最好再想一遍。

他还来不及再想一遍，罗尔兹女士就回来了；她拉起出纳台的一个门，走了过去，又在身后干净俐落地拉下来。

“我想我已找到了你需要的书，”她愉快地说。“我希望你会同意。”

她交给他两本书。一本是《演讲者的好伴侣》，肯特·亚德曼编，另一本是《美国人最喜爱的诗》。后面这本书，根据书套看来（书套外面又有一层坚固的塑胶书套保护），其内容不完全是编的，而是选的。选的人叫哈姬儿·费尔曼。“生命之诗！”书套这样承诺读者。“家与母亲之诗！笑与随兴之诗！”

《纽约时报书评》的读者最时常要求的诗!”书套又进一步忠告说:哈姬儿·费尔曼“能够用她的指头把捉美国人的诗之脉动。”

桑姆有点怀疑地看着她,而她毫不费力就看出他的心思。

“是的,我知道,书看起来很老式,”她说。“尤其是当今有关自助方面的书正当风靡。我想,如果你到‘西洋杉瀑布’商场的一家连锁书店,你就能够找到十几本写出来帮助初学演讲的人的书。但是,没有一本会像这两本那样好,桑姆。我真的相信,这两本书最能帮助初习演讲艺术的男女。”

“换句话说就是业余者。”桑姆说,咧嘴而笑。

“嗯,是的。就以《最喜爱的诗》为例吧。这本书的第二部分——从六十五页开始,如果我记对的话——叫做‘灵感’。你一定能够在里面找到什么,使你的谈话达到适当的高潮,桑姆。你会发现:你的听众会记得一首精选的诗,纵使他们忘记了其他一切。特别是如果他们有点——”

“喝醉。”他说。

“我是想使用酩酊一词,”她说,口气微微透露谴责,“只是我认为你比我更了解他们。”但是她投给他的眼光暗示:她只是基于礼貌才这样说的。

她拿起《演讲者的好伴侣》。书套上是以漫画的方式画着一间装饰着彩色布条的厅堂。穿着老式晚礼服的小群男人坐在桌旁,前面有酒。他们全都在大笑。指挥台后面的那个男人——也是穿着晚礼服,显然是饭后演讲者——正得意地对着下面的他们咧嘴而笑。显然,他的演讲大为成功。

“开始时有一部分谈及饭后演讲的理论,”罗尔兹女士说,“但是因为我不认为你像是想要以此为事业——”

“你说对了。”桑姆热烈地表示同意。

“——所以我建议你直接就看中间的部分，这部分叫做‘生动的演讲’。你在里面会发现笑话和故事分成三部分：‘慢慢让他们进入情况’，‘渐渐把他们软化’，以及‘最后把他们解决’。”

“听起来像是一本小白脸的手册。”桑姆想着，但是没有说出来。

她又看出他的心思了。“我想是有一点暗示性——但这两本书是在一个较单纯、较天真的时代出版的。准确地说是在三十年代后期。”

“比较天真，是的。”桑姆说，想到冷清清的干燥地区农场，穿着面粉袋缝制的衣服的小女孩，以及胡乱凑合的褪色胡佛村（美国三十年代不景气时为收容失业者而在市郊兴建的村庄——译注），四周有警察挥舞着警棍。

“但这两本书仍然有用，”她说，轻敲着书，表示强调，“这是生意中重要的事情，不是吗？桑姆？最终的结果！”

“是的……我想是。”

他沉思地看着她，而罗尔兹女士扬起眉毛——也许有点自我辩护似地。“一点小意见，供你参考。”她说。

“我刚才在想，这是我成年生活中一件很少见的东西，”他说。“并非是闻所未闻，并不像是这样，但却是很少见，我来这儿找两三本书，好让我的演讲变得生动，而你似乎给了我这儿正想要的东西。这个世界中，当你执意想要买到两三块不错的小羊排时，却通常无法在杂货店买到，在这样的世界中，像现在这样的事情多久会发生一次呢？”

她微笑着，似乎是真的很愉快的微笑……只是桑姆又再次注意到：她的眼睛并没有透露微笑的神色。他认为，自从他在“儿童图书馆”第一次碰到她——或者她碰到他——以来，她

的眼神就不曾改变过。她的眼睛继续注视着。“我想我是被恭维一番了！”

“是的，夫人，你是这样。”

“我谢谢你，桑姆。我很好心地谢谢你。他们说，阿谈人家会让你无往不利，但是恐怕我还是要向你耍两块钱。”

“是吗？”

“是填发成人图书馆卡的费用，”她说，“但是卡片可以用三年，续办只要五角钱。现在，同意了吗？还是怎么样？”

“我觉得很好。”

“那么请走这边。”她说，于是桑姆跟着她走到出纳台。

### 3

她给了他一张卡片填写——他在上面写了姓名、住址、电话号码，以及营业地点。

“我看到你是住在克尔顿街。很好！”

“嗯，我喜欢。”

“房子又可爱又大间——你应该结婚。”

“你以什么方式知道我没有结婚，我也以同样的方式知道，”她说。她的微笑已经变得有点狡猾，有点像猫儿那样机敏。

“左手第三根指头没有戴什么。”

“哦。”他笨拙地说，并且微笑着。他不认为跟平常一样笑得很爽朗，他觉得自己的脸颊发热。

“请缴两块钱。”

他给她两张一块钱钞票。她走到一张小桌子旁，小桌上有一部陈旧、像骨骼模型一样的打字机；然后她在一张亮橘色的

卡片上打了一行儿字。她把卡片拿回到出纳台，以花体字在底端的地方签上自己的名字，然后推过去给他。

“请检查所有资料是否正确无误。”

桑姆检查了。“都没问题。”他注意到：她不带姓的名字是亚德丽亚。一个美丽的名字，并且有点不寻常。

现在想想，这张新图书馆卡是他自从大学以来所拥有的第一张图书卡；而他当时也很少使用那张大学的图书馆卡。他把他的新图书馆卡拿回去，跟取自两本书的书后袋的卡片一起放在显微胶卷记录器下面。“这两本书只能借一个星期，因为它们是属于‘特别参考书’。这是我自己为需求大量的图书所发明的一种分类。”

“帮助初学演讲者的书需求量很大吗？”

“这种书，不，有些书，诸如水电修理、简单魔术、社会礼仪……你会很惊奇地发现：人们在必要时都需要些什么书。但是我知道。”

“你一定知道。”

“我从事这种行业已经很久很久，桑姆。这种书是不能续借的，所以，务必在四月六日前归还。”她抬起头，亮光灯点上了她的眼睛。桑姆把自己在她眼中所看到的亮光认为是微弱的闪光，并且不去在意……但是，其实不是。那是一种强烈的亮光。一种乏味、严酷的亮光。有一会儿的时间，亚德丽亚·罗尔兹看起来好像两只眼睛各有一块镍币在里面。

“否则呢？”他问，他的微笑忽然感觉起来不像微笑——感觉起来像面具。

“否则我会派‘图书馆警察’去找你。”她说。

## 4

有一会儿，他们的眼光凝固不动了，而桑姆认为自己看到了真正的亚德丽亚·罗尔兹；这个女人完全不迷人，不温柔，也不具有老处女图书馆主任的气质。

“这个女人也许确实很危险的，”他想着，然后不去想它了，觉得有点尴尬。阴暗的日子——也许加上即将发表演讲的压力——正在影响他的情绪。“她就像桃子罐头那样危险……并不是因为天气阴暗，或今晚的扶轮社聚会。是那些可恶的海报。”

他把《演讲者的好伴侣》和《美国人最喜爱的诗》挟在腋下；等他们几乎走到门口时，他才体认到她是要送他出去。他用力停下脚步。她看着他，露出惊奇的神色。

“罗尔兹女士，我可以问你一件事吗？”

“当然可以，桑姆。我在这儿就是为了解答问题的。”

“是关于‘儿童图书室’，他说，“以及关于海报。有些海报使我很惊奇。几乎使我震惊。”他期望这句话听起来像一位浸信会牧师所可能说出的一样：发现一位教区居民在一张咖啡桌上的其他杂志下面放有一本《花花公子》。但是，这句话听起来完全不是如此。“因为，”他想着，“这不是一种传统的意见。我真的很震惊。不是几乎是如此。”

“海报？”她问，皱着眉头，然后额头显得一片清明。她笑着。“哦！你一定是指‘图书馆警察’……以及‘愚蠢的西蒙’，当然。”

“‘愚蠢的西蒙’？”

“你知道那张写着不要搭陌生人的车的海报吗？小孩子们

都这样称呼书中的那个小男孩。就是正在喊叫的那一位。他们称他为‘愚蠢的西蒙’——我认为他们轻视他，因为他做了这样一件愚蠢的事。我想那是很健康的，你不认为吗？”

“他不是喊叫，”桑姆慢慢说。“他是在尖叫。”

“她耸耸肩。“喊叫，尖叫，有什么差别呢？我们在这儿不大听得到喊叫，也不大听得到尖叫。孩子们很乖——很尊重图书馆。”

“一定是这样。”桑姆说。现在他们又回到门厅了；他看看画架上的牌子，那个牌子不是写着：

**沉默是金**

也不是写着：

**请保持安静**

只是发出那个无可辩驳的命令：

**静**

“何况——这全是诠释的问题，不是吗？”

“我想是，”桑姆说。他觉得自己正在被人牵引——并且很有效率地牵引——牵引到一种处境之中，使他没有道德的立足点，而辩证的领域则属于亚德丽亚·罗尔兹。他认为她习惯这样做，因此他觉得更要顽强抗拒。“但是我深深觉得它们很极端，我是说那些海报。”

“是吗？”她有礼地问。现在他们已经在外面门口停下来

了。

“是的。很恐怖。”他鼓起勇气，说出自己真正认为的事情。“不适合小孩子聚集的地方。”

他发觉自己的口气仍然不是很一丝不苟，也不是很自以为是，至少在自己听来是如此，他觉得很欣慰。

她正在微笑，而这种微笑使他生气。“说出这种意见的，你并不是第一个人，桑姆。那些没有孩子的成人并不时常到‘儿童图书室’，但他们有时会来——叔叔，阿姨，某一个单身母亲的男朋友，这个男朋友不得不负勾搭的责任……或者像你这样的人，桑姆，他们都来找我。”

“有必要的人，”她那冷淡淡蓝灰眼睛似乎在说。“来寻求帮助的人，然后，一旦他们已经获得了帮助，就待下来批评我们在‘接合市公立图书馆’处理事情的方式。批评我在‘接合市公立图书馆’处理事情的方式。”

“我想，你认为我进献一二微言是错误的。”桑姆很和蔼地说。他并不感觉很和蔼，忽然之间，他一点也不感觉很和蔼，但这是另一种生意伎俩，他现在把这种伎俩包装在自己身上，像是一件保护性的披风。

“一点也不。只是你不了解。我们去年夏天有一次投票活动，桑姆——是一年一度‘夏季阅读计划’的一部分。我们把我们的计划称之为‘接合市夏季兴奋活动’，每一个小孩每读一本书就可以投一票。这是我们几年来鼓励孩童阅读所拟定的策略之一。这是我们最重要的责任之一，你知道。”

“我们知道我们在做什么，”她稳定的眼光似乎告诉他。“我一直很有礼貌，不是吗？你一生之中不曾来过这儿，竟胆敢进来一次就开始大肆批评；就这点而言，我是很有礼貌了。”

桑姆开始强烈地感到自己的错误。辩证的战场还不属于这

位姓罗尔兹的女人——至少不完全属于她——但他却体认到一个事实：自己在撤退。

“根据投票的结果，去年夏天孩子们最喜爱的电影是‘榆树街的一个恶梦：第五部分’。他们最喜爱的摇滚乐队叫做‘甘与露丝’，第二名叫做‘欧吉·奥斯蒙’，据我了解，欧吉·奥斯蒙以一件事而出名，那就是在他的音乐会之中，咬掉活生生动物的头。他们最喜爱的小说是一本平装原著，叫做《天鹅之歌》，是一个叫罗伯·麦克卡蒙所写的一本恐怖小说。我们无法保有这本书，桑姆。在几星期之中，他们就把每次新买来的这本书读得变成碎片。我有一本放在文拿宾德，但是当然是被偷了，被一个坏小孩偷了。”

她的嘴唇噉成一条细线。

“第二名是一本有关乱伦和杀婴的恐怖小说，叫做《阁楼中的花朵》。这一本连续五年获得冠军。有几个孩童甚至提到《冷暖人间》！”

她严厉地看着他。

“我自己不曾看过任何一部‘榆树街的恶梦’电影。我不曾听过一张欧吉·奥斯蒙的唱片，也不想去听，也不想去读罗伯·麦克卡蒙、斯蒂芬·金，或V·C·安德鲁斯的小说。你了解我的意思吗？桑姆？”

“我想是了解。你是说，如果……”他需要一个词，搜寻着，然后发现了。“强夺孩子们的嗜好，那是很不公平的。”

她满面春风地微笑着——除了眼睛之外，每个部位都在微笑着；眼睛之中似乎又出现两块镍币了。

“这是一部分，但不是全部。‘儿童图书室’中的海报——那些很不错、没引起争论的海报，以及那些让你厌恶的海报——都是从‘爱奥华图书馆学会’送过来的。‘爱奥华图书馆

学会’是‘中西部图书馆学会’的成员，而后者又是‘国家图书馆学会’的成员，‘国家图书馆学会’大部分的经费都来自税收。来自约翰·Q·大众——也就是说来自我；以及你。”

桑姆把身体的重量从一脚换到另一脚。他不喜欢花这个下午的时间来听一场演讲——关于“你的图书馆如何为你运作”，但是这难道不是他自惹的吗？他想是这样。他唯一确知的事情是：他一直越来越不喜欢亚德丽亚·罗尔兹。

“‘爱奥华图书馆学会’每两个月送给我们一个大全张，包括有大约四十张海报的复制品，”罗尔兹女士无情地继续讲下去。“我们可以免费选任何五张；超过的每一张要付三块钱。我看你坐立不安了，桑姆，但你确实值得我们一次说明；我们终于进入事情的核心了。”

“我？我没有坐立不安。”桑姆坐立不安地说明。

她对他微笑，露出太整齐的牙齿，一定是假牙。“我们有一个‘儿童图书室委员会’，”她说。“成员是谁？嗯，当然是儿童！一共有九个。四个高中生，三个中学生，以及两个小学生。每个儿童必须功课平均全B才有资格。他们选我们所订的一些新书，我们去年秋天重新装饰时，他们选新的窗帘和桌子……还有，当然他们也选海报。如同我们的一位小小委员有一次所说的，这是‘最有趣的部分’。现在，你了解吗？”

‘是的，’桑姆说。“小孩子们选了‘小红帽’、‘愚蠢的西蒙’，以及‘图书馆警察’。他们喜欢这些海报，因为这些海报很恐怖。”

“是的！”她微笑着。

忽然他受够了。是有关“图书馆”方面的。不是有关海报方面的，不是有关这位图书馆主任方面的，而是有关“图书馆”本身。忽然，“图书馆”像一种可恼、激怒人的碎片深深

卡在一边的屁股里面。无论是什么，总之是……受够了。

“罗尔兹女士，你在‘儿童图书室’中有‘榆树街的一个恶梦：第五部分’的录影带吗？或者有‘甘与露丝’以及‘欧吉·奥斯蒙’的唱片选集吗？”

“桑姆，你没有抓住要点。”她开始耐心地说。

“《冷暖人间》又如何？你有没有就因为一些孩童读过这本书所以在‘儿童图书室’中准备一本呢？”

甚至当他在这样说的时候，他也想着：“有任何人还在读那种老东西吗？”

“没有，”她说，他看到她的脸颊涌现一种表示发怒的红晕。这个女人不习惯有人质疑她的判断。“但是我们确实准备了有关侵入家宅、父亲虐待以及窃盗方面的故事。当然我是指《金发女孩与三只熊》《汉色尔与格蕾特尔》，以及《杰克与豌豆》。我原以为像你这样的人会稍微比较了解，桑姆。”

“你是指你在必要时所帮助的人，”桑姆想着，“但是，究竟是怎么回事啊，小姐——这难道不是城镇的人付钱要你做的事吗？”

然后他控制住自己。他不确实知道“像你这样的人”是指什么，也不确知自己想知道，但是他确实了解：这种讨论快要失去控制了——快要变成一种辩论。他来这儿是要找一点软化剂，来点缀他的演讲词，不是要跟这位图书馆主任争吵有关“儿童图书馆”的事情。

“如果我说了什么冒犯了你的话，我道歉，”他说，“我真的应该走了。”

“是的，”她说。“我想你应该走了。”你道歉我不接受，她的眼睛在传达这个信息。完全不接受。

“我想，”他说，“我对于自己的第一次演讲有点紧张。昨

天晚上我熬夜写演讲稿。”他露出自己那种和蔼的“桑姆·皮布雷斯”微笑，拿起手提箱。

她缓和下来——稍微缓和下来——但她的眼睛仍然露出色。“那是可以了解的。我们在这儿是要服务别人的；当然，我们总是有兴趣于纳税人的建设性批评。”她轻轻地强调建设性一词，他想是要让他知道：他的批评并非建设性的。

既然事情过去了，他有一种愿意——几乎是一种需求——想要让全部都过去，想要抚平这件事，像抚平整理得很好的床上的床单。他想，这也是商人的习惯的一部分……或者是商人的保护色的一部分。他心中有了一种奇怪的想法——今晚他实际上应该谈的是：他与亚德丽亚·罗尔兹的遭遇。这次的遭遇比他的整个演讲词更能表达小城镇的内心与精神。并非全部都很讨人喜欢，但确实不会枯燥，并且会提供一种声音，是星期五夜晚扶轮社演讲很少听到的声音：明确真理之声。

“嗯，我们稍微有点冲动了，”他说，并伸出手。“我想我是超过了自己的界限。我希望没有伤了和气。”

她碰触他的手。那是简短、象征性的碰触。凉凉的、平滑的肌肉。有点让人感觉不愉快。好像跟雨伞架握手。“完全没有。”她说，但是她的眼睛继续透露不同的意味。

“嗯，那么……我要走了。”

“是的。请记得——那两本书借期是一星期，桑姆。”她举起一根手指。剪得很整齐的指甲指着他所拿着的书。然后微笑。桑姆觉得那种微笑具有一种什么成分，令人极为不安，但是他无论如何就是说不出是什么成分。“我不想到时必须派‘图书馆警察’去找你。”

“是的，”桑姆表示同意。“我也不想那样。”

“正是，”亚德丽亚·罗尔兹说，仍然微笑着。“你不想。”

## 5

走到人行道一半的地方，海报上那个尖叫的孩童。

（“愚蠢的西蒙”，孩子们叫他“愚蠢的西蒙”我想那是很健康的，你不认为吗？”的脸孔又浮现在他脑海中，并且有一种想法跟随而来——这个想法很简单，很实际，足以让他立即停下来。想法是这样的：如果一个儿童委员会有机会选择这样一张海报，他们很可能这样选择，但是，任何的“图书馆学会”——无论是爱奥华的、中西部的，或全国的——确实会送出这样一张海报吗？”

桑姆·皮布雷斯想到那两只恳求的手紧贴在冷酷、监禁的玻璃上，想到那尖叫、痛苦的嘴，忽然觉得：此事不只是难以令人相信。他觉得：此事不可能令人相信。

而《冷暖人间》呢？又如何呢？他想，大部分使用这间“图书馆”的成人都已忘记此书。他真的相信这些成人的一些孩子——年纪够小，足以使用“儿童图书室”的孩童——已经重新发现这项古老的遗物吗？

我也不相信这一点。

他不想第二次招惹亚德丽亚·罗尔兹的怒气——第一次已经足够了，并且他觉得，她的怒气并没有发作到最大限度——但是这些想法却够强烈，足以让他转过身来。

她已经不见了。

图书馆的门关着，像是那个沉思的花岗石脸孔中的一个垂直细孔。

桑姆又在原地站了一会，然后匆匆走到他停车的地方。



# 第三章

---

## 桑姆的演讲

---



# 1

那是一次很动人、很成功的演讲。

他开始时引用《演讲者的好伴侣》中“慢慢让他们进入情况的那一部分的两则轶事——一则是关于一个农夫努力要批发自己的产品，另一则是关于出售冷冻的饭菜给爱斯基摩人——然后在演讲到一半时使用第三则（实际是很呆板）。他在名为“最后把他们解决”的那一部分中发现另一则不错的轶事，开始用铅笔做记号，然后记起亚德丽亚·罗尔兹和那本《美国人最喜爱的诗》。“你会发现：你的听众会记得一首精选的诗，纵使他们忘记了其他一切。”她曾这样说，而桑姆也在“灵感”的那一部分发现一首短诗，就如同他所告诉他的一样。

他看着下面扶轮社同仁上仰的脸孔，说道：“我已经告诉过你们一些理由，说明为何在我像接合市这样的小城镇中生活、工作，我希望这些理由至少听起来有点道理。要是不然的话，我的麻烦可大了。”

一阵如雷般的愉悦笑声响起（加上一阵苏格兰威士忌与美国威士忌的混合气味），对他表示欢迎。

桑姆满身是汗，但他实际上感到很愉快，并且开始相信自己将要全身而退。麦克风只有一次发出回输的呜咽声，没有人退出，没有丢食物，只有一些嘘声——是善意的。

“我认为有一个名叫史宾塞·迈可·佛利的诗人最为恰当地总结了我一直要说的事情。你们知道，我们在我们的小城镇生意中所出售的每样东西，几乎都可以在大城市的购物中心和郊区商场中较便宜地买到。那些地方的人喜欢夸口说，你可以获得你在那儿所需要的所有货品和服务，并且停车又免费。我

想，他们所说的，几乎是正确的。但仍然有一样东西是小城镇的生意能够提供，而商场和购物中心却无法提供的，那就是佛利先生在他的诗中所谈到的东西。诗并不很长，但却说出了很多。诗是这样的：

这个世界中，重要的是人的接触  
你的手和我的手的接触，  
它对于脆弱人心的意义远胜，  
避难所、面包与酒；  
因为当夜晚过去，避难所就不再，  
而面包只有一天的寿命，  
但手的接触与人的声音，  
却一直在灵魂中继续歌唱。

桑姆从自己的讲稿中抬头看他们；在那一天之中第二次惊奇地发现：他所说的每个字都是真心的。他发觉自己的内心忽然充满了快乐和单纯的感激。真棒，你发现自己仍然拥有一颗心，日常的例行工作并没有消磨那颗心；但更棒的是，你发现那颗心能够经由你的嘴中讲出话来。

“我们小城镇的生意男人和生意女人，提供了那种人的接触。一方面而言，这种人的接触并不算什么……但是另一方面而言，它却几乎是一切。我知道，这种人的接触使得我不断回来，要求更多的这种人的接触。我要祝福那位本来预定要演讲的人——‘惊人的乔伊’——早日康复；我要感谢克雷格·琼斯找我取代他；我也要感激你们全都这么耐心地听完这段微不

足道的枯燥谈话。那么……非常谢谢。”

甚至在他还没有结束最后一句话时，鼓掌声就响起；当他拿起娜奥米为他打字而他花费下午的时间加以修改的几页演讲稿时，鼓掌声升高；当他坐下来，为这种反应感到困惑时，鼓掌声达到了高潮。

“嗯，这只是喝酒的关系，”他告诉自己。“纵使你告诉他们，你在一次‘食品器皿’派对中发现了耶稣之后开始戒烟，他们也一样会对你鼓掌。”

然后，他们开始站了起来；他想着：一定是讲得太久了，不然他们怎么那样急着要出去。但是，他们继续鼓掌，然后他看到克雷格·琼斯在对他做手势。过了一会儿，桑姆了解了。克雷格要他站起来鞠躬。

他的食指在耳朵四周转动：你疯了！

克雷格强调地摇摇头，开始很有力地举高双手，使他看起来像是一位宗教布道大会的讲道者在鼓励信徒唱得大声一点。

所以桑姆就站起来；他发现他们实际上是在对他欢呼，不禁感到很惊奇。

过了一会儿，克雷格走近讲台。欢呼声终于逐渐消失，因为克雷格轻敲了麦克风几次，发出一种声音，象是一只包在棉花中的拳头在敲打一具棺木。

“我认为我们全都会同意”他说，“桑姆的演讲不止弥补了橡胶鸡的价格（橡胶鸡是指应酬餐会中经常出现的鸡肉——译注）。”

这句话又引爆另一阵衷心的鼓掌。

克雷格转向桑姆，说道，“要是我早知道你有一套，桑米啊，我首先就会邀约你了！”

这句话又引来更多的拍手和口哨声。在声音逐渐消失之

前，克雷格·琼斯抓住桑姆的手，开始轻快地上下移动着。

“真了不起！”克雷格说。“你哪儿抄来的？”

“我没有，”桑姆说。他的两颊感到热热的；虽然他只在站起来演讲之前喝了一杯杜松子酒和苏打水——很淡的——但他却感到有一点醉。“是我自己写的。我从图书馆借了一两本书，很有帮助。”

其他扶轮社社员现在挤过来了；桑姆的手一再被人握着。他开始感觉像是夏日干旱中的城镇帮浦。

“真了不起！”有人在他耳边喊着。桑姆转向声音所在，发现是弗兰克·克蒂芬斯——运输工会那位官员被指控渎职时，他接替了这位官员。“我们应该把它录起来，我们可以把它卖给去它的青商会会员！天杀的，这可真是了不起的演讲，桑姆！”

“应该拿到各地方去卖！”鲁迪·皮尔曼说。他圆圆的脸很红，正在流汗。“他妈的，我几乎叫出来！我对天发誓！你在哪儿找到那首诗的？”

“在图书馆”，桑姆说。他仍然感到晕眩……但是他在确实完美地结束演讲后所感觉到的那种欣慰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一种谨慎的喜悦之情。他想，他必须送给娜奥米一笔奖金。

“是在一本书之中，书名是——”

但他还来不及告诉鲁迪书名是什么时，布鲁斯：恩格斯已经抓住他的手肘，引导他走向吧台。“我在这个愚蠢的俱乐部两年之中，所听到过的他妈的最好的演讲！”布鲁斯大声说。

“也许是五年之中！总而言之，谁需要一位卖艺的呢？我来请你喝一杯，桑姆。去它的，我来请你喝两杯！”

## 2

桑姆在能够脱身之前，就喝了整整六杯，全是免费的，而他这个得意的晚上最后是在他自己那块写着欢迎的擦鞋垫上呕吐——克雷格·琼斯让他在位于克尔顿街的房子前面下车后不久，他就开始呕吐了。桑姆的胃胀着气，一直努力要把钥匙插进他的前门的锁中——这可真难，因为看起来好像一共有三个锁和四支钥匙——他没有时间在门阶旁边的树丛中呕吐。所以，当他终于打开门时，他就拿起那块写着欢迎的擦脚垫（小心地抓起两边，让污秽的东西聚集在中间），把它丢到旁边。

他泡了一杯咖啡，以便稳定下来，但是在他喝咖啡时，电话响了两次。原来是更多的人打电话来向他道贺。第二通电话是没有到场的艾尔塞·巴斯金打来的。桑姆感觉起来有点像《星海浮沉录》中的裘蒂迦伦，但是他很难品尝这种感觉，因为他的胃还在翻滚着，而他的头开始为他的过度沉溺而惩罚他。

桑姆打开起居室的答录机，以接录任何再打来的电话，然后上楼到卧室，取下床边的电话插头，吃了两颗阿斯匹灵，脱下衣服，躺了下来。

意识开始很快地消退——他像是被轰炸般地疲倦——但是在入睡之前，他却有时间想着：“我大部分要归功于娜奥米……以及图书馆那个令人不舒服的女人。霍丝特·波雪特。管她是什么名字。也许我也应该给她一笔奖金。”

他听到楼下的电话开始响着，然后答录机插了进去。

“好男孩，”桑姆在睡意中想着。“尽你的责任吧——我是说，毕竟这难道不就是我付钱让你做的事吗？”

然后他陷入一片黑暗中，一直到星期六早晨十点钟才恢复意识。

### 3

他回到现实的生活，感觉胃酸酸的，稍微有点头痛，但是情况本来可能会更糟的。他为那块写着欢迎的擦脚垫感到难过，但是却庆幸自己至少吐出了一些酒，以免酒力在他的头中增强，使得情况更加严重。他站着淋浴了十分钟，只是象征性地洗洗身体，然后擦干，穿上衣服，把一条毛巾包在头上，下楼去。电话答录机上的红色信号灯正闪亮着。他按上播放信息的钮时，录音机只倒转了一小段；显然，在他正要睡去之时所听到的那次电话是最后一次了。

哗！“哈罗，桑姆。”桑姆正要把毛巾拿掉，听到答录机中的这个声音，就停了下来，皱着眉头。是一个女人的声音，他认为。是谁呢？“我听说你的演讲大为成功。我很为你高兴。”

是那个叫罗尔兹的女人，他想起来了。

“她怎么知道我的电话号码呢？”但是，当然了，电话簿就是为这个目的而设的……他也把自己的电话写在自己的图书馆卡申请表上，不是吗？是的。一阵小小的寒颤从他的脊骨往上延伸，他也无法说出确切的原因。

“要记得在四月六日前归还所借的书，”她继续说，然后淘气地补充说：“记住‘图书馆警察’。”

然后是喀答一声，表示通话停止。桑姆的答录机上亮起了全部信息播放完毕的灯。

“你可真是有点贱，不是吗？小姐？”桑姆对着空洞的房子说，然后走进厨房去弄点吐司。

## 4

在桑姆第一次发表餐后演讲成功后的一个星期，娜奥米于星期五早晨十点钟走进来，桑姆交给她一个长长的白色信封，上面写着她的名字。

“这是什么？”娜奥米一面怀疑地问，一面脱掉披风。外面雨下得很大，是早春阴沉的风雨交加。

“打开来看看吧。”

她打开来。是一张感谢卡。里面附有一张安德鲁·贾克逊的肖像（贾克逊是美国第七任总统，二十元钞票上的人像——译注）。

“二十块！”她更加怀疑地看着他。“为什么？”

“因为你教我到图书馆，使我幸免于难，”桑姆说。“娜奥米，演讲进行得很顺利。如果说是很大的成功，我想也不会错。我本来要给你五十块——只怕你不会接受。”

现在她了解，并且显然觉得很高兴，但她还是努力把钱归还。“我真的很高兴你那样做很管用，桑姆，但是我不能接受这——”

“能够的，你能够接受，”他说，“你要接受。如果你以推销员身份为我工作，你会接受佣金的，不是吗？”

“可是，我不是推销员。我一直无法销售什么。我当女童军时，只有母亲向我买饼吃。”

“娜奥米。我亲爱的女孩。不——不要看起来那么紧张，那么拘束。我不是要勾引你。我们两年前就做过那一切。”

“我们确实是如此。”娜奥米表示同意，但她仍然看起来很紧张，很拘束，以便确定自己能够顺利撤退到门口——如果她

需要的话。

“你知道吗？自从这次去它的演讲之后，我已经卖了两间房子，写了几乎价值二十万元的保单。虽然大部分都是普通的团体保险项目，折扣很大，佣金很少，没错，但仍然等于一辆新车的价钱。要是你不要接受那二十块，我会感觉像是狗屎。”

“桑姆，请不要这样！”她说，看起来很震惊。娜奥米是虔诚的浸信会教徒。她跟母亲去上普罗维比亚的一间小教堂，这间小教堂几乎跟她们所住的房子一样摇摇欲坠。他知道；他曾去过一次。但他很高兴看到她看起来也很愉快……并且稍微放松了。

一九八八年的夏天，桑姆跟娜奥米约会了两次。在第二次约会时，他勾引她。勾引的行为尽量表现得很不错又仍然是勾引，不过勾引就是勾引。这次行动对他很有好处；情况显示，娜奥米很会避开问题，就像在橄榄球赛中很会传偏球，足可在“丹佛野马队”中当后卫。并不是她不喜欢他，她说明；只是她认为，他们两人无法“那样子”下去。桑姆感到很迷惑，曾问她为什么。娜奥米只是摇摇头。“有些事情很难说明，桑姆，但事情还是一样真实。此事行不通的。请相信我，就是行不通。”他只能从她身上逼问这一切。

“很抱歉我说出‘屎’这个字眼，娜奥米，”现在他这样告诉她。他谦卑地说着，只是他怀疑：娜奥米是否有她在讲话中喜欢透露的一半正经。“我想说的是，如果你不接受那二十块钱，我会感觉像粪土。”

她把钞票塞进自己的皮包之中，然后努力要露出一种庄严的正经神色看着他。她几乎做到了……但是她的唇角微微颤动着。

“好了。满意了吗？”

“只是没有给你五十元，”他说。“你会接受五十元吗？奥米丝？”

“不会，”她说。“请不要叫奥米丝。你知道我不喜欢。”

“抱歉。”

“接受我的道歉。现在我们为何就不要再谈这个问题了呢？”

“好的。”桑姆愉快地说。

“我听到几个人说，你的演讲很好。克雷格·琼斯相当夸奖。你真的认为这是你做了更多的生意的原因吗？”

“难道一只熊——”桑姆开始说，然后又改变说词。“是的。我这样认为。事情时常是这样。很有趣，但却真的是如此。一直不变的销售曲线这个星期真的急遽上升。当然，它会再退回去，但我不认为会一直退回去。如果新的顾客喜欢我做生意的方式——我喜欢这样认为——那么就会延续下去。”

桑姆躺在椅子中，两手交接在颈后，沉思地看着天花板。

“克雷格·琼斯打电话给我，使我进退维谷，我当时真想射杀他。不是开玩笑的，娜奥米。”

“是的，”她说。“你当时看起来像是患了严重的野葛中毒。”

“是吗？”他笑着。“是的，我想是如此。真有趣，有时事情就那么解决了——完全是运气。如果有一个上帝，你有时会怀疑：它在让大机器运作之前，是否旋紧了其中所有的螺丝。”

他以为娜奥米会责备他对上帝不敬（不会是第一次），但是她今天并没有这样做。她反而说，“如果你在图书馆所借的书真的帮了你，那你是比你所知道的更幸运。图书馆通常星期五要到五点才开的。我想要告诉你，但后来就忘了。”

“哦？”

“你一定是发现普莱斯先生在做文书工作或什么的。”

“普莱斯？”桑姆问。“难道你不是说培克汉先生吗？那位去看报纸的门警？”

娜奥米摇摇头。“在这个地方我所听到的唯一培克汉先生是老艾迪·培克汉，他很多年前就去世了。我是在说普莱斯先生。图书馆主任。”她正注视着桑姆，好像他是世界……或者至少是爱奥华接合市中最愚蠢的人。“高个子的男人？很瘦？大约五十岁？”

“不是，”桑姆说。“我是见到一个女士，叫罗尔兹。矮矮的，胖胖的，年纪大约是当女人开始经常喜欢穿亮绿色衣服的年纪。”

娜奥米脸上掠过一种奇异的复杂神情——先是惊奇，然后是怀疑；怀疑之后是一种微微又好气又好笑的神色。这种特殊的表情变化几乎总是意味着同样的事情：一个人体认到自己正在被对方大肆愚弄。在比较平常的情况下，桑姆也许会感到奇怪，但是他整个星期做了很多土地的生意，因此有很多文书工作要完成。一半的心思已经游离，要去检视文书工作了。

“哦，”娜奥米说，并笑着。“罗尔兹小姐，是吗？想必是很有趣。”

“她是很特别。”桑姆说。

“一定是，”娜奥米表示同意。“事实上，她是非常——”

要是她说完自己开始说的话，也许桑姆·皮布雷斯会大大吓了一跳，但是“幸运”——如同他刚刚指出的——在人类的事务之中扮演很重要的角色，重要到荒谬的程度；现在“幸运”之神出来干涉了。

电话铃响起。

是伯特·艾维逊，接合市的小小法律业务的精神领袖。他想谈谈一樁真正大笔的保险生意——新的医务中心，团体保险项目，还在计划阶段，但是你知道，这个生意会有多大，桑姆——而当桑姆又回到娜奥米身上时，有关罗尔兹女士的思绪已经完全离开他心中。他知道这个生意会有多大，没错；这个生意毕竟会让他有机会坐在那辆宾士的驾驶盘后面。他真的不喜欢去想：这一切好运之中，有多少部分他能够追溯到那次愚蠢的小小演讲——如果他真正想追溯的话。

娜奥米确实认为自己在被人愚弄；她非常清楚亚德丽亚·罗尔兹是谁，并且认为桑姆也一定非常清楚。毕竟，这个女人曾经是接合市过去二十年来最卑鄙的一件事的中心人物……也许是自从第二次大战以来最卑鄙的一件事，那时，马金斯家那个男孩从太平洋回家，脑筋怪怪的，杀了全家人，然后把自己的军中手枪对准自己的右耳，也解决了自己的生命。伊雷·马金斯做这件事，是在娜奥米时代之前；娜奥米没有想到：亚德丽亚事件是发生在娜奥米还没搬来接合市之前很久的时候。

无论如何，当桑姆放下电话时，她已经把整个事情从心中排除出去，正在想着另一件事：晚餐是要吃“史托菲尔”的宽面条，还是吃点“无脂肪食品。”桑姆不断口述信件，一直到十二点钟，然后问娜奥米是否要跟他走到“麦克肯拿”吃一点午餐。娜奥米婉拒，说她必须回去找母亲，她母亲在冬天之中情况“大为恶化”。关于亚德丽亚·罗尔兹的事，他们没有再谈起。

那一天。



# 第四章

---

---

## 找不到的书

---

---



# 1

一个星期之中，桑姆早餐都没有吃很多东西——一杯柳丁汁和一片燕麦麸松饼就足够了——但是在星期六早晨（至少没有在扶轮社喝酒，没有宿醉之苦的星期六早晨），他喜欢起得稍微晚一点，散步到广场的“麦克肯拿”，慢慢享受一客牛排加蛋，同时真正看着报纸，而不是利用余暇浏览报纸。

他在第二天早晨——四月七日——也是照例这样做。前天的雨已经过去了，天空是一片淡淡的全蓝——早春的意象。桑姆吃完早餐后，走了很长的路回家，停下来看看谁家的郁金香和番红花开得好，谁家的又开得有点迟。他在十点十分回到自己的家。

他的答录机上的播放信息灯号亮着。他按了钮，取出一支烟，擦了一根火柴。

“哈罗，桑姆，”亚德丽亚·罗尔兹的柔和而完全明确的声音说，火柴在离桑姆的香烟六寸距离的地方停下来。“我对你很失望。你的书过期了。”

“啊，狗屎！”桑姆大声说。

有一件事情整个星期一直在缠着他，就像你所要的一个字一直在舌尖跳动，让你抓不到。是那两本书。那两本去它的书。这个女人无疑会认为：他正是她要他成为的那种无教养的人——以不必要的方式判断哪一张海报适合“儿童图书室”，哪一张不适合。唯一真正的问题是：她已经把抨击他的言词在答录机中说出了？还是要保留到亲自见到他时再说出？

他摇熄火柴，把它丢进电话旁的烟灰缸。

“我想我是跟你说明过了，”答录机中，她的柔和而有一点

理性的声音继续说，“《演讲者的好伴侣》与《美国人最喜爱的诗》，是属于图书馆的‘特别参考书’部分，借出时间不能超过一星期。我本来认为你会表现得比较不错，桑姆。真的。”

桑姆在气愤之余站在自己的房子之中，一支没有点燃的香烟衔在嘴唇之间，一抹罪恶感的红晕爬上他的颈部，开始延伸到他的两颊。他再度被着实地推回小学四年级——这次是坐在一张凳子之中，面对角落，一顶劣等生尖帽紧紧压在他头上。

亚德丽亚·罗尔兹继续说，像是在表现很大的盛情：“然而，我已经决定准许你延期还书；你可以在星期一下午把所借的书归还。请帮我避免任何不愉快的事情。”停顿了一下。“记住‘图书馆警察’，桑姆。”

“那句话已经变成老套了，亚德丽亚宝贝。”桑姆喃喃说，但他甚至不是在对着答录机上的声音说。在提到“图书馆警察”之后，她已经挂断电话，答录机已经安静地停下来。

## 2

桑姆重新拿了一根火柴来点烟。还在吐出第一口烟时，他心中突生一计。此计也许有点显得懦弱，但却可以永久算清他与罗尔兹女士之间的帐。此计也略具公正的成分。

他已经给了娜奥米正当的报酬，他也要给亚德丽亚同样的报酬。他坐在书房中的桌子旁边，也就是他写了那出名的演讲稿的地方，然后抽出拍纸簿。在标题字（桑姆·皮布雷斯敬书）的下面，他潦草地写了以下几行字：

亲爱的罗尔兹女士，  
我很抱歉迟还你的书。我是衷心表示抱歉，因为这两本书

非常有助于我准备演讲词。请你接受这笔钱，做为迟还两书的罚金。其余的请保留，表示我对你的感谢。

祝 好

桑姆·皮布雷斯

桑姆把短笺读了一遍，同时从桌子的抽屉取出一个回纹针。他考虑把“……迟还你的书”改为“……迟还图书馆的书”，但最后还是决定不更动。他深深认为亚德丽亚·罗尔兹这女人信服“朕即国家”的哲学——纵使这儿的“国家”只是地方图书馆而已。

他从钱包中取一张二十元钞票，用回纹针把它夹在短笺上。他又犹疑了一会，不安地在桌子边缘上敲击着指头。

她会将之视为一种贿赂。她也许会生气，大发雷霆。

可能会如此，但是桑姆不介意。他知道这个姓罗尔兹的女人今天早晨这通小小的淘气电话——也许连前次一次共两通小小的淘气电话——背后的含意。他对于“儿童图书室”的海报有点过分苛评，所以她正在进行报复——或者正在努力中。但他不是四年级学生，他不是被吓得仓皇地疾跑的小孩子（至少不再是了），他不会被她恐吓。他不会被图书馆前厅中那不友善的牌子所恐吓，也不会被这个图书馆主任的“你迟了一整天你这个坏男孩”的唠叨所恐吓。

“干它的！”他大声地说。“要是你不想要这笔去它的钱，就捐给‘图书馆防护基金’或什么的吧。”

他把夹有二十元的短笺放在桌子上。他不想亲自拿给她，让她对他表示不悦。他要把短笺和钱夹在两本书中的一本，让它们凸出来，然后用两三条橡皮筋把两本书绑在一起。然后，他要把整个东西放进投书口之中。他在接合市生活了六年的时

间，在这次之前，并不认识亚德丽亚·罗尔兹；如果幸运的话，他再见到她也许是在六年之后。

现在他只要把书找出来。

书不在他的书房桌子上，这是可以确定的。桑姆走进餐厅，看看餐桌上。他通常把需要归还的东西都放在餐桌上。桌子上有两卷 VHS 录影带，准备归还“布鲁斯录影带店”，此外还有一个信封，前面写着“花花公子”，以及两个纸夹，里面放着保单——但并没有《演讲者的好伴侣》，也没有《美国人最喜爱的诗》。

“狗屎，”桑姆说，搔搔头。“到底在哪里——？”

他走进厨房中。除了早报之外，厨房的桌子上什么都没有；他是在进来时把早报放在那儿。他检视柜台，茫然把早报丢进火炉旁的纸板盒。除了那储放昨夜冰凉的饭菜的盒子以外，柜台上并没有东西。

他慢慢走上楼，去检视二楼的房间，但他已经开始有一种很不舒服的感觉。

### 3

那天下午三点钟左右，那种不舒服的感觉更加严重了。事实上，桑姆·皮布雷斯是在生气。他从头到底，把房子搜索了两次（第二次时，他甚至检视了地窖），然后他到办公室去——只是他十分确定，他上星期一下午工作到很晚，曾把两本书带回家。没有错，他在办公室也没有找到书。看啊，一个美丽的春天星期六耗在寻找两本图书馆的书上，没有什么结果，没有进一步的事可做。

他一直想到她的淘气声调——记住“图书馆警察”——如

果她知道自己已经让他生了多大的气，她会感到多么高兴啊。如果真的有“图书馆警察”，桑姆百分之百相信这个女人会很乐意唆使一位来找他。他越想到此事，就越生气。

他回到自己的书房。那张写给亚德丽亚的短笺，以及夹在上面的二十块钱，在桌子上退和地注视着他。

“去它的！”他叫着，几乎又要来一次旋风式的搜索房子，但他还是认为不妥，停了下来。那样不会有什么结果的。

忽然，他听到去世很久的母亲的声音。声音柔和，透露悦人的理性。“桑姆，当你找不到一样东西时，如果到处乱转去寻找，通常不会有好处的。要坐下来，好好地想。使用你的脑筋，省省你的两脚吧。”

在他十岁时，这是很有用的忠告；虽然他现在已四十岁，但他认为还是一样有用。桑姆坐在书桌后面，闭起眼睛，开始追溯那两本可恶的图书馆借书的踪迹——从罗尔兹女士交给他的那个时刻，一直到……任何时候。

他是从图书馆把书带到办公室，途中曾在“桑姆披萨店”停留，买一块“胡椒洋葱——双份蘑菇”派，坐在桌旁一面吃这块派，一面翻阅《演讲者的好伴侣》，以便找出适当的笑话以及知道如何使用它们。他记得自己很小心，不让一丁点儿的披萨调味料滴落在书上——这倒是有点讽刺，因为现在披萨调味料和书都同样找不到了。

他那天下午大部分的时间都花在演讲稿上，整理笑话的部分，然后重写整个最后的部分，让那首诗比较能配合。当他在星期五下午很晚回家时，是带了写完的演讲稿，而不是书。这一点他很确定。“扶轮社俱乐部”餐会的时间到了时，克雷格·琼斯开车去接他，然后又载他回家——刚好让桑姆及时在那块写着欢迎的擦鞋垫上吐满了脏物。

星期六早晨是用来消除轻微但却恼人的宿醉；周末的其余时间，他都在家里，看书、看电视，以及——面对事实吧。老兄——陶醉在得意的感觉之中。整个周末，他都没有走近办公室。这一点他很确定。

“好吧，”他想着。“现在是比较困难的部分了。集中心思吧。”但是，他发现并不需要那样费劲去集中心思。

星期一下午大约五点差一刻，他走出办公室，然后电话铃响起，他又回去。打电话的人是史图·杨格曼，要他写一份很大的屋主保单。那是一星期的兴隆生意的开始。当他在跟史图讲电话时，眼睛刚好看到那两本图书馆的书，仍然栖息在他的桌子的角落。当他第二次离开时，一手提手提箱，另一手拿着书。这一点他很确定。

他打算那一天晚上把书还给图书馆，但是弗兰克·斯蒂芬斯打电话来，要他出去跟他、他妻子及他们的侄女吃晚饭；他们的侄女从奥玛哈来看他们（桑姆发现，当你是一个小城镇的单身汉时，甚至你偶尔认识的人也变成无情的媒人）。他们是到“布雷迪排骨店”吃饭，很晚才回来——大约十一点，就周日的晚上而言是很晚的——等到他又回家时，他已经把图书馆的书忘得一干二净。

之后，他完全看不到这两本书。他没有想到要归还它们——意外的生意兴隆占去了他大部分的思想时间——一直到这位姓罗尔兹的女人打电话来。

“好的——也许自从那一天之后，我就没有移动过那两本书。它们一定就在我星期一下午很晚回家时所放置的地方。”

有一会儿的时间，他忽然感觉到一阵希望——也许它们还放在车子里！然后，正当他要站起来去检视时，他记起星期一回家时，他曾把手提箱换到拿着书的那一手。他这样做是为了

能够从右前方的口袋中取出家中钥匙。他并没有把书留在车中。

“那么，你进来时做了什么呢？”

他记得自己打开厨房的门，走进去，把手提箱放在一张厨房椅上，在手中翻动着那两本书——

“哦，不。”桑姆喃喃说。那种不舒服的感觉又快速回归了。

小小的厨房火炉旁，有一个很大的纸板盒放在架子上，是在卖酒的店里能够找到的那种纸盒，纸板盒放置在那儿已经有两、三年了。人们在搬家时，时常把他们较小的东西装在这种纸板盒中，但是这种纸板盒也可以当做很大的杂物袋。桑姆就用炉旁的这个纸板盒来装报纸。他每天看完报纸后，就把它放进盒子里；才刚不久前，他就把今天的报纸丢了进去。大约每个月一次——

“肮脏的德维！”桑姆喃喃着。

他从桌子后面站起来，匆匆走进厨房。

## 4

那个盒子的一边是“约翰走路”中那个人的图像——戴着单眼镜，表现出“我不是很聪明吗？”的模样，但盒子里几乎是空空的。桑姆用拇指很快翻着薄薄的一堆报纸，知道自己不会找到东西，但还是要看看，就像一个人很生气，以至于有点相信：只要非常想要一件东西，就会使得那件东西出现在那儿。他发现了星期六的《官报》——最近刚处理掉的那种《官报》——以及星期五的报纸。当然，在两者之间或下面都找不到书。桑姆在那儿站了一会，不祥的思绪在心中产生，然后走

到电话旁，打电话给每个星期四早晨为他清扫房子的玛丽·华色尔。

“哈罗？”一个有点忧虑的声音回答。

“嗨，玛丽。我是桑姆·皮布雷斯。”

“桑姆？”忧虑的口气加深。“有什么不对劲吗？”

是的！到了星期一下午，那个管理地方图书馆的贱妇就要来追缉我！也许拿着一个十字架以及很多钉子！

但是，他当然不能说任何这样的话，不能对玛丽说；她是一个不幸的人，她出生在恶兆之中，生活在不祥预兆的乌云之中。像她这样的人相信：有很多黑色大保险箱悬挂在很多人行道上方的三层楼高的地方，用磨损的电线绑着，等待一个命运来让不幸的灾难掉落下去。如果不是一个保险箱，就是一个喝醉酒开车的人；如果不是一个喝醉酒开车的人，就是一次海啸（在爱奥华吗？是的，在爱奥华）；如果不是一次海啸，就是一颗陨石。玛丽·华色尔就是这种受苦的人，当你打电话给他们时，他们想知道是否有什么不对劲。

“没有，”桑姆说。“完全没有有什么不对劲。我只是在想：你星期四是否看到德维。”这个问题绝不止是一种客套；毕竟，报纸都取走了，而“肮脏的德维”是接合市唯一收旧报纸的。

“有的，”玛丽说。桑姆诚恳地告诉她：并没有什么不对劲，却似乎使她更加害怕起来。现在，她的声音确实颤动着几乎无法隐藏的惊恐之情。“他来取走报纸。我让他这样做错了吗？他来取走报纸已经很多年，我还以为——”

“完全没有错，”桑姆透露出不正常的欢欣口气。“我只是看到报纸不见了，想要检视——”

“你以前不曾检视，”她的声音哽住。“他没有问题吧？德维怎么样了吗？”

“没有，”桑姆说。“我是说，我不知道。我只是——”他心中闪过了一个主意。“是优待券！”他狂野地叫着。“我忘记剪下星期四的优待券，所以——”

“哦，”她说。“如果你要的话，我的可以给你。”

“不，我不能这样——”

“我下星期四就带去，”她打断他。“我有数千张优待券。”“那么多，我没有机会全部用完，”她的声音这样暗示。“毕竟在外面的什么地方，有一个保险箱正等着我走到它的下面，或者一棵树等着在一场暴风雪中倒下来，把我压扁，或者在北达科塔州的一间汽车旅馆，一个吹风机正等着从架子上掉落进浴盆之中。我是靠借来的时间活着，所以我需要那么多干它的‘福尔吉水晶玻璃制品’优待券做什么用呢？”

“好吧，”桑姆说。“那样很棒。谢谢，玛丽，你真是一个好人。”

“你确定没有其他事不对劲吗？”

“一点也没有。”桑姆回答，语气更加诚恳。在他自己听起来，他讲话的口气就像一个疯狂的士官长在催促所剩下的少数士兵进行最后一次没有希望的正面袭击，袭击一处部署着机关枪的隐蔽堡垒。快啊，各位，我想他们也许在睡觉！

“好吧。”玛丽怀疑地说；桑姆终于被允许逃脱。

他沉重地坐在一张厨房椅中，以尖酸的眼光看着几乎空空的“约翰走路”盒子。“肮脏的德维”已经来收走报纸，就像他每个月的第一个星期所做的，但这一次他不知不觉带走了一点奖金：《演讲者的好伴侣》以及《美国人最喜爱的诗》。桑姆很清楚：这两本书现在变成了什么了。

纸浆：再生纸浆。

“肮脏的德维”是接合市一位有功用的酒鬼。他无法保有

稳定的工作，所以就以别人丢弃的东西来补贴生活，以这种方式成为一位相当有用的公民。他收集可以回收的瓶子，并且像十二岁的克兹·乔丹一样，他有“报纸路线”。唯一的差异是：克兹每天送接合市《官报》，而“肮脏的德维·邓肯”则是收集它——从桑姆以及天知道克尔顿街地区的多少户其他人家中每月收集一次。桑姆曾很多次看到他，推着满是绿色胶垃圾袋的购物车，越过城镇，前往“再生纸中心”——位于古老的火车站和无家者的避难所之间，而“肮脏的德维”和大约十几位伙伴就在无家者的避难所中度过大部分的夜晚。

桑姆又在原地坐了一会，指头敲击着厨房的桌子，然后站起来，穿上一件夹克，走出去开车。

# 第五章

---

---

## 角落街（一）

---

---



# 1

制造招牌的人的意向，无疑是最美好的，但他的拼字却很差。招牌钉在铁路道旁那间老房子的门廊支柱上，上面写着：

## 角落街

由于桑姆在“铁路街”上看不到什么角落——像大部分的爱奥华街与路一样，“铁路街”直得像一条线——所以他以为制造招牌的人的意思是天使街（“天使”英文为 angel，“角落”英文为 angle——译注）。嗯，又怎么样呢？桑姆想着：意向美好的道路可能终结于地狱，但努力要填补沿途路面坑洞的人，却至少值得某种荣誉。

“角落街”是一个大建筑，桑姆猜想：在接合市确实曾是一个铁路接合点的日子里，容纳了铁路公司的办公室。现在这儿只有两套铁轨在运作，都是东西向的。其他的铁轨都生锈了，长满杂草。大部分的枕木都不见了，被“角落街”在这儿所容纳的那些无家者拿去当柴烧了。

桑姆在五点差一刻到达。太阳在位于城镇边缘且取代了一切的空洞田野上，投下一种哀伤、没落的亮光。一连串似乎无止境的货运车在少数凸出于此地的建筑物后面隆隆驶过。一阵微风已经吹起，而当他把车子停下、走出来时，可以听到那块写着接合市的古老招牌发出生锈的吱吱声，在被遗弃的月台上方摆荡着；人们曾一度在被遗弃的月台上坐上客车前往圣路易斯和芝加哥，甚至坐上古老的“阳光国度快车”——这种快车向西开往拉斯维加斯和洛杉矶，在爱奥华州之中只在接合市停

靠。

那间无家者的避难所，有一度是漆成白色的；现在则是一种没有油漆的灰色。窗子的窗帘很干净，但却显得破旧、软绵绵的。杂草似乎努力要长在煤渣围场中。桑姆认为，杂草到了六月就可能获得立足点，但目前它们的情况很困难。一个生锈的大桶被放置在通往门廊的破阶梯旁。在“角落街”招牌的对面，有另一个招牌钉在另一根门廊支柱上，上面写着：

不得在此避难所饮酒！

携带酒者

请放置此地再进入

桑姆很幸运。虽然已经几乎是星期六晚上，而接合市的酒店和啤酒馆在等着，但“肮脏的德维”却待在这儿，并且又没有喝醉酒。事实上，他是跟另外两位酒鬼坐在门廊上。他们在长方形的白色厚纸上画海报，享受不同程度的成就感带给他们的愉快。坐在门廊远端地板上的那一位，用左手抓着右腕，努力要抑制严重的颤抖。中间的那一位则舌头从嘴角伸出来，看起来像一位年纪很大的育儿室孩童，尽最大的努力要画出一棵树，以赢得一颗金星给妈妈看。“肮脏的德维”坐在靠近门廊的一张破摇摇椅，显然情况是最好的，但三个人都看起来很萎缩、局促、残缺不全。

“哈罗，德维！”桑姆说，走上阶梯。

德维抬起头，斜视着，然后迟疑地微笑着。他剩下的牙齿都集中在前面。微笑时露出了全部的五颗牙。

“皮布雷斯先生？”

“是的，”他说。“你好吗？德维？”

“哦，很不错，我想。很不错。”他看看四周。“喂，你们两个！跟皮布雷斯先生问好！他是一位律师！”

舌尖凸出来的那一位抬起头，微微点头，又继续忙着他的海报。一长串鼻涕悬在他的左鼻孔地方。

“事实上，”桑姆说，“我是做房地产的，德维。房地产以及保——”

“你有‘小吉姆’给我吃吗？”手在颤抖的那一位突然问。他完全没有抬起头，但是皱眉专心的程度增加了。桑姆从所站的地方可以看到他的海报；海报上满是长条的橘色扭曲线条，微微像是文字。”

“什么？”桑姆问。

“他是路克，”德维低声说。“他今天情况不是很好，皮布雷斯先生。”

“有‘小吉姆’给我吃，有‘小吉姆’给我吃，有‘小吉姆’给我吃吗？”路克单调地重复着说，没有抬起头。

“啊，抱歉——”桑姆开始说。

“他没有‘小吉姆’！”“肮脏的德维”叫着。“闭嘴，画你的海报，路克！莎蕾六点钟要！她要隆重表现！”

“我要得到一只干它的‘小吉姆’，”路克以低沉而强烈的声音说。“要是得不到，我想我要吃鼠屎。”

“不要管他，皮布雷斯先生，”德维说。“什么事？”

“嗯，我只是在想，不知你上星期收报纸时是否发现两本书。我把它们放错地方了；我以为检查过了。它们是图书馆的书，过期了。”

“你有一个银币吗？”舌尖凸出来的那一位突然问。“那个词怎么讲？雷鸟！”

桑姆机械地把手插进口袋。德维伸手去碰触他的手腕，几

乎表示很抱歉的样子。

“不要给他钱，皮布雷斯先生，”他说。“他叫卢多夫。他不需要‘雷鸟’。他和‘鸟’不再搭配。他只是需要一个夜晚的睡眠。”

“抱歉，”桑姆说。“我缺钱，卢多夫。”

“是啊，你以及其他每个人都缺钱，”卢多夫说。当他回去画海报时，他喃喃说：“价值是多少？五角的两倍。”

“我没有看到什么书，”“肮脏的德维”说。“抱歉。我只是收了报纸，像平常一样。华太太在那儿，她可以告诉你。我没有做错什么事。”但是，他那只分泌着粘液而又显得不快乐的眼睛好像在说：他并没预期桑姆会相信。“肮脏的德维·邓肯，不像玛丽，在他所生活的世界之中，坏运并不隐藏在路上或角落中；他的世界环绕着他。他表现出自己所能维持的一点点尊严生活在他的世界之中。

“我相信你。”桑姆一只手放在德维的肩上。

“我只是把你那盒报纸倒进我的一个袋子中，就像经常做的一样。”德维说。

“要是我有一千只‘小吉姆’，我要全都吃掉，”路克突然说。“我要把那些傻东西全部吞下去！那是吃的东西！那是吃的东西！那是好吃的东西！”

“我相信你。”桑姆又说一次，拍拍德维瘦得可怕的肩膀。他在心中想着：要是德维身上有跳蚤，上帝保佑他。紧跟着这种不仁慈思绪而来的是另一种思绪。他不知道：其他的“扶轮社”会员，也就是一个星期以前让他在他们之中表现得很成功的那些健壮的家伙，最近是否曾经到城镇的这个边缘来。他不知道他们是否知道“角落街”。他不知道那个诗人史宾塞·迈可·佛利是否想到这些人，诸如路克、卢多夫，以及“肮脏的德

维”；当他写道：在这个世界中，重要的是人的接触——你的手和我的手接触——他是否想到这些人。桑姆突然感到一阵羞惭，因为他回想起自己的那篇演讲，里面充满了天真的热情拥护和赞同，拥护和赞同小城镇生活的单纯愉悦。

“那很好，”德维说。“那么好，我下个月可以再去吗？”

“当然可以。你把报纸拿到‘再生中心’，是吗？”

“嗯，嗯。”“肮脏的德维”用一根指头指着，指头的末端是片黄色的破指甲。“就在那儿。但他们关起来了。”

桑姆点头。“你在做什么？”他问。

“啊，只是消磨时间。”德维说。他把海报转过来，让桑姆看得见。

海报上画着一个微笑的女人拿着一大盘炸鸡；桑姆的第一个强烈的感觉是：画得很好——真的画得很好。无论“肮脏的德维”是一不是酒鬼，他是拥有一种自然的触觉。画的上方整齐地写着以下的文字：

第一美以美教堂鸡餐

招待“角落街”避难所无家者

四月十五日星期日

六点到八点

欢迎个别或阖家光临

“是在‘戒酒俱乐部’聚会之前，”德维说，“但是你不能把‘戒酒俱乐部’写在上面。因为那是秘密。”

“我知道，”桑姆说。他停下来，然后问道：“你去‘戒酒俱乐部’吗？如果你不想回答，就不必回答。我知道这确实不干我的事。”

“我去，”德维说，“但这种事很难，皮布雷斯先生。吃的都是些没有用的东西，比卡特吃的鱼肝油还多。我的情况会好一个月，有时两个月，有一次，我几乎没有喝醉。但这种事很难。”他摇摇头。“这种戒酒方法有些人永远不通，他们这样说。我想必是属于这种人。但我继续努力。”

桑姆的眼光又被引回海报上那个拿着大盘子的女人。那张画画得太详细，不可能是漫画或素描，但也不是一张正式的画。显然，“肮脏的德维”是匆匆画成，但却赋予人物的眼睛一种仁慈的神色，赋予嘴部一点幽默，像是一天结束时的最后一缕阳光。最奇怪的是，在桑姆看来，这个女人看起来很熟悉。

“她是一个真人吗？”他问德维。

德维的微笑更加开朗。他点头。“她是莎勒。她是一个了不起的女孩，皮布雷斯先生。要不是她，这个地方五年前就关闭了。她找人捐钱——正当税太重的时候，或者如果我们没有能力修理这个地方，让勘察建筑物的人来的时候感到满意。她说那些捐钱的人是天使，但她才是天使。我们这个地方是为她而命名。当然，汤米·圣约翰在做招牌时把字的一部分拼错了，但他是好意的。”“肮脏的德维”沉默了一会儿，看着自己的海报。他没有抬起头，又说道：“当然，现在汤米已经死了。去年冬天死的。他的肝胀破了。”

“哦，”桑姆说，然后他笨拙地补充说，“很抱歉。”

“不用抱歉。他已经解脱了。”

“好吃的东西！”路克大声说，站起来。“好吃的东西！可不是干它的好吃的东西！？他把海报拿到德维这边来。在橘色的扭曲线条下面，他已经画了一个像怪物的女人，她的腿的末端是鲨鱼鳍，桑姆认为是鞋子的意见。她的一只手平衡着一个

畸形的盘子，看起来像是装满蓝色的晕。另一只手是抓着一件圆筒状的棕色东西。

德维从路克手中接下海报，仔细地看。“画得很好，路克。”

路克的嘴唇向后缩，露出欣喜的微笑。他指着棕色的东西。“看啊，德维！她得到一只‘小小的干它的小吉姆’！”

“确实是。很好。到里面，转开电视，如果不想要的话。《星际争霸战》马上就要开始了。你画得怎么样？多夫？”

“我喝醉的时候画得比较好，”卢多夫说，把海报拿给德维。海报上画着一只巨大的鸡腿，有男女小偷儿站在四周，抬头看着。“我用幻想的手法。”卢多夫对桑姆说。他说话的时候显得有点粗野。

“我喜欢。”桑姆说。他确实喜欢。卢多夫的海报使他想起一幅《纽约客》漫画，是超现实得使他有时无法了解的那种。

“很好，”卢多夫仔细地端详他。“你真的没有一个银币吗？”

“没有。”桑姆说。

卢多夫点头。“在某方面来讲，是很好，”他说。“但在另一方面来讲，真是狗屎。”他跟着路克走进里面；不久，《星际争霸战》的主题曲就从开着的门飘过来。威廉·夏特纳告诉“角落街”的酒鬼和没有工作能力的人说：他们的任务是要勇敢地到达以前没人去过的地方。桑姆想着：这些听众中有几位已经去了那个地方。

“不会有很多人来参加餐会，除我们这些家伙，以及来自城镇的一些‘戒酒俱乐部’会员，”德维说，“但这样让我们有事情做。路克几乎完全不再说话了，除非在画画的时候。”

“你很棒，”桑姆告诉他。“你真的是这样，德维。你为什

么不——”他停下来。

“我为什么不怎样？皮布雷斯先生？”德维温和地问。“为什么不用我的右手去赚一点钱？这跟我没有固定的工作是同样的道理，已经太迟了，我没有办法做其他的事了。”

桑姆想不起来说什么话。

“可是，我曾试过。你知道我曾获得全额奖学金去上德斯·莫伊尼斯的罗利拉法学校吗？这是中西部最好的艺术学校。第一学期就被当掉了。喝酒嘛。不要紧的。皮布雷斯先生，你想进来喝一杯咖啡吗？待一会怎么样？你可能会遇见莎蕾。”

“不，我最好回家。我有差事要做。”

他确实是如此。

“一点也不。”

德维站起来。“那么我想我要进去一会，”他说。“本来是一个美丽的日子，但是现在却冷起来了。祝你有一个愉快的夜晚，皮布雷斯先生。”

“好的。”桑姆说，只是他怀疑这个星期六晚上是否会过得很愉快。但是，他的母亲曾说过另一句话：吃苦药最好的方法就是尽快把它吞下去。他就是想这样做。

他走回“角落街”的阶梯，而“肮脏的德维·邓肯”走了进去。

## 2

桑姆几乎走回他的车子那儿，然后绕道走向“再生中心”。他慢慢越过杂草多、煤渣多的土地，注视着长长的货车在坎登和奥玛哈的方向消失。守车（铁路货车尾部，供车上人员用的——编者注）上的红灯闪烁着，像是即将消失的星星。运货火

车总是使他感到很孤独，不知什么原因；现在，在跟“肮脏的德维”讲完话后，他感觉更加孤独。在德维去收报纸时与他见面的少数场合中，他似乎是一个愉快、几乎像小丑一样的人。今夜，桑姆认为自己看到了面具后面的真实脸孔，而他所看到的真实脸孔让他感到不愉快，感到无助。德维是一个迷失的人，虽很镇静，但却完全迷失了，他使用那种显然是相当不错的才赋，去画教堂晚餐的海报。

要走近“再生中心”，必须穿过废物地区——先是从旧《官报》脱落出来的变黄广告增刊，然后是破裂的塑胶垃圾袋，最后是星状地带的破瓶和扁罐。那个小小的墙面板建筑中的窗帘拉了下来。挂在门口的招牌只写着关闭两字。

桑姆点了一根烟，开始走向自己的车子。他才走了六、七步，就看到一件熟悉的东西躺在地上。他把它捡起来。是《美国人最喜爱的诗》的书套。上面盖着一个图章：接合市公立图书馆财产。

现在他确实知道了。他是把两本书放在“约翰走路”盒子中的报纸顶端，然后就忘了。然后，他把其他报纸——星期二、星期三，以及星期四的——放在书的顶端。然后，“肮脏的德维”在星期四早晨较晚时来，把整堆东西倒进他的塑胶收集袋。袋子放进他的购物车，购物车推来这儿，现在就剩下这个东西——一个书套，以及上面泥泞的帆布鞋脚印。

桑姆让书套飘离手指，慢慢走向车子。他有差事要做，并且最好在晚饭的时辰去做。

他似乎要去做一件忍受屈辱的事。



# 第六章

---

---

## 图书馆（二）

---

---



# 1

走到图书馆半途中，他忽然想到一件事——这件事那么明显，他几乎无法相信自己还不曾想到。他已经丢了图书馆的书；然后他发现书已被毁；他必须赔偿这两本书。

就是这样。

他想到：亚德丽亚·罗尔兹比他所体认到的，更加促使他自认像一个四年级学生。当一个孩童丢掉一本书时，就像是世界末日到了；他会失去力量，畏缩在官僚体系的阴影下，等待“图书馆警察”的出现。但是事实上并没有“图书馆警察”存在；桑姆身为成人，非常了解这一点。只有城镇的职员存在，像罗尔兹女士，他们对于自己在事物的架构中所占有的地位，时常有一种夸张的想法；还有就是纳税者，就像他自己，时常忘记自己是摇尾的狗，而不是反过来接受狗向他摇尾。

“我要走进去，我要道歉，然后我要她寄给我一张帐单，列出补购两本书的价钱，”桑姆想着。“如此而已。事情就这样结束。”

真是简单得惊人。

桑姆仍然感觉有点紧张，有点尴尬（但已较能够控制这次小风波了），把车子停在图书馆对面的街上。主要入口两旁的马灯亮着，把柔和的白色亮光投在阶梯上，也投射过建筑物的花岗石正面。傍晚的时分，为这间建筑物带来了一种慈祥的气息，以及一种欢迎的气氛，是他第一次来的时候所明确地缺少的——或者也许只是现在春意显然正盎然，而他第一次遇见派驻其中的“龙”时，却是一个阴暗的三月天。现在石头机器人的可怕脸孔已不见。又是公立图书馆的面貌了。

桑姆开始下车，然后停了下来。他曾经获得一次“启示”；现在他忽然又获得另一次“启示”。

“肮脏的德维”的海报上那个女人的脸孔又回归了，就是拿着一大盘炸鸡的那个女人。德维称之为莎勒的那个女人。那个女人在桑姆看起来很熟悉；忽然之间，一种不明的电路在他脑中发出火花，他知道为什么了。

是娜奥米·希金斯。

## 2

他在阶梯上走过两位穿“接合市高中”夹克的小伙子，在门还没有完全关起来时抓住了它。他走进门厅。第一件让他强烈地感到的事情是声音。大理石阶梯外的阅览室绝不是很吵闹，但也不是桑姆在刚好一个星期以前的星期五中午来时，所经历到的那种深沉寂静。

“嗯，不过现在是星期六晚上，”他想着。“这儿有中学生，也许在准备他们的期中考。”

但是亚德丽亚·罗尔兹会宽恕这种喋喋的谈话声吗？——虽然是压制着的喋喋谈话声？答案似乎是肯定的——从声音来判断似乎是这样，但是，这样确实很不对劲。

第二件让他强烈地感觉到的情况，则是与原来安置在书架上的那个单一、哑然的要求语词有关。

静！

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一幅汤玛斯·杰佛逊的像。像的下面是一行引句：

“我没有书不能活。”

——汤玛斯·杰佛逊（写给约翰·亚当斯的一封信）

一八一五年六月十日

桑姆端详了一会，认为这种情况会在一个人准备进入图书馆时改变他的整个“口味”。

静！

使人产生惶恐和不安的感觉（例如，如果一个人的肚子咕噜咕噜叫，怎么办？或者，如果一个人感觉到一阵肠胃胀气——并不一定是寂静的——可能即将来临，怎么办？”）。

“我没有书不能活。”

则相反的使人产生愉悦和期盼的感觉——它给人的感觉，就像肚子饿的男人和女人在食物终于要到达时的感觉。

桑姆疑惑着：这样一件小小的事情竟能造成这样一种基本上的差异；在疑惑的同时，他进入“图书馆”……忽然停下来。

### 3

大房间比他第一次来时明亮很多，但这只是改变之一。延伸到微暗的上面书架的梯子不见了。那些样梯子没有必要了，因为现在天花板离地板只有八、九尺高，而不是三十或四十尺

高。如果你想从一个较高的书架上取出一本书，你只需要一张散布在四处的那种凳子。杂志形成一种诱人的扇形，放在流通柜台旁的一张宽大的桌子上。原来那些挂着它们，像死动物的皮的橡木架，现在不见了。同样不见的是那个上面写着：

**把所有杂志归还原位！**

的牌子。

新小说的架子还在那儿，但借期七天的牌子已经被另一个牌子所取代，上面写着：请读畅销书——就为了有趣！

人们——大部分是年轻人——来来去去，以低沉的声调谈话。有人吃吃笑着。那是一种自在、不忸怩的声音。

桑姆抬头看天花板，拼命想要了解：这儿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倾斜的天窗不见了。房间的上部由悬垂着的天花板所隐藏着。老式的悬挂球形灯由装在新天花板的镶板荧光灯所取代。

一个女人一手拿着很多侦探小说，正要走到大柜台；她跟着桑姆抬头看天花板，却没有看到不寻常的东西，于是反而好奇地看着桑姆。有几个男孩坐在杂志桌右边的一张长桌子旁；其中一位用手肘轻触他的同伴，指着桑姆，还有一位轻敲自己的鬓脚地方，于是他们全都窃笑着。

桑姆没有注意到别人凝视着他的眼光，也没有注意到窃笑声。他并没有意识到自己只是站在大阅览室的入口，呆呆地仰望天花板，张着嘴。他努力要在心中弄清楚这种大变化。

嗯，你上次来了之后，他们就装了悬垂的天花板。又怎么样？也许较有热效果吧。

是的，但是那位姓罗尔兹的女人不曾提到图书馆要有所改

变的事。

没有，但是她为什么要对他提到任何事情呢？桑姆又不是图书馆常客，是吗？

可是，她应该会很不愉快的。我深深认为她是一个顽强的传统派。她会不喜欢这样的。一点也不会喜欢。

没错，但还有别的事，甚至更恼人的事。装上悬垂的天花板——这是一种大整修；桑姆不了解；怎么可能在仅仅一个星期中完成。还有，高书架以及放在上面的书呢？原来的书架到哪里去了呢？原来的书到哪里去了？

现在，其他人在看着桑姆了；甚至一位图书馆助理也从流通柜台的另一边在注视着他。大房间中的大部分压低的生动喋喋谈话已经停止了。

桑姆揉揉眼睛——真的揉揉自己的眼睛——又抬头看着悬垂的天花板及嵌在其中的四方形荧光灯。天花板还在那儿。

“我进错了图书馆！”他疯狂地想着。“就是这样！”

他迷乱的心智先是猛攫这个想法，然后又后退，像是一只小猫被骗，猛烈跃向一团阴影。以爱奥华州中部的标准来看，接合市是相当大的，人口大约三万五千人，但是，如果认为它能够维持两间图书馆，那是很荒谬的。何况，这座建筑的地点及房间的轮廓是很正确的……只是其他的一切都不对劲。

桑姆怀疑了一会：自己是不是可能疯了？然后排除了这个想法。他环顾四周，第一次注意到：每个人都停下自己正在做的事情。他们全都在看着他。他感觉到一种短暂的疯狂冲动，想要说出来：“继续做你们在做的事吧——我只是注意到整个图书馆这个星期变得不同了。”但是他并没有这样做，只是漫步走到杂志桌那边，拿起一本《美国新闻与世界报导》。他开始假装很感兴趣地翻阅着，同时用眼角的余光注意人们重新去

做原来在做的事情。

等到桑姆认为自己能够移动而不会引起过分的注意时，他就把杂志放回桌子上，漫步走向“儿童图书室”。他感觉有点像是一位侦探越过敌人的领域。门上方的牌子完全一样，金色的字母写在温暖的黑橡木上，但海报却不同了。“可怕地惊觉到狼的小红帽”已被代之以唐老鸭的侄子：休伊、杜威，以及路易。他们穿着游泳裤，跳进一个装满书的游泳池。下面的文字附言是：

**来啊！阅读真有趣！**

“这儿是怎么回事啊？”桑姆喃喃地说。他的心已经开始跳得太快了；他能够感觉到有微汗从手臂和背部渗出来。如果只是海报不同了，他还能够认为那位姓罗尔兹的被开除了……但是，并不是只有海报而已。一切都不对劲。

他打开“儿童图书室”的门，把头探进去。他看到同样令人愉快的小世界及其低低的桌子与椅子，看到同样亮蓝的窗帘，同样的饮水机固定在墙上。只是，现在这儿的天花板也是悬垂的天花板，媲美大阅览室的悬垂天花板，并且所有的海报都变了。那位坐在黑色轿车中的尖叫孩童——

（愚蠢的西蒙他们叫他愚蠢的西蒙他们轻视他我想那是很健康的，你不认为吗）

不见了，那位“图书馆警察”、他的雨衣以及他那一颗有很多尖点的奇异星星，也不见了。桑姆退回去，转过身，慢慢走到大流通柜台。他觉得好像自己的整个身体都变成了玻璃。

两位图书馆助理——一位大学年纪的男孩和一位大学年纪的女孩——看着他走近。桑姆还不很慌乱，看得出他们显得有

点紧张。

要小心。不……要正常。他们已经认为你是一半的疯子了。

他忽然想到路克；一种可怕、破坏性的冲动挣扎着要攫住他。他在想像中看到自己张开嘴，对着这两个紧张的年轻人喊叫，使劲地提高声音，要求他们给他一些“小小的干它的小吉姆”，因为那是吃的东西，那是吃的东西，那是好吃的东西。

然而，他却以一种安静、低沉的声音说话。

“也许你们能够帮帮我。我需要跟图书馆主任讲话。”

“嗯，抱歉，”那女孩说。“普莱斯先生星期六晚上不来。”

桑姆俯视着柜台。就像他上一次来的时候一样，在显微胶卷照相机旁边有一个小小的名牌，但它不再写着——

A·罗尔兹

现在它写着——

普莱斯先生

他在心中听到娜奥米说，“高个子男人？大约五十岁？”

“不，”他说。“不是普莱斯先生。也不是培克汉先生。是另外一位。亚德丽丽亚·罗尔兹。”

男孩和女孩交换了困惑的眼光。“没有一个叫亚德亚·罗尔德的人在这儿工作，”男孩说。“你一定是想到另外一间图书馆。”

“不是罗尔德，”桑姆告诉他们。他的声音似乎来自一个遥远的距离。“罗尔兹。”

“没有，”女孩说。“先生，你一定弄错了。”

他们又开始露出警戒的神色；虽然桑姆很想坚持，很想告诉他们，当然，亚德丽亚·罗尔兹在这儿工作，八天前他才见到她，但他还是抑制了下来。就某一方面而言，一切都很有道理，不是吗？这是“全然的疯狂”（假定）这种架构之内的完全合理状态；虽是“全然的疯狂”，但并不改变一个事实：内在的逻辑是完整的。就像海报、天窗，以及杂志架一样，亚德丽亚·罗尔兹就是不再存在了。

娜奥米的声音又在他脑中出现。“哦？罗尔兹小姐，是吗？那一定很有趣。”

“娜奥米认识这个名字。”他喃喃说。

现在，两位图书馆助理正以同样的惊慌神色看着他。

“对不起，”桑姆说，努力要微笑。脸孔感觉起来变扭曲了。“老毛病又犯了。”

“是的。”男孩说。

“一定是。”女孩说。

“他们认为我疯了，”桑姆想着，“你知道吗？我一点也不责备他们。”

“还有别的事吗？”男孩问。

桑姆张嘴，想说“没有”——然后赶快打退堂鼓——但他又改变主意了。他既然“得寸”了，不如就“进尺”吧。

“普莱斯先生当图书馆主任有多久了？”

两位助理又交换了眼光。女孩耸耸肩。“我们来这儿时他就当了，”她说，“但那并不很久，先生贵姓是——？”

“皮布雷斯，”桑姆说，伸出手。“桑姆，皮布雷斯。抱歉。我的礼貌似乎跟我其余的理智一起不见了。”

两位助理都稍微放松了——虽然并不明确，但却表现了出来，并且帮助桑姆也放松下来。无论他是否慌乱，他已经设法

至少坚持自己那种相当的能力——让别人感到自在的能力。如果一位房地产和保险的推销员无法做到这一点，那么他应该更换新的行业。

“我叫辛琪亚·贝利根，”她说，迟疑地握了握他的手。“这位是汤姆·史坦福。”

“幸会。”汤姆·史坦福说。他并没有表现出十分确定的模样，但他也很快跟桑姆握握手。

“对不起？”那个拿着侦探小说的女人问道。“请哪一位帮帮我好吗？我打桥牌要迟到了。”

“我来。”汤姆告诉辛琪亚，走到柜台，去处理这个女人的书。

她说，“汤姆和我是念始培尔顿专科学校，皮布雷斯先生。这是一个工读的工作。到现在，我在这儿已经三个学期——普莱斯先生去年春天雇用我。汤姆是夏天的时候来的。”

“普莱斯先生是唯一专任的职员吗？”

“嗯！嗯。”她的眼睛很可爱，呈棕色，现在他能够看出她的眼中透露忧虑的神色。“有什么不对吗？”

“我不知道。”桑姆又抬起头。他禁不住要这样做。“这种悬垂的天花板自从你来工作时就有了吗？”

她跟随他的眼光往上看。“嗯，”她说，“我不知道这种天花板是这样称呼，但是，没错，自从我来这儿就这样子了。”

“我记得以前是有天窗，你知道。”

辛琪亚微笑。“嗯，当然。我是说，要是你走到建筑物旁边，你就可以从外面看到天窗。当然，你可以从书架看到天窗，但它们用木板钉起来了。我是说天窗——不是书架。我想，它们那样子已经很多年了。”

很多年了。

“你不曾听过亚德丽亚·罗尔兹？”

她摇摇头。“嗯——嗯。抱歉。”

“‘图书馆警察’呢？”桑姆冲动地问。

她笑着。“只听我年老的姑妈说过。她总是告诉我说，要是我没有如期还书，‘图书馆警察’会找到我。但那是在罗德岛的普罗维登斯的时候，当时我是一个小女孩。很久以前了。”

“是的，”桑姆想着。“也许是十年、十二年以前了。是恐龙在地上爬走的时候。”

“嗯，”他说，“谢谢你告诉我这些。我并不是想为难你。”

“我知道。”

“我想我是有一点。我是有一会儿感到迷乱。”

“这位亚德丽亚·罗尔兹是谁？”汤姆·史坦福回来时问。  
“这个名字很熟悉，但就是不知道为什么。”

“就是这样。我不确实知道。”桑姆说。

“嗯，我们明天不开放，但是普莱斯先生星期一下午和星期一晚上会在，”他说。“也许他能够把你想知道的事告诉你。”

桑姆点头。“我想我会来看他。同时再谢谢。”

“我们是在这儿提供帮助的，如果我们能够的话，”汤姆说。“我只是希望我们能够多帮忙你，皮布雷斯先生。”

“我也是。”桑姆说。

## 4

他在走到车子之前感觉都很好，然后，当他在打开驾驶座那边的门时，他的肚子和腿部的所有肌肉似乎忽然失去了生命。在打开车门时，他的一只手必须抓住车顶，支撑身体，以免倒下去。他并不真正坐进车子；他只是在方向盘后面瘫下

来，然后坐在那儿，呼吸困难，在惊慌中怀疑自己是否要昏过去了。

这儿是怎么回事了？我感觉像是罗德·色尔林的旧影集中的一个角色。“送来让你检视，一个叫桑姆·皮布雷斯的人，是接合市以前的居民，现在出售房地产和整个生命于……‘阴阳魔界’。”

是的，就像这样。在电视上看着人们面对不可思议的事情，觉得很有趣。桑姆发现：轮到你必须与不可思议的事情挣扎时，不可思议的事情就失去了很多吸引力。

他看过街对面的图书馆，在那儿，人们来往于马灯的柔和亮光之下。那个拿着侦探小说的年老女士，车子驶到了街上，据说是去打桥牌。有两、三个女孩正走下阶梯，一起谈着，笑着，书本靠在她们微凸的胸脯上。一切看起来都非常正常……当然是很正常。不正常的图书馆是他一个星期以前进入的那间图书馆。当时，他并没有对那种奇怪的现象留下更强烈的印象，他想其中的原因是：当时他的心智是专注于那篇可咒的演讲。

“不要去想这件事吧，”他指示自己，只是，他唯恐这次自己的心智就是不会听从指示了。“就像郝思嘉一样，明天再去想吧。一旦太阳升起，这一切就会变得比较有道理了。”

他拉下汽车的排档，在回家的一路上想着这件事。



# 第七章

---

---

## 恐怖之夜

---

---



# 1

他一走进房子，第一件事就是检视答录机。当他看到信息等待的灯亮着时，他的心跳加快了。

“是她。我不知道她到底是谁，但我开始认为：她一直要到把我逼疯后才会快乐。”

那么不要去听吧，他内心的另外一部分这样说；桑姆现在心情很乱，不知道那是不是一种理性的想法。似乎很理性，但也似乎有点懦弱。事实上——

他体认到自己正站在那儿冒汗，咬着自己的指甲，并且忽然发出哼鼻声——一种微弱而生气的噪音。

“从四年级生到精神病院，”他想着。“嗯，我才不让情况这样演变，亲爱的。”

他按下钮。

“嗨！”一个喝了酒的粗暴声音说。“皮布雷斯先生，我是约瑟夫·伦多斯基。我的艺名是‘惊人的乔伊’。我是打电话感谢你代替我出席那个吉瓦尼斯俱乐部聚会，或者无论是什么聚会。我想告诉你，我感觉好很多——我的颈部只是扭伤，不像他们最初所认为的那样断裂。我要寄给你全套的免费票来看我表演。你可以送给你的朋友。保重自己。再谢。拜。”

录音带停下来。全部信息播完的灯光亮起来。桑姆为自己的神经过敏哼哼鼻子——如果亚德丽亚·罗尔兹是要他扑向影子，她正好如愿以偿。他按了倒转钮，突然有了一种新的想法。把已录下留话的录音带倒转是他的习惯，但这就表示旧的留话会被新的留话所洗掉。“惊人的乔伊”的留话把亚德丽亚较早的留话洗掉了。有关这个女人确实存在的唯一证据不见

了。

但是倒未必是如此，是吗？还有他的图书馆卡呢。他曾站在那个去它的流通柜台前面，看着她以很大的花体字母签下她的名字。

桑姆抽出自己的钱包，检视了三遍，然后才承认那张图书馆卡也不见了。他认为自己知道原因。他微微记得曾把那张卡插进《美国人最喜爱的诗》里面的那个书卡袋。

为了保管好。

才不会丢掉。

了不起。真了不起。

桑姆坐在卧榻上，前额托在手中。他的头开始痛了。

## 2

十五分钟后，他在炉子上热着一锅汤，希望吃一点热东西有助于解除头痛，这时，她又想到了娜奥米——娜奥米，她看起来那么像“肮脏的德维”的海报中的那个女人。娜奥米是否化名“莎蕾”过着一种秘密的生活呢？这个问题比起一件似乎重要很多的事情——至少现在是如此——就显得次要了，而这件似乎重要很多的事情就是：娜奥米知道亚德丽亚·罗尔兹是谁。但是，娜奥米在听到这个名字时的反应……是有点奇怪，不是吗？有一瞬间，她显得很惊奇，然后她开始说笑，然后电话铃响起来，是伯特·艾维逊，而——

桑姆努力要回想他们之间的谈话，但却想不起多少，感到很懊恼。娜奥米曾说，亚德丽亚很特殊，没错；这一点他很确定，但再也没有什么别的了。那时这件事似乎并不重要（那时重要的事是：他的事业似乎向前跃进了一大步。这件事现在仍

然重要，但这另外一件事却使得它减少了重要性。事实上，这另外一件事似乎使得一切减少了重要性。他的内心一直回想着那种现代而非没有意义的悬垂天花板，以及矮书架。他不相信自己疯了，完全不相信，但他开始腐烂：要是他不把这件事解决，他可能发疯。情况就好像他在自己头中间揭开一个洞，洞是那么深，你可以把东西丢进去，不会听到一点声音——无论你所丢的东西多么大，无论你歪斜着耳朵等待声音有多久。他认为这种感觉会消失——也许——但同时却很可怕。

他把汤下面的煮炉转到低火，进入自己的书房，找到娜奥米的电话。电话响了三次，一个沙哑的老年人声音说，“请问是谁？”桑姆立刻认出声音——虽然不曾亲自看到发出声音的人，几乎已经有两年之久。是娜奥米那位摇摇欲坠的母亲。

“哈罗，希金斯太太，”他说。“我是桑姆·皮布雷斯。”

他停下来，等待她说哦，哈罗，桑姆，或者也许是你好吧？但却只听到希金斯太太沉重肺气肿似的呼吸。桑姆一直不是她所喜欢的人之一，两年没有见面并没有使她感觉情更深。

既然她不想说，桑姆认为不如自己来说。“你好吗”希金斯太太？”

“我时好时坏。”

有一会儿，桑姆觉得很困窘。她这句话似乎没有适当的回答可以回应。如果回答说听你这样说我很难过，那并不适合，但是如果回答很棒，希金斯太太！那听起来更糟。

因此他只好问：是否可以跟娜奥米讲话。

“她今天晚上出去了。我不知道她什么时候回来。”

“你能够请她打电话给我吗？”

“我要睡觉了。也不要叫我留纸条给她。我的关节炎很严重。”

桑姆叹气。“我明天再打。”

“明天早晨我们会去教堂，”希金斯太太以同样平淡、没有助益的声音说，“明天下午是本季第一次浸信会青年野餐。娜奥米已经答应帮忙。”

桑姆决定延期打电话。虽然希金斯太太是尽可能固执于姓名、阶级，以及金钱的人。他开始要说再见了，然后又改变主意。“希金斯太太，你对于罗尔兹这个名字有任何印象吗？亚德丽亚·罗尔兹？”

她的沉重喘息在鼻声之中停了下来。有一会的时间，电话之中是完全的沉寂，然后希金斯太太以一种低沉的恶意声音说话了。“你们这些不信神的异教徒还要继续在我们面前搬弄那个女人多久啊？你认为这样很有趣吗？你认为这样是很聪明吗？”

“希金斯太太，你不了解。我只是想知道——”

他耳中传来尖锐的喀答一声。听起来好像希金斯太太在膝盖上打断了一根小小的干柴枝。然后电话上就是完全没有声音了。

### 3

桑姆喝了汤，花了半小时试着要看电视。没有用。他的心不断游离。开始时一下子想到“肮脏的德维”的海报上那个女人，一下子想到《美国人最喜爱的诗》的封套上的泥泞脚印，一下子又想到不见的“小红帽”海报，但是无论开始时想到什么，最后总是结束于同样的地方：“接合市公立图书馆”大阅览室上方的完全不同的悬垂天花板。

最后他放弃了，爬上了床。这是他记忆中最糟的一个星期

六，也可能是他一生中是糟的一个星期六。他现在最想要的是：迅速进入无意识的无梦之乡。

但是睡眠却不来临。

代之而来的是可怕的事情。

其中最主要的是：他想到自己心智不正常。桑姆不曾体认到这样一种想法有多可怕。他曾看过电影，描述有人去看精神病医生，并说，“医生，我觉得好像自己的心智不正常。”同时戏剧性地抓着自己的头；他认为自己已经开始显得精神不稳定，加上严重的头痛。当长长的几小时过去了，而四月七日逐渐转移而成四月八日，他发现情况并不像是这样。情况更像是：伸手去搔你的睾丸，发现那儿有一个大肿块，也许是某一种瘤。

图书馆不可能只在一星期之间就那么彻底地改变。他当初不可能从阅览室看到天窗。那个叫辛琪亚·贝利根的女孩说，天窗是用木板钉起来的，从她到图书馆以后就这样，至少一年前了。所以，这是一种精神崩溃。或者一种脑瘤。或者，老人痴呆症呢？倒是有一个令人欣慰的想法。他在什么地方——也许是《新闻周刊》——读到一篇文章，说患老年痴呆症的人会变得越来越年轻。也许这整个怪异的事件是象征悄悄早临的衰老状态。

他的思绪开始被一个令人不愉快的揭示牌所占据，那个揭示牌上面写着七个字，字母油腻腻的，颜色是红甘草色。那七个字是

### 我的心智不正常

他曾过着一种平常的生活，充满平常的愉悦以及平常的懊

悔；是一种自己不大加以检视的生活。他不曾看到自己的名字在亮光之中，是的，但他也不曾有任何理由怀疑自己的心智正常。现在，他躺在弄皱的床上，怀疑这是不是就是脱离真实、理性的世界。怀疑这是不是就是你开始——

### 心智不正常。

关于接合市的无家者避难所的那位天使就是娜奥米——取用另一个名字的娜奥米——这个想法是另一个疯狂的想法。那是不可能的……可能吗？他甚至开始怀疑自己的生意兴隆。也许整个事情都是幻象。

接近午夜时，他的思绪转向亚德丽亚·罗尔兹，就在那时，情况开始恶化。他开始想到：如果亚德丽亚·罗尔兹藏在他的壁橱中，甚至藏在床下，那会是多么可怕。他看到她在黑暗中愉快地、安详地咧嘴而笑，扭动着指甲又长又尖的指头，头发垂散在整个脸上，形成一种怪异的吓人假发。他想像着。如果她开始对他低语，他的骨头会变成果冻。

“你弄丢了书，桑姆，所以只好派“图书馆警察”……你丢了书……你丢了它们……”

最后，大约十二点半时，桑姆再也无法忍受了。他坐起来，在黑暗中探索床边灯。当他这样做时，他为一种新的幻想所攫，这种幻想那么生动，几乎是一种确实的事物：他并不是独自一人在卧房，但是他的访客不是亚德丽亚·罗尔兹。哦不。他的访客是“图书馆警察”——来自不再出现于“儿童图书室”中的那张海报。他正在这儿的黑暗中，是一个高高的、苍白的男人，穿着雨衣，肤

色不好看，有一个不整齐的白疤横越他的左颊，就在左眼下面，鼻梁上方。桑姆在海报中的那个脸孔上并没有看到那个疤，但那只是因为画海报的人不想把它画出来。那个疤在那儿。桑姆知道它在那儿。

“关于树丛，你弄错了，”“图书馆警察”以稍微口齿不清的声音说。“两边是有树丛长着。很多树丛。我们要去探勘它们。我们要一起去探勘它们。”

“不！停下来！请……停下来！”

当他颤抖的手终于找到灯时，房间的一块木板发出吱吱声，他发出一阵喘不过气的尖叫，一只手紧抓着，压着开关。灯亮起来了。有一会的时间，他确实认为自己看到那个高高的人，然后他发觉那只是写字台投在墙上的阴影。

桑姆把双脚移动到地板上，把脸埋在双手中一会儿。然后，他伸手去拿小桌上的那包“肯特”香烟。

“你必须镇定下来，”他喃喃着说。“你干它的在想什么啊？”

“我不知道，”内心的声音迅速地反应。“尤其是，我不知道。不曾想。树丛是很久以前了。我不必再去记得那树丛。也不必再去记得那味道。那甜甜的味道。”

他点了一根烟，深深地吸了一口。

最坏的情况是：下一次他可能真的看到这个穿雨衣的男人。或者亚德丽亚。或者培鲁西达的大皇帝果尔哥。因为要是他能够创造出一种完全的幻象：到“图书馆”，并见到亚德丽亚，那么他也能够幻觉任何东西。一旦你开始想到已不在那儿的天窗，已不在那儿的人，甚至已不在那儿的树丛，那么一切都似乎可能。你如何压制你自己心中的一种反叛呢？

他走到厨房，在其间转开了灯，抗拒一种冲动，不回过头

去看是否有人尾随在他后面。例如，一个手中拿着徽章的人。他认为自己所需要的是一颗安眠药，但是因为他没有任何安眠药——甚至没有一颗像“索眠纳克斯”这种不需处方就可买到的安眠药——所以只好临时凑合了。他把牛奶倒进一个炖锅，加热，倒进一个咖啡杯，然后加上适当的白兰地。这是他在电影上所学到的另一件事。他尝了一口，露出苦脸，几乎把这种不祥的混合物倒进水槽，然后看着微波炉上的时钟，是凌晨一点差一刻。离黎明还有很长的时间，长得可以让他想像亚德丽亚·罗尔兹和“图书馆警察”爬上楼梯，牙齿之间咬着小刀。

或者咬着箭。很长的黑箭。亚德丽亚和“图书馆警察”爬上楼梯，牙齿之中咬着长长的黑箭。这个意象如何？朋友们以及邻居们？

箭？

为何是箭？

他不想去想。他厌倦了那些思绪，它们从他内心从前所不怀疑的黑暗中飕飕地射出来，像可怕、发臭的飞盘。

我不想去想。我不要去想。

他喝完加白兰地的牛奶，回到床上。

## 4

他让床边的灯亮着，这样他就感觉稍微镇定。他真的开始想着：他可能在宇宙热死之前的某一点睡着。他把鸭绒被拉到下巴地方，双手在头后面交接，看着天花板。

“其中一些想必真正发生了，”他想着。“不可能全部都是幻象……除非这是其中一部分，而我确实是在‘西洋杉瀑布’的一间橡皮房里，穿着一件紧身衣，只是想像我正躺在这儿自

己的床上。”

他曾发表那篇演讲。他曾用了《演讲者的好伴侣》中的笑话，也用了《美国人最喜爱的诗》中史宾塞·迈可·佛利的诗。由于在他自己的少数藏书并没有这两本书，所以他必定是从图书馆中借来的。娜奥米认识亚德丽亚·罗尔兹——无论如何认识她的名字——娜奥米的母亲也是。她也认识！当他说出这个名字时，好像在她的安乐椅下面燃放了一枚鞭炮。

“我能够查证一下，”他想着。“如果希金斯太太知道这个名字，其他人也会知道。那两个来自始培尔顿的工读生也许不知道，但是在接合市住很久的人 would 知道。弗兰克·斯蒂芬斯可能知道。或者‘肮脏的德维’……”

就在此时，桑姆终于睡着了。他越过醒与睡之间的几乎没有接缝的边界，并不自觉；他的思绪不曾停止，反而开始扭曲，形成一些更加奇异和难以置信的形体。这些形体变成一个梦。梦变成梦魇。他又到了“角落街”，那三个酒鬼在门廊上，辛苦地画着海报。他问“肮脏的德维”在做什么。

啊，只是消磨时间，德维说，然后他很羞怯地把海报转过来，让桑姆看得到。

画的是“愚蠢的西蒙”。他被穿刺在炉火上方的一个烤叉上，一手抓着一把溶化的红甘草。他的衣服正在燃烧着，但他还活着。他正在尖叫。在这个可怕的形象上方所写着的字是：

公立图书馆树丛中供应儿童餐

招待图书馆警察基金会

午夜至凌晨两点

欢迎个别或阖家光临

“那是好吃的东西！”

“德维，那真可怕。”桑姆在梦中说。

“一点也不可怕，”“肮脏的德维”回答。“孩子们叫他‘愚蠢的东西’。他们喜爱吃掉他。我想那是很健康的，你不认为吗？”

“看啊，”卢多夫叫着。“看啊，是莎蕾！”

桑姆抬起头，看到娜奥米越过“角落街”和“再生中心”之间散布着垃圾、杂草丛生的地上。她很缓慢地移动着，因为她正推着一辆购物车，里面装满一本本的《演讲者的好伴侣》与《美国人最喜爱的诗》。在她后面，太阳正要西下，透露出阴沉的熔炉红光，一长串的火车客车沿着轨道缓慢地隆隆行驶着，驶进空洞的西部爱奥华。客车至少有三十个车厢长，每个车厢都是黑色的。皱纱垂挂在窗上，摇荡着。桑姆认出那是一列葬礼火车。

桑姆转向“肮脏的德维”，说道，“她的名字不叫莎蕾。她是娜奥米。来自普罗维比亚的娜奥米·希金斯。”

“完全不是，”‘肮脏的德维’说。“那是死神来临，皮布雷斯先生。死神是一个女人。”

然后，路克开始尖叫。他在极度恐惧中，声音像是一只人类的猪。“她有‘小吉姆’！她有‘小吉姆’！哦，我的天，她有所有的‘小小的干它的小吉姆’！”

桑姆转身去看路克在说什么。那个女人更接近了，但她不再是娜奥米。是亚德丽亚。她穿着一件雨衣，颜色像冬天的暴风雨。那辆购物车不是装满路克所说的“小吉姆”，而是数以千计纠缠在一起的红色甘草甜点。当桑姆注视着时，亚德丽亚抓起一把红色甘草甜点，开始塞进自己嘴中。她的牙齿不再是假牙；她的牙齿很长，变了色，在桑姆看来像吸血鬼的牙齿，又尖锐又可怕地强有力。她扭曲着脸，咬着满嘴的红色甘草

糖。鲜血溅出来，在夕阳西下的空中洒下一片淡红的云，滴下她的下巴。几块甘草滚落到地上，仍然喷出血。

她举起双手，双手已弯成钩爪。

“你你你丢掉了那两本书！”她对桑姆尖叫着，冲向他。

## 5

桑姆在喘不过气的抽搐中醒过来。他已经把所有的床单从固定的地方拉扯开，蜷缩在靠近床脚的床单下面，像是一团汗球。外面，新一天的第一道稀薄亮光正在拉起的窗帘下面窥伺。床边的钟显示出是五点十三分。

他起床，卧室的空气在他流汗的皮肤上感觉起来很凉爽，令人精神一振，然后他走进浴室小解。他的头微微感觉痛，可能是因为凌晨时喝了白兰地，也可能是因为做梦加诸他的压力。他打开药柜，取出两颗阿司匹灵，然后摇摇晃晃走回床边。他尽可能把被拉上来，在床单温温的每一处摺层中都有他的梦魇残留。他不会再睡了——他知道这一点——但他至少能够躺在这儿，一直到梦魇开始消解。

当他的头碰到枕头时，他忽然体认到自己知道另一件事，跟他忽然了解到“肮脏的德维”的海报中的女人是他的兼职秘书一样令人惊奇，一样意外。这种新的了解也跟“肮脏的德维”……以及亚德丽亚·罗尔兹有关。

“是这场梦，”他想着。“我在这场梦中发现的。”

桑姆陷入深沉、自然的睡眠中。不再有梦了，当他醒过来时，几乎是十一点钟了。教堂的钟声正在召唤信徒去做礼拜，外面是一个美丽的日子。看到阳光照在明亮新长的草上，不止使他感到愉快而已；他感到几乎再生了。



# 第八章

---

---

## 角落街（二）

---

---



# 1

他为自己准备了早餐加午餐——柳丁汁，三个满是绿色的洋葱的煎蛋，以及很多的咖啡——想要再回到“角落街”。他仍然能够记得自己醒过来时那短暂的瞬间所经验到的灵光一闪，并且完全确知自己的洞识是真实的，但是，他不知道自己是否真的想进一步去追究这件疯狂的事情。

在一个春日早晨的亮光中，他感觉前夜的恐惧心理似乎显得遥远又荒谬，他感觉到一种强烈的欲望——几乎是一种需求——想要让这件事就此打住。一件事情在他身上发生了，他想，这件事情没有合理、理性的说明。问题是：那又怎样？

他在书上读过有关这样的事，有关鬼魂、预感，以及着魔的事，但是他对这些事情的兴趣微乎其微。他偶尔喜欢一部幽灵电影，但大约也就是如此而已。他是一个实际的人，看不出超自然事件有什么实际用途……如果这种事件确实发生的话。他已经验过……嗯，就称之为一个事件吧，因为没有较好的字眼。现在事件过去了。为何不就在这儿打住？

因为她说，她要在明天把书要回——这一件事怎么样？

但这件事现在似乎对他没有支配力量了。尽管她在桑姆的答录机上留下了口信，他不再完全相信亚德丽亚·罗尔兹了。

真正使他感兴趣的是：他自己对于已经发生的事情的反应。他记得大学时代的一门生物课。教授开始时说，人类的身体有一种极为有效的方式，来处理外来有机体的入侵。桑姆记得这位教师说，由于坏消息——癌症、流行感冒、性病，如梅毒——都上头条新闻，所以人们就倾向相信自己远比实际的情况更加容易受到疾病的伤害。“人类的身体，”这位教师说，

“有它自身的‘特种部队’供它利用。当人类的身体受到外来的攻击时，各位女士先生，这个部队的反应是快速而无情的。它们毫不宽贷。如果没有这支受过训练的杀手部队，你们每个人在你们反应是快速而没有结束时，就已经死过二十次以上了。”

身体用以驱除侵犯者所使用的主要方法是：隔离。先把侵犯者包围，隔绝它们活命所需要的营养，然后加以噬蚀、打击，或使之饿死。现在桑姆发现——或自认发现——当心智受到攻击时，它也使用完全相同的技巧。他记得有很多次自己觉得患了感冒，结果第二天醒过来却感觉无恙。身体已经发挥其作用。甚至在他睡觉的时候，一次恶战就在进行着，结果入侵者全数被消灭，一个人也不剩……或者一只虫也不剩。它们被噬蚀、打击，或饿死。

昨夜，他经历了精神上的迫近感冒。今天早晨，入侵者——对于他清晰、理性的认知所构成的威胁——已经被包围。其营养被隔绝了。现在只是时间的问题。他内心的一部分正在警告其余的部分说：如果再进一步探究此事，他可能就是在提供敌人营养。

“情况就是这样，”他想着。“所以这世界没有充满有关奇异的事件和无法说明的现象报导。心智经验到奇异的事件和无法说明的现象……退缩了一段时间……然后反击。”

但是他很好奇。这是很重要的一点。人们不是在说吗？——虽然“好奇”要了猫的命，但“满足”却又把猫引回来。

谁？谁说的？

他不知道……但他认为能够发现出来。到他的地方图书馆去发现出来。桑姆在把他的盘子拿到水槽时，一面微笑着，并

且发现自己已经做了决定：他要稍微再追究这件疯狂的事情。  
只是稍微而已。

## 2

桑姆在大约十二点半又来到“角落街”。他发现娜奥米那辆蓝色的旧“得胜”停在车道上，但并没有觉得非常惊奇。桑姆把自己的车停在“得胜”后面，走出来，爬上摇摇欲坠的阶梯，经过那个招牌：告诉他必须把可能带来的任何酒丢进垃圾桶中。他敲门，但没有人回应。他把门推开，看到一处宽阔的门厅，没有家具……除非半途中的公用电话也算家具。壁纸很干净，但褪色了。桑姆看到一个地方用透明胶带补贴着。

“哈罗？”

没有人回答。他走进去，感觉像一位入侵的人，然后，他走到门厅。左边的第一个门开向交谊厅。有两个牌子用图钉钉在这个门上。

**收费的朋友请从这儿进！**

上面的牌子这样写着。这个牌子的下面是另一个牌子，桑姆觉得这另一个牌子的内容非常有道理又相当愚蠢。上面写着：

**时间花时间**

交谊厅摆着不相配的废弃椅子，还有一张长沙发，也补贴着胶带——这次贴的是电工的胶带。更多的标语挂在墙上。电视旁边的小桌子上有一个咖啡壶。电视和咖啡壶都没有插上插

头。

桑姆走上门厅，经过阶梯，更加感觉像是入侵者。他看进开向走廊的另外三个房间。每个房间都摆着两张简便卧床，全都是空空的。房间一尘不染，但还是透露出主人的身分。有一个散发出“麻斯特罗尔”的气味。另一间有令人不愉快的强烈恶心气味。“可能有人最近死于这个房间，”桑姆想着，“或者有人快要死了。”

厨房也是空空的，位于门厅远端，是一间多阳光的大房间，有褪色的油毡遮盖地板，形成凹凸不平的起伏。一个巨大的火炉，烧木头兼烧瓦斯，占据了一个凹室的整个空间。水槽很旧，很深，亮漆变色了，可以看到生锈的斑点。水龙头装着老式的旋转式手把。一架很旧的“梅塔”牌洗衣机，以及一架点瓦斯的“肯摩尔”烘干机，立在食品室旁边。空气嗅起来微微有昨夜烤豆的气味。桑姆喜欢这个房间，这个房间透露“用钱精打细算”的穷酸味，但也透露爱心、关怀，以及辛苦赢得的快乐。这个房间使他想起自己的祖母的厨房，那是一个好地方。一个安全的地方。

在古旧的大号“亚曼拿”冰箱上，有一块磁铁饰板，上面写着：

上帝保佑我们禁酒之家。

桑姆听到外面微弱的声音。他越过厨房，从一扇窗子望出去；窗子被拉高，让温和的微风尽量透进大量的温暖春日气息。

“角落街”的后面草地正露出初绿的景象；在房子的后面，有一小片刚在萌芽的树木，一座荒芜的蔬菜园等待着较温暖的

日子。左边的地方，一个排球网垂落下来，形成微微的弧形。右边是两处 U 字形洼地，刚要长出一些杂草。那不是一座讨人喜欢后院——在一年的这个时候，很少有乡村院子是讨人喜欢的——但是桑姆看出：自从冬雪停止肆虐以来，这个地方至少被耙过一次，并且看不见煤渣，不过，他能够在离蔬菜园不到十五尺远的地方看到闪亮的铁轨。“角落街”的居民也许没有很多东西让他们去照顾，他想着，但是他们却在照顾他们确实拥有的东西。

大约有十二个人坐在摺椅上，形成一个不整齐的圆圈，位于排球网和 U 字形洼地之间。桑姆认出娜奥米、德维、路克，以及卢多夫。一会儿后，他发觉自己也认出伯特·艾维逊，也就是接合市最发达的律师，还有艾心塞·巴斯金，也就是那位银行家，他没有去听桑姆的扶轮社演讲，但还是在事后打电话恭贺他。微风吹动着，把朴素的花格子窗帘吹回去，也就是挂在桑姆正往外看的窗子两边的窗帘。微风也吹乱了艾尔塞的银发。艾尔塞对着太阳仰起脸，微笑着。桑姆为自己所看到的单纯愉悦——不是在艾尔塞的脸上面，而是在他的脸里面——所动。在那个时刻，艾尔塞并不是一位小城市的最富有银行家；他是一个平常人，在长久而寒冷的冬天之后，对着春天致意，很高兴仍然活着，仍然健全、免于痛苦。

桑姆深深感觉到情况很不真实。够奇怪的是：娜奥米·希金斯竟然在这儿与接合市的无家酒鬼凑在一起——并且是化名。发现那位城镇中最被尊敬的银行家与那位城镇中最精明的律师也在这儿——这可真有点令人惊奇。

一个穿着破旧绿裤子和一件辛辛那提条纹棉布汗衫的男人举起手。卢多夫指着他。“我的名字是约翰，我是一个酒鬼。”穿条纹棉衣汗衫的男人说。

桑姆很快退离窗子。他的脸孔感到热热的。现在，他不仅感觉像入侵的人，也像侦探。他认为他们通常都是在交谊厅中进行他们的星期日中午“戒酒俱乐部”聚会——无论如何那咖啡壶揭示了这一点——但今天天气是那么好，所以他们就把手椅子拿到外面。他确定这是娜奥米的主意。

“我们明天早晨会去教堂，”希金斯太太曾这样说，“明天下午是本季第一次浸信会青年野餐。娜奥米已经答应帮忙。”他怀疑希金斯太太是否知道她的女儿下午的时间是跟这些酒鬼在一起，而不是跟浸信会教徒在一起；他想，她是知道。他认为自己也了解：为何娜奥米忽然决定与桑姆皮布雷斯约会两次就够了。他当时曾认为是宗教方面的事情，而娜奥米并不曾暗示是别方面的事情。但是，在第一次约会——看电影——之后，她同意再跟他出去。在第二次约会之后，她对他所具有的任何罗曼蒂克的兴趣就消失了。或者似乎消失了。第二次约会是吃饭。他点了酒。

嗯，看在老天的份上——我怎么会知道她是一个酒鬼？我能看透别人的心吗？

答案当然是：他不可能知道……但是他的脸孔还是觉得更热起来。

或者也许不是喝酒的问题……或者不只是喝酒的问题。也许她也有其他问题。

他也在想：如果伯特·艾维逊和艾尔塞·巴斯金这两个很有力量的人，发现他知道他们属于世界上最大的犹太社团，不知会怎么样。也许不会怎么样；他确实对于“戒酒俱乐部”不足够了解。然而他却确实知道两件事：首先，第二个 A（“戒酒俱乐部英文为 Alcoholics Anonymous，缩写为 AA——译注）意谓“匿名”；其次，这些人如果想要的话，能够把他在生意上

昂扬的企图心化为乌有。

桑姆决定尽快、尽量不声不响地离开。对他而言很有面子的是：这个决定不是基于个人的考虑。这些坐在“角落街”后面草地上的人，都有一个严重的问题。他是在偶然中发现这一点；他不想故意停留——也不想偷听。

当他又回到厅时，他看到地一堆割好的纸放在公用电话的顶端。有一截铅笔用一条短短的线固定在电话旁边的墙上。他临时起意，取了一张纸，很快写了一张纸条。

德维：

我今天早晨过访，但没有人在。我想跟你谈谈一个叫亚德丽亚的女人。我想到你知道她是谁，我急于发现有关她的事。如果你有机会的话，请你今天下午或晚上打电话给我好吗？我的电话是 555-8699。非常谢谢。

他在底端签了名，把纸摺成一半，在上面写了德维的名字。他曾短暂地想到把纸条拿到厨房，放在柜台上，但是他不想让他们之中任何人——尤其是娜奥米——担心他看到了他们在进行奇异（但也许有助益）的虔诚聚会。他把纸条直放在友谊厅的电视顶端，德维的名字向上。他本来想要把打电话的银币放在纸条旁边，但并没有这样做。德维也许会误会。

然后他离开，很高兴又置身在阳光中，没有被人发现。当他回到自己的车上时，他看到娜奥米的“得胜”车子上的保险杠贴纸。

让路，让上帝。

贴纸这样写着。

“宁愿是上帝也不要是亚德丽亚。”桑姆喃喃说，然后把车子倒出车道，开到路上。

### 3

到了接近黄昏时，桑姆昨夜没有睡好的后遗症已经开始显现，一种强烈的睡意悄悄降临。他转开电视，发现一场“辛辛那提”与“波士顿”的棒球表演赛缓慢地进行到第八局，他躺沙发上看着棒球赛，几乎立刻就打起瞌睡。打瞌睡还没有进入真正的睡眠状态时，电话就响起来，桑姆站起来接电话，感觉迷迷糊糊，失去方向感。

“哈罗？”

“你并不想谈谈那个女人，”“肮脏的德维”劈头就来了这样一句话。他的声音发抖，无法控制。“你甚至并不想要想到她。”

你们这些不信神的异教徒还要继续在我们面前搬弄那个女人多久啊？你认为这样很有趣吗？你认为这样很聪明吗？

桑姆的一切睡意在顷刻间消失了。“德维，那个女人是怎么回事啊？人们的反应不是好像她是魔鬼，不然就是对她一无所知。她是谁啊？她到底做了什么事，把你搞成这个样子？”

有一阵长久的沉寂。桑姆等待着，心脏在胸中和喉咙中沉重地跳动着。要不是德维断续的呼吸声传到他耳中，他还以为电话已经挂断了。

“皮布雷斯先生，”他终于说了，“你过去几年以来确实对我很有帮助。当我自己甚至不确定想活的时候，你和其他一些人帮助我活下去。但是，我不能谈及那个贱妇。我不能。如果

你知道什么事对你好的话，你也不会跟任何人谈及她的。”

“听起来像是一种威胁。”

“不是！”德维说。他的声音不止透露惊奇；他的声音透露震惊。“不是——我只是在警告你，皮布雷斯先生，就像如果我看到你漫步在一口老井旁，井旁杂草丛生，看不到井口，我也会警告你一样。不要说到她，不要想到她。让死者死着吧。”

让死者死着吧。

在某一方面而言，这句话并没有使他感到惊奇；已经发生的一切事情（也许只有留在他的答录机上的口信是例外）都指向同样的结论：亚德丽亚·罗尔兹不再是活着的人了。他——桑姆·皮布雷斯，小镇的房地产保险经纪人——一直在跟鬼魂讲话，却甚至不知道。跟她讲话吗？该死！是跟她有来往！他曾给了她两块钱，而她曾给了他一张图书馆卡。

所以，他并不完全感到惊奇……但是一种深沉的冷颤还是开始沿着脊骨发散出来。他低下头，看到手臂出现浅色的鸡皮疙瘩。

“你应该不要去管它，”他的一部分心智哀伤地说。“我不是这样告诉你吗？”

“她什么时候死的？”桑姆问，声音在自己的耳朵听起来很平淡，无精打彩。

“我不想说这件事，皮布雷斯先生！”德维的口气现在几乎变得狂乱了。他的声音颤抖，声调升得更高，几乎成了假音，并且断裂了。“请不要这样！”

“放过他吧，”桑姆生气地对自己叫着。“没有这件狗屎的事情，他不是就已经有足够的问题来让他担心了吗？”

是的。他可以放过德维——城镇里必定有其他人会跟他谈及亚德丽亚·罗尔兹……也就是，如果他能以某种方式接近他

们，不会使得他们想要去惊动警察。但是却有另一件事，也许是只有“肮脏的德维”能够确实告诉他的。

“你以前曾为“图书馆”画过海报，不是吗？我想我是从你昨天在门廊上所画的海报认出你的画风。事实上，我几乎确定了。有一幅海报画着一个小男孩在一辆黑色的车中。还有一个男人穿着雨衣——‘图书馆警察’。你会——”

他还没有说完，德维忽然爆出尖叫声，表示羞愧、悲伤，以及恐惧，使得桑姆停了下来。

“德维？我——”

“不要去提这件事！”德维哭着。“我是禁不住的，你难道就不能不要——”

他的哭声忽然变得微弱下来，然后有一阵喀答声，有人从他手中取走电话。

“停下来，”娜奥米说。她的声音听起来近乎流泪，但听起来也很生气的样子。“你难道不能就停下来吗？你这个可怕的男人？”

“娜奥米——”

“我在这儿时，我的名字是莎蕾，”她慢慢地说，’但是我无论是用什么名字，都同样憎恶你，桑姆·皮布雷斯。我永远不要再踏进你的办公室了。”她的声音开始提高。“你为什么不能放过他？你为什么要搅起这一切陈旧的狗屎？为什么？”

桑姆很沮丧，几乎无法控制自己，他说道：“你为何叫我去‘图书馆’？要是你不想让我见到她，娜奥米，你为何首先就叫我到那个去它的‘图书馆’？”

电话的那一边传来一阵喘气声。

“娜奥米，我们能——”

喀答一声，她挂断电话了。

通话中断。

## 4

桑姆坐在书房中，一直到几乎九点半，吃着“胃舒”，在他用来写演讲词的第一份草稿的同样法律拍纸簿上，写下一个又一个的名字。他看着每个名字一会儿，然后把它划掉。在一个地方待六年似乎是很长的时间……至少在今夜之前如此。今夜，六年似乎更像一段短暂的时间——可以说是一个周末。

克雷格·琼斯，他写着。

他注视着这个名字，并且想着，“克雷格也许知道有关亚德丽亚的事……但是他会想知道我为何感兴趣。”

他足够了解克雷格，能够真实地回答这个问题吗？答案是断然否定的。克雷格是接合市较年轻的律师之一，一个真正的幻想家。他们吃过几次生意午餐……当然还有就是扶轮社俱乐部了——并且克雷格曾有一次邀请他到他家吃饭。当他们偶然在街上见面时，他们热诚地谈着，有时谈生意，更常谈天气。可是，这一切都不增进友谊；如果桑姆想要跟一个人谈这件疯狂的事情，他希望对象是一个朋友，而不是一个同僚，在喝了第二杯酒之后，就叫他老兄。

他把克雷格的名字从名单上划掉。

自从到了接合市之后，他已经交了两个相当亲密的朋友，一位是梅尔登医生的助手，另一位是城市的警察。他的这位当医生助理的朋友鲁斯·佛伦已经在一九八九年初跑到“大瀑布”当收入较好的家庭医生。而他的警察朋友汤姆·威克利夫在一月一日以后，就成为爱奥华州巡逻队的新“交通控制部”的主管。从此他与两个人失去联系——他不擅长交朋友，也不精于

保持友谊。

这样使得他处在什么情况中呢？

桑姆不知道。他确实知道一件事：亚德丽亚·罗尔兹的名字对接合市的一些人而言就像炸药包一样。他知道——或认为知道——纵使她是死了，他也见过她。他甚至无法告诉自己，他见到了一位亲戚，或者一个自称亚德丽亚·罗尔兹的疯女人。因为——

“我认为我遇到一个鬼魂。事实上，我认为我遇到一个鬼魂中的一个鬼魂。我认为，我所进入的那间图书馆是亚德丽亚·罗尔兹活着并且当图书馆主管时的‘接合市图书馆’。我想，这是为何那个地方感觉起来那么怪异，以及不对劲的原因。那并不像时光旅行，也不像我想像的时光旅行的样子。那更像是踏过地狱边缘一会儿。那是真实的。我确实那是真实的。”

他停下来，在桌子上敲击着指头。

“她是从哪儿打电话给我呢？他们在地狱边缘有电话吗？”

他注视着划去名字的名单很久的时间，然后从拍纸簿把黄色的纸慢慢撕下来，把它揉成一团，丢进字纸篓中。

“你应该不要去管它的，”他内心的一部分继续悲叹着。

但是他还是去管了。所以现在怎么办呢？

“打电话给你所信任的一个人。打电话给鲁斯·佛伦或汤姆·威克利夫。只要拿起电话，打过去。”

但是他不想这样做。至少今晚不想。他认为这是一种非理性、半迷信的感觉——他最近在电话上提供（也获得）了很多令人不愉快的信息，或者似乎是如此——但是他太累，今晚不想去处理这个问题。要是他能好好睡一个晚上（他认为，如果再让床边的灯亮着，他能够好好睡一晚），也许明天当他精神好的时候，会有较美好的事情、较具体的事情发生。再往后，

他想他必须试着去修好自己与娜奥米·希金斯和德维·邓肯的关系——但首先他想发现那是什么种类的关系。

如果他能够的话。



# 第九章

---

## 图书馆警察（一）

---



他确实睡得很好，没有梦。第二天早晨在淋浴时，一个想法很自然而轻易地出现在他心中，就像当你的身体放松，而你的心灵刚刚醒来，还未受到很多废物所污染时，想法有时会以这种方式出现。“公立图书馆”并不唯一可以获得信息的地方；如果你感兴趣的是地方的历史——最近的地方的历史——那么“公立图书馆”甚至不是最好的地方。

“官报！”他叫出来，把头伸到淋浴管嘴下面，把肥皂冲干净。

二十分钟后，他到了楼下，穿好衣服，只剩上衣和领带，并在书房中喝咖啡。那本法律拍纸簿再度放在他前面，上面是开始拟写的另一份单子。

一、亚德丽亚·罗尔兹——她是谁？或者她曾经是谁？

二、亚德丽亚·罗尔兹——她以前做什么？

三、“接合市公立图书馆”——翻新过吗？何时？照片？

此时，门铃响了。桑姆站起来应门时，看看钟。时间快八点半，是上班的时间。他能够在十点时——这个时间通常是他喝咖啡休息的时段——赶到《官报》办公室，查阅以前的几期。哪几期呢？他仍然在思考这个问题——有几期无疑会比另外几期更快提供结果——同时在口袋中搜索给报童的报费。门铃又响了。

“克兹，我尽快来了！”他叫着，踏进厨房的入口，抓着门把。“不要打一个洞在去它的门——”

在这个时刻，他抬起头，看到一个比克兹·乔丹的形体大很多的形体，庞然出现在挂于门窗上的透明窗帘后面。他当时在想着事情，比较关心即将开始的一天，比较不去想及星期一

早晨固定付报费给报童的事，但是在那个时刻，一种象征纯然的恐怖的冰凿却戳进他分散的思绪之中。他不必去看那脸孔；甚至透过透明的窗帘，他就认出那形体，那身体的架构……以及，当然，那雨衣。

红色甘草的味道，强烈、甜甜的又令人恶心，涌进他嘴中。

他放开门把，但迟了一步。门闩已经喀答一声打开；在那一瞬间，那站在后门廊的形体把门挤开。桑姆被推进厨房之中。他猛挥手臂以保持平衡，把挂在入口的杆子上的三件上衣散落在地板上。

“图书馆警察”走进来，罩着一团仿佛如影随形紧跟着他的冷空气里。他慢慢地走进来，好像他拥有世界上所有的时间，然后把门在身后关起来。他的一手拿着桑姆的那份《官报》——整齐地卷起来。他把报纸举起来，像是一支指挥棒。

“我把你的报纸带来了，”“图书馆警察”说。他的声音显得奇异地遥远，好像是经由一块沉重的玻璃传到桑姆耳中。

“我要付钱给那报童，但他似乎急着要走开。我不知道为什么。”

他走向厨房——走向桑姆，桑姆畏缩在柜台上，像一个受惊的孩童，像一个可怜的四年级生“愚蠢的西蒙”，张着震惊的大眼睛凝视着入侵者。

“我是在想像这件事，”桑姆想着“或者我是在做恶梦——很可怕的梦，相形之下，我两夜之前的那个恶梦就像一个甜美的梦。”

但这并不是恶梦，是很可怕，但并不是恶梦。桑姆有时间希望自己毕竟是疯了。发疯并不是美事，但是没有什么东西能够比得上这个走进他房子的人形东西那样可怕——这个走在它

自身的楔形冬日寒气中的东西。

叔桑姆的房子很旧，天花板高高的，但是这位“图书馆警察”进入时必须低下头；甚至在厨房中，他的灰色绒帽帽顶也几乎擦到天花板。这意味着他是超过七尺高。

他的身体包在一件雨衣之中，像微光中的雾所透露的铅色。他的皮肤像纸一样白。他的脸孔死气沉沉，好像他无法了解仁慈、爱，以及慈悲。他的嘴缩紧着，露出一些线条，象征终极、无情的权威；桑姆在瞬间迷乱中想到图书馆关闭的门看起来是什么模样，像一个花岗石机器人的脸孔中的细长嘴部。这个“图书馆警察”的眼睛似乎是银色的圈圈，被小小的弹丸穿了孔。眼睛的边缘有淡红色的肉，看起来像快要流血了；没有睫毛。最可怕的是：这是桑姆所认识的一个脸孔。他不认为这是第一次恐惧地畏缩在那不祥的眼光下；桑姆在内心的深远处听到一种声音，透露非常微弱的口齿不清意味辩道：“跟我来，孩子……我是一名警察。”

那疤痕在那脸上的位置正如同桑姆所想像的——位于左边脸颊的左眼之下，横跨鼻梁。除了这个疤痕之外，他就是海报中的那个男人了……是吗？他不再确定了。

“跟我来，孩子……我是一名警察。”

桑姆·皮布雷——“接合市扶轮社俱乐部”的宠儿——吓得屁滚尿流。他感觉自己的膀胱释放出一股暖暖的什么，但这似乎是遥远而不重要的事。重要的是：他的厨房之中有一个怪物，而这个怪物最可怕之处是：桑姆几乎认识他的脸孔。桑姆感觉到心中深远处一个三重锁的门绷得很紧，快要迸裂了。他不曾想到要逃走。逃走的想法是他所无法想像的。他又成为一个孩童了，一个孩童当场被逮到——

（那本书不是《演讲者的好伴侣》）

正在做一件很坏的事情。他没有逃走，

（那本书不是《美国人最喜爱的诗》）

只是慢慢地抱着自己潮湿的胯部，在位于柜台的两张凳子之间崩溃，盲目把双手举到头上方。

（那本书是）

“不要，”他以沙哑、无力的声音说。“不要，请——不要，请，请不要对我做这件事，请。我会听话，请不要那样子伤害我。”

他沦落到这种境地。但不要紧；这个穿着雾色雨衣的巨人

（那本书是罗伯·史蒂文生所著的《黑箭》）

现在直接站在他上方。

桑姆垂下头。头似乎有一千磅重。他看着地板，胡乱地祈祷着；但愿当他抬起头——当他有力量抬起头——之时，这个形体就会消失了。

“看着我！”遥远而砰然作响的声音在训示他。那是一个邪神的声音。

“不！”桑姆以一种尖叫、喘不过气的声音叫着，然后忽然无助地哭出来。并不只是因为恐怖——虽然恐怖是足够真实的，足够可怕的。除外还有一股象征孩童之惊恐与孩童之羞惭的深沉寒流。这些感觉像毒糖浆一样粘住他所不敢记忆的一切，粘住一件事，而这件事涉及他不曾读过的一本书：罗伯·路易斯·史蒂文生所著的《黑箭》。

劈啪！

什么东西击中桑姆的头，他尖叫着。

“看着我！”

“不，请不要叫我这样做！”桑姆请求着。

劈啪！

他抬起头，一只像橡皮一样的手臂遮住自己流泪的眼睛，刚好及时看到这个“图书馆警察”的手臂又打了下来。

劈啪！

他是用桑姆自己那份卷起来的《官报》在打桑姆，那样子就像你可能打一只在地板上撒尿的不听话的小狗。

“这样比较好了！”“图书馆警察”说。他狞笑着，嘴唇张开，露出锐利的牙齿，几乎像毒牙。他把手伸进雨衣的口袋，取出一个皮夹，轻轻弹开，显露出那颗有很多尖点的星星。星星在清静的晨光中闪闪发亮。

桑姆现在无法转离那无情的脸孔，那双银色眼睛瞳仁像小小的弹丸。桑姆正在流口水，并且知道自己也无法停止流口水。

“你有两本书是属于我们的，”“图书馆警察”说。他的声音似乎来自遥远的地方，或者来自一片很厚的玻璃后面。“罗尔兹小姐对你很不高兴，皮布雷斯先生。”

“我把书丢了，”桑姆说，开始哭得更大声。他不可能想到要对这个人说出有关

（《黑箭》）

那两本书，有关任何事情的谎话。这个人是大权威、大力量。他是法官，陪审团，以及刽子手。

“门警在哪里呢？”桑姆胡乱地想着。“那位门警看看表，然后回到清醒的世界中。在清醒的世界中，像这样的事情是不会发生的。”

“我……我……我……”

“我不想听你愚蠢的借口，”“图书馆警察”说。他又轻弹那皮夹，把它合起来，塞进右边口袋。同时，他把手伸进左边

口袋，抽出一只小刀，刀刃又长又利。桑姆曾有三个夏天当货品陈列员，赚取上大学的学费，他认得出这种小刀。那是一种割纸板盒用的小刀。在美国的每一个图书馆之中，无疑都有一支像这样的小刀。“你的借口可以保留到午夜。然后……”

他身体向下倾，一只苍白、像尸体一样的手伸展开那支小刀。那层结冻的空气涌向桑姆的脸孔，使得脸孔麻木起来。他想要尖叫，但只能发出由沉寂的空气所形成的迟钝低语。

刀刃的尖端刺痛他喉咙的肉，像是被冰柱所刺。一滴深红的血渗了出来，然后凝固了，是一小滴米珠似的血。

“……然后我会再来，”“图书馆警察”以他那种奇怪而口齿不清的声音说。“你最好找到你所丢掉的东西，皮布雷斯先生。”

小刀放回口袋中，不见了。“图书馆警察”又挺身，恢复原来的高度。

“还有一件事，”他说。“你一直在问问题，皮布雷斯先生。不要再问了。你了解吗？”

桑姆努力要回答，但只能发出深深的呻吟声。

“图书馆警察”开始弯下身，把凛冽的空气推到自己的前面，就像一艘驳船的平坦船头推着一块河冰一样。“不要去探究与你无关的事。你了解吗？”

“了解！”桑姆尖叫。“了解！了解！了解！”

“很好。因为我会监视。我不是单独一个人。”

他转身，雨衣发出沙沙声，再度越过厨房，走向入口。他完全没有回头看一眼桑姆。他走的时候穿过一片明亮的早晨阳光，桑姆看到一件奇妙、可怕的事情：这位“图书馆警察”的身体没有影子。

他走到后面的门，抓住门把，没有转身，以低沉而可怕的

声音问：“如果你不想再看到我，皮布雷斯先生，就去找出那两本书吧。”

他打开门，走出去了。

一旦门又关起，听到“图书馆警察”的双脚走在后门廊的声音，桑姆的内心只有一种狂乱的思绪：他必须去把门锁起来。

他的双脚站起来一半，然后一阵灰蒙蒙向他袭来，他身体向前倾，倒了下去。



# 第十章

---

---

按—时—间—顺—序

---

---



# 1

“我可以……帮你忙吗？”接待小姐问。她看了第二眼刚走近柜台的男人，短暂地停顿一会。

“是的，”桑姆说。“如果可以的话，我想看看以前的几期《官报》。”

“当然可以，”她说。“但是——如果我问得不得体，请原谅——先生，你感觉还好吗？你的脸色很坏。”

“我想，也许是患了什么病吧。”桑姆说。

“春天感冒是最严重的，不是吗？”她说，站起来。

“请直接穿过柜台末端的门，先生贵姓是——？”

“皮布雷斯，桑姆·皮布雷斯。”

她停下来；她是一位圆胖的女人，大约六十岁。然后她歪斜着头，一只有红色指甲的指头放在嘴角。“你卖保险，不是吗？”

“是的，夫人。”他说。

“我想我是认识你。你的照片上星期出现在报纸上。是得什么奖吗？”

“不是，夫人，”桑姆说，“我做了一次演讲。在扶轮社俱乐部。”但愿时光能够倒转，我可以牺牲一切，他想着。我会叫克雷格·琼斯干他自己。

“嗯，真棒，”她说……但她说话的样子好像此事可能有疑。“你在照片上看来不一样。”

桑姆穿过那道门。

“我叫朵琳·麦克吉尔。”女人说，伸出一只肥胖的手。

桑姆握了手，说声幸会。这件事很费劲。他认为，跟别人

讲话——尤其是碰触别人——在以后的相当一段时间中，将是很费劲的事。现在，他原有的一切自在感觉似乎都消失了。

她引导他走向一截铺着地毯的阶梯，轻触了一个电灯开关。阶梯很狭窄，头上的灯泡暗暗的，桑姆感觉到，恐怖的气氛开始向他袭来。恐怖的气氛热烈地降临，就像歌迷可能聚集在一个人四周，因为这个人提供免费票去看一场票已售完的精彩表演。那位“图书馆警察”可能就在那儿，在黑暗中等着。那位“图书馆警察”，皮肤苍白，死气沉沉，银色的眼睛有红色的边缘，讲话口齿不清，虽轻微但却是熟悉得难以驱除。

“不要这样，”他告诉自己。“要是你无法不这样，那么看在老天的份上，控制一下吧。你必须这样。因为这是你唯一的机会。如果你无法走下一截楼梯，到一间单纯的地下室办公室，你要怎么办呢？只是畏缩在你的房子里等待午夜来临吗？”

“那是参考资料室，”朵琳·麦克吉尔说，并且指着。这个女人显然一有机会就指着。“你只需要——”

“陈尸所？（按 morgue 一字除了是“参考资料室”之外，也是“陈尸所”——译注）桑姆问，转向她。他的心脏开始猛烈地敲击着肋骨。“陈尸所？”

朵琳·麦克吉尔笑着。“每个人都说是像那个地方。真可怕，不是吗？但这个地方就是这样称呼。我想是一种愚蠢的报纸传统。不要担心，皮布雷斯先生——那儿并没有尸体；只是成卷的显微胶卷。”

“我倒不会那么确定。”桑姆想着，跟着她走下铺着地毯的楼梯。他很高兴她在领路。

她弹开楼梯脚的一排开关。很多荧光灯亮了起来；装嵌荧光灯的东西，看起来像倒着放的特大号冰块盘子。荧光灯照亮了一个很大、很低的房间，房间里铺着与楼梯一样的暗蓝色地

毯，放着一排架子，架子上面放着小盒子。沿着左边的墙壁是四架显微胶卷阅读机，看起来像未来派的吹风机。它们像地毯一样蓝色的。

“我刚才要说的是：你需要在那本簿子上签名，”朵琳说。她又指着，这一次指着一大本簿子，系在门旁的一个架子上。

“你也需要写日期、进来的时间，现在是”——她看看自己的手表——“十点二十分，还有你离开的时间。”

桑姆弯身，在簿子上签名。他上面一个人的名字是亚瑟·米强。米强先生是在一九八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来这儿。三个月以前。这个灯光明亮、资料丰富、很有效率的房间，显然没有什么人光顾。

“这儿很棒，不是吗？”朵琳自满地问。“这是因为联邦政府资助报纸资料参考室——或者图书馆，如果你比较喜欢这个字眼。我知道我比较喜欢这个字眼。”

有一个阴影在一条走道上舞动着，桑姆的心脏又开始敲击着。但那只是朵琳·麦克吉尔的阴影；原来她弯身去确定他写对了时间，而——

——而他的身体并没有影子。那位“图书馆警察”。还有……

他努力要避开其余的思绪，但却做不到。

“还有，我不能像这样活下去。我不能忍受这种恐惧。如果情况继续得太久，我要把头伸进一个瓦斯炉中。这种假设是可能的。并只是害怕他——那个人，或者不管他是谁。是一个人心内的感觉；当他内心感觉到自身一直相信的事情却轻易地消失时，内心就尖叫了出来。”

朵琳指着右边的墙，那儿三卷很大的对开本立在仅有的一个架子上。“那是一九九〇年一月、二月，以及三月份，”她

说。“每年七月，报社把一年中前六个月的报纸送到内布拉斯加的‘庄严岛’去制成显微胶卷。十二月结束时也做同样的事情。”她伸出肥胖的手，涂红的指甲指着架子，从右边那个架子数向左边的显微胶卷阅读机。她在这样做时，似乎在赞赏自己的指甲。“显微胶卷是那样子排列的，按时间顺序，”她说。她很小心地念出这个字眼的发音，念出来的声音有点奇特：按—时—间—顺—序。“现代在你右边；过去你在左边。”

她微笑，表示这是说笑，也许传达出一种感觉：她认为这一切是多么美妙。按—时—间—顺—序来讲，微笑似乎在这样说，全是一种空谈。

“谢谢你。”桑姆说。

“不客气。我们在这儿是为了帮助别人。无论如何，是其中的一项。”她把指甲放在嘴角，又对着他露出躲猫猫似的微笑。“皮布雷斯先生，你知道怎么使用显微胶卷阅读机吗？”

“知道，谢谢。”

“好的。如果我还能帮忙你什么事，我就在楼上。请不要客气。”

“你要——”他开始说，然后很快闭起嘴，没有说出其余的：——让我单独一个人在这儿吗？”

她扬起眉毛。

“没有什么。”他说，注视着走上楼。他必须抗拒一种强烈的冲动，才不会急急跟在她后面上楼梯。因为，无论有没有令人舒适的蓝色地毯，这是另一间“接合市图书馆”。

而这一间叫做“陈尸所。”

## 2

桑姆慢慢走向那些压着四方形显微胶卷盒重量的架子，不确定知要从何处开始。他很高兴，头上的荧光灯够亮，驱逐了角落大部分恼人的阴影。

他不敢问朵琳·麦克吉尔是否熟悉亚德丽亚·罗尔兹这个名字，甚至不敢问她是否大约知道“图书馆”上一次翻修是什么时候。“你一直在问问题，”“图书馆警察”曾这样说。“不要去探究与你无关的事情。你了解吗？”

是的，他了解。他认为，无论如何，他现在是在探究事情，会激怒“图书馆警察”……但是他并不是在问问题……至少不是确实在问问题，并且这些事情是与他有关的。这些事情与他有强烈的关系。

我会监视着。我并不是单独一人。

桑姆紧张地回过头，没有看到什么。仍然觉得无法下决心移动。他已经进行到这个地步，但是他不知道是否能够再有任何的进展。他不止感到受威吓，不止感到惊恐。他感到崩溃了。

“你必须移动，”他粗鲁地喃喃着，一只颤动的手擦擦自己的嘴唇。“你必须移动。”

他的左脚向前移动一步，那样子站了一会，两腿分开，像一个人在涉过一条小河时被逮到。然后他的右脚赶上左脚。他以这种犹疑、勉强抗议式走到装订好的对开本的那个架子。架子的末端一张卡片写着：

一九八七——一九八九。

这确实是太近的时间——事实上，“图书馆”翻修一定是发生一九八四年春天他迁移到接合市之前。如果是发生在他搬来之后，他就会注意到有工人，听到人们谈及此事，曾会在《官报》中读到此事。但是除了猜测是发生在过去十五年或二十年(悬垂的天花板并不比这个时间旧)，他无法再进一步缩小范围。但愿他能够更清晰地思想！但他不能够。那天早晨所发生的事情使他无法表现任何正常、理性的努力去思想，就像强度的太阳黑子活动阻止了无线电与电视的传送。真实与非真实一起来临，像巨大的石头，而桑姆皮布雷是一个尖叫着、挣扎着的小小人类，很不幸被困在巨大的石头之间。

他向左边移动两个走道，大部分因为害怕如果太久的时间停止移动，就可能完全冻结；然后他走上一个走道，上面标着：

一九八一——一九八三

他几乎随意拿起一个盒子，走到一架显微胶卷阅读机旁。他把胶卷装了上去，努力把心思集中在胶卷的轴上(轴也是蓝色的，桑姆怀疑：在这个干净、明亮的地方中，一切的东西的颜色都是同样的，是否有任何理由)，不去想别的事。首先，你必须把它装置在一个主轴上，对了；然后你必须把它穿过去，检查一下；之后你必须把主轮固定在接续线轴的核心，好了。机器很简单，八岁的小孩也能够做这种小工作，但桑姆却花了几乎五分钟的时间，他必须应付颤动的双手，以及震惊、游移的心智。当他终于把显微胶装置好，卷到第一个书面时，却发现把线轴装反了。所出现的资料倒了过来。

他耐心地倒转显微胶卷，转了过来，重新穿过去。他发觉自己一点也不介意这种小小的挫败；再重复一次，一次进行简单的一步，这样似乎使他镇定下来。这一次，接合市《官报》一九八一年四月一日那一期的前页，在他面前出现，正面向上。标题是城镇一位桑姆不曾听过的官员突然辞职，但是他的眼光很快被吸引到底端的一个框框。框框里面是以下这个信息。

接合市公立图书馆的  
理查·普莱斯及全体职员  
提醒你  
四月六日——十三日是  
全国图书馆周  
请来看看我们！

“我知道这件事吗？”桑姆怀疑着。“这是我抓起这个特别的盒子的原因吗？我在潜意识中记得四月的第二周是‘全国图书馆周’吗？”

“跟我走，”一个阴沉、低语的声音回答。“跟我走，孩子……我是一名警察。”

他的皮肤起了鸡皮疙瘩，身体发抖。桑姆驱除了这个问题和那个幽灵声音。毕竟，‘他之所以拿起一九八一年四月那份《官报》的原因，并不真正重要；重要的是，他已经拿起了这一份，并且这是很幸运的。

也许是很幸运的。

他把线轴很快向前转到四月六日，看到了正好是他希望看到的什么。在《官报》的报头上方，用红色油墨印着：

## 随报附送图书馆特别增刊！

桑姆转到增刊的部分。增刊的第一页有两张照片。一张是图书馆的外貌。另一张是图书馆主任理查·普莱斯站在流通柜台旁，对着照相机紧张地微笑。他看起来正像娜奥米·希金斯所描述的——高个子，戴眼镜，大约四十岁，留着窄短胡子。桑姆对背景比较感兴趣。他能够看到悬垂的天花板——他第二次到图书馆时曾为此感到很震惊。所以，翻修的工作是在一九八一年四月之前进行的。

里面的报导正是他所预期的沾沾自喜、自吹自擂——他阅读《官报》已经六年，很熟悉它的“难道我们不是一群愉快的青商会员”的编辑倾向。报导中有资讯性的（令人喘不过气的）新闻，是关于“全国图书馆周”、“夏日阅读计划”、“接合市活动书展”，以及刚开始的新基金募捐运动。桑姆很快浏览这些消息。在增刊的最后一页，他发现一则更加有趣的报导，是普莱斯自己所写的，标题是：

### 接合市公立图书馆 百年史

桑姆的渴望心情没有维持很久。里面并没有亚德丽亚的名字。他伸手去按电力开关，倒转胶卷，然后停下来。他看到一则消息，提到翻修的计划——翻修的时间是一九七〇年——然后还有另一件事。这件事有点离奇。桑姆开始再读普莱斯先生的闲谈式历史摘要的最后一部分，这次读得比较仔细。

随着“大不景气”的结束，我们的图书馆有了转机。一九四二年，“接合市代表会”通过以五千元修复图书馆在三二年“大水灾”期间所蒙受的广大水害；费丽希亚·卡尔培波太太接任图书馆主任一职，贡献出时间，不求报酬。她一直看清自己的目标：一间完全翻新的图书馆，以服务一个正在迅速发展为城市的乡镇。

卡尔培波太太于一九五一年辞职，等任者克利斯多夫·雷文是获有图书馆学学位的第一位“接合市图书馆主任”。雷文先生开始成立“卡尔培波纪念基金会”，在第一年募得一万五千元的购买新书经费，而“接合市公立图书馆”开始走进现代！

我于一九六四年成为图书馆主任之后不久，就拟定大翻修做为我的第一号目标。达到这个目标所需要的经费终于在一九六九年底筹得；虽然本市和联邦政府的金钱都有助于建造“接合市”的“书虫”今日所喜爱的这幢美仑美奂的建筑，但是，如果没有所有志愿人士的帮助，这个计划就无法完成；这些志愿人士以后曾出现，在一九七〇年八月的“建立你的图书馆月”期间，参与翻修典礼！

七十年代及八十年的其他值得注意的计划包括有……

桑姆仰起头，沉思着。他相信：理查·普莱斯的仔细、单调的城镇图书馆历史中，漏掉了什么。不；再想一下，“漏掉”并不是正确的字眼。桑姆读了这篇文章后认为：普莱斯是第一流的小题大做的人——也许是一个好人，但还是一个小题大做的——这样的人并不会漏掉事情，尤其是当他们在处理显然很熟悉的事情的时候。

所以——不是“漏掉”。是“隐藏”。

按一时一间一顺一序来讲，这一切并不十分符合。一九五一年，一个名叫克利斯多夫·雷文的男人继那位神圣的费丽希亚·卡尔培波成为图书馆主任。一九六四年，理查·普莱斯已经成为城市图书馆的主任。普莱斯继承了雷文吗？桑姆不以为然。他认为，在这十三年之间的什么时候，一个名叫亚德丽亚·罗尔兹的女人继承了雷文。桑姆认为，普莱斯继承了她。她没有出现在普莱斯先生有关“图书馆”的小题大做叙述之中，因为她做了……什么事情。桑姆并不更加了解那件事情可能是什么，但他却更加知道其重要性。无论是什么事情，事情是足够恶劣，使得普莱斯不把她看做是一个人——尽管他很显然喜爱细节与连续性。

“谋杀，”桑姆想着。“一定是谋杀。确实，只有谋杀才会恶劣得——”

在那个瞬间，一只手落在桑姆的肩膀上。

### 3

要是他尖叫出来，无疑会吓坏那只手的主人，几乎就像她曾经吓过他一样，但是桑姆无法尖叫。反而是所有的空气从他口中吐出。发出嘶嘶声，整个世界又变成灰色。他的胸膛感觉像是一架手风琴，在一只大象的脚下慢慢被压扁。他所有的肌肉似乎已经变成了通心面。这次他没有再尿湿自己的裤子。这也许是唯一可取之处。

“桑姆？”他听到一个声音问着。声音似乎来自十分遥远的地方——譬如在堪萨斯州。“是你吗？”

他转过身体，几乎从显微胶卷阅读机前面的椅子掉落下来，然后看到娜奥米。他努力要喘过气来，以便能够说出话

来。结果只有一阵无力的咻咻声发出来。房间似乎在他眼前摆动着。一片灰色来来去去。

然后，他看到娜奥米摇摇晃晃向后退了一步，她的眼睛惊慌地张大，手放在嘴上。她撞到一个显微胶卷架子，力量很大，几乎把它撞倒。架子摇动着，两三个盒子掉落地毯上，发出微弱的撞击声，然后架子又稳了下来。

“奥米丝。”他终于说出口。他的声音是一种低语的尖叫。他记得男孩时代在圣路易，有一次把一只老鼠盖在一顶棒球帽下面。老鼠在跑来跑去寻找出路时，就是发出这样的声音。

“桑姆，你是怎么回事啊？”她的声音也好像是：要不是震惊得喘不过来，她一也会尖叫出来。我们倒是成为一对，桑姆想着，“亚伯特和科斯特罗见到怪物。”

“你在这儿做什么？”他说。“你把我的屎都吓出来了！”

“看啊，”他想着。“我又说了‘屎’字。也叫你‘奥米丝’。很抱歉。”他感觉稍微好一点，想要站起来，但又决定不这样做。没有理由冒险。他还不完全确知自己的心脏不会停止跳动。

“我到办公室去看你，”她说。“卡咪·哈灵顿说，她认为她看到你进来这儿。我是想跟你道歉。也许。我最初认为，你一定是在对德维无情地恶作剧。他说，你不曾做过那样的事情，我也开始认为，你似乎不像这样的人。你一育都是那么好……”

“谢谢，”桑姆说。“我想是这样。”

“……而你当时在电话上似乎是那么……那么困惑。我问德维是怎么回事，但他什么也不告诉我。我所知道的只是我听得到的……以及他跟你讲电话时的表情。他看起来像是见到了鬼。”

“不，”桑姆想要告诉她。“见到鬼的是我。而今天早晨我看到更可怕的东西。”

“桑姆，你必须了解有关德维……以及有关我的一件事。嗯，我想你已经知道有关德维的事，但是，我——”

“我想我是知道，”桑姆告诉她。“我在留给德维的纸条中说，我在‘角落街’没有见到任何人，但那不是实话。我最初没有见到任何人，但是我走下楼，寻找德维。我看到你们一群人在后头的外面地方。所以……我知道。但我不是故意去知道的，但愿你知道我的意思。”

“是的，”她说。“这没有问题。但是……桑姆……老天啊，怎么回事啊？你的头发……”

“我的头发怎么样？”他机警地问她。

她两只微微发抖的手摸索着把皮包打开，拿出一个附有照面镜的小粉盒。“自己看看。”她说。

他看了，但他已经知道自己会看到什么。

从今天早晨八点半以后，他的头发已经几乎全白了。

## 4

“我看到你找到你的朋友了。”朵琳·麦克吉尔在娜奥米和桑姆走上楼梯时对娜奥米说。她的一只手指放在嘴角上，露出表示“我很可爱”的微笑。

“是的。”

“你们记得在出来时签字吗？”

“是的。”娜奥米又说。桑姆没有签，但是她已经为他们两人都签了。

“你们把可能使用过的显微胶卷放回去了吗？”

这次桑姆说“是的”。他记不得是他或娜奥米把自己所装过的显微胶卷放回去，他并不介意。他只想离开这儿。

朵琳仍然显得很羞怯。她的指头轻敲着下嘴唇的边缘，歪斜着头，对桑姆说，“你在报纸上的照片中看起来确实不一样。我就是说不出什么地方不一样。”

他们走出门口时，娜奥米说：“他终于想通了，不再染头发了。”

在外面的阶梯上，桑姆爆笑出来。他笑得很使劲，所以身体弯成两半。那是歇斯底里的笑，声音离尖叫声只差半步之远，但是他不管。这样感觉很好。感觉起来很有清净作用。

娜奥米站在他身边，似乎不去介意桑姆发出的笑声，也不去理会他们引来街上行人的好奇眼光。她甚至举起一只手，对着自己所认识的一个人挥动着。桑姆把双手撑在上半部的大腿上，仍然陷在无助的笑浪中，然而他心中有一部分足够清醒，在想着：“她以前曾看过这种反应。我不知道在什么地方？”但是，在他的内心还没有清楚表达出这个问题时，他已经知道答案了。娜奥米是一个酒鬼，她与其他酒鬼一起工作、帮助他们，如此做为治疗自己的一部分。她在“角落街”时也许看过比歇斯底里的笑更加严重的情况。

“她会打我一个巴掌，”他想着，仍然无助地吼笑着，想像自己在浴室中照镜子，耐心地把染发剂梳在自己的头发上。“她会打我一个巴掌，因为这是处理歇斯底里的人的方法。”

娜奥米显然不致于打他一个巴掌。她只是耐心地站在他身旁的阳光之中，等待他再度控制自己。最后，他的笑声开始慢慢减弱，转变为狂野的喷鼻息，和无法控制的窃笑。他的胃部肌肉发痛，眼睛模糊不清，两颊有湿湿的眼泪。

“感觉好一点了吗？”她问。

“哦，娜奥米——”他开始说，然后又是另一阵像驴叫的大笑声，快速响彻阳光普照的早晨。“你不知道感觉有多么好。”

“我当然知道，”她说。“来啊——我们去坐我的车子。”

“我们……”他在打嗝。“我们要到哪里？”

“‘天使街’，”她说，发音的方式是当初写招牌的人要人们发音的方式。“我很担心德维。我今天早晨先到那儿，但他不在。我怕他出去喝酒了。”

“那并不希奇，是吗？”他问，在她身边走下阶梯。她的“得胜”停在石子路旁，就在桑姆的车子后面。

她看看他。是很短暂的一眼，但却是很复杂的一眼：恼怒、认命、慈悲。桑姆认为：如果你把那一眼的要点讲出来，那就是：你不知道你在说什么，但这不是你的错。

“德维这一次几乎一年没有喝酒，但是他的一般健康情况并不好。如同你所说的，酒瘾复发对他而言并不算希奇，但是再发一次可能会要他的命。”

“那将是我的错。”最后的一点笑声消失了。

她看着他，有点惊奇。“不，”她说。“那将不是任何人的错……但这并不意味说，我要这种事发生，或者这种事必须发生。来啊，我们去坐我的车，我们可以在途中谈。”

## 5

“告诉我，你发生了什么事，”当他们朝城镇的边缘驶去时，她这样说。“把一切都告诉我。不只是你的头发，桑姆；你看起来老了十年。”

“狗屎，”桑姆说。他在娜奥米的粉盒镜中不只看到自己的

头发；他也看清楚自己的外表——其实他并不想这样。“更像老了二十年。感觉起来像一百年。”

“发生了什么事？是什么事？”

桑姆张开嘴想要告诉她，想到听起来会是怎么样，于是摇摇头。“不，”他说，“还不要。你要先告诉我一件事。你要告诉我有关亚德丽亚·罗尔兹的事。你认为我前天是在说笑。我当时没有发现，但是我现在发出了。所以请把有关她的一切都告诉我吧。告诉我她是谁，她做了什么。”

娜奥米把车子开到接合市古老的花岗石消防站之外的石子路边，看着桑姆。她的皮肤在淡妆之下显得很苍白，眼睛很大。“你当时不是？桑姆，你是说，你当时不是在说笑？”

“没错。”

“但是，桑姆……”她停下来，有一会的时间，她似乎不知道要怎么继续说下去。最后她很轻声地说，好像在对一个不知道自己做错了事的小孩说话。“但是桑姆，亚德丽亚·罗尔兹已经死了。她已经死了三十年。”

“我知道她死了，我是说。我现在知道了。我想知道的是其余的事情。”

桑姆，无论你认为你看到了谁——”

“我知道我看到了谁。”

“告诉我，是什么使你认为——”

“你先告诉我。”

她把车子后退，检视后视镜，又开始驶向“角落街”。“我知道的不很多，”她说。“她死的时候，我才五岁。你知道。我所确实知道的，大部分是来自偷听到的闲谈。她属于普罗维比亚的‘第一浸信会教徒’——至少她是上那个教堂——但是我母亲不喜欢谈她。其他教区的人也不喜欢。对他们而言，就像

她不曾存在过。”

桑姆点头。“那就像普莱斯先生在他写及‘图书馆’的文章中对她的处理态度一样。就是当你把手放在我肩上，又夺走了我大约十二年生命时，我正在看的那篇文章。这也说明了另一件事：当我在星期六晚上提到她的名字时，你的母亲对我很生气。”

娜奥米看看他，很惊奇的样子。“你打电话就是为了此事？”

桑姆点头。

“哦，桑姆——要是你以前没有被列入妈不喜欢的人之中，现在就被列入了。”

“哦，我以前就被列入了，但是我认为她不喜欢的程度增加了。”桑姆笑着，然后畏缩着。他的胃仍然因为在报社阶梯上爆笑而发痛，但是他很高兴自己发作了爆笑——一小时以前，他再怎么样也不会相信自己会恢复这么大的心理平静。事实上，一小时以前，他十分确定。“桑姆·皮布雷斯”和“心理平静”终于生成为彼此排斥的观念。“继续说，娜奥米。”

“我所听到的，大部分在‘戒酒俱乐部’的人所谓的‘真正聚会’中得来的，”她说。“那是他们在聚会前以及聚会后四处站着喝咖啡，谈着天底下任何事情的时候。”

他好奇地看着她。“娜奥米，你在‘戒酒俱乐部’有多久了？”

“九年，”娜奥米平静地说。“我已经六年没喝酒了。但我永远是一个酒鬼。酒鬼不是后天造成的，桑姆。他们是天生的。”

“哦，”他笨拙地说。然后又说：“她也在‘戒酒俱乐部’中吗？亚德丽亚·罗尔兹？”

“天啊，没有——但这并不是说，‘戒酒俱乐部’中没有人记得她。我想，她是在一九五六年或五七年出现于接合市。好去为‘公立图书馆’的雷文先生工作。一两年之后，雷文先生很突然地死去——我想是心脏病或中风——城镇当局把图书馆主任的工作交给这个姓罗尔兹的女人。我听说，她表现得很好，但根据所发生的事情来判断，我要说，她表现得最好的是愚弄别人。”

“她做了什么事？娜奥米？”

“她杀死了两个人，然后自杀，”娜奥米简单地说。“是在一九六〇年夏天。大家在找那两个小孩。没有人想到到图书馆找他们，因为那天图书馆应该没有开。第二天，图书馆应该开却没有开时，他们才被发现，图书馆屋顶有天窗——”

“我知道。”

“——但是现在，你只能从外面看到天窗，因为，他们改变了图书馆的内部。降低天花板，以保存热气，或什么的。无论如何，那些天窗有很大的铜钩。我想要用很长的杆子去钩住铜钩，打开天窗，让新鲜的空气进来。她把一条绳子绑在一个钩子上——她一定是使用了沿着书架而放的一个滚轮梯子来做这件事——然后上吊。她是在杀死孩童后这样做的。”

“我知道。”桑姆声音很镇定，但是他的心脏缓缓而很费劲地跳动着。“她如何……她如何杀死孩童的？”

“我不知道。不曾有人说过，我也不曾问过。我想是很可怕的。”

“是的，我想是。”

“现在，告诉我你发生了什么事？”

“首先，我要看看德维是否在避难所中。”

娜奥米立刻紧张起来。“我来看德维是否在避难所，”她

说。“你好好坐在车子里。我很抱歉，桑姆，我很抱歉昨天晚上我遽下错误的结论。但是你不会再让德维难过了。我要加以注意。”

“娜奥米，他是这件事一部分！”

“那是不可能的。”她以一种生动的声调说，表示就此结束这场讨论。

“去它的，整个事情都是不可能的！？”

他们现在接近“角落街”了，他们前面是一辆运货卡车，喀答喀答驶向“再生中心”，基座上满载纸板盒，装满瓶瓶罐罐。

“我不认为你了解我告诉你的事，”她说。“我一点也不惊奇；‘世俗的人’很少会了解。所以，你就张开耳朵吧，桑姆。我要以一个音节的字语来说。如果德维喝酒，德维就会死。你听懂吗？你了解吗？”

她又朝桑姆的方向看了一眼。这一眼充满怒气，仍然在他自己的痛苦感觉的边缘冒着怒烟，甚至在他自己的痛苦感觉的深处冒着怒烟；桑姆体感到了什么事。以前，甚至在他带娜奥米出去的两次之中，他都认为她只是漂亮。现在他看她很美。

“那是什么意思。‘世俗的人’？”他问她。

“就是一些人，他们没有喝酒、吃安眠药、吸毒、服咳嗽药，或者任何其他搅乱人脑的东西方面的问题，”她几乎吐着口水。“就是能够说教以及下判断的人。”

他们前面，那辆运货卡车转进那条通向再生中心的车迹斑斑的长车道。“角落街”就在前面。桑姆能够看到什么东西停在门廊前面，但并不是一辆汽车。是“肮脏的德维”的购物车。

“停一会，”他说。

娜奥米停下来，但是她不看他。她透过挡风玻璃直直看着前面。她的下巴在动着。她的脸颊很红。

“你关心他，”他说，“我很高兴。你也关心我吗？莎蕾？纵使我是一个‘世俗的人’？”

“你没有权利叫我莎蕾。我可以自称莎勒，因为它是我的名字的一部分——我受洗的名字是·莎蕾·希金斯。他们也能够叫我这个名字，因为他们在某方面而言比血亲更接近我。事实上，我们是血亲——因为我们之中有某种成分，使得我们成为现在的我们。是我们血液中的一种什么。你，桑姆——你没有权利。”

“也许我有权利，”桑姆说。“也许我现在是你们中的一分子。你们有喝酒的问题。我这位‘世俗的人’有‘图书馆警察’的问题。”

现在，她看着他，眼睛张得很大，警戒着。“桑姆，我不了——”

“我也是。我只知道我需要帮助。我非常需要帮助。我从一间不再存在的图书馆借了两本书，现在书也不存在了。我丢了它们。你知道它们到哪里了吗？”

她摇摇头。

桑姆指向左边；在那儿，有两个男人从那辆货运卡车上下来，开始把一盒盒可以回收的东西投卸下来。“在那儿。就是到了那儿。它们已经变成了纸浆。我的期限是到午夜，莎蕾，然后‘图书馆警察’就要来把我变成纸浆。我不认为他们会把我的夹克留下来。”

## 6

桑姆坐在娜奥米·莎蕾·希金斯的“得胜”车子的乘客座位，似乎坐了很长、很长的时间。他的手有两次伸到门把，然后又缩回来。娜奥米已经心软……稍微心软。如果德维想跟他谈，如果德维仍然能够谈，她就允许。否则免谈。

最后，“角落街”的门打开了。娜奥米和德维·邓肯走出来。她的一只手臂放在他的腰部，他的两脚拖着走，桑姆的心往下沉。然后，当他们走到阳光中时，他看到德维并没有喝醉……或者至少不一定喝醉。很奇怪，看着他就像再度看着娜奥米的粉盒小镜。德维·邓肯看起来像一个人努力要克服生命中最可怕的震惊……但情况并不很好。

桑姆从车子下来，站在车门旁，犹疑不决。

“到门廊上来吧，”娜奥米说。她的声音显得又认命又恐惧。“我不放心他走下阶梯。”

桑姆走到他们所站的地方。德维·邓肯也许是六十岁。星期六那一天，他看起来像七十岁或七十五岁。那是喝醉的关系，桑姆想。现在，当爱奥华州在正午之轴上慢慢转动着，他看起来比所有的年纪都更大。桑姆知道，这是他的错。那是因为德维认为早就埋葬了事情却带来了震惊。

我当时真的不知道啊，桑姆想着。但是，无论这种说法可能多么真实，已经无法安慰他了。德维除了鼻子和脸颊的暴筋之外，他的脸孔像很古老的纸的颜色。他的眼睛湿湿的，露出吓呆的神色。他的嘴唇有一点蓝蓝的，小珠状的口沫在嘴角的深深凹处悸动着。

“我不要他跟你谈，”娜奥米说。“我要带他去找梅尔登医生，

但是他拒绝去，除非先跟你谈。”

“皮布雷斯先生，”德维微弱无力地说。“我很抱歉，皮布雷斯先生，全是我的错，不是吗？我——”

“你没有什么好道歉的，”桑姆说。“过来这儿，坐下来吧。”

他和娜奥米把德维扶到门廊角落的一张摇椅，德维安坐于其中。桑姆和娜奥米拖来柳条底已下陷的椅子，坐在他的两边。他们坐在那儿，有一会的时间没有讲话，望过铁轨，看进远处的平坦农村地方。

“她在缠着你，不是吗？”德维问。“这位来自地狱远方的贱妇。”

“她唆使一个人来找我，”桑姆说。“是你所画的一张海报中的一个人。他是一个……我知道这听起来很疯狂，但他是一个‘图书馆警察’。他今天早晨来看我。他做了……”桑姆碰碰自己的头发。“他做了这个。还有这个。”他指着喉咙中央小小的红点。“他说他不是自己一个人。”

德维沉默良久，看着外面一片空洞的地方，看着只被高高的塔状谷仓所中断的平坦地平线，看向北方耸向天际的“普罗维比亚饲料公司”的谷物升降梯，若有所思。“你所看到的那个人不是真实的，”他终于说。“他们之中没有一个是真实的。只有她。只有这个邪恶的贱妇。”

“德维，你能够告诉我们吗？”娜奥米温和地问。“要是不能，就说不能。但是如果让你比较好受……自在……就告诉我们吧。”

“亲爱的莎蕾，”德维说。他拉起她的手，微笑着。“我爱你——我曾经这样告诉你吗？”

她摇摇头，回报以微笑。眼泪在她眼中闪亮，像是小片的

云母。“没有。但我很高兴，德维。”

“我必须说出来，”他说。“这不是比较好受或自在的问题。这件事不能再继续下去了。莎蕾，你知道我对于我的第一次‘戒酒俱乐部’聚会所记得的事吗？”

她摇摇头。

“他们说，这是一种诚实的活动。他们说，你必须说出一切，不仅对上帝说出，并且是对上帝以及另一个人说出。我当时想，‘如果这是过着不喝酒的生活所需要的，那么我已经有了。他们将把我丢进卫维恩山的一块土地中，就是他们为酒鬼以及终生失败者——一文不名的酒鬼及失败者——所保留的那部分墓地。因为我一直无法说出自己所看到的一切，所做出的一切。’”

“我们最初全都这样想。”她温和地说。

“我知道。但不可能有很多人看到我所做过的事，做过我所做过的事。可是，我尽力而为。渐渐地，我尽力而为。我把房子整理就绪。但是我那时所看到和做出的事情……我不曾说出的事情。不曾对任何人说，不曾对上帝说。我在我的内心的地下室找到一个房间，把那些事情放在那个房间里，然后锁起门。”

他看着桑姆，桑姆看到眼泪缓慢而无力地流下德维干枯的脸颊的深深皱纹中。

“是的，我这样做了。当门锁起来时，我把木板钉在上面。当木板钉好时，我把钢板加在木板上面，用铰钉钉住。当铰钉钉好时，我拉来一个柜子，顶住整个工事，然后在柜子顶端堆上砖块，才认为满意而离开。以后的这些年，我都在告诉自己说，我忘记了一切——有关亚德丽亚和她奇异的行径，有关她要我去做的事情，她所许下的承诺，以及她真正是什么样的

人。我服了很多遗忘药，但一直没有用。当我进入‘戒酒俱乐部’时，就是这件事总是把我逼回来。就是放进那个房间里的那件事，你知道。那件事有一个名字，皮布雷斯先生——它的名字是亚德丽亚·罗尔兹。在我不喝酒一段时间之后，我会开始做恶梦。大部分我都梦到我为她画的海报——那些把小孩吓坏的海报——但这些并不是最可怕的梦。”

他的声音减弱成一种颤动的低语。

“这些绝不是最可怕的梦。”

“也许你最好休息一会。”桑姆说。他已经发现：无论有多么多的事情取决于德维所要说的事，但他内心有一部分却不想听。他内心有一部分害怕去听。

“不要管休息的事，”他说。“医生说患糖尿病，我的胰脏一团糟，我的肝脏要崩溃了。不久，我就要去度永远的假期，我不知道天堂还是地狱在等我，但我确知：酒吧和酒类零售店在这两个地方都是关着，感谢上帝。但是休息的时间不是现在。如果我要说下去，时间必须是现在。”他谨慎地看着桑姆。“你知道你陷在困扰中，不是吗？”

桑姆点头。

“是的。但是，你不知道你的困扰有多严重。所以我必须谈谈。我想她必须……必须静静躺着。但是她静静不动的时间过去了，她选择了你，皮布雷斯先生。所以我必须谈谈。并不是我想谈。昨夜莎蕾走了之后，我出去买了一瓶酒。我把酒拿到调车场，坐在我以前坐很多次的地方，就在杂草、煤渣和破玻璃之中。我把瓶盖打开，拿到鼻子地方嗅嗅。你知道那瓶酒的气味吗？对我而言，总是嗅起来像廉价旅馆房间中壁纸的气味。或者像一条河流流过什么地方城镇垃圾场。但我还是一直喜欢那种气味，因为那种气味嗅起来也像睡眠。”

“在我举起那瓶酒嗅着时，我一直能够听到这个大贱妇在我锁着的房间里谈着。就在砖块、柜子、钢板、木板以及门锁后面。谈着的样子像一个被活埋的人。她说话有点模糊，但我还是能够听清楚。我能够听到她说，‘对的，德维，那是答案，这是对于像你们这样的人的唯一答案，唯一有用的答案，将是你所需要的唯一答案，一直到答案不再要紧为止。’

“我倾斜那瓶酒，长长地喝了一大口，然后在最后的一瞬间，酒的气味就像她……我记得她最后的面孔，脸上全是一些细纹……嘴变形了……我把那瓶酒丢掉，在铁轨枕木上撞碎。因为这种狗屎东西必须结束。我不要让她再碰这个城镇的一根汗毛！”

他的声音升高成老年人的颤抖，但却有力的叫喊。“这种狗屎东西已经继续得够久了！”

娜奥米一只手放在德维的手臂上。她的脸孔显得很惊恐，充满困扰的神色。“什么？德维？是什么？”

“我想要确实一下，”德维说。“皮布雷斯先生，你先告诉我，把发生在你身上的一切告诉我，不要遗漏一件事。”

“我会，”桑姆说，“在一个条件下。”

德维无力地微笑着。“什么条件？”

“你必须答应叫我桑姆……而我也回报你，不再叫你‘肮脏的德维’。”

他的微笑变得开朗。“桑姆，一言为定。”

“好的。”他深深一呼吸。“一切都要归咎于那个去它的卖艺者。”他开始说。

## 7

所花的时间比他所认为还要长，但是说出一切，毫无保留，使他感到一种不可言喻的欣慰——几乎是一种喜悦。他告诉德维一切——有关“惊人的乔伊”、克雷格打电话要他帮忙，以及娜奥米建议他把内容弄得生动一点。还有关于图书馆的外表，他与亚德丽亚的见面。娜奥米的眼睛在他讲着时张得越来越大。当他谈到“儿童图书馆”门上的“小红帽”海报时，德维点点头。

“只有那张海报不是我画的，”他说。“她拥有那张海报。他们也一定不曾发现那张海报。她一定仍然拥有那张海报。她喜欢我的海报，但那一张是她最喜欢的。”

“你是什么意思？”桑姆问。

德维只是摇摇头，叫桑姆继续说下来。

他告诉他们关于图书馆卡、他所借的书，以及桑姆出去时与她之间的那段奇异的小小争论。

“就是了，”德维平淡地说。“就是这样。你也许不相信，但我了解她。你惹她生气了，绝对是这样。你惹她生气……现在她要找你算帐了。”

桑姆尽快结束自己的叙述，但是当他谈到穿雾灰色雨衣的“图书馆警察”来找他时，他的声音慢下来，几乎踌躇着不前。当桑姆说完时，他几乎在哭着，双手又开始发抖。

“我能够有一杯水吗？”他口齿不清地问娜奥米。

“当然，”她说，站起来去拿水。她走了两步，然后回来，在桑姆的脸颊上亲了一下。她的嘴唇凉凉的，很柔软。在她离开去为他取水之前，她对着他的耳朵说了四个可喜的字：“我

相信你。”

## 8

桑姆把杯子举到嘴唇，使用两只手，确定不会把水溅出来，一口气喝下一半之多。当他把杯子放下来时，他说，“你怎么样？德维？你相信我吗？”

“是的。”德维说。他几乎心不在焉地说着，好像这是一个既定的结论。桑姆认为，这对于德维而言是一个既定的结论。毕竟，他是第一手了解神经的亚德丽亚·罗尔兹；他那遭受蹂躏、过分年老的脸孔暗示：他们之间的关系并不是有爱意的关系。

德维有几个瞬间没有再说什么，但脸色已稍许恢复。他望着外面的铁轨，看向休耕的田地。再过六、七个星期，这些田地就会绿油油的，长出玉米牙，但是现在看起来却不毛的样子。他的眼睛注视着一片云影像一只巨鹰一样飘过那中西部的空旷地方。

最后他似乎提起精神，转向桑姆。

“我画的‘图书馆警察’——我为她画的那一个——并没有疤痕。”他终于说。

桑姆想到那个陌生人的长长而白色脸孔。疤痕是在上面，没错——在脸颊的眼睛下面，位于鼻梁上方，形成一条不断的细线。

“所以呢？”他问。“那是什么意思？”

“对我而言没有什么意思，但我认为对你而言一定有什么意思，皮布——桑姆。我知道那个徽章……你所说的那个有很多尖点的星星。我就在接合市图书馆的一本有关徽章的书中找

到的。叫做马尔他十字。基督教的武士在十字军东征期间去作战时，都佩戴在胸膛中央。一般人认为这种徽章很神奇。我很喜欢这种形状，所以就把它画在海报上。但是……疤痕吗？没有。我画的那个‘图书馆警察’上并没有。桑姆，你的这位‘图书馆警察’是谁？”

“我不……我不知道你在说什么。”桑姆慢慢地说，但是那种声音——微弱、嘲讽、难以驱除——又回归了：跟我来，孩子……我是一名警察。他的嘴中又忽然充溢着那种味道。红色甘草的粘粘糖味。他的味蕾抽紧，他的胃部翻滚。但这是很愚蠢的。真的十分愚蠢。他一生之中不曾吃过红色甘草。他讨厌这种东西。

要是你不曾吃过，你怎么知道你讨厌它？

“我真的不了解你的意思。”他说，口气更加强烈。

“你是了解什么事情，”娜奥米说。“你看起来像是有人刚在你的胃中踢你。”

桑姆看看她，露出气恼的神色。她镇静地回看他；桑姆感觉到自己的心跳加快。

“现在暂时不要管它，”德维说，“只是你无法长久不管它，桑姆——要是你希望脱离这种困境的话。让我把我的故事说给你们听吧。我以前不曾说过，以后也不会再说……但现在是时候了。”



# 第十一章

---

## 德维的故事

---



# 1

“我并不是一直是‘肮脏的德维·邓肯’，他开始说。“在五十年代初期，我只是平凡的老德维·邓肯，人们很喜欢我。我是你前晚发表演讲的那个扶轮社俱乐部的一员，桑姆。为什么不是呢？我有自己的事业，并且也赚钱。我是画招牌的人，画得满不错。我接下接合市及‘普罗维比亚’所有我有能力处理的工作，但有时也接‘西洋杉瀑布’的一点工作。有一次在小职业球队联盟棒球场的右外野墙上画‘幸福牌’香烟广告，一路上画到奥玛哈的地方。我广为人所需求，也应该如此。我画得好。我是这些地方中招牌画得最好的人。”

“我待在这儿，因为严肃的绘画是我真正感兴趣的，我认为你在任何地方都可以做这件事。我没有受过正式的艺术教育——我曾尝试，但失败了——我知道，此事可以说是使我心灰意懒，但是我也知道，有些艺术家没有那种速成的玩意也成功了——摩西祖母就是其中一位。她不需要驾驶执照；她没有驾驶执照，一路上开到了城镇。”

“我本来是会成功的。我卖了一些油画，但不很多——我不需要这样，因为我没有结婚，并且画招牌的生意做得不错。我也保存了大部分的画，以便开展览会，就像艺术家应该做的。我也开了几次展览会。先是在这儿这个城镇，然后是‘西洋杉瀑布’，然后是‘德斯·莫伊尼斯’。最后一次曾被《民主人士》加以报导，他们写及我的笔调，好像詹姆士·惠斯特勒再世。”

德维沉默了一会，思考着。然后他抬起头，又看着外面空洞、休耕的田地。

“在‘戒酒俱乐部’，他们说到一些人一只脚踏在未来，另一只脚踏在过去，整天在抱怨现在。但是有时你难免要想：就算你稍微不像这样，又会如何呢。”

他看着娜奥米，几乎像犯了罪似的，娜奥米微笑，压压他的手。

“因为我画得好，我的确几乎成功了。但是我喝得很凶，甚至在那个时候也是如此。我不去看重此事——管它的，我很年轻，我很健壮，难道不是所有伟大的艺术家都喝酒吗？我认为他们是这样。我仍然可能成功——无论如何，有点成就，持续一段时间——但是，然后亚德丽亚·罗尔兹就来到接合市了。

“她来时，我就完了。”

他看着桑姆。

“我从你的叙述中认出她，桑姆，但她当时看起来不是这样的。你期望看到一位老淑女图书馆主任，这一点很适合她；你也确实看到这样的一个女人。但是，当她在五七年夏天来到接合市时，她的头发是灰金色，只有女人应该丰满的那些地方丰满。

“我那时住在普罗维比亚，习惯去上浸信会教堂。我不是很信宗教，但是那儿有些漂亮的女人。你妈妈就是其中一位，莎蕾。”

娜奥米笑着，就像女人听到自己无法十分相信的事情那样笑着。

“亚德丽亚立刻吸引了本地的人。现在，当那个教会的人谈到她时——如果曾经说到她的话——他们一定说，‘我当时从一开始就知道那个姓罗尔兹的女人有点怪怪的’，或者说，‘不曾信赖那女人眼中的神色，’但是，我告诉你们吧，当时的情况并非如此。他们围在她四周——女人和男人都一样——像

是蜜蜂围着春天的第一花朵。她到城里来还不到一个月，就找到一个工作，当了雷文先生的助理，但是在这之前的两个星期，她是在普维比亚的主日学校教小孩子。

“她都教他们什么呢，我不喜欢去想——你可以打赌，不是教马太福音——但她就是在教他们。每个人都言之凿凿，说小孩子多么喜欢她。小孩子也言之凿凿，但是当这样说的时侯，眼睛透露一种神色，一种茫然的神色，好像他们不真正确定自己置身何处，甚至不确定自己是谁。

“嗯，她吸引了我的眼光……我也吸引了她的眼光。你们从我现在的样子看不出来，但是我当时是一个长得不错的家伙。由于在外面工作，皮肤总是晒得很红，我也留着胡子，我的头发由于晒太阳，几乎褪了金色，并且我的肚子就像你的烫衣板那样平，莎蕾。

“亚德里亚在离教堂大约一哩半远的地方，租了一间农屋，是一个非常局促的小地方，但这地方亟需油漆，就像沙漠中的一个人亟需一口水一样。所以我在教堂注意到她的第二个星期——我不常去教堂，并且那时是八月中了——在上完教堂后，就提议帮她油漆那个地方。

“她的眼睛很大，你不曾看过那么大的眼睛。我想大部分的人都会说她的眼睛是灰色的，但是当时她直直看着你，紧密地看着你时，你会发誓说，那是银色的。那一天上完教堂之后，她紧密地看着我。她洒了一种香水，我以前不曾闻过，以后也不曾闻过。我想是‘欧薄荷’。我想不出怎么描述香水，但我知道，它总是使我想起那些只在太阳下山后才开的小白花。我被迷住了。当时当地被迷住了。

“她很靠近我——几乎近得身体要接触了。她穿着一件老式的黑衣，是老年的女人所穿的那种，戴着一顶附有小网纱的

帽子，皮包抓在身体前面。一副正经体面的模样。可是，她的眼睛并不正经。不，先生，不体面。一点也不。

“我希望你不要在我的整个新房子漆上漂白剂和烟草的广告。”她说。

“不会，夫人，”我回答。“我想只要漆上两层平常的白漆。无论如何，油漆房子不是我谋生的方式，但是因为你刚来城里，所以我认为这样会表现得很敦亲睦邻——”

“是的，正是。”她说。碰触我的肩膀。”

德维看着娜奥米，露出抱歉的神色。

“我想我应该给你一个离开的机会——如果你想要的话。很快，我就要说出一些肮脏的内容，莎蕾，我很羞愧，但是我想洗刷我跟她之间的勾当。”

她拍拍他老年人皮肤皴裂的手。“继续说吧，”她安静地告诉他。“全部说出来。”

他深深一呼吸，又继续说下去。

“当她碰触到我时，我知道我必须拥有她，或者至死努力要拥有她。就那轻轻的一碰触，使我感觉很舒服——很疯狂——比我整个一生之中任何女人的碰触更使我感到舒服、疯狂。她也知道。我可以从她的眼中看出来。那是一种狡猾的神色。那也是一种卑鄙的眼色，但其中有一种成分，比任何东西更加令我兴奋。

“这样会表现得很敦亲睦邻，德维，”她说，“我想要成为一个很好的邻居。”

“所以，我就送她回家，留下所有其他年轻人站在教堂门口，你可以这样说，生着气，无疑诅咒着我的名字。他们不知道他们多么幸运。没有一个人知道。

“我的福特在店里，而她没有车子，所以我们只好靠着腿

走路。我一点也不介意，她似乎也不介意。我们走在‘梦曼路’上，这条路当时还是土路，只是他们派来一辆城镇的卡车，每两、三个星期沿路洒水，让灰尘不会扬起。

“我们走到离她住处约一半的路途，她停了下来。那时只有我们两个人，站在夏日正午的‘梦曼路’中间，一面是大约一百万亩的桑姆·欧德的玉米田，另外一边是大约两百万亩的比尔娜奥米亨培的玉米田，全都长得比我们的头高，且以那种玉米秘密的方式沙沙作响，纵使那时并没有风。我的祖父常说，那是玉米成长的声音。我不知道是不是真的，但那是一种幽灵似的声音。我可以告诉你们这一点。

“‘看!’她说，指着右边。‘你看到吗?’”

“我看了看，但是并没有见到什么——只有玉米。我这样告诉她。

“‘我来指给你看!’她说，并跑进玉米之中，她穿着夏日的衣服，以及高跟鞋等等的。她甚至没有脱掉那顶有面纱的帽子。

“我在那儿站了几秒钟，有点吃惊。然后我听到她在笑。我听到她在玉米中笑着。所以我就跟着跑进去，小部分是要看看她到底看到了什么，但大部分是因为那种笑声的缘故。我那时是那么色欲难耐。我快说不下去了。

“我看到她站在我所进入的那排玉米中，然后她跑进旁边那一排，还在笑着。我也开始笑了，继续穿过玉米，不去管我在踩坏桑姆·欧德所种的一些东西。他不会难过的，有那么多亩。但是，当我穿过去，把玉米花丝从我肩上拉开，一片绿叶附着我的领带上，像一种新式的夹子，我就很快停止笑声，因为她并不在那儿。然后，我听到她在我的另一边。我不知道她怎么可能回到那儿，而我却没有看到她，但她确实在那儿。所

以我冲回去，及时看到她又跑进旁边的一排玉米。

“我们玩捉迷藏，我想是玩了半小时，我抓不到她。我只是变得更加亢奋，更加色欲难耐。我认为她是在离我一排远的地方，在我前面，但等到我跑过去时，却听到她在两排远的地方，在我后面。有时我看到她的腿，或她的脚；当然她在柔软的泥土上留下了踪迹，但是没有用，因为踪迹似乎立刻就消失了。

“然后，当我开始生气时——我那件很好的衬衫全是汗，领带松脱了，鞋子满是泥土——我就穿梭到一排玉米，看到她的帽子挂在一株玉米上，面纱在吹进玉米的微风中轻轻弹动着。

“‘来找我啊，德维！’她叫着。我抓住她的帽子，倾斜身体冲到旁边那一排。她不见了——我只看到玉米在她穿过的地方摇摆——但她的两只鞋子都在那儿。在旁边的一排中，我发现一只丝袜挂在一穗玉米上。我仍然可以听到她在笑着。她在隐蔽的一边，这个贱妇怎么跑到那儿的，只有天知道。当时，此事对我而言并不要紧。

“我解下领带，追着她，追呀追呀，绕来绕去，喘得像一只愚蠢的狗，不知道要在一个炎热的日子中静静地躺着。我要告诉你们一件事——我踩坏了所到之处的玉米，在身后留下被践踏过的玉米茎和倾斜玉米株所形成的小径，但她却未曾踏坏一株玉米。她所走过的玉米只是微笑摇摆着，好像她就是一阵小小的夏日微风。

“我发现了她的衣服、套裙，以及吊袜宽腰带。然后我发现她的胸罩和内裤。我听不到她的笑声了。除了玉米的声音之外，没有别的声音。我站在一排玉米之中，像一个漏气的锅炉一样喘着气，把她所有的衣服聚集在我的胸膛地方。我可以嗅

到衣服中的香水味，香水味把我逼疯了。

“‘你在哪里？’我喊叫着，但是没有回答。嗯，我终于失去所剩下的一点点理智……当然，这正是她想要的。‘你干它的在什么地方啊？’我尖叫着，而她长长的白皙手臂穿过玉米，伸到我身边，一根指头抚摸我的颈子，把我吓得屁滚尿流。

“‘我一直在等着你，’她说。‘你怎么那么久啊？难道你不想看吗？’她抓着我，把我拖进玉米中，她就在那儿，双脚站在泥土中，身上一丝不挂，她的眼睛是银色的，像有雾的日子所下的雨。”

## 2

德维喝了一大口水，闭起眼睛，继续说。

“我们没有在玉米田之中做爱——在我认识她的整个时间之中，我们不曾做爱。但我们做别的事。我在各方面占有亚德丽亚，在一个男人能够占有一个女人的各方面占有她，并且我也在你们会认为不可能的一些占有她。我无法记得所有的方面，但我能够记得她的身体，多么地白；她的两腿的模样；她的脚趾蜷曲，似乎沿着那从泥土长出的植物芽苗摸索着；我能够记得她的指甲在我的颈子和喉咙的皮肤上来回移动。

“我们继续着，又继续着。我不知道有多少次，但是我知道我不曾厌倦。当我们开始时，我感觉欲火高涨，足以强暴‘自由女神’雕像；当我们结束时，我还是同样那样感觉。我无法获得足够的她。我想就像喝酒一样。我永远无法获得足够的她。她也知道。

“但我们终于真的停下来了。她把两只手放在头后面，在我们躺于其中的黑色泥土中，扭动她白色的肩膀，她那银色的

眼睛仰望着我，说道，‘嗯，德维？我们已经是邻居了吗？’

“我要告诉她，我要再一次，她告诉我不要冒险。我还是爬上去，于是她把我推开，像母亲不想再让宝宝吃奶时就把宝宝推离奶头那样，把我轻易推开。我又试了，她用指甲猛戳我的脸，在两个地方戳裂我的皮肤。这样终于在我的锅炉上浇了冷水。她动作快得像只猫，并且有我的两倍有力。当她看到我知道游戏时间已过时，她就穿好衣服，引导我走出玉米田。我跟着她走，就像玛丽的小羊那样柔顺。

“我们走完其余的路到她的房子。没有人经过我们身边，这也许是很好的事情。我的衣服全是泥土和玉米花丝，我的衬衫尾摆跑了出来，我的领带塞进后面的口袋，在我后面拍动着，像一只尾巴，衣服磨破的每个地方，我都感觉疼痛。可是，她——她看起来平滑而清爽，像装在药店玻璃杯的冰淇淋苏打。没有一根头发凌乱，鞋子上没有一点泥土，裙子上没有一络玉米花丝。

“我们走到她的房子；当我在检视着，决定需要多少油漆时，她用一个个高高的杯子端来一杯饮料。里面有一根吸管，还有一片薄荷嫩枝。我以为是冰茶，一直到啜了一口才发现不是。是威士忌。

“‘天啊！’”我说，几乎呛到了。

“‘你不想要吗？’她问我，以她惯有的嘲讽模样微笑着。‘也许你喜欢一些冰咖啡。’”

“‘哦，我想要。’我说，但不只是如此。我需要。那时，我努力不在中午喝酒，因为酒鬼都是这样。但这个习惯结束了。在我认识她的其余时间，我几乎整天喝，每天喝。

艾克雷总统的最后两年半，是我长长的酒鬼生涯。

“当我在油漆她的房子时，当我做她让我为她做的每件事

时——只要我能够为她做——她正安顿在“图书馆”里。雷文先生立刻雇用她，让她管理‘儿童图书室’。我一有机会就去那儿，机会很多，因为我是自己做生意。雷文先生跟我谈到我在那儿花了很多时间，我就答应油漆整个图书馆内部。然后，他就让我随心所欲来去。亚德丽亚告诉我说，那样子会行得通，她说对了——她一向是如此。

“关于我在她的迷惑之下所度过的时间，我没有连贯的记忆——我确实是那样，是一个着迷的男人生活在一个女人的迷惑力量之下，而这个女人并不真正是一个女人。并不是因为喝醉酒时常会造成记忆丧失；是因为事情过后就想忘记它们。所以我的记忆都是松散的片段，但又似乎形成一种连串，像太平洋中的那些岛。群岛，或者无论他们怎么称呼它们。

“我记得她把‘小红帽’海报贴在‘儿童图书室’的门上，那是大约雷文先生去世前的一个月，我也记得她抓着一个小男孩的手，带他去看这些海报。‘你看到那个小女孩吗？’亚德丽亚问他。‘是的。’他说。‘你知道为何那“坏东西”准备要吃她吗？’亚德丽亚问。‘不知道。’小男孩回答，他的眼睛张得很大，很严肃，充满眼泪。‘因为她忘记准时把图书馆的书拿回来，’她说：‘威利，你不会那样做，你会吗？’‘不会，永远不会。’小男孩说，而亚德丽亚说，‘你最好不要。’然后，她带着他进入‘讲故事时间的儿童书室’，仍然抓着他的手。那个小男孩——是威利·克雷马特，后来在越南丧命——回过头，看看我所在地方，我正站在鹰架上，手中拿着一只油漆刷子，我可以看透他的眼睛，好像那只眼睛是新闻标题。把我从她身上救出来吧，他的眼睛在说。邓肯先生，请求你。但我怎么能够呢？我甚至救不了自己。”

德维从身体后面一个口袋的深处，取出一条干净但皱得很

厉害的大手帕，在上面发出响亮的擤鼻涕声音。

“雷文先生，开始时，认为亚德丽亚是小心翼翼的，但过了一段时间后，就不这样想了。在他去世之前的大约一个星期，他们为了那张‘小红帽’海报大吵了一顿。他一直不喜欢那张海报。也许他不太清楚‘讲故事时间’是做些什么——我很快就会讲到这一点——但他并非完全不知道。他看到了小孩子看着那张海报的样子。最后，他要她取下来。争论就是此时开始的。我没有全部听到，因为我在鹰架上，高高在他们上方，并且音响设备不好，但是我所听到的够多了。他说会吓坏儿童，或者也许是让儿童留下伤痕；她则反驳说，这样有助于她控制‘无赖的人’。她说这是一种教导工具，就像山胡桃木手杖。

“但是他很坚持，她最后只好把海报取出来，那天晚上，她在自己的房子里就像动物园里的一只老虎，被一个小孩整天用一根棍子刺戳着。她很大步踱来踱去，身上一件衣服也没有穿，头发飘垂在身后。我在床上，醉得可以。但是我记得她转过身体，眼睛从银色转变为亮红，好像她的脑部已经着火，而她的嘴看起来怪怪的！像是一直要从脸上拉扯下来，或什么的。这种情景几乎把我吓得清醒过来。我不曾看过这种情景，也不想再看到。

“‘我要整他，’她说。‘我要整那个肥胖的老嫖客，德维。你等着瞧吧。’

“我叫她不要做愚蠢的事，不要让脾气毁了她，还有很多其他重要的事情。她听我说了一会，然后跑过房间，速度很快……嗯，我不知道怎么说。一会儿，她站在房间的门口，一会儿，她却跳到我身体上，眼睛红红的，怒视着，嘴唇噘着，好像很想吻我，所以尽量伸展嘴的皮肤；我当时认为：这一次她

只是要抓伤我，而且要把指甲戳进我的喉咙，把皮剥到脊骨的地方。

“但是她没有。她把脸凑近我的脸，注视着我。我不知道她看到什么——我想是看到我多么惊吓——但是她所看到的想必使她很高兴，因为她把头向后仰，头发飘垂在我的大腿上，她笑着。‘不要再说了，你这个去它的酒鬼，’她说，‘把它插进去我里面吧。你还会做什么事呢？’

“所以我就做了。因为把它插进去她里面——以及喝酒——是我当时能够做的两件事。我确实不再画画了，我在第三次喝酒开车——在五八年或是五九年初——受罚之后，就没有了执照，我的一些工作也有不良记录。我不再很介意自己的工作做得如何，你知道；我所要的只是她。开始有人传说德维·邓肯不再值得信任……但是他们说我不再值得信任的理由总是喝酒。我们两人之间的事不曾传出去。她对此事小心得不得了。我的名誉很容易就扫地了，但是她的裙缘却不曾溅到一点泥泞。

“我想，雷文先生开始怀疑了。最初他认为：我只是被她所迷，而她不知道我在鹰架上对她送秋波，但是我想，最后他开始怀疑了。可是，后来雷文先生就去世了。他们说是心脏病，但我知道得更清楚。那一天晚上在雷文先生去世后，我们在她后门廊的吊床上；那天晚上，是她无法获得满足。她搞得我直叫投降。然后，她躺在我身旁，看着我，显得很满足，像一只猫吃够了奶油，她眼睛又透露那种深红的亮光。我不是在说自己所想像的事；我当时可以看到那红光反射在我的裸臂的皮肤上。我可以感觉到。那就像坐在一个升了火然后被浇熄的火炉旁。‘我曾告诉你，我要整他！德维。’她忽然以这种恶意和揶揄的声音说。

“我呢，我喝得醉醺醺的，干完之后像是半死的人——她所说的话，几乎没有留在我脑中。我感觉好像沉睡在一个流沙的深渊中。‘你对他怎么样了？’我问，处在半睡眠状态中。”

“‘我拥抱他，’她说。‘我给他特别的拥抱，德维——你不知道我的特别的拥抱；如果你幸运的话，你将永不会知道。我在书库中找到他，手臂绕着他，让他看看我实际上看起来是什么模样。然后他开始叫出来。他是多么惊恐。他开始叫出了他的特别眼泪，我把眼泪吻掉，当我做完时，他死在我的怀中。’”

“‘他的特别的眼泪。’她是这么称呼。然后她的脸孔……改变了。她的脸孔起了小小的波浪，好像在水下。我看到什么东西……”

德维慢慢停下来，看着外面平坦的土地，看着谷物升降机，看着茫茫空无。他的双手抓着门廊的栏杆，弯曲起来，放松，又弯曲起来。

“我不记得，”他终于说。“或者也许我不想去记得。只记得两件事：脸孔有红红的眼睛，没有眼皮盖，嘴的四周有很多松弛的肉，形成摺叠和垂盖，但那不是皮肤，看起来……很危险。然后嘴部四周的肌肉开始移动，我想我开始尖叫。然后它消失了。一切都消失了。又变成亚德丽亚了，她窥伺着我，像一只漂亮、好奇的猫一样微笑着。”

“‘不要担心，’她说。‘你不必看，德维。也就是说，只要你做我告诉你的事。只要你是一位“好宝宝”。只要你守规矩，今晚我很快乐，因为那老傻蛋终于走了。镇代表会要指派我继任他，我要以自己想要的方式处理事情。’”

“那么上帝保佑我们吧，我想着，但没有说出来。你也不会说出来的——要是你往下看，看到这个红色眼球凝视着你的人，蜷缩在你身旁，躺在乡村偏僻处的一张吊床中，那么偏

僻，纵使你使劲尖叫，也没有人会听得见。

“一会儿，她走进房子，端来两个高高的杯子，装满威士忌酒，很快地，我又潜进海底下六万哩深的地方，在那儿，没有什么事情是要紧的。

“她把图书馆关闭了一星期……‘为了悼念雷文先生’，她是这样说的；等到她又开馆时，‘小红帽’的海报又张贴在‘儿童室’的门口了。大约一两个星期后，她要我为‘儿童室’画一些新的海报。”

他停下来，然后以较低沉、较缓慢的声音继续说。

“甚至现在，我心中的一部分也想粉饰这件事，让我在其中所扮演的角色显得比较美好。我想告诉你们说，我跟她争论、辩论，告诉她说，我不想再用什么东西来惊吓一群小孩……但这不会是真实的。我完全听从她，做她要我去做的事。上帝保佑我啊，我是这样做。部分是因为当时我很怕她。但大部分是因为我仍然为她所迷。还有一件事。我内心有一个卑鄙的部分——我不认为每个人都有这个部分，但我想很多都有——喜欢她所做的事。喜欢它。

“现在，你们在怀疑我到底做了什么，我真的无法全部告诉你们。我真的不记得。那些时间全都一团乱，就像你送到‘救世军’的破玩具——只是为了把烂东西从阁楼中清理出来。

“我没有杀死任何人。这是我唯一确定的事情。她要我去……我几乎做了……但是最后我退缩了。这是我能够继续活下去的唯一理由，因为最后我终于能够逃脱。她控制了我部分的灵魂——也许是大部分——但她不曾控制全部。”

他看着娜奥米和桑姆，露出沉思的神色。他现在似乎比较镇定了，比较控制自己了；也许甚至对自己感到自在了，桑姆想着。

“我记得一九五九年——我想是五九年——秋天某一天，我去找她，她告诉我说，她要我为‘儿童室’画一张海报。她把她想画的准确地告诉我，我很乐意表示同意。我没有看出什么不对劲。事实上，我认为有点奇怪。她想要画的是，你知道，一个小孩在街道中央被一辆蒸汽压路机压扁，海报的下面的文字是要写着急忙造成浪费！提前把图书馆的书归还！”

“我认为那只是一种玩笑，就像一只土狼在追鹌鹑，结果被货运列车或什么压扁了。所以我说没问题。她高兴得要命。我到她的办公室，画了海报。所花的时间不长，因为那只是一张漫画。”

“我以为她会喜欢，但并不然。她的眉毛向下垂，嘴巴几乎不见了。我画了一个漫画男孩，以十字形代替眼睛，并以玩笑的心理，让那个开蒸汽压路机的家伙嘴中吐出一个讲话的泡泡。‘如果你有一张邮票，你可以把他当一张明信片一样寄。’他这样说。”

“她甚至没有微笑，‘不，德维，’她说，‘你不了解。这样不会让小孩子及时还书。这样只是会使他们发笑，他们花太多的时间微笑了。’”

“‘嗯，’我说，‘我想我是不了解你要的是什么。’”

“我们是站在流通柜台后面，所以没有人能够看到我们腰部以下的地方，她把手往上伸，抓我的睾丸，她那双银色的大眼睛看着我，说道，‘我要你把它画成写实的。’”

“我很快就了解她真正的意思。当我了解她真正的意思时，我无法相信。‘亚德丽亚，’我说，‘你不了解你在说什么。要是一个小孩真的被一辆蒸汽压路机辗过——’”

“她把我的睾丸一捏，很痛的一捏——好像提醒我：她如何占有了我——并说道：‘我了解，没错。现在你了解我。我

不要他们发笑，德维；我要他们哭。所以你为何不回去那儿，这次把它画对？’

“我回到她的办公室。我不知道我当时想做什么，但我很快下了决心。桌子上有一张新的海报厚纸板，还有一杯高高的威士忌，里面有一根吸管和一片薄荷嫩枝，还有亚德丽亚的一张纸条，上面写着‘德——这次要使用很多红色。’”

他严肃地看着桑姆和娜奥米。

“但是她一直没有进去，你知道。一分钟也没有。”

### 3

娜奥米又为德维拿来一杯水；她回来时，桑姆注意到，她的脸色很苍白，她的眼睛看起来红红的。但是她很安静地坐下来，做手势要德维继续讲下去。

“我尽酒鬼所能去做，”他说。“我喝了酒，做她吩咐我去做的事。一种……狂热，我想你们会说……袭我而来。我在她的桌子上花了两个小时，用一盒廉价的水彩画着。水和颜料溅满了她的整个桌子，不去管什么东西溅到什么地方。结果画出来的海报是我不喜欢去记得的海报……但是我确实记得。海报上是一个小男孩身体碎裂在整个伦波尔街上，鞋子飞了出去，头部伸展开，像是一小块牛油在阳光中融化。驾驶蒸汽压路机的人只是一个剪影，但他正在回头看，你可以看到他脸上的狞笑。那个家伙一再出现在我为她所画的海报中。他在你，桑姆，所提到的那张海报中开着车子，就是那张关于不要搭陌生人的车子的海报。

“我的父亲在我出生大约一年后就离开我的妈妈，断然离开她，我现在有一个想法，就当时在所有那些海报中要画出的

就是他。我习惯叫他黑暗的人，我认为他就是我的爸爸。我想，也许亚德丽亚把他从我身上激了出来。当我把第二张海报拿出去给她时，她很喜欢。她展露笑容。‘真完美，德维！’她说。‘这一定会把那些流鼻涕的小家伙吓得规规矩矩！我立刻把它贴起来！’她确实把它贴在‘儿童室’中出纳台的前面。她这样做时，我看到了一件事，真的使我的血液冻结。我认识自己所画的那个小男孩，你知道。他是威利·克雷马特。我画了他，却不自觉，而他脸上的表情就是那一天她抓着他的手，带他到‘儿童室’时，我所看到的。

“我在那儿时，孩子们进来参加‘讲故事时间’，第一次看到那张海报。他们很害怕。他们的眼睛张得很大，有一个小女孩开始哭出来。我喜欢他们很害怕。我想着，‘那样会使得他们规规矩矩的，没错。这样会让他们知道：如果他们违反她的意思，如果他们不按照她所说的去做，会有什么后果。’而我内心的一部分想着，你的想法开始像她了，德维、很快地，你就会像她，然后你会迷失。你会永远迷失。

“但是我还是继续下去。我感觉像是拥有一张单程车票，要一直坐到终点才下车。亚德丽亚雇用了几个大学生，但是她总是把他们安排在流通室、参考室，以及大柜台。她完全控制这些大学生……他们是最容易惊吓的，你知道。我想他们是最好的惊吓对象，最能使她满足。因为那是她赖以生存的，你知道——她靠他们的恐惧为生。我画了更多的海报。我无法全部记得，但我记得‘图书馆警察’。他出现在很多的海报中。在其中一张——叫图书馆警察也去度假——之中，他站在一条河流的边缘钓鱼，只是他的鱼饵是小孩子们称之为‘愚蠢的西蒙’的那个小男孩。在另外一张之中，他把‘愚蠢的西蒙’绑在一只火箭的管口，正要拉动开关，把他送到外太空。这张海

报的文字是：在图书馆学习更多有关科技的知识——但一定要守规矩，准时把图书归还。

“我们把‘儿童室’变成一个恐怖之家，惊吓那些到那儿的孩童，”德维说。他慢慢地说，声音充满了泪意。“她和我。我们对孩童做那种事。但是你们知道吗？他们还是经常回来。他们经常回来面对更多的恐怖。并且他们不曾说出来。她注意到这一点。”

“但是父母！”娜奥米忽然大声说，并且声音很尖锐，桑姆都跳起来。“当然当父母看到——”

“不！”德维告诉她。“他们的父母不曾看到什么。他们曾经看到的唯一可怕的海报是那张‘小红帽’与狼的海报。亚德丽亚一直贴着那张海报，但是其余的只有在‘讲故事时间’才贴出来——也就是放学后，星期日晚上，以及星期六早晨。她不是一个人类，莎蕾。你必须在心中弄清楚这一点，她不是人。大人要来的时候，她都知道；在他们还没有来的时候，她总是把我画的海报从墙上取下来，把其他的海报——正规的海报，上面写着诸如为有趣而看书的文字——放上去。”

“我还记得‘讲故事时间’——我在那儿的那些时间——在那些日子里，只要我能够接近她，我就不曾离开她，并且我有很多时间接近她，因为我已经不再画画，所有正规工作都做不成，而我是靠自己设法储蓄的一点钱维生。不久，钱也花光了，我必须开始卖东西——电视、吉他、货车，最后是我的房子。但是那并不要紧。要紧的是：我常常到那儿，看到所发生的事。小孩子们把他们的椅子拉过来。围成一圈，亚德丽亚坐在中间。我在房间后面，坐在小孩子的椅子中，时常穿着那件沾染着颜料的防尘旧衣，醉得不像话，脸也没有刮，散发出威士忌酒味。她则在读着——读着一篇特别的亚德丽亚故事——”

然后她会停下来，把头歪到一边，像是在听着。孩子们会骚动，看起来很不自在。他们看起来也像另一种模样——像是从被她所催眠的深沉的睡眠中醒过来。

“‘我们要有同伴了，’她说，微笑着。‘小朋友们，这不是很特别吗？有谁是“好宝宝”自愿帮我忙，准备“大人”同伴的来临？’他们会全部都举手，因为他们全部都想成为‘好宝宝’。我所画的海报让他们看到：不守规矩的‘坏宝宝’都怎么样了。甚至我也举起手——我醉醺醺坐在房间后面，穿着肮脏的旧防尘衣，看起来是世界上年纪最大，最疲倦的孩童。然后他们会站起来，有的会把我的海报取下来，有的会从她桌子的底端抽屉取出正规的海报。他们把两种海报交换。然后他们会坐下来，她会把自己一直在说给他们听的可怕故事，转换成诸如《公主与豌豆》的故事，没错，几分钟后，某一个母亲会探头进来，看到所有守规矩的‘好宝宝’注意听着那位很棒的罗尔兹小姐读着一篇故事；她们会对自己的小孩微笑，小孩也会回报以微笑，事情会继续下去。”

“你说‘一直在说给他们听的可怕故事’是什么意思？”桑姆问。他的声音沙哑，嘴感觉干干的。他在听着德维的叙述时，恐惧和嫌恶的感觉一直在增加着。

“是童话故事，”德维说。“但她把它们改变成恐怖的故事。你会很惊奇：她很容易就把大部分的童话故事加以改变。”

“我不会，”娜奥米严肃地说。“我记得那些故事。”

“你一定记得，’他说。“但是你不曾听过亚德丽亚怎样说这些故事。孩子们喜欢——他们之中有一部分喜欢故事，他们喜欢她，因为她吸引他们，迷住他们。就像她吸引我。嗯，不是完全一样，因为其中不曾有‘性’这个因素——至少，我不认为有——只是她心中的黑暗呼唤他们心中的黑暗。你们了解

吗？”

桑姆记得自己可怕地沉迷于“蓝胡子”的故事，以及《幻想曲》中舞动的扫帚；他认为他确实了解。孩子们憎恶和害怕黑暗……但黑暗吸引他们，不是吗？黑暗向他们招手，

（跟我来，孩子）

不是吗？黑暗向他们歌唱，

（我是一名警察）

不是吗？

（不是吗？）

“我知道你的意思，德维。”他说。

他点头。“你想出来了吗？桑姆？你的这位‘图书馆警察’是谁呢？”

“我还是不了解这一部分。”桑姆说，但他认为自己内心的一部分了解。好像他的心是一片又深又暗的水，有一只小船沉在水底——但不是任何的小船。不——这是一艘海盗帆船，载满掠夺物和尸体，现在，它开始在长久缠住它的脏物中移动。他唯恐不久这种似幽灵、刺目的残骸会再浮到表面，毁坏的船桅覆盖着黑色的海草，一具露出惊人狞笑的骸骨仍然系在残留的腐烂驾驶盘上。

“我想也许你了解，“德维说，“或者你正开始要了解。真相一定会显示出来，桑姆。相信我吧。”

“我仍然不真正了解她讲的那些故事。”娜奥米说。

“莎蕾，她最喜欢的故事之一——也是孩子们最喜爱的故事；你必须了解这一点，并且要相信——是《金发女孩与三只熊》。你知道这个故事，但你所了解这个故事的方式，并不像这个城镇的一些人——他们现在已是大人，是银行家、律师和第一流的农人，拥有整车队的约翰·狄雷牵引机——所了解这

个故事的方式。他们在内心深处保有亚德丽亚·罗尔兹的那种版本说法，你知道。也许，他们中一些人已经把那些同样的故事告诉他们自己的孩子，一直不知道有其他方式来说这些故事。我不喜欢这样认为，但我在内心知道是这样。

“在亚德丽亚的版本说法中，‘金发女孩’是一个不守规矩的‘坏宝宝’。她到‘三只熊’的房子，故意破坏它——扯下‘妈妈熊’的窗帘，把洗好的衣物拖过污泥，撕坏‘爸爸熊’的所有杂志和商业文件，并且用一支牛排小刀在他喜爱的椅子上割洞。然后她撕掉他们所有的书。我想这是亚德丽亚最喜爱的部分，就是‘金发女孩’破坏书的部分。并且她也不吃麦片粥，哦，不吃！亚德丽亚所说的故事中，她是不吃的！根据亚德丽亚的说法，‘金发女孩’从一个很高的架子上取了一些老鼠毒药，洒在麦片粥上，像粉状的糖。她不知道谁住在屋子里，但她无论如何要致他们于死地，因为她就是这种‘坏宝宝’。”

“真可怕啊！”娜奥米大声说。她第一次不再显得很平静——真的不再显得很平静。她的两手压着嘴，张大的眼睛抬起来，注视着德维。

“是的。是很可怕的。但故事还没有完。‘金发女孩’破坏房子后很累，你知道，所以当她在楼上破坏他们的卧室时，就在‘熊宝宝’的床上睡着了。当三只熊回家看到她时，他们就扑向她——这是亚德丽亚习惯说的——他们扑向她，活活地把这个‘坏宝宝’吃掉了。他们从她的脚部吃起，而她尖叫着。挣扎着。只有她的头没有被吃掉。他们保留那一部分，因为他们知道她在麦片粥上动了手脚。他们嗅到毒药的味道。‘这是可能的，小朋友，因为他们是熊’，亚德丽亚习惯这样说，而所有的小朋友——亚德丽亚的‘好宝宝’——会点点头，因为

他们知道这是可能的。‘他们把“金发女孩”的头拿到厨房，煮熟了，吃她的脑当早餐。他们全都同意味道很美……从此他们过得很快乐。’”

## 4

门廊上有一阵浓密，几乎死气沉沉的寂静。德维伸手去拿他的那杯水，发抖的手指几乎把它打落栏杆外。他在最后的时刻把它接住，握在两只手之中，大口地喝着。然后他把杯子放下来，对，“你很惊奇我有点无法控制自己喝酒吗？”

桑姆摇摇头。

德维看着娜奥米，说道，“你现在了解为何我一直无法说出这段经过吗？为何我把它锁在那个房间里吗？”

“是的，她以几乎是低语的颤动、叹息声说。“我想，我也了解为何小孩子们从来不说出来。有些事情就是太……太怪异了。”

“对我们而言也许是怪异，”德维说。“对孩子们而言呢？我不知道，莎蕾。我不认为孩子们第一眼就能够很清楚认出怪物。是他们的家人如何去认识怪物。而亚德丽亚则进行别的事情。你记得我告诉你们说，当她告诉小孩子们说有父母要来时，他们看起来像是从深沉的睡眠中醒过来？很奇怪的，他们是在睡觉。那并不是催眠——至少，我不认为是——但却像催眠。当他们回家时，他们在内心的上层部分之中无论如何并不记得那些故事或海报。但是内心的下层中，我认为他们记得很多，就像桑姆在内心的下层中知道他的那位‘图书馆警察’是谁。我认为他们一直到今日还记得——就是那些银行家、律师以及第一流的农人，他们一度是亚德丽亚的‘好宝宝’。我还

能够看见他们穿着围兜和短裤，坐在那些小椅子之中，看着位于圈圈中央的亚德丽亚，眼睛张得很大、很圆，看起来像装派的盘子。我想，当天色变黑，暴风雨来临，或者当他们在睡觉，而梦魇降临时，他们就会回归于孩童的时代。我想，门会打开来，他们会看到那‘三只熊’——亚德丽亚的‘三只熊’——用木制麦片粥匙在吃着‘金发女孩’的脑，而‘宝宝熊’把‘金发女孩’的头皮戴在头上，像是长长的金色假发。我想，他们曾醒过来，吓得全身冒汗，感觉恶心又害怕。我想，这就是她遗留在这个城镇的东西。我想她留下了一种遗产——秘密的梦魇。

“但我还没有叙述到最可怕的事情。那些故事，你知道——嗯，有时是海报，但在部分那些故事——会把他们其中一人吓得哭一阵，或者他们会昏过去，或失去知觉，或什么的。当这种情况发生时，她会告诉其他的孩子说，‘把头低下来休息，我带比利……或珊德蕾……或汤米……到浴室，让他感觉好舒服一点。’

“他们会在同一个时刻全都垂下头，好像死了似的。我第一次看到这种事发生时，在她把一个小女孩带出房间后，我等了大约两分钟，然后我站起来，走到圈圈那儿。我首先走到威利·克雷马特旁边。

“‘威利!’我低声说，戳戳他的肩膀。‘你还好吗？威利?’”

“他没有动，所以我又更用力戳，又叫他的名字。他仍然没有动。我可以听到他呼吸——有点流鼻涕和打鼾——但他仍然是死了似的。他的眼皮盖部分张开，但是我只看到眼白，还有长条的口水从下嘴唇滴下来。我吓了一跳，走到其他三、四个人之中，但没有一个人要抬头看我，或发出声音来。”

“你是说，她蛊惑了他们，不是吗？”桑姆问。“他们就像

‘白雪公主’吃了有毒的苹果。”

“是的！”德维表示同意。“他们就像那样。我也是像那样，只是方式不一样。然后，正当我准备要抓着威利·克雷马特，拼命摇他时，我听到她从浴室回来。我跑回自己的座位，以免她逮到我。因为我怕她可能对我怎么样，更甚于怕她可能对他们怎么样。”

“她走进来，那个小女孩在被亚德丽亚带出去时，本来脸色灰白，像是一张脏纸，并呈半昏迷状态，现在看起来却像是有人为她注满了世界上最美好的精神补药。她完全清醒过来，脸颊呈玫瑰色，眼睛闪闪发亮。亚德丽亚拍拍她的屁股，她跑向自己的座位。然后亚德丽亚拍拍双手，说道，‘所以“好宝宝”都抬起你们的头，珊雅感觉好多了，她要我们说完这个故事，不是吗？珊雅说？’

“‘是的，老师！’珊雅大声说，像戏水鸟儿那样活泼。他们的头全部反映起来，你永远不会知道：两秒钟之前，那个房间看起来像充满了死去的孩童。”

“当这件事发生第三次或第四次时，我等她从房间出来，然后我跟着她。我知道她是故意吓他们，你知道，并且我认为她这样做有原因。我自己也是吓得要死，但是我想知道她这样做的原因。”

“那一次，她是把威利·克雷马特带到浴室。当亚德丽亚在讲她自己的版本的‘汉色尔与格蕾特尔’时，威利已经开始显得歇斯底里。我轻悄悄地打开门，看到亚德丽亚跪在威利面前，就是洗脸盆旁边。他已经停止哭泣，但除此之外，我无法看出什么。她的背对着我，你知道，而威利那么矮，所以她挡住了他，我完全看不到——纵使她是跪着。我可以看到威利的双手放在她所穿的短褂的肩上，也可以看到他红色汗衫的一个

袖子，但只是如此而已。然后，我听到什么——一种模糊的吮吸声音，像你用吸管吸进杯中所有牛奶雪克时所发出的声音。我当时认为她是在——你知道，对他进行性骚扰，她是在这样做，但不是我所认为的样子。

“我稍微走向前，溜到右边，高高地踮着脚尖走着，不让鞋跟发出声音。可是我还是认为她会听到我……她的耳朵像去它的雷达那样灵敏，我一直等着她转身，以她的两只红色眼睛攫住我。但我无法停下来。我必须看到。渐渐地，当我侧着身子移到右边时，我开始看到了。

“威利的脸孔在她的肩膀上方进入我的视界，一次一点点，像一轮月亮从月蚀中出现。最初，我只能看到亚德丽亚的金发——一大团，全都蜷曲成小圈圈——但是然后我开始也看到她的脸孔了。我看到她在做什么。所有的力量都从我的腿中流失，就像水流下水管一样。他们不可能看到我，除非我把手往上伸，开始敲打头上的水管。他们的眼睛闭着，但这不是他们看不到我的原因。他们是迷失自己正在做的事情之中，你知道，他们两人都迷失在同样的地方，因为他们的身体连结在一起。

“亚德丽亚的脸孔不再像人了。她的脸像热太妃糖，变成漏斗形，鼻子扁平，眼眶拉到两边，长长的，像中国人，看起来像一种虫……一只苍蝇，也许，或者一只蜜蜂。她的嘴又不见了，变成了她在杀死雷文先生后我们躺在吊床的那晚我所看到的那种东西。它变成了漏斗的狭窄部分。我可以看到上面的奇异红色条纹；最初我以为这是血，或者也许是皮肤下面的血管，然后我体认到，那是口红。她不再有嘴唇了。但是那种红颜色标出了她的嘴唇的所在。

“她正在用嘴唇啜饮威利的眼睛。”

桑姆看着德维，像是被雷击中。他怀疑了一会，不知道这个人是否失去了理智。鬼魂是一回事；这又是另一回事。他一点也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然而德维的脸上闪亮着真诚和诚实的亮光，像是一盏灯，桑姆想着：如果他在说谎，他也不知道。

“德维，你是说，亚德丽亚·罗尔兹正在啜饮威利的眼泪？”娜奥米犹疑地问。

“是的……也不是，她是在啜饮他特别的眼泪。她的整个脸孔对着他伸展，像心脏一样跳动着，她的五官延伸，变得平扁。她看起来像你可能画在购物袋上做为万圣节面具的那种脸孔。

“从威利的眼角所出现的東西是粘粘的，淡红色的，像带血的鼻涕，或者像几乎液化的肉片。她吸吮着，发出那种喝东西的声音。她是在啜饮他的恐惧。她已经使得恐惧变得很真实，变得很强烈，所以恐惧必须从那些可怕的眼泪中吸出来，否则一定会要他的命。”

“你是说，亚德丽亚是一种吸血鬼，不是吗？”桑姆问。

德维看起来舒了一口气。“是的，没错。当我以后想到那一天——当我敢想到那一天——我就认为她就是吸血鬼。那些古老的故事说，吸血鬼牙齿咬进入们的喉咙，啜饮他们的血，那是错误的。不是很大的错，但在这方面，近似不够好。他们吸血，但不是吸颈部的血，他们靠着从受害者身上所吸取的东西变胖，变健康，但他们吸取的东西并不是血。也许他们所吸取的东西更红，更血腥——如果受害者是成人。也许，她从雷文先生身上是吸取这种东西。我想她是这样做，但那不是血。”

“那是恐惧。”

## 5

“我不知道自己站在那儿多久，注视着她，但不可能太久——她从来不曾进行超过五钟。过了一段时间，从威利的眼睛流出的东西，开始越来越淡，越来越少。我可以看得到那个……你知道，她的那个吸的东西……”

“针状吻，”娜奥米安静地说。“我想那一定是一种针状吻。”

“是吗？好吧。我能够看到那针状吻的东西越来越伸展出来，不想错过任何一部分，想要啜饮最后的一丁点儿，我知道她已经几乎啜饮完了。当她啜饮完时，他们两人会醒过来，她会看到我。当她看到我时，我想她也许会杀了我。”

“我开始向后退，慢慢地，一次退一步。我不认为会成功，但最后我的屁股碰到了浴室的门。此时，我几乎尖叫出来，因为我以为她已经追在我后面。纵使我能看到她跪在那儿我的前面，我也确定她已经追在我后面。”

“我用手拍拍嘴，压制尖叫，然后推门而出。我站在那儿，等着门在充气式铰链上旋转，关起来。似乎经过漫长的时间，门才关起来。当门关起来时，我跑向大门。我半疯狂了；我只想离开那儿，永不要再回去。我要永远跑着。”

“我跑进门厅，她在那儿放置着你，桑姆，所看到的牌子——上面只写着静！——然后我停了下来。要是她带着威利回到‘儿童室’，看到我不在，她就会知道我已经看到了。她会追我，也会抓住我。我甚至不认为她要很努力才会抓到我。我一直记得那一天在玉米田中，她在我四周绕圈子，不曾流一滴汗。”

“所以，我就转身，走回我在‘儿童室’的座位中。这是我一生之中所做过的最困难的事，但我还是努力去做。我的屁股坐在椅子上还不到两秒钟，就听到他们过来了。当然，威利很快乐，微笑着，精神饱满，她也是。亚德丽亚看起来可以跟卡门·巴希里奥快速比赛拳击三回合，并着实击败他。

“所有“好宝宝”都抬起头来!’她叫着，并且拍着手。他们都抬起头，看着她。‘威利感觉好多了，他要我讲完故事。不是吗?威利?’

“‘是的!老师!’威利说。她吻他，而他跑回自己的座位，她继续说故事。我坐在那儿，倾听着。当‘讲故事时间’结束时，我开始喝酒。从那时一直到结束，我不曾真正停下来。”

## 6

“是怎么结束的?”桑姆问。“你知道了什么?”

“要不是我一直喝醉酒，我会知道得多一点，但是已经比我所希望知道的还多了。关于最后的部分，我甚至不确定有多长。我想大约四个月，但也许是六个月，或者甚至八个月。那时，我甚至不大注意季节。当一个像我这样的酒鬼真的开始不能自拔时，他所注意到的唯一天气是在一瓶酒里面。可是我知道两件事，并且确实只有这两件事是重要的。有人开始缠住她了，这是一件事。是她回去睡觉的时间并且是她改变的时间了。这是另一件事。

“我记得有一个晚上在她的房子——她不曾到我的房子，不曾一次——她对我说，‘我很爱睡，德维。我一直很爱睡。不久将是长久休息的时间了。当那个时间来临时，我要你跟我一起睡觉。我已经喜欢上你，你知道。’

“当然，我是醉醺醺的，但她所说的话仍然使我起了寒颤。我认为，我知道她在说什么，但是，当我问她时，她只是笑着。

“‘不，不是那件事，’她说，并且投给我一种表示轻蔑、感觉有趣的眼神。‘是在说睡觉，不是死亡。但是你将需要跟我进食。’

“我听了这句话，很快清醒过来。她不认为我知道她在讲什么，但是我知道。我已经看到了。

“之后，她开始问我有关孩童们的问题。关于我不喜欢哪些孩童，关于我认为哪些孩童很坏，哪些孩童太喧嚣，哪些孩童最讨人厌。‘他们是“坏宝宝”，他们不配活下去，’她会这样说。‘他们很粗鲁，他们有破坏性，他们把书归还时，里面有铅笔记号，并且撕开几页。哪些孩童你认为应该死，德维？’

“那时我知道我必须离开她；纵使离开她的唯一方法是牺牲自己的生命，我也必须采取这个途径。她身上正在发生变化，你知道。她的头发变得黯淡无光，本来一直很完美的皮肤开始出现污点。还有另一件事——我能够看到那件东西，她的嘴所变成的那件东西——一直能够看到，就在她的皮肤表面下。但它开始看起来全是皱纹和垂肉，并且上面有像蜘蛛网的线条。

“有一个晚上，当我们在床上时，她看到我在注视她的头发，就说道，‘你看到我身上的变化了，不是吗？德维？’她轻拍我的脸。‘不要紧的；这是完全自然的。当我准备要再睡眠时，总是这样子的。我不久就必须再做了，如果你想跟我一起去的话，你不久就必须就选出其中的一个孩童。或者两个。或者三个。越多越令人快活！’她以那种疯狂的方式笑着，当她回头看我时，她的眼睛又变红了。‘无论如何，我不想把你留下来。其他的不讲，这样不会安全的。你知道这一点，不是

吗？’

“我说知道。

“‘所以如果你不想死，德维，就必须快。很快。要是你已经决定不干，那么你应该现在告诉我。我们可以愉快而不痛苦的方式一起结束我们的时间，在今晚。’

“她对我倾身，我可以嗅到她的呼吸，那就像腐坏的狗食，我无法相信自己曾吻过发出那种气味的那个嘴，无论是清醒或喝醉时。但是我内心有一部分——一小部分——一定是仍然想活，因为我告诉她说，我确实想跟她去，但我需要多一点时间准备。让我内心有所准备。

“‘你的意思是说喝酒，’她说。‘你应该跪下来，为我而感谢你那可怜而不幸的命运，德维·邓肯。要不是我，你一年内，甚至更短，就会死在阴沟里。如果跟我在一起，你几乎可以永远活着。’

“她的嘴伸出来，只一会，伸出来，一直碰到我的脸颊，我努力不尖叫出来。”

德维那深陷而似为幽灵所缠的眼睛看着他们。然后他微笑着。桑姆·皮布雷斯先生永远不会忘记那微笑所透露的怪异意味；那种怪异的意味从此以后一直萦绕他的梦。

“但是，那没问题，”他说。“在我内心深处的什么地方，从此以后一直在尖叫着。”

## 7

“我很想说，到了最后，我挣脱了她对我的控制，但这样说是谎言。那只是偶然——或者参加戒酒活动的人所说的较高的力量。你们必须了解，在一九六〇年左右，我完全与这个城

镇的其余部分隔绝了。记得我告诉你，我曾是扶轮社俱乐部的一员吗？嗯，在六〇年的二月左右，那些男孩也不会雇我去清扫他们的厕所中的小便器。就接合市而言，我只是另一个‘坏宝宝’，过着无业游民的生活。我一生所认识的人在看到我走近时，都会越过街上，回避我。我那时本来有铜墙铁壁般的身体，但是喝酒把我毁了，没有被酒所毁的部分，则被亚德里亚·罗尔兹所毁。

“我那时不止一次怀疑：她是否会转向我寻求所需要的东西，但是她不曾这样做。也许我当时那副样子对她没有用……但我不确实认为是如此。我不认为她爱我——我不认为亚德里亚会爱任何人——但我确实认为她很孤独。我认为她活了——如果你能够把她所做的事称为活——很长的时间，并且她曾有……”

德维的声音逐渐消失。他弯曲的指头不安地敲着自己的膝盖，眼睛又看向水平线上的谷物升降机，好像寻求安慰。

“同伴一词似乎最适合。我认为她长长的一生之中有一段时间拥有同伴。但是当她们来到接合市时，有很长的时间没有一位同伴。不要问我她说了什么，才使得我这样认为，因为我不记得。她所说的话消失了，像很多其余的部分。但是我确知这是真实的。她要求我去做那件事。我很确知：要不是她被发现的话，我也会跟她去做的。”

“谁发现她呢？德维？”娜奥米问，向前倾身。“谁呢？”

“副警长约翰·鲍尔。那时候，‘家园郡’的警长是诺门·毕曼；关于为何警长应该是指派而不是选出来的，诺门可以说是我所知道的最佳理由。他于四五年回到接合市，手提箱满是奖章，是巴顿将军的军队进入德国时，他所获得的；大家选了他当警长。他是一个非常喜欢吵架的家伙，没有人能够胜过他，

但是身为郡的警长，他却一文不值。他只会露出你所看到的最爽朗、牙齿最白的微笑，以及一大箩筐的废话。当然，他是共和党党员。这一直是‘家园郡’最重要的事。我想，要不是诺门在一九六三年的夏天于‘休伊的理发店’忽然中风而暴毙，他还是会被选为警长。那件事我记得很清楚；那时亚德里亚已经死了一段时间，我也稍微恢复体力了。

“诺门的成功有两个秘密——我是说除了咧嘴大笑、以及大谈废话之下，首先，他很诚实。就我所知，他不曾拿别人的一毛钱。其次，他至少总有一位副警长在他手下，而这位副警长思想敏锐，本身对于警长的职位没有兴趣。他总是对自己的手下很公平，当他准备高升时，每个人都获得强有力的推荐，诺门很在意自己的名誉。我想，如果你注意的话，你会发现，有六位或八位城镇警察局和州的警官散布在中西部，在接合市花两三年的时间为诺门·毕曼吹嘘。

“可是约翰·鲍尔并不这样。他死了，如果你查他的讣闻，你会发现讣闻上说，他死于心脏病——虽然他还不到三十岁，并且没有什么坏习惯使得心脏那么早停止跳动。我知道事实——并不是心脏病要了约翰的命，就像不是心脏病要了雷文的命。是她谋杀了他。”

“你怎么知道，德维？”桑姆问。

“我知道，因为在那最后一天人们认为有三个孩童在图书馆被杀。”

德维的声音仍然很镇定，但是桑姆听到那种恐惧，这个人忍受那么久的那种恐惧在表面之下骚动，像是低伏特的电荷。假定德维这个下午告诉他们的事情之中，只有一半是真实的，他也必定在过去三十年之中忍受桑姆所无法想像的恐惧。难怪他使用喝酒的方法来阻挡最可怕的恐惧。”

“有两个小孩确实死了——培西·哈利根和汤姆·吉布逊。那第三个是我被允许进入亚德丽亚·罗尔兹身为马戏团领班的任何马戏团所要付出的代价。那第三个是她真正想要的，因为她在亚德丽亚最需要在黑暗中操作时，却把聚光灯照在亚德丽亚身上。我必须负责解决那第三个，因为她的家人不再允许她到图书馆，而亚德丽亚无法接近她。那第三个‘坏宝宝’就是婷希·鲍尔，副警长鲍尔的女儿。”

“你不是指婷希·雷恩吧，是吗？”娜奥米问，她的声音几乎像在请求着。

“不错，我是指她。就是邮局的那位婷希·雷恩。以前去参加亚德丽亚的‘讲故事时间’的很多小孩子，现在都是这些地方的‘戒酒俱乐部’会员，莎蕾——你自己去了解吧。在一九六〇夏天，我几乎杀了婷希·鲍尔……而这并不是最可怕的事。我但愿是。”

## 8

娜奥米说抱歉，暂时离开；几分钟过去了，桑姆站起来要去找她。

“不要去找她了，”德维说。“她是一个很棒的女人，桑姆，但是她需要一点时间来恢复镇静。如果你发现：你一生中最重要的团体中的一员，却有一度几乎谋杀你最好的朋友，你也会需要这样的。让她待在那儿吧。她会回来的——莎蕾很坚强。”

几分钟后，她真的回来了。她已经洗了脸——她鬓脚的头发仍然湿湿的，亮亮的——并且端着一个盘子，上面有三杯冰茶。

“啊，我们终于要进入困难的部分了，不是吗？亲爱的？”

德维说。

娜奥米尽力回报他的微笑。“没错。我刚才只是再也无法撑下去了。”

桑姆认为她的努力是上好的；他认为她的努力是高贵的。但是，冰正在玻璃杯中发出连续的碎裂声音。桑姆又站起来，从她不稳定的手中接下盘子。她感激地看着他。

“现在，”她一面说，一面坐下。“说完吧，德维。说到结束的地方。”

## 9

“其他很多事情都是她告诉我的，”德维又开始说，“因为那时候，我无法亲自看到任何发生的事情。亚德丽亚于五九年末的什么时候，叫我不再到‘公立图书馆’。她说，如果她看到我在那儿的话，她会把我赶出去，如果我在外面徘徊，她要叫警察。她说，我显得太病弱，如果有人看到我再进去那儿，就会引来闲言了。

“‘是有关你和我的闲言吗？’我问。‘亚德丽亚，谁会相信呢？’

“‘没有人’，她说。‘我担心的不是有关你和我的闲言，你这白痴。’

“‘嗯，那么是什么？’

“‘是有关你和孩子们。’她说。我想那是我第一次确实了解到自己陷得多么深。莎蕾，自从我们开始一起去参加‘戒酒俱乐部’聚会几年中，你看到我陷得很深，但是你不曾看到我陷得那么深。我也很高兴。

“剩下她的房子可去了。她的房子是允许我去见她的唯一

地方。而我允许去她房子的唯一时间是天黑了很久以后。她叫我不要走比欧德的农地更近的路去找她。从此以后，我要穿过田里，她告诉我说，要是我想骗她，她会知道的，我相信她——当亚德丽亚的银色眼睛变红时，就看到了一切。我通常都在晚上十一点到凌晨一点之间出现，取决于我必须喝多少酒，我通常都冷得几乎冻彻脊骨。关于那几个月，我无法告诉你们很多，但是我可以告诉你们说，在一九五九和一九六〇年，爱奥华州的冬天乱冷的。有很多晚上，我都相信，一个没喝酒的人会在那些玉米田中冻死。

“可是在我接着要告诉你们的那个夜晚，并没有问题——那时想必是一九六〇年七月了，天气比地狱的中心还热。我记得那晚的月色，臃肿而呈红色，挂在田野上方。好像‘家园郡’的每只狗都在对着那轮月亮吠叫。

“那个夜晚我走进亚德丽亚的房子就像走在一场旋风的裙缘下，那个星期——我想那整个月——她都显得很阑珊、沉沉欲睡，但那一夜并不然。那一夜，她完全清醒着，并且怒气冲冲。自从雷文先生叫她取下‘小红帽’的海报，因为海报惊吓孩童之后的那晚，我不曾见过如此。最初，她甚至不知道我在那儿。她在楼下走过来走过去，身体一丝不挂，一如她出生那一天——如果她出生的话——头垂下来，手握成拳头。她比屁股疼痛的熊还生气。她在家时常把头发往上梳成老处女的髻，但是当我走过厨房的门时，却看到的头发垂下来，并且迈着很快速的步伐，头发都在身后飞扬着。我可以听到头发发出微弱的劈拍声，好像充满了静电。她的眼睛像血一样红，像铁路的灯那样发亮——在往昔，当铁轨在什么地方不通时，他们会挂出的那种铁路的灯；并且她的眼睛似乎从她的脸上凸出来。她的身体全是汗，虽然我的情况很差，但仍然嗅到她的气味；她

像发情的山猫那样恶臭。我记得我能够看到大滴的汗珠滚落在她的胸房和肚子。她臀部和双腿闪亮着汗珠。那是夏天时我们在这儿有时会有的那种寂静、闷热的夜晚，空气嗅起来涩涩的，栖息在你的胸口上，像一堆废铁，并且在你所吸进的每一口空气中似乎都有玉米花丝。你希望天空会打雷、闪电，在像那样的夜晚中来一场倾盆大雨，但就是没有。你希望至少风会吹起，不只是因为风吹起时会让你感到凉快，也是因为如此的话，玉米的声音就会稍微比较容易忍受……玉米从你四周的土地中往上推时所发出的声音，像是一个患关节炎的老年人在早晨努力要起床而不惊醒妻子。

“然后，我注意到，这一次，她除了生气之外也很恐惧——有人确实把对上帝的恐惧灌注进她心中。她的变化正在加速。无论她身上发生了什么事，总之已经促使她陷入一种更激励的状态中。准确地说，她并没有看起来比较老；她看起来比较不真实。她的头发开始看起来比较纤细，像婴儿的头发。你可以透过头发看到她的头皮。她的皮肤看起来好像要长出新的——细致、迷蒙的网状，出现在她的脸颊上、鼻孔四周、眼角、指头之间。凡是皮肤中有摺层的地方，你看得最清楚；她走动时，皮肤就稍微拍动着。你想听一件疯狂的事吗？最近‘郡市集’来到城镇，我不敢接近中间的棉花糖摊子。你知道他们制造棉花糖的机器吗？看起来像一个甜甜圈，一直旋转着，卖的人插进一个纸制圆锥体，把淡红色的糖旋在上面？亚德丽亚的皮肤当时看起来就像那样——像那些旋起来的绉绉细糖。我认为，我现在已经知道当时看到的是什么。她是在做毛毛虫睡眠时所做的事。她是在自己四周织着一个茧。

“我在门口站了一会，注视着走过来走过去。她有很长的一段时间没有注意到我。她太忙着沿着自己身陷其中的荨麻

床绕圈子。她两有次用拳头敲击墙时，把墙壁击裂——包括壁纸、灰泥、以及薄木片。声音听起来像骨头折裂，但却似乎没有对她造成任何伤害，看不到血。每次她都尖叫，但并不表示痛苦。我所听到的是一只生气的母猫的声音……但是，就像我所说的，怒气背后隐含恐惧。她所尖叫的是那位副警长的名字。

“‘约翰·鲍尔!’她尖叫着，然后劈拍一声!她的拳头直捣墙壁。‘上帝诅咒你，约翰·鲍尔!我要教你不要管我的事情，你要看看我吗?很好!但是我要教你怎么做!我要教你，我的小宝贝!’然后她继续走着，走得那么快，几乎在跑着，赤裸的脚践踏得很重，似乎震动了整个房子。她一面走着，一面喃喃自语。然后她的嘴唇蜷曲起来，眼睛怒视着，越来越红，然后劈拍一声!她的拳头击过去，直捣墙壁，一点灰泥从洞口中落下来。‘约翰·鲍尔，你不敢!’她咆哮着。‘你不敢跟我作对!’”

“但你只要看着她的脸孔，就会知道她怕他真的敢。要是你认为认识副警长鲍尔，你就会知道，她的担心是有道理的。他很聪明，什么都不怕。他是一位很好的副警长，也是很难作对的人。

“她在第四次或第五次走过房子时，进入厨房的门，忽然看到了我。她的眼睛怒视我的眼睛，嘴巴开始伸展成那种角状形——只是现在布满了像蜘蛛网一样的模糊细线——我认为自己死定了。要是她抓不到约翰·鲍尔，她会用我来取代他。

“她开始走向我，我悄悄走过满是胶泥的厨房门。她看到这种情况，停了下来，眼中的红光不见了。她在一眨眼之间就变了。她的神情和讲话的样子，好像是我来参加所举行的一次奇妙的鸡尾酒会，而不是在午夜走进她的房子，发现她裸身走

来走去，把墙壁敲成洞。

“‘德维!’她说。‘我很高兴你在这儿!喝一杯吧。事实上，喝两杯吧!’

“她想杀了我——我在她眼中看出来——但她需要我，不再只是当成伴侣。她需要我去杀害婷希·鲍尔。她知道她自己能够解决这个警察，但她在除掉他之前，要他知道他的女儿已死。因此她需要我。

“‘没有很多时间了，’她说。‘你认识这位鲍尔副警长吗?’

“我说我应该知道。他有六次以公然酗酒的罪名逮捕我。

“‘你对他的了解如何?’她问。

“‘他很硬皮!’我说。

“‘嗯，那么干掉他，也干掉你!’

“我没有说什么。似乎最好不要说什么。

“‘这个去他的德国佬今天下午到图书馆，要看我的资料。他一直问我问题。他要知道我来接合市之前是哪里，在哪里上学，在哪里长大。你应该看看他注视我的样子，德维——但是我教他以正确的方式注视我这样的女人。你等着瞧吧。’

“‘你不想跟鲍尔副警长有过节，’我说。‘我认为他什么都不怕。’

“‘不，他怕——他怕我。他只是还不知道。’她说，但我又看到她眼中的恐惧亮光。鲍尔选了最不适合的时间问她问题，你知道——正是她准备睡眠和改变的时候，她变得虚弱了。”

“亚德丽亚有告诉你鲍尔是如何觉察到的吗?”娜奥米问。

“很显然，”桑姆说。“他的女儿告诉他的。”

“不，”德维说。“我没有问——我不敢问，在她那种心情下，我不敢问——但我不认为婷希告诉她爸爸。我不认为她可

能——至少不会说那么多。当他们离开‘儿童室’时，你知道，他们都会忘记亚德丽亚在那儿所告诉他们的一切……以及对他们所做的一切。也不只是忘记而已——亚德丽亚把其他记忆，错误的记忆，灌输进他们脑中，所以他们回家时非常愉快。大部分的父母都认为亚德丽亚可说是接合市图书馆所曾出现过的最棒的人。

“我想，是她从婷希身上所取走的东西，使得她父亲起疑；我想，鲍尔副警长一定做了很多调查，然后才到图书馆去看亚德丽亚。我不知道他在婷希身上注意到什么差异，因为孩子们并没有显得脸色苍白，无精打彩，像吸血鬼电影中那些被吸了血的人一样，他们的颈子上也没有任何痕迹。但是她还是从他们身上取走了什么，而约翰·鲍尔看到了，或感觉到了。”

“纵使他确实看到了什么，为什么他会怀疑亚德丽亚呢？”桑姆问。

“我告诉你了，他的鼻子很灵敏，我想，他一定问婷希一些问题——不是直接的，全是侧面的，不知道你们懂不懂我的意思——而他所获得的回答一定足够让他朝正确的方向前进。当他那一天到图书馆时，他并不知道任何事情……但是他怀疑什么事情。足够让亚德丽亚骚动不安。我记得最让她生气——也是最让她惊吓——的事情是：他注视她的模样。我要教你如何注视我。她说。一再地说。我以后想着：有多久没有人以真正的怀疑的眼光看她了……有多久没有人探究她的身分了。这件事一定不只在一方面惊吓她。这件事一定使她怀疑自己是否终于失去力量了。”

“鲍尔也许也跟其他孩童谈过，娜奥米犹疑地说。“他也许把说词加以比较，发现答案不十分吻合。也许他们甚至以不同的方式看清她，就像你和桑姆以不同的方式看清她。”

“可能——任何的这些事情都可能。无论是什么情况，他吓得她加速进行计划。

“‘明天我要整天在图书馆，’她告诉我。‘我也要让更多人看到我在那儿。但是你——你要去拜访鲍尔副警长的家，德维。你要监视着，等待着，一直到你看到那个女孩独自一人——我认为你不用等很久——然后你抓住她，把她带到森林。你想怎么处理她都可以，但最后一定要割断她的喉咙。割断她的喉咙，把她留在会被发现的地方。我要在见那个龟儿子之前让他知道。”

“我说不出话来。我张口结舌，也许这对我倒好，因为无论我说什么，她都会误会，可能扯断我的头。我只是坐在她的厨房桌子旁，手中拿着酒，注视着，她一定把我的沉默视为同意。

“之后，我们进入卧室。那是最后一次。我记得当时曾想着：我无法与她完成那回事；受惊吓的男人无法勃起。但结果很好，上帝保佑我。亚德丽亚也有那种神奇的力量。我们一次接一次地搞下去，不知在什么时候，我可能睡着了，或者失去知觉了。我接着记得的事是：她用赤裸的脚把我推下床，我刚好掉进一片清晨的阳光中。那时是六点过一刻，我的胃感觉像是一槽酸酸的溶液，头部悸动着，像是有脓疮的肿胀牙龈。

“‘是去办事情的时候了’，她说。‘在你回到城镇的途中，不要让任何人看到你，德维，并且记得我告诉你的话。今天早晨就逮到她。把她带进森林中，解决掉。你藏匿起来，一直到天黑。要是你在这之前就抓到，我对你无能为力。但是如果你回到这儿，你就会很安全。我今天要安排好，让明天有两个孩童来图书馆——纵使图书馆并不开。我已经选好了他们，城镇里最坏的两个小家伙。我们将一起去图书馆……他们会来……

当其余的笨蛋发现我们时，他们会认为我们全都死了。但，你和我不会死，德维；我们会是自由的。他们会被作弄，不是吗？’

“然后她开始笑。她裸着身体坐在床上，我匍匐在她脚旁，像是一只吃了毒饵的老鼠那样虚弱无力，而她一直笑着。很快地，她的脸又开始变成虫的脸，那针状吻的东西从脸上伸展出来，几乎像是北欧海盗头上的角，眼睛延伸到一边。我知道，我的肚子里的所有东西就要涌上来，所以我很快离开那儿，对着她的长春藤呕吐。在身后，我可以听到她在笑着……笑着……笑着。

“我正在房子旁边穿衣服时，她从窗子那边对我说话。我没有看到她。但是我还是听得很清楚。‘不要让我失望，德维，’她说。‘不要让我失望，否则我会杀了你，并且你不会死得很快。’

“‘我不会让你失望的，亚德丽亚。’我说，但我没有转身去看她从卧室的窗子探出身子来。我知道我甚至无法再忍受看到她一次。我已经走到了末路。但是……我内心的一部分仍然想要听从她——纵使这样首先意味着发狂：我内心的大部分都想要听从她。除非她计划把我当做牺牲的目标，让我承担一切事情的罪过，不然，我是不会欺骗她的；我完全不会欺骗她的。

“我穿过玉米田，回到接合市，通常走这段路会使我稍微清醒过来，并且我会在流汗中驱除最恶劣的宿醉。可是那一天并不然。我有两次停下来呕吐，第二次我以为无法停止。最后我停止了，但是我看到血散布在我跪于其中的玉米上；等到我回到城镇时，我的头痛得更厉害，视力模糊，一个人看成两个人。我认为自己快死了，但我仍然无法停止想及她所说的话：

你想怎么处置她都可以，但最后一定要割断她的喉咙。

“我并不想伤害婷希·鲍尔，但我认为我还是会伤害她。我无法违反亚德丽亚的意思……然后，我就永劫不复了。我想，最可怕的事情可能是：亚德丽亚在说真话，而我继续活下去……几乎永远活下去，而心中一直抹不掉那件事。

“在那时候，车站有两个货运站，在第二个货运站的北边有一处装货平台，不常使用。我爬到那儿下面，睡了两个小时。当我醒过来时，感觉稍微好一点。我知道我没有任何方法可以阻止她或阻止我自己，所以我就前往约翰·鲍尔的房子，去找那个女孩，要把她抓走。我走过闹市区，没有看着任何人，我一直不断想着的是，‘我可以很快处理她——我至少能够这样做。我要在一眨眼间抓住那女孩子的颈子，她一点儿也不会知道。’”

德维又取出大手帕，用一只抖动得很厉害的手擦着前额。

“我走到那家廉价商店。现在这家店已不在，但在那时候是你在走进住宅区之前，欧肯尼街上的最后一家商店。我还有不到四个街区要走，我在心中想着：当我到达鲍尔的家，我会看到婷希在院子里。她会独自一人……而森林不远。

“只是，我看着那家廉价商店的橱窗，所看见的东西使我身体冷了半截。那是一堆死的孩童，眼睛凝视着，手臂缠绕着，腿破裂了。我发出微弱的尖叫声，手按着自己的嘴。我紧紧闭起眼睛，当我睁开眼睛再看时，原来是包杰儿夫人准备要在橱窗展览的一堆洋娃娃。她看到我，对我挥手——走开，你这老醉鬼。但我没有走开。我一直看着那些洋娃娃。我努力要告诉自己说，它们只是洋娃娃；任何人都看得出来。但是，当我紧紧闭起眼睛再张开时，它们又是尸体了。包杰儿夫人正在廉价商店的橱窗中摆设一堆小孩的尸体，而她却不知道。我当

时想着：有人努力要送给我一则口信，也许这则口信是说：甚至在那时候还不会太迟。也许我无法阻止亚德丽亚，但也许能够。纵使我不能够，也许我能够免于跟在她后面拖进深渊之中。

“那是我第一次真正祈祷，莎蕾。我祈祷自己有力量。我不想婷希·鲍尔，但不止如此——我要救出橱窗中所有那些孩子，如果我能够的话。

“我开始走向一个街区远的德州石油加油站——就是现在‘摇摆的小猪’所在地方。在途中，我停下来，从排水沟中捡了一些小石子。加油站一边有一个电话亭——现在我想起来，这个电话亭现在还在。我到达电话亭，然后发觉自己一分钱也没有。最后，我摸摸退币口，里面有一个一角钱币。自从那个早晨以后，当有人告诉我说，他们不相信有上帝，我就想到当我把手指伸进那个退币口而发现一个一角钱币时的感觉。

“我想到打电话给鲍尔夫人，然后认为最好打到警长办公室。有人会把口信传给约翰·鲍尔；如果他像亚德丽亚认为的那样怀疑的话，他可能采取适当的步骤。我关起电话亭的门，开始找电话号码——那时候，如果你幸运的话，有时还可以在电话亭中找到一本电话簿——然后在我拨电话时，把所捡的小石塞进嘴中。

“约翰·鲍尔本人接电话，我现在认为，这是为何培西·哈利根和汤姆·吉尔逊丧命的原因……是为何约翰·鲍尔自己丧命的原因……也是为何亚德丽亚没有立刻被阻止的原因。我预期接电话的是调度员，你知道——那时是汉娜·维利尔——我会把要说的话告诉她，她会把手话传给副警长。

“但是，我却听到那个严厉的‘不要跟我罗嗦’的声音说‘警长办公室，我是副警长鲍尔，有什么我能效劳？’我几乎把

小石子咽下去，有一分钟，我说不出话来。

“他说，‘捣蛋的小孩子’，我知道他准备挂断了。

“‘等等，’我说。含着小石子，声音听起来像是满口棉花。  
‘不要挂断，副警长！’

“‘是谁？’他问。

“‘不要管是谁，’我回答。‘要是你看重你女儿的生命，就把她弄到城镇外，并且不管你做什么，不要让她接近图书馆。我是说真的。她处在危险之中。’

“然后我挂断了。就这样。要是汉娜接电话，我想我会多说一点。我会说出名字——婷希的名字，汤姆的名字，培西的名字……还有亚德丽亚的名字，但是他使我很惊吓——我感觉好像如果我继续讲电话，他会在电话另一边看到我，我站在那个电话亭中，身体发臭，像一袋腐烂的桃子。

“我把小石子吐在手掌中，匆匆走出电话亭。她对我的支配力量破解了——无论如何，打了电话后产生了这种效果——但我却很惊慌。你们看过一只鸟飞进一间车库，四处猛扑，撞击墙壁，疯狂地急着要飞出来吗？我那时就像那样。忽然之间，我并不担心培西·哈利根，或汤姆·吉尔逊，或甚至婷希·鲍尔。我感觉好像亚德丽亚正注视着我，亚德丽亚知道我做了什么，她会来追我。

“我想藏起来——去它的，我需要藏起来。我开始走上‘大街’；当我走到终点时，我几乎在跑着。那时，亚德丽亚在我心中已经跟‘图书馆警察’以及那个黑暗的人——那个驾驶蒸汽压路机以及驾驶那辆坐着‘愚蠢的西蒙’的车子的那个人——混在一起。我预期会看到他们三个人坐在那个黑暗的人的旧别克车子里，转进‘大街’，寻找着我。我走到铁路车站，又爬到装货平台下面。我蜷缩在那儿，身体发抖，甚至轻声哭

着，等待她出现，把我解决掉。我不断想着，我会抬起头，看到她的脸孔探到平台的混凝土边缘下面，眼睛一片红，怒视着，嘴巴变成像角状一样的东西。

“我一直爬到后面，在一堆枯叶和旧蜘蛛网下面，发现了半罐酒。天知道我是什么时候把它藏在那儿，全都忘了。我喝了大约三大口。然后我开始爬回平台下面那地方的前面，但在爬到一半时，我昏过去了。当我再醒过来时，我以为不曾有时间推移，因为亮光和阴影都没变。只是我的头痛消失了，我的肚子叫着要吃东西。”

“你睡了整整二十四小时，不是吗？”娜奥米猜测地问。

“不，几乎二十四小时的两倍。我打电话给警长办公室是星期一早晨大约十点钟。当我在装货平台下面醒过来，手中仍抓着那个空酒罐时，时间是星期三早晨过了七点钟。只是那不是睡眠，不真的是睡眠，你们必须记得，我并不只是喝醉一整天，或痛饮一个星期。我是两年的大部分时间都是大醉特醉，还不只是如此——还有亚德丽亚，‘图书馆’，小孩子，以及‘讲故事时间’。那等于是两年时间坐在地狱中的旋转木马。我想，我内心中仍然想活以及清醒的那部分认为唯一要做的事是：把插头拔起来一段时间，停下来。当我醒过来时，一切都已过去。他们还没有发现培西·哈利根和汤姆·吉尔逊的尸体，但事情已经过去了。甚至在我还没有把头从装货平台下面探出去时，我就知道了。我内心中有一处空空的地方，像牙齿掉落后果齿龈中有一个空空的腔。只是那空空的地方是在我心中。我了解。她去了，亚德丽亚去了。”

“我从下面爬出来，由于饥饿几乎又昏过去了。我看到布利安·克利，他在那个时候是货运主任。他正在另一处装货平台上数着一袋袋的什么东西，在一个带夹写字板上做记号。我

走到他那边去，他看到我，脸上露出嫌恶的神色。有一度，我们曾在‘骨牌’——一间餐馆，在你，桑姆，还没有来的时候早就烧毁了——彼此买酒请客，但那是很久以前了。当时他只看到一个肮脏的醉鬼，头发上有树叶和泥土，是一个透露尿味和‘老公爵’酒味的醉鬼。

“‘滚开这儿，老兄，否则我叫警察。’他说。

“那一天也是我的另一个‘第一次’。成为醉鬼有一件事是——你总是在创新记录。那一天是我第一次向别人要钱。我问他是否可以给我一个银币，让我到‘第三十二号道路简便餐厅’买一杯咖啡以及一片吐司。他伸手进口袋，拿出一些零钱。他没有交给我，是投向我。我必须弯腰，在煤渣中寻找，我不认为他丢掷钱，是为了羞辱我。他只是不想碰我，我也不怪他。

“他看到我找到了钱，就说，‘赶快走，老兄。要是我再看到你在这儿，我一定要叫警察。’

“‘没问题。’我说。然后走开。他甚至不知道我是谁，我很高兴。

“在到简便餐厅的大约半路中，我经过一个报摊，看到里面有当有天的《官报》。我就在那时发现自己是睡了两天，而不是一天。日期对我并没有什么意义——那时候，我对日历不大感兴趣——但是我知道是星期一早晨亚德丽亚最后一次把我踢下床，然后我去打了那通电话。我看到了报纸的标题。我似乎睡过了接合市的历史上发生最大新闻的一天。失踪的孩童继续寻找中，报纸的一边写着。上面还有汤姆·吉布尔和培西·哈利根的照片。报纸另一边的标题则是说郡验尸官说到副警长死于心脏病。在标题之下有一张约翰·鲍尔的照片。

“我取了一张报纸，在那堆镍币顶端放上一个镍币，在人

们仍然大部分彼此信任的那些日子里，人们就是这样做。然后我坐下来，就坐在那儿的石子路旁，开始看那两则报导。有关小孩子的那则报导比较短。还没有人很担心他们——毕曼警长认为是翘家的个案。

“她选对了孩子，没错；那两个小孩确实是乳臭未干的小子，两个人臭气相投。他们总是一起闲混。他们住在同一个街区；报导说，他们在一周前有麻烦：培西·哈利根的母亲逮到他们在后面棚屋中抽烟。吉布逊家的这个男孩有一位不足道的叔叔，在内布拉斯加州有一个农场，而诺门·毕曼十分确定是他们前往那儿——我告诉过你们，他不大有脑筋。但是，他又如何会知道呢？他说对了一件事——他们不是掉落井里，也不是在普罗维比亚河游泳时溺毙。但是我知道他们在何处，我知道亚德丽亚又抢先一步。我知道，他们会发现他们三个人在一起；而那天较晚的时候果然发现了。我救了婷希·鲍尔，我也救了自己，但是没有觉得很安慰。

“关于副警长鲍尔的报导比较长。那是第二篇报导，因为鲍尔是星期一下午较晚时被发现。他的死亡已经在星期二的报纸上报导，但没有报导死亡的原因。他被发现倒在他的巡逻车的方向盘后面，离欧德农地西边大约一哩远的地方。那个地方我很熟，因为我到亚德丽亚家的途中，通常都在那个地方离开道路，进入玉米田中。

“我可以清楚地加以补述。约翰·鲍尔不是踌躇犹疑的人；我在德州石油加油站旁一挂上公用电话后，他一定就朝亚德丽亚的家前进。他可能先打电话给妻子，要她让婷希待在屋子里，一直到她听到他的消息。这一点当然没有登在报纸，但我确信他是这样做。

“当他到达那时儿，她一定已经知道我向他密告了，于是

一切都完了。她杀了他。她……她拥抱他至死，就像她在雷文先生身上所做的一样。鲍尔很硬皮，就像我告诉她的，但枫树也很硬皮，但你仍然能够汲取它的树汁，只要你的插栓插得够深。我想像她插得相当深。

“他死了后，她一定是开他的巡逻车把他载到后来被发现的地方。纵使那条路——加尔逊路——那时候很少人走，但仍要很大的胆量才敢这样做。但是，她又能怎样做呢？难道是打电话给警长的办公室，告诉他们，当约翰·鲍尔在跟她讲话时，心脏病发作吗？在她不想让任何人想到她的时候，这样会引起更多的问题。还有，你知道，诺门·毕曼也会好奇：为何约翰·鲍尔这样急着要跟这位图书馆主任谈话。

“所以，她把他载离加尔逊路，几乎到达欧德农地，把他的巡逻车停在水沟中，然后回到她自己的房子，就像我经常走的路线——穿过玉米田。”

德维的眼光从桑姆的脸上转向娜奥米的脸上，再转回桑姆的脸上。

“我也绝对知道她接着是做什么。她一定是开始找我。

“我不是说，她跳进自己的车子，开始绕着接合市行驶，把头探进所有我常去的地方；她不必这样做。在那几年之中，有好多次，只要她要找我的话，她都会出现在我所在的地方，或者她会叫一个小孩送来一张摺着的纸条。不管我是坐在理发店后面的一堆箱子之中，或者在格雷林溪旁钓鱼，或者我只是醉醺醺躺在货运站后面，她都知道要到何处找到我。这是她的才赋之一。

“可是最后这一次却不然——这一次她最急着要找到我——而我知道原因。我告诉你们说，我在打了那通电话后并不睡过去，或甚至暂时失去知觉，那更像是昏厥，或死去了。她

把内心的任何心眼转向外面，寻觅我，结果看不到我。我不知道，那一天和那一夜她的眼睛有多少次可能瞄过我所躺着的地方，我也不想知道。我只知道：要是她发现了我，那不会是一个拿着摺叠纸条的小孩子出现。那会是她自己，而我甚至无法想像，她会如何对付我阻碍了她的计划。

“要是她有更多的时间，她也许无论如何会找到我，但是她没有时间。她的计划已定，这是一个原因。然后是她的改变正在加速。她的睡眠时间正要来临，她没有浪费时间寻找我。此外，她那是必定知道，她会有另一个机会，在将来的时候，而现在她的机会已经来了。”

“我不了解你的意思。”桑姆说。

“当然你了解，”德维回答。“是谁取走了那两本书，使你陷入这种困境之中？谁把书以及你的报纸送到制造纸浆那儿？是我。难道你不认为她知道这件事吗？”

“你认为她仍然要你吗？”娜奥米问。

“是的，但不像她当时那样。现在她只想着我的命。”他的头转过来，明亮而忧愁的眼睛注视着桑姆的眼睛，“你是她现在想要的人。”

桑姆不自在地笑着。“我确知她在三十年以前是一个轰动的人物，”他说，“但这个女人年纪已大。她确实不是我的类型。”

“我想你毕竟是不了解，”德维说。“她并不想干你，桑姆，她想成为你。”

## 10

过了一会儿之后，桑姆说，“等着，请等一会。”

“你已经听到我说的，但你没有放在心上，其实你需要放

在心上，”德维告诉他。他的声音很有耐性，但却疲弱无力；非常地疲弱无力。“所以让我再告诉你多一点吧。

“在亚德丽亚杀了约翰·鲍尔后，她把他载到够远的地方，以免第一位引起怀疑。然后，她继续进行，在那一天下午打开图书馆，就像平常一样。一部分是因为：一个犯罪的人如果不再做例行的工作，就会显得更可疑，但这并不是全部的原因。她的改变已经临头，她必须取了那两个小孩的命。请不要想到要问我为什么，因为我不知道。也许就像一只熊，在进入冬眠之前必须吃饱东西。我只能确定一件事：她在那个星期一下午必须有一个‘讲故事时间’……而她有了。

“在‘讲故事时间’的什么时候，当所有的孩子坐在她四周，处在她所施加的恍惚状态中，她就告诉汤姆和培西说，她要他们在星期二早晨去图书馆——纵使图书馆在夏天时星期二和星期四是不开的。他们真的去了，她解决了他们。而亚德丽亚仍然要解决我，所以这一个开始……但有一件事比这件事还更好。你也知道有关‘图书馆警察’的事情。”

“我不知道如何——”

“不，你不知道你如何知道，这样更好。因为秘密那么可怕，我们甚至必须将之隐藏起来，不让自己知道……对于像亚德丽亚·罗尔兹这样的人而言，这些是最佳的秘密。还有，想想，你有一些优势——你年轻，你单身，你没有亲近的朋友。这是真实的，不是吗？”

“在今天之前我会这么说，”桑姆想了一会后说。“在今天之前，我会说，自从我来到接合市以来所交的好朋友已经搬走了。但现在我认为你和娜奥米是我的朋友，德维。我真的认为你们是很好的朋友。最好的朋友。”

娜奥米拉起桑姆的手，压了一会儿。

“我很感激，”德维说，“但这不要紧，因为她想解决掉我，还有莎蕾。越多越高兴，就像她有一次这样告诉我的。她必须要别人的命，以便度过她的改变时间……而醒过来对她而言也必定是一种改变的时间。”

“你是说，她无论如何想要占有桑姆，不是吗？”娜奥米问。

“我想，我的意思不仅如此，莎蕾。我想，她意在破坏桑姆内心之中使得他成为桑姆的任何一切——我想，她意在把他清除干净，就像一个小孩把一个南瓜清除干净，以便制造一个万圣节南瓜灯，然后她要把他披在自己身上，就像穿上一套新衣服一样。等到这件事发生之后——如果发生了——他会继续看起来像一个名叫桑姆·皮布雷斯的人，但是他将不再是一个人，就像亚德丽亚·罗尔兹不曾是一个女人一样。有一种非人类的成分，有一种它隐藏在她的皮肤里面，我认为我一直知道。它是在里面……但它永远是外来者。亚德丽亚·罗尔兹是哪里来的呢？她在来到接合市之前是住在哪里呢？我想，如果你去查证的话，你会发现：她写在给雷文先生看的资料中的一切，都是谎言，但城里没有人真正知道。我想，约翰·鲍尔就因为对此事好奇，所以要了自己的命。但我认为，什么时候曾有一个真正的亚德丽亚·罗尔兹……在密西西比州的巴斯·克到斯呈……或宾夕法尼亚州的哈里斯堡……或在缅因州的波特兰……这个它接收了她，把她披在身上。现在她想要再来一次，要是我们让此事发生，我想，今年年尾，在某另一个城镇，在加州的旧金山……或蒙塔拿州的布特……或罗得岛的金斯顿……曾有一个叫桑姆·皮布雷斯的人出现。大部分人会喜欢他。儿童特别会喜欢他……只是他们也可能害怕他，在他们不了解以及无法说及的某方面害怕他。

“当然，他曾是一位图书馆主任。”

# 第十二章

---

---

坐飞机到德斯·莫伊尼斯

---

---



# 1

桑姆看看自己的表，很惊奇地发现，已是下午三点钟。离午夜只有九个小时，那时，那个有银色的眼睛的高个男人就会回来。或者亚德丽亚·罗尔兹会回来。或者也许他们两个人一起。

“德维，你认为我应该怎么办？到地方上的墓地，找到亚德丽亚的尸体，用一根木椿穿过她的心脏吗？”

“你做不到，不是好计策，”他回答，“因为这个女人是火葬的。”

“哦。”桑姆说，他躺靠在椅子中，发出一声无助的叹息声。

娜奥米又拉起他的手。“无论如何，你做任何事情都不会单独一个人的，”她坚定地说。“德维说，她除了在解决你之外，也意在解决我们，但这几乎不是重点。朋友有困难时彼此扶持。这才是重点。除此之外，朋友还做什么用呢？”

桑姆把她的手放在自己的嘴上，亲了一下。“谢谢你——但我不知道你能做什么。或者我能做什么，似乎没有任何事可以做。除非……”他怀着希望看着德维。“除非我跑掉了？”

德维摇摇头。“她——或它——看得见。我告诉过你了。我想，扎伊尔可以在午夜之前开完大部分的车程到丹佛——要是你真的下决心去做，而警察没有逮到你，但是当你下车时，亚德丽亚·罗尔兹会在那儿迎接你。或者，你会在黑暗中转过头，看到‘图书馆警察’坐在你旁边的座位。”

想到这一点——白色的脸孔，银色的眼睛，只被仪表板的绿色亮光照亮——使得桑姆身体发抖。

“那么，怎么办？”

“我想你们两个都知道首先要做什么，”德维说，他喝完最后一杯冰茶，然后把玻璃杯放在门廊上。“只要想一分钟，你们就会知道。”

然后，他们全都看向外面的谷物升降机一会。桑姆的内心一团混乱；他只能把捉到德维·邓肯的叙述的一些孤立片段，以及“图书馆警察”以他微微口齿不清的声音说，“我不想听你愚蠢的借口……你的借口可以保留到午夜……然后我会再来。”

娜奥米的脸上忽然出现亮光。

“当然！”她说。“多么愚蠢！但是……”

她问德维一个问题，而桑姆自己的眼睛在了解中张大起来。

“我记得在德斯·莫伊尼斯有一个地方，”德维说。“是培尔书店。如果任何地方有帮助，那就是这间书店。莎蕾你为何不打一个电话？”

## 2

她去打电话时，桑姆说：“纵使他们能够帮助，我却不认为我们能够在打烊之前到达。我可以试，我想……”

“我不是要你开车，”德维说。“不——你和莎蕾必须到普维比亚飞机场。”

桑姆眨眨眼。“我不知道普罗维比亚有飞机场。”

德维微笑。“嗯……我想那是有点夸张。有半哩长的坚实泥土，史坦·索尔米斯管它叫跑道。史坦的前客厅是‘西爱奥华包机’的办公室。你和莎蕾跟史坦谈谈。他有一架小‘那霸

佐’。他会把你们载到德斯·莫伊尼斯，然后在八点钟，最迟九点钟，载你们回来。”

“如果他不在呢？”

“那么我们再想别的方法。可是我想他会在。史坦比飞行更喜欢的唯一事情是耕种，而在一年的春天中，农人不会离开很远。他也许会告诉你说，他不能载你去，因为他的菜园的关系——他会说，你应该在前几天约好，这样他就可以叫卡特家那个男孩来照顾田里的工作。如果他这样说，你就告诉他说，是德维·邓肯叫你去的。德维说，是付棒球的钱时候了。你能记得吗？”

“是的，但那是什么意思呢？”

“跟此无关，”德维说。“他会载你们去，这才是重要的。当他再把你们载回来时，不要来这儿。你和莎蕾直接开车进城。”

桑姆感觉到恐惧感觉开始渗进他的身体。“到图书馆去。”

“对了。”

“德维，娜奥米所说的那句话有关朋友的话很可爱——也许甚至很真实——但我想我必须自己承受。你们两人都与此事无关。我再度惹动了亚德丽亚，我要负责——”

德维伸出手，抓住桑姆的手腕，力量大得惊人。“要是你真的这样认为，就是我所说的话你连一句都没有听进去。你不用负责任何事。约翰·鲍尔和两个小孩的死——更不用说有不知道多少其他孩童经历了恐惧——使我良心不安，但，我也不负责。不真的要负责。我并不故意成为亚德丽亚·罗尔兹的伴侣，就像我并不故意成为三十年的酒鬼。两件事情就是发生了。但她怨恨我，她会回来找我，桑姆。当她来的时候，如果我没有跟你在一起，她会先来找我。我不会是她要找的唯一人

选。莎蕾说得对，桑姆。她和我不必紧紧结合在一起来保护你，是我们三个人必须紧紧结合在一起，彼此保护。莎蕾知道了有关亚德丽亚的事，你不了解吗？就算亚德丽亚还不知道此事，一旦她今晚出现，也会很快知道。她计划以你的身份，桑姆，从接合市继续进行。你认为她会留下任何知道她的新身分的人吗？”

“但是——”

“不要说但是了，”德维说。“最后是归结为一个真正简单的选择，这个选择甚至像我这样一个老醉鬼也能了解；我们团结在一起，不然就是死在她手中。”

他向前倾身。

“桑姆，要是你想从亚德丽亚身上救出莎蕾，就要忘掉成为英雄，开始记得你的那位‘图书馆警察’是谁。你必须这样做。因为我不相信亚德丽亚能够带走随便任何人。在这件事之中只有一个巧合，但这个巧合是很惊人的：以前你也有一位‘图书馆警察’。你必须把那记忆找回来。”

“我已经试了。”桑姆说，知道是谎言。因为每次他把内心转向——

（跟我来，孩子……我是一名警察）

那个声音，内心就避开了。他尝到红色甘草的味道，而他以前不曾吃过红色甘草，并且很厌恶——如此而已。

“你必须更努力尝试，”德维说，否则就没有希望。”

桑姆深深吸一口气，吐出来，德维的手碰触他的颈背，然后轻轻压着。

“它是件事的关键，”德维说。“你可能甚至会发现：它是困扰你的一生的一切事情的关键。你的孤独和你的悲伤的关键。”

桑姆看着他，显得很惊奇。德维微笑着。

“哦，是的”他说。“你孤独，你很悲伤，爸爸与其他人隔离。你谈得满像是一回事，但不曾把所谈的付诸实行。在今天之前，我对你而言只不过是‘肮脏的德维’，一个月到你那儿收一次报纸，但是像我这样的人是有很多经历的，桑姆。要了解一个人，你就要整个人投入。”

“一切事情的关键。”桑姆沉思着。他怀疑：除了那些充满“勇敢精神病医生以为困扰的病人”的通俗小说与本周电影之外，是否真的有这种方便的东西。

“是真的，”德维坚持。“这种东西的力量很可怕的，桑姆。你不想寻求它，我不责备你。但是，如果你想寻求的话，你是做得到的，你知道。你有那种选择。”

“德维，这是你在‘戒酒俱乐部’所学到的另一件事情吗？”

他微笑。“嗯，他们在那儿是教过，”他说，“但我想，这种事情我一直都知道。”

娜奥米又走进门廊，她正在微笑，她的眼睛闪闪发亮。

“她不是很漂亮吗？”德维安静地问。

“是的，”桑姆说。“她确实是这样。”他清楚地意识到两件事：他正坠入情网中，还有，德维·邓肯知道。

### 3

“那人查了很久，我很担心，”她说，“但我们很幸运。”

“好，”德维说。“那么你们两个去见史坦·索尔米斯。图书馆在学期之中仍然在八点钟开门吗？莎蕾。”

“是的——我很确定。”

“那么，我要在大约五点钟时去那儿。我要在你们回来时见你们，在装货平台所在的地方，八点到九点之间，越接近八点越好——并且越安全。看在老天的分上，不要迟到。”

“我们怎么进去呢？”桑姆问。

“我来处理，不要担心。你们只要进行下去。”

“也许我们应该从这儿打电话给这个叫索尔米斯的人，”桑姆说。“确定他在家。”

德维摇摇头。“不会有用的。史坦的妻子四年前离开他，去找另一个男人——说史坦与他的工作结婚了，这对于一个很想改变一下的女人而言是很好的借口。他没有孩子。他会在外面的田里，现在去吧。白日渐渐消失了。”

娜奥米弯身，亲德维的脸颊。“谢谢你告诉我们。”她说。

“我很高兴我这样做了。使我感觉好受多了。”

“桑姆想要对德维伸出手，又改变了主意。他对着老年人弯身，拥抱他。”

## 4

史坦·索尔米斯是一个高个子的男人，骨头很粗，炽燃着怒火的眼睛搭配着一张温和的脸孔；虽然春天来临还不到一个月，他的皮肤却已经像在夏天中被晒红了。桑姆和娜奥米在他房子后面田里找到他，就像德维告诉他们的一样。在离索尔米斯那部空转着，且溅着污泥的“罗托提勒”农耕地北边七十码处，桑姆可以看到像泥土路的地方……但是因为有一架小飞机，一端盖有一个防水外套，另一端有一个风向袋在一个生锈的铁柱上飘动着，所以他认为这就是“普罗维比亚飞机场”的单一跑道。

“做不到，”索尔斯说。“这个星期有五十亩田地要翻土，只有我一个人做。你们应该两、三天前打电话。”

“是紧急的事情，”娜奥米说。“真的，索尔米斯先生。”

他叹着气，摊开两臂，好像要包围他的整个农地。“你们想知道什么是紧急的事情吗？”他问。“政府对像这样的农地以及像我这样的人所做的事。这才是道地的紧急的事情。对了，‘西洋杉瀑布’有一个人，他也许——”

“我们没有时间到‘西洋杉瀑布’”，桑姆说。“德维告诉我们说，你也许会说——”

“德维？”史坦·索尔米斯转向他，显示出较强烈的兴趣。“姓什么的德维？”

“邓肯。他要我说，是付棒球的钱的时候了。”

索尔米斯的眉毛向下皱。他的双手向上握成拳头，有一会的时间，桑姆以为这个人要打他一拳。然后，他突然笑出来，摇摇头。

“经过这几年之后，德维·邓肯还从木屋突然出现，手上拿着一叠借据！去它的！”

他开始走向“罗托提勒”农耕机，同时把头转向他们，喊叫着，以便让声音盖过机器热烈的噪音。“走到飞机那儿，等我把这个去它的东西弄开！注意跑道边缘的泥沼，不然它会把你们的去它的鞋子吸走！”

索尔米斯发动“罗托提勒”。噪音那么大，很难听清楚，但桑姆认为他还在笑着。“我还以为那个老酒鬼龟子儿在我还没能跟他算清帐之前就会翘辫子了！”

他吼叫着经过他们身边，走向他的谷仓，留下桑姆和娜奥米面面相觑。

“这到底怎么回事？”娜奥米问。

“我不知道——德维不告诉我。”他对她伸出手。“夫人，你要跟我同行吗？”

她接受了他的手。“谢谢你，先生。”

他们尽可能避开史坦·索尔米斯先生告诉他们的脏泥地方，但并没有完全成功。娜奥米的脚陷到脚踝的地方，当她急遽向后扯动时，污泥把她的便鞋拉掉了。桑姆弯腰，抓起便鞋，然后把娜奥米一转，抱进自己的臂怀中。

“桑姆，不要！”她叫着。忽然笑出来。“你会弄断你的背！”

“不会，”他说。“你很轻。”

她是很轻……而他的头也忽然感觉轻飘飘了。他把她抱上飞机跑道的斜坡，把她放下。娜奥米的眼睛抬起来看他的眼睛，透露镇定的神色，也透露一种明亮的清澈。他毫不思索地弯身吻她。过了一会儿，她伸出手臂，抱着他的颈子，回吻他。

当他又看着她时，显得稍微喘不过气来。娜奥米在微笑。

“你可以叫我莎蕾，任何时间你想要都可以。”她说。桑姆笑着，又亲了她。

## 5

坐在“那霸佐”飞机中史坦·索尔米斯的后面，就像骑在弹簧单高跷上。他们在春天不稳定的气流中起伏颠簸着；桑姆有一两次想到：他们可以用一种方式欺骗亚德丽亚，甚至这个怪异的人儿也不会料想到的，那就是，飞机坠落，尸体碎片散布在爱奥华一处玉米田的各个地方。

然而，史坦·索尔米斯似乎不并担心；当“那霸佐”跟跟

踉跄向德斯·莫伊尼斯时，他却声嘶力竭地大唱陈旧的民谣，诸如《可爱的苏》，以及《纽约的人行道》。娜奥米吓得不敢动弹，只是窥伺飞机窗外，看着她下面的道路、田地，以及房子，两手蜷曲在脸的两边，阻挡刺目的强光。

最后，桑姆轻拍她的肩膀。“你的样子好像以前没有坐过飞机！”他喊叫着，声音压过引擎那像蚊子的单调嗡嗡声。

她短暂地转向他，像一位狂喜的女学生一样咧嘴笑着。“我不曾坐过！”她说，又立刻回去看下面的景色。

“我才不相信。”桑姆说，然后，当飞机又来一次猛烈的跳跃时，他系紧自己的安全带。

## 6

当“那霸佐”飞机从天空轻轻掠过，降落在德斯·莫伊尼斯的“郡机场”时，时间是四点二十分。索尔米斯把飞机滑到“民航大厦”，熄了引擎，然后打开机门。索尔米斯双手放在娜奥米腰上，帮她下机，桑姆感到一阵醋劲，觉得有点好笑。

“谢谢你！”娜奥米喘着气说。她的两颊深深泛红，眼睛滴溜溜转。“真棒！”

索尔米斯微笑着，忽然他看起来像四十岁而不是六十岁。“我自己一直很喜欢，”他说，“胜过花一个下午的时间在那部‘罗托提勒’农耕机上虐待自己的肾脏……我必须承认这一点。”他的眼光从娜奥米转到桑姆。“你能告诉我这件大紧急的事情是什么吗？如果能够的话，我会帮忙——我欠德维的，比从普罗维比亚到德斯·莫伊尼来回的飞机旅程，还多一点。”

“我们需要进入城里，”桑姆说。“到一个地方，叫‘培尔书店’。他们为我们留了两、三本书。”

史坦·索尔米斯看着他们，眼睛张得很大。“请再说一遍好吗？”

“培尔书店——”

“我知道‘培尔书店’，”他说。“新书摆在前面，旧书摆在后面。中西部最大的选萃，广告这样说。我想了解的是：你们把我从菜园叫走，让我一路上飞越州界，就是要拿两、三本书吗？”

“索尔米斯先生，那是很重要的书，”娜奥米说。她碰碰他一只粗糙的农人的手。“此刻，它们可以说是我生命中……或者桑姆生命中，最重要的东西。”

“也是德维生命中是重要的东西。”桑姆说。

“要是你把事情告诉我的话，”索尔米斯问，“我可能会了解吗？”

“不会的。”桑姆说。

“不会。”娜奥米也附和，并稍微微笑着。

索尔米斯从宽阔的鼻孔中发出一声深深的叹息，双手插进裤子的口袋。“嗯，我想，无论如何这件事并不那么重要。这件东西我欠德维已经十年，有时在我心中压得满重的。”他神色变得愉快起来。“我提供一位漂亮的年轻小姐第一次坐飞机的经验。只有一件事比一个女孩第一次坐飞机后的样子还漂亮，那就是一个女孩第一次——”

他忽然停下来，鞋子在柏油路上磨着。娜奥米谨慎地看向水平线。就在那里，一辆油车驶上来。索尔米斯迅速地走过去，跟司机大谈起来。

桑姆说，“你对我们这位无所恐惧的飞机驾驶员有很大的影响力。”

“也许，”娜奥米说。“我感觉很棒，桑姆。这不是很疯狂

吗？”

他把她的一绺乱发掠到她的耳朵后面。“这是一个疯狂的日子，我能所记得的最疯狂的日子。”

但内在的声音却在那时说话——那声音从一些大大的东西仍然在移动着的深处地方飘浮上来——告诉他说，这不是十分真实的。还有另一件事也是一样疯狂的。更加疯狂《黑箭》的日子，以及红色的甘草。

那种奇异、压抑的惊慌又在他心中涌起，他不去听那种声音。

桑姆，要是你想从亚德丽亚身上救出莎蕾，就要忘掉成为英雄，开始记得你的那位“图书馆警察”是谁。

我不记得！我无法记得！我……我不能去记得！

你必须唤回那个记忆。

我不能！不准许！

你必须更努力去试，否则就没有希望。

“我现在真的必须回家了。”桑姆·皮布雷斯喃喃说。

娜奥米已经走开，去看“那霸佐”的襟翼；她听到他的喃喃自语，走了回来。

“你说了什么吗？”

“没有。不要紧。”

“你脸色看起来很苍白。”

“我很紧张。”他急躁地说。

史坦·索尔米斯回来了。他对着那位油车的司机翘起拇指。“道逊说，我可以借他的车子。我载你们到城里。”

“我们可以叫一辆计程车——”桑姆说。

娜奥米在摇头。“时间太急迫，不要叫计程车，”她说。“非常谢谢你，索尔米斯先生。”

“啊，没什么，”索尔米斯说，然后对她咧嘴而笑，像小男孩。“你就叫我史坦好了。我们走吧，道逊说，科罗拉多有低气压移进来。我要在下雨之前回到接合市。”

## 7

“培尔书店”是位于德斯·莫伊尼斯商业区边缘的一间像谷仓一样的大建筑——跟衍生自购物中心的连锁书店相反。娜奥米要求见迈克。有人指引她到顾客服务柜台，那是一个亭式柜台，像是海关关卡，位于卖新书的部分以及卖旧书的较大部分之间。

“我的名字是娜奥米·希金斯。我较早时在电话上跟你谈过。”

“啊，是的。”迈克说。他在一个杂乱的架子上搜索着，拿出两本书。一本是《美国人最喜爱的诗》；另一本是《演讲者的好伴侣》，肯特·阿德曼编。桑姆·皮布雷斯看到这两本书，一生之中未曾这样快乐过；他必须强忍住冲动，以免从这位职员的手中抢走书，把书抱在胸膛上。

“《最喜爱的诗》倒是容易，”迈克说，“《演讲者的好伴侣》已经绝版。我想‘培尔书店’是这儿和丹佛之间唯一拥有这样好的一个书店……当然除了图书馆之外。”

“两本在我看来都很棒。”桑姆很感动地说。

“是送给别人吗？”

“可以说是。”

“要是你喜欢的话，我可以包装成礼物；只需要一会。”

“不必要。”娜奥米说。

两本书合起来一共是二十元五角七分。

“我无法相信，”桑姆说，同时他们离开书店，走向史坦·索尔米斯停着借来的车子的地方。桑姆一手紧紧拿着包包。“我无法相信事情那么简单，只要……只要把书还了就好了。”

“不要担心，”娜奥米说。“不会那么简单。”

## 8

当他们坐车回到机场时，桑姆问史坦·索尔米斯是否可以告诉他们德维和棒球的事。

“如果是私事，就算了。我只是好奇。”

索尔米斯看着桑姆放在膝盖上的包包。“我对那些东西也有点好奇，”他说。“我们来交换。这件棒球的事情发生在十年前。如果你从现在算起十年内告诉我关于书的事情，我就告诉你这件事。”

“一言为定，”娜奥米在后面的座位说，然后补充了桑姆自己一直在想的事。“当然如果我全都还在的话。”

索尔米斯笑着。“是……我想总是有那个可能性，不是吗？”

桑姆点头。“窝囊的事有时会发生。”

“确实是如此。有一件窝囊事于一九八〇年发生在我唯一的男孩身上。医生说是白血病，但这确实是你所说的——有时发生的窝囊事。”

“哦，很抱歉。”娜奥米说。

“谢谢。时而我会觉得自己已经淡忘了，但是，然后它又趁我没注意时袭击我。我想，有些事很长的时间才能排除掉，有些事永远无法排除。”

有些事永远无法排除。

跟我走，孩子……我是一名警察。

我现在真的必须回家了……我的罚金全付清了吗？

桑姆一只发抖的手碰触自己的嘴角。

“嗯，去它的，事情还没有发生之前，我认识德维已经很久了，”史坦·索尔米斯说。他们驶过一个招牌，上面写着飞机场 3 哩。“我们一起长大，一起上学，一起玩乐。唯一不同的是，我玩好了就停下来。德维继续玩下去。”

索尔米斯摇摇头。

“无论喝醉或不喝醉，他都是我见过的最可爱的人之一。但他喝醉的时间多于不喝醉的时间，我们有点失去联系。他最糟的时候似乎是五十年代末期。在那几年之中，他一直都喝醉。之后，他开始去参加‘戒酒俱乐部’，似乎情况好一点，但酒瘾经常突发。

“我在六八年结婚，我想要他当我的男傣相，但我不敢。结果证明他出现时没喝醉——是那一次——但是你当时不能信任他出现时没喝醉。”

“我知道你的意思。”娜奥米安静地说。

史坦·索尔米斯笑着。“嗯，我有点怀疑——一个像你这样的小可爱，并不会知道这一位虔诚的酒鬼可能陷入什么可怜的境地——但是听我说吧。要是我要德维在婚礼上当我的伴郎，那么，罗拉——也就是我前妻——会非常生气。但是德维确实来了；我们的男孩乔伊在一九七〇年出生后，我比较常看他。在那几年中，德维努力要戒酒，似乎对于所有的小孩都有一种特别的感情。

“乔伊最喜爱的事情是棒球。他对棒球很疯狂——他收集有关的邮票，口香糖卡片……他甚至吵着要我们装卫星，以便收看所有‘皇家队’的比赛——‘皇家队’是他最喜欢的一队

——还有‘芝加哥独立电视台’转播的‘小虎队’。他八岁时，就知道‘皇家队’所有球员的打击率，以及‘美国棒球联盟’中几乎每位投手的胜负记录。德维和我带他去看了三、四次球赛。那很像带一个小孩参加有向导的天堂旅游。德维单独带他去两次，因为我必须工作。罗拉抱怨此事——她说，他会醉得不像样，把我们的男孩丢在后面，让他在堪萨市街道流浪，或者坐在什么地方的派出所，等待什么人去接他。但是不曾有这样的事故发生。就我所知，当德维在乔伊身边时，他不会喝酒。

“当乔伊患了白血病时，对他最不好的消息是：医生告诉他说，他那一年不能够再去看任何比赛，至少要到六月，也许永远不能够去看。他感到很沮丧，比患了癌症还沮丧。当德维来看乔伊时，乔伊哭诉此事。德维拥抱他，说道，‘乔伊，要是你不能去看比赛，那不要紧，我把“皇家队”带来。’

“乔伊惊奇地注视他，说道，‘你是说他们本人吗？德维叔叔？’乔伊这样称呼他——德维叔叔。

“‘我做不到这一点，’德维说，‘但我能够做到几乎一样好。’”

索尔米斯把车子开到“民航大厦”大门，按着喇叭。大门在轨道上隆隆地向后打开，他开到“那霸佐”飞机停着的地方，转熄引擎，在方向盘后面坐了一会，低头看着自己的双手。

“我一直知道德维是一个很有天赋的龟儿子，”他最后终于说。“我所不知道的是：他怎么那么快就完成他所做的事。我所能想到的是：他一定是日夜赶工，因为他十天就完成了——那些东西也很不错。

“可是，他知道他必须快速进行，医生已经把事实告诉我和罗拉，你知道，而我告诉了德维。乔伊没有什么机会度过危

险期。他们太晚发现他的病。病在他的血中像野火般蔓延。

“在德维许下承诺后的大约十天，他来到我儿子的医院，两手各提着一个购物纸袋。‘德维叔叔，你带来什么？’乔伊问，坐在床上。他那一整天精神很差——大部分是因为他的头发在脱落，我想；当时，如果一个小孩头后面大部分都没有头发，他就被认为很没出息——但是当德维进来时，他立刻精神愉快起来。

“‘当然是“皇家队”，德维说。‘我不是告诉过你了吗？’

“然后他把两个购物袋放在床上，把里面的东西倒出来。你整个一生不曾在一个小男孩的脸上看到这样一种表情。那脸孔亮了起来，像一棵圣诞树……然后……然后，狗屎，我不知道……”

史坦·索尔米斯的声音变得越来越模糊。现在他向前倾身，用力靠在道逊的“别克”车的方向盘上以致于喇叭响了起来。他从后面的口袋中抽出一条大手帕，擦擦眼泪，擤着鼻涕。

娜奥米也向前倾身。她的一只手压压索尔米斯的脸颊。

“如果讲出这件事太难过的话，索尔米斯先生——”

“不，”他说，稍微微笑。桑姆注视着史坦忍不住的一滴眼泪悄悄流到脸颊，在接近黄昏时光的阳光中闪烁着。“只是勾起了对他的回忆，想到他当时的情况。这样很令人伤心，小姐，但也令人感到好受。这两种感觉夹缠在一起。”

“我了解。”她说。

“当德维倒出那两个袋子时，所出现的東西是棒球——超过两打之多。但它们不只是棒球，因为每个棒球都画着一个脸孔，每个脸孔都是一九八〇年堪萨市‘皇家’棒球队队员的脸孔。它们也不是那种漫画玩意儿。它们就像诺曼·罗克威尔为《星期六晚邮》的封面所画的脸孔那么棒。我看过德维的作品

——他在严重沉迷于杯中物之前的作品——很棒，但却不像这一次那么棒。里面有威利·艾肯斯、弗兰克·怀特、U·L·华盛顿、以及乔治·布雷特……威利·威尔逊，以及阿摩斯·欧提斯……丹·奎森伯利，他看起来像古老西部片中的一位职业杀手那么凶猛……保罗·史普利托夫和肯·布雷特……我无法记起所有的名字，但却是整个人员，包括经理吉姆·弗雷。

“在他完成后还没有给我的儿子之前，他曾把这些画着脸的棒球拿到堪萨斯市，让所有的球员——除了一个人之外——签名。没有签名的一位是捕手达雷尔·波特。他患流行感冒不在场；他答应感冒好后立刻在画有他的脸的球上签名。他后来也签了。”

“喔。”桑姆轻声地说。

“这全是德维所做的——我听城里的人嘲笑他，叫他‘肮脏的德维’。我告诉你们，当我听到人们那样说，又记得乔伊快死于白血病时，他为乔伊所做的事，有时我能够——”

索尔米斯没有说完，但他的双手在宽阔的大腿上握成拳头。桑姆在今天之前也使用“肮脏的德维”这个名字，并且跟克雷格·琼斯以及弗兰克·斯蒂芬斯取笑这个用购物车装满报纸的老酒鬼，所以他感觉到一种隐隐的羞惭热气涌上脸颊。

“他可真做了一件奇妙的事，不是吗？”娜奥米问，又碰触史坦·索尔米斯的脸颊。她正在哭。

“你应该看到乔伊的脸孔，”索尔米斯梦幻般说。“你不会相信他看起来的样子。坐在床上，低头看着所有那些脸孔，圆圆的头上戴着‘堪萨斯市’帽子。我无法描述，但我永远不会忘记。

“你应该看到他的脸孔。

“乔伊在临终之前很虚弱，但他不曾弱到无法在电视上看

‘皇家队’比赛——或者在收音机上听他们比赛——并且他也把那些球放在他的房间各地。可是，他床边的窗是特别重要的地方。他在那儿排列自己在电视上所看到或收音机上所听到的比赛中的九个人。如果弗雷换下投手。乔伊就从窗棂上取下那个投手，换上新投手。当每个球员打击时，乔伊就在手中握那个球。所以——”

史坦·索尔米斯突然停下来，把脸孔藏在大手帕中。他的胸膛急动了两次，桑姆能够看到他的喉咙在哭泣中哽住。然后他又擦擦眼睛，把大手帕用力塞进后面的口袋。

“所以，现在你知道为何我今天载你们两位到德斯·莫伊尼斯了；要是你们需要到纽约去取那两本书，我也会载你们去。这不是我请客；是德维请客。他是一个特别的人。”

“我想你也是。”桑姆说。

索尔米斯对他微笑——是一种奇异、扭曲的微笑——并打开道逊的别克的门。“嗯，谢谢你，”他说。“非常谢谢你。现在我认为，如果我们不想遇到雨的话，就应该继续前进了。不要忘记你的书，希金斯小姐。”

“我不会，”娜奥米说，同时一只手紧紧拿着那包书的顶端。“相信我，我不会的。”

# 第十三章

---

## 图书馆警察（二）

---



# 1

他们从德斯·莫伊尼斯起飞后的二十分钟，娜奥米强迫自己不再去看下面的景色——她本来一直在追踪着第七十九号道路，惊奇地注视着匆匆来回行驶的玩具似的车子——然后她转向桑姆。她所看到的情况使她很惊恐。他已经睡着了，头靠在一个窗子，但是脸孔的神色并不安详；他看起来像一个人遭受深沉而秘密的痛苦。

她向前倾身去摇醒他，听到他以颤抖的小男孩声音说：“先生，我有麻烦吗？”

“那霸佐”飞机穿过现在大量出现在西爱奥华上方的云层，开始颠簸着，但是娜奥米几乎没有注意到。她的手停在桑姆的肩膀上方一会儿，然后缩回来。

你的那位“图书馆警察”是谁？桑姆？

“无论他是谁，”娜奥米想着，“他已经又找到他了，我想。我想现在他是跟他在一起了。我很抱歉，桑姆……但是，我不能叫醒你。现在不能。此刻我想你是应该在的地方……你必须去的地方。我很抱歉，但是继续梦下去吧。并且当你醒过来时，要记得你所梦的东西。记得。”

记得。

# 2

在梦中，桑姆·皮布雷斯注视着“小红帽”从一间好看而不值钱的房子出发，一只手臂提着一个遮盖着的篮子；她要前往祖母的房子，在那儿，那只狼在等着要吃她——从肺往上

吃。最后会剥下她的头皮，然后用一根长长的木汤匙从她的头骨中挖她的脑吃。

只是，这一切都不是正确的，因为“小红帽”在这个梦中是一个男孩，而那间好看而不值钱的房子是圣路易地方的一间二层楼房子——父亲死后，他跟母亲住在里面；还有，遮盖着的篮子之中并没有食物。篮子之中有一本书，是罗伯·路易斯·史蒂文生所著的《黑箭》，他曾读过，每一个字都读过；此外，他不是要前往祖母的家，而是要前往“圣路易公立图书馆”的“布利格斯街分馆”，他必须赶快，因为他的书已经过期四天。

他在这个梦中注视着事件的发生。

他注视着“小白桑姆”在丹巴街庄士顿街的角落等着红灯转为绿灯。他注视自己匆匆过街道，手中拿着书……现在篮子不见了。他注视着“小白桑姆”走进“丹巴街新闻”，然后他也在里面了，嗅着往昔的混杂气味：樟脑、糖果，以及烟草；他注视着“小白桑姆”走近柜台，柜台上有一包五分钱的“硬心”红甘草——他最喜欢的东西。他注视着这个小男孩小心地拿出母亲塞进《黑箭》这本书后面卡片袋的一块钱钞票。他注视着职员拿了一块钱，找他九角五分……付罚金还绰绰有余。他注视着“小白桑姆”离开店，在外面的街上停了足够长的时间，把零钱放进口袋，并用牙齿咬开那包甘草。他注视着“小白桑姆”继续走着——现在离“图书馆”只有三个街区……他一面走一面嚼着长片的红色甘草糖。

他努力要对这个男孩尖叫。

“小心！小心！狼正在等着，小男孩！小心狼！小心狼！”

但是男孩继续走着，吃着他的红甘草；现在他在布利格斯街，而“图书馆”——一大片红砖——在前面朦胧出现。

就在此时，桑姆——“坐飞机的大白桑姆”——努力要从

梦中把自己叫醒。他感觉到：娜奥米和史坦·索尔米斯，以及真实的世界，就在他置身其中的这个可怕的梦魇之壳外面。他能够在梦境的声音后面听到“那霸佐”飞机引擎的单调轰轰声，而梦境的声音包括有：布利格斯街的交通噪音、一个小孩子按单车的铃时所发出的生动叮铃！叮铃！还有，鸟儿在仲夏榆树的繁茂树叶中的争吵声。他闭起梦中的眼睛，渴望着梦魇之壳外面的那个世界，那真实的世界。还有：他感觉到自己能够碰触到它，他能击穿那个壳。

“不，”德维说。“不，桑姆，不要那样做。你不得那样做。要是你想从亚德丽亚身上救出莎蕾，就不要脱离这个梦。在这件事之中只有一个巧合，但这个巧合是很惊人的：以前你也有一位‘图书馆警察’。你必须把那记忆找回来。”

“我不想看到。我不想知道。一次就够恶劣了。”

“没有什么事比正在等着你的事更恶劣。桑姆，没有。”

他张开眼睛——不是他的外在眼睛，而他的内在眼睛：做梦的眼睛。

现在，“小白桑姆”是走在混凝土小径上，接近“公立图书馆”的东边，也就是那通往“儿童部”的混凝土小径。他以一种不祥的缓慢速度移动，每一步就像老爷钟玻璃喉咙中钟摆的轻微沙沙声，一切都显得很清晰：在混凝土人行道中发亮的小片云母和石英；与混凝土人行道接界的欣欣向荣玫瑰；建筑物旁边的浓密绿树丛；红砖墙上的爬藤；那奇异而有点儿吓人的拉丁文格言：“往者已矣，面对现在，”形成短短的半圆形，刻在绿色的门上方，绿色的门上有厚厚的玻璃板，外加一层铁线保护。

站在阶梯旁的“图书馆警察”也显得很清晰。

他的脸色并不苍白。他脸色红润。他的前额有青春痘，红

红的，很显眼。他不高，是中等身材，肩膀极宽。他不是穿着雨衣，而是穿着大衣，这是很奇怪的，因为那是一个夏天的日子，一个炎热的圣路易夏日。他的眼睛也许是银色的；“小白桑姆”看不到他的眼睛是什么颜色，因为“图书馆警察”戴着小小的圆形黑眼镜——盲人的眼镜。

他不是一名“图书馆警察”！他是狼！小心！他是狼！图书馆之狼！

但是“小白桑姆”没有听到。“小白桑姆”不害怕。毕竟，那时是明亮的白天，城市到处是奇异的人——时常是有趣的人。他一生都住在圣路易，他不害怕。这种情况就要改变了。

他接近那个人；当他越来越接近时，他注意到那疤痕：一条白白的细线，从左颊高高的地方开始，倾斜到左眼下面，在鼻梁上渐渐变小。

“哈罗，孩子。”戴圆形黑眼镜的男人说。“哈罗。”“小白桑姆”说。

“在你进去之前，请告诉我有关你所拿的那本书好吗？”这人间。他的声音柔和而有礼，一点也没有威胁性。他的言语微微透露一点口齿不清的成分，一些些音变成了双母音。“我在‘图书馆’工作，你知道。”

“书叫做《黑箭》，”“小白桑姆”有礼地说，“作者是罗伯·路易斯·史蒂文生。他死了。他死于肺——结——核。是很好的书。有一些很棒的战斗。”

男孩等着这个戴着小小圆形黑眼镜的男人走到一边，好让他进去，但是这个戴着小小圆形黑眼镜的男人却没有站到旁边去。这个人只是弯身，更仔细地端详他。祖父，你有多么小小的圆形黑眼镜啊。

“还有一个问题，”这个男人说。“你的书过期了吗？”

现在，“小白桑姆”更加害怕了。“是的……但只是过期一点点。只有四天。并不是很长，你知道，我要参加少棒，还有日间儿童夏令营，还有——”

“跟我来，孩子……我是一名警察。”

戴黑眼镜、穿大衣的男人伸出一只手。有一会儿的时间，桑姆几乎跑着。但他是一个小孩；这个男人则是一个大人。这个人在“图书馆”工作。这个人是一名警察，忽然，这个人——这个可怕的人，脸上有疤痕，戴着圆形黑眼睛——成了大“权威”。一个人无法逃离“权威”；“权威”出现在每个地方。

桑姆胆怯地接近这个人。他开始举起自己的手——拿着那包红甘草的那只手，现在那包甘草几乎空空的——然后在最后的瞬间努力要把手缩回来。太迟了。这个人抓住他的手。那包“硬心”甘草掉落在人行道上。“小白桑姆”永远不会再吃红甘草了。

这个人把桑姆拉向他，把他拖了过来，就像渔夫用卷轮把鳕鱼拖过来，那只抓住桑姆的手很有力，桑姆感觉痛，开始哭起来。太阳还在照着，草还是绿绿的，但忽然整个世界似乎很遥远，只不过是一种无情的海市蜃楼，他只能有短暂的时间相信它。

他嗅得这个人呼吸中有“参参”的气味。“先生，我有麻烦吗？”他问，身体的每个细胞都希望这个人说“没有”。

“是的，”这个人说。“是的，你有麻烦。有很多麻烦。要是你想解除麻烦，孩子，你必须完全按照我所说的去做。你了解吗？”

桑姆无法回答。他从来不曾这样害怕过。他只能张大着流泪的眼睛抬头看他。

这个人摇摇他。“你了解还是不了解？”

“了解——了解!”桑姆喘着气。他觉得膀胱之中有一种无法抗拒的沉重感。

“让我告诉你我到底是谁吧,”这个人说,把小口的“参参”气息吐进桑姆的脸上。“我是‘布利格斯街图书馆警察’,负责处罚逾期还书的男孩与女孩。”

“小白桑姆”开始哭得更厉害。“我带了钱!”他在啜泣之中挤出这句话。“我有九角五分!你可以有这些钱!我可以全部给你!”

他努力要把零钱从口袋中掏出来。在同一个时刻,“图书馆警察”环顾四周,他宽阔的脸忽然似乎显得很厉害,忽然像一只狐狸或狼成功地闯进小鸡房,但却嗅到有危险。

“来啊,”他说,并把“小白桑姆”急遽拉离小径,进入沿着图书馆的一边长着的浓密树丛中。“当警察叫你来时,你就来!”这儿很暗;又暗又神秘。空气有刺鼻的杜松莓气味。地上很暗,覆盖着稻草。桑姆现在哭得很大声。

“闭嘴!”“图书馆警察”哼着鼻子,用力摇桑姆的身体。桑姆手部的骨头痛苦地嘎嘎作响。他的头在颈子上摇晃着。现在他们已经到达树丛中的一小片空地,是一片谷道,杜松莓被压平,羊齿被扫除;桑姆了解,这儿不只是“图书馆警察”所知道的一个地方;这儿是他所制造出来的一个地方。

“闭嘴,否则罚金只是开始而已!我必须打电话给你母亲,告诉她你是一个多么坏的孩子!你要这样吗?”

“不要!”桑姆哭着。“我要付罚金!先生,我要付罚金,但是请不要伤害我!”

“图书馆警察”旋转着“小白桑姆”的身体。

“把你的手举起来,放在墙上!伸开你的脚!现在!快!”

“小白桑姆”仍然哭泣着,但是很害怕他的母亲可能会发

现他做了很坏的事，必须受到这种处罚，就按照“图书馆警察”所说的去做。红砖很凉，在树丛的阴影中很凉，树丛靠在建筑物的这一边，形成缠乱的一堆。他看见一个狭窄的窗子与地面齐高，延伸进“图书馆”的锅炉室。没有装饰的灯泡遮蔽着圆形的锡片，像中国苦力的帽子，挂在巨大的锅炉上方；锅炉的管投下怪异的阴影，像是纠缠的章鱼。他看到一位门警站在远方的墙边，背对着窗，看着针盘上的数字，在带夹子的写字板上做笔记。

“图书馆警察”抓着桑姆的裤子，把裤子拉下来。他的内裤跟着一起下来。凉凉的空气向他的屁股袭来，他急遽地抽动身子。

“站稳，”“图书馆警察”喘着气说。“不要动。一旦你付了罚金，孩子，就没事了……没有人需要知道。”

一种沉重、热热的东西压在他的屁股上。“小白桑姆”又急遽地抽动。

“站稳。”“图书馆警察”说。他现在喘得更厉害；桑姆感到热热的气息吐在他的左肩上，嗅到“参参”的气味。他现在迷失在恐惧中，但他不只是感到恐惧：还有羞惭的感觉。他被拖进阴影之中，正在被迫接受这种怪异、陌生的处罚，因为他逾期归还《黑箭》一书。要是他知道罚金可能这么高——！

那沉重的东西又刺进他的屁股，挤开他的两片肉。一种可怕、扯裂的痛楚从“小白桑姆”的内脏向上袭击。不曾有过像这样的痛楚，世界上不曾有。

他丢下《黑箭》，手腕从侧面伸进嘴中，压住自己的叫声。

“站稳，”“图书馆之狼”喘着气，现在他的双手落在桑姆的肩上，正在摇摆着，前后，进出，前后，进出。“站稳……站稳……喔！站一站一站一站一稳一稳一稳——”

“图书馆警察”喘着气，摇摆着，那东西——感觉像巨大的热钢棒——进出桑姆的屁股；桑姆张大着眼睛凝视“图书馆”地下室，那是另一个宇宙，一个有秩序的宇宙，在那儿，像这种可怕的事情不会发生。他注视着门警点头，把带夹子的写字板塞到手臂下，走向房间远端的门。如果门警稍微转头，稍微抬起眼睛，他就会看到一个脸孔在窗口窥伺他，是一个小男孩的苍白的脸孔，眼睛张得很大，嘴唇上有红色的甘草。桑姆内心的一部分希望门警这样做——把他救出来，就像樵夫救出“小红帽”——但他内心的大部分知道，这位门警只会嫌弃地转开，不去看另一个坏男孩受“布利格斯街图书馆警察”的公正处罚。

“站—站—站—站—稳—稳—稳！”“图书馆之狼”发出低声的尖叫，同时那个门警走出门外，进入他的有秩序宇宙的其余部分，没有转头看。这匹“狼”甚至更加往前冲刺；在一个痛苦的瞬间，痛楚变得很强烈，“小白桑姆”确定自己的肚子要爆炸了，无论“图书馆警察”刺进他的屁股的东西是什么，它将会怒吼着从它前面跑出来，把他的内脏推到它的前头。

“图书馆警察”瘫痪了，靠在他身上，发出臭汗，粗声地喘气；桑姆在他的重量之下跪了下来。此时，他巨大的东西——不再那么巨大了——拉了出来，但桑姆感觉整个屁股湿湿的。他不敢把手放到屁股那儿；他怕手缩回来时，会发现自己已经变成“流血的小红桑姆”。

“图书馆警察”忽然抓住桑姆的手臂，把桑姆转过来，面对他。他的脸孔比以前更红，脸颊和前额出现膨胀、发热的条纹，像野蛮人出战前涂于脸上的颜料。

“看看你！”“图书馆警察”说。他的脸孔皱缩成一个结，透落着轻蔑的嫌恶。“看看你，裤子掉下来，鸟鸟跑出来！你

喜欢，不是吗？你喜欢！”

桑姆无法回答。他只能哭泣。他把内裤和裤子一起拉上来，就像之前一起被拉下去一样。他能够感觉到裤子里面有稻草，刺痛他被施暴的屁股，但他不介意。他向后蠕动，避开“图书馆警察”，一直到他的背靠在“图书馆”的红砖墙。他能够感觉到粗糙的藤枝，像一只无肉的大手的骨头，刺戳他的背。他也不去介意。他只介意现在出现在内心的羞惭、恐惧和一文不值的感觉，而在这三者之中，羞惭是最强烈的。羞惭是无法了解的。

“肮脏的男孩！”“图书馆警察”对他吐口水。“肮脏的小男孩！”

“我现在真的必须回家了”，“小白桑姆”说，说出来的话，在沙哑的啜泣中碎裂成片段：“我的罚金付清了吗？”

“图书馆警察”双手双膝爬向桑姆，小小的圆形黑眼镜端详着桑姆的脸孔，像是一只鼯鼠的盲目眼睛，这是最后一件怪异的事情。桑姆想着，“他要再处罚我了。”想到这儿，他心中的一种什么，一种过分承受压力的支柱崩溃了，发出无力的折断声，他几乎无法忍受。他没有哭，也没有反抗；他现在无法这样做了。他只是看着“图书馆警察”，露出无言的冷漠神色。

“没有，”“图书馆警察”说。“我要让你走，如此而已。我可怜你，但是如果你告诉任何……人，我会回来，再做这种事。我会做这种事，一直到罚金付了，你不要让我逮到你又在这儿出现，孩子，你了解吗？”

“是的。”桑姆说。当然，如果桑姆说出来的话，他会回来，再做这种事。他会在深夜躲在壁橱；躲在床下；栖息在一棵树中，像一只巨大、畸形的乌鸦。当桑姆抬头看着阴沉沉的天空，他会看到“图书馆警察”那扭曲、不屑的脸也出现在云

中。他会出现在任何的地方；他会出现在所有的地方。

想到这儿，桑姆觉得很疲倦，他闭上眼睛，不去看那疯狂的鼯鼠脸孔，不去看一切。

“图书馆警察”抓住他，又摇动他的身体。“是的，什么？”他问，发出嘶嘶。“是的，什么？孩子？”

“是的，我了解。”桑姆告诉他，没有张开眼睛。

“图书馆警察”放掉手。“很好，”他说。“你最好不要忘记。当坏男孩和坏女孩忘记时，我就杀掉他们。”

“小白桑姆”坐在那儿，靠在墙上，眼睛闭起来很长的时间，等待“图书馆警察”再度处罚他，或干脆杀了他。想哭，但并没有眼泪。要经过很多年之后，他才会再哭——为任何事情而哭。最后，他睁开眼睛，看到自己一个人在树丛里“图书馆警察”的秘密中。“图书馆警察”已经不见了。只剩桑姆，以及他的那本《黑箭》，书背靠在地上，打开来。

桑姆开始双手双膝爬向白日的亮光。树叶搔着他流汗以及泡着眼泪的脸孔，树枝刮着他的背部，拍击他的屁股，他拿起《黑箭》但是却不带进“图书馆”，他不再进入“图书馆”，任何图书馆：这是当他爬离被处罚的地方时对自己所做的承诺。他还对自己承诺另一件事：不要让任何人发现这件可怕的事，因为他想忘掉此事曾发生过。他觉得自己能够做到。只要他很努力，很努力去尝试，他就能够做到；他想现在就努力，很努力去尝试。

当他走到树丛的边缘时，他望出去，像是一只被追猎的小动物。他看到小孩子越过草地。他没有看到“图书馆警察”，但是，当然这并不要紧；“图书馆警察”看到他。从今天以后，“图书馆警察”将总是在近处。

最后，草地空无一人了。“爬着的小白桑姆”，这个衣冠不

整、头发蓬乱的小男孩，扭动着身体离开树丛，头发上有树叶，脸上有泥土。他那没有塞进裤子的衬衫在身体后面飘动着。他眼睛张得很大，凝视着，不再是完全正常的模样。他侧着身子走到混凝土阶梯，对着刻在门上方的神秘拉丁文格言投了畏缩而恐惧的一眼，然后把书放在一个阶梯上，很谨慎，又很害怕，就像一个未婚妈妈把自己没有名字的孩子留在一个陌生人的门阶上。“爬着的小白桑姆”变成了“跑着的小白桑姆”：他跑过草地，他把“圣路易公立图书馆布利格斯街分馆”抛在背后，跑着，但他跑得多快并不要紧，因为他无法超越舌头上和喉咙中的红甘草味道——甜甜的，像糖那样粘粘的；不管他跑得多快，“图书馆之狼”正低语着“跟我来，孩子……！我是一名警察。”而他将一直那样低语，在往后的几年中，他将这样低语，在桑姆不敢记得的那些黑暗中，他将这样低语，桑姆将一直逃离那种声音，尖叫着“付清了吗？罚金付清了吗？哦，亲爱的上帝，请你说，我的罚金付清了吗？”而回来的答案总是一样：“永远不会付清，孩子；永远不会付清的。”

永远不会。

永远——



# 第十四章

---

---

## 图书馆警察（三）

---

---



# 1

最后要接近那条泥土跑道了——史坦称之为“普罗维比亚飞机场”；飞机跳跃着，很可怕。“那霸佐”飞机降下来，穿过一层层不移动的空气，最后发出一声刺耳的撞击声，落地了。飞机落地时，桑姆发出一声局促的尖叫声。他的眼睛迅速张开。

娜奥米正耐心地等待这种情景。她立刻向前倾身，不去管那紧束她身体中间的安全带，然后手臂抱着他。她不去管他举起手臂以及最先表现的身体本能抽离，就像她不去管他在惊吓中最先吐出的热热而令人不舒服的气息。她曾安慰了很多抖颤性酒狂的酒鬼；现在这种情况并没有很大的不同。当她压在他身上时，她能够感觉到他的心跳。他的心脏似乎就在他衬衫下面跳动、掠过。

“不要怕。桑姆，不要怕——是我，你回来了。那是一场梦。你回来了。”

有一会儿，他继续努力要把自己推进座位中。然后他瘫痪了，身体软绵绵的。他的双手向上举，在惊慌中紧紧抱着她。

“娜奥米，”他以刺耳、哽咽的声音说。“娜奥米，哦，娜奥米，哦，老天，我做了一个多么可怕的恶梦，多么可怕的梦啊。”

史坦已经把无线电送到前方，有人出来转开跑道的着陆灯。现在他们正在着陆灯之间滑向跑道的终点。他们毕竟没有避开雨；雨打在机体上，发出空洞的声音。在前面的地方，史坦·索尔米斯正在大唱着什么歌，也许是《康城赛马》。

“是一个恶梦吗？”娜奥米问，离开桑姆的身体，以便能够

看进他充血的眼睛。

“是的。但也是真实的。全是真实的。”

“桑姆，是‘图书馆警察’吗？你的那位‘图书馆警察’吗？”

“是的。”他低语着，脸孔压在她的头发上。

“你知道他是谁吗？桑姆，现在你知道他是谁吗？”

过了好长、好长一会后，桑姆低语着：“我知道。”

## 2

当桑姆和娜奥米下飞机时，史坦·索尔米斯看了桑姆的脸孔一眼，立刻露出懊悔的神色。“很抱歉，飞机很不稳定。我真的以为我们会避开雨。只是由于有逆风——”

“我会没问题的。”桑姆说。事实上，他的脸色已经比较好看了。

“是的，”娜奥米说。他会很好的。谢谢你，史坦。非常谢谢你。德维也谢谢你。”

“嗯，只要你们拿到了你们所需要的——”

“我们拿到了，”桑姆向他保证。“我们真的拿到了。”

“我们绕过跑道末端吧，”史坦告诉他们。“要是你们今天晚上走捷径的话，那泥泞的地方会把你们吸到腰部的地方。进到屋子来吧，我们来喝咖啡。我想还有一些苹果派。”

桑姆看看自己的表。时间是七点过一刻。

“我看我们只好延期了，史坦，”他说。“娜奥米和我必须立刻把这两本书带到城里。”

“你们至少要进来，把身体弄干。你们到达你们的车子时，会被雨淋得湿透的。”

娜奥米摇摇头。“事情很重要。”

“好的，”史坦说。“从你们两人的神色来看，我也要说，事情很重要。要记得，你们答应要把故事告诉我。”

“我们会的。”桑姆说。他看看娜奥米，看到自己的思绪反映在她眼中；如果我们还活着，可以说这个故事的话。

### 3

桑姆开车，抗拒把油门踏到底的冲动。他在担心德维。然而，如果驶离道路，把娜奥米的车子翻落在水沟中，那也不是显示担心的一种有效方法。并且他们所遇上的雨，现在已经倾盆而下，再加上增强的风助长其势。雨刷的作用无法赶上雨势的增强，甚至高速运转亦然；头灯照不清楚二十尺外的地方。桑姆不敢超过时速二十五哩。他看看自己的表，然后向娜奥米坐着的方向，那包书放在她的膝盖上。

“我希望我们能够在八点到，”他说，“但是我不知道。”

“桑姆，尽力而为吧。”

头灯像海底潜水钟那样摇晃不定，在车前朦胧发光。当一辆十轮卡车隆隆驶过——在下雨的黑暗中像是看不清楚的庞然大物——他就把时速减为十哩，把车子向左边挤过来。

“你能够谈谈吗？你做的那个梦？”

“能够，但我不要谈，”他说。“现在不要谈，不是正确的时间。”

娜奥米想想，然后点头。“好吧。”

“我能够告诉你一点——德维说得对：孩童是最好的对象，他也说得对：她确实是以恐惧维生。”

他们已经到达城镇的郊区。又驶了一个街区后，他们穿过

第一个红绿灯十字路口。透过“得胜”汽车的挡风玻璃，号志只是一片模糊的亮绿，在他们上方的空气中舞动着。一种对应的模糊舞动着，越过铺道的平滑而潮湿的外表。

“到达图书馆之前，我需要停一下，”桑姆说。“‘摇摆的小猪’在途中，不是吗？”

“是的，但是，如果我们要在八点钟到图书馆后面与德维见面，我们确实没有很多时间可以用。无论你喜欢不喜欢，这是开慢车的天气。”

“我知道——但不用花很长的时间。”

“你需要什么？”

“我不确定，”他说，“但我想，当我看到时我会知道。”

她看着他，他第二次惊奇于她的美所透露的那种像狐狸而又脆弱的特性，他不了解为何以前不曾看出。

“嗯，你跟她约会过，不是吗？你一定看到了什么。”

只是他并没有。他跟她约会，因为她很美，很体面，未婚。并且大约跟自己同年纪。他跟她约会，因为城市——其实是过分成长的小城镇——的单身汉应该约会……也就是说，如果这种单身汉有意在地方生意圈中为自己赢得一席之地。要是你不约会，人们……一些人……也许会认为你是——

（一名警察）

有点怪怪的。

“我是有点怪怪的，”他想着。“经过三思后，我认为自己相当怪。但是无论我过去如何，我认为现在有点不同了。我正要看清她。就是这一点。我真的要看清她了。”

就娜奥米而言，她则惊奇于他脸孔的不自然苍白，以及眼睛和嘴部四周的紧张神色，他看起来很奇怪……但他看起来不再很惊恐。娜奥米想着：“他看起来像一个被准许有机会回归

最可怕的梦魇……手中拥有一种最有力的武器。”

她认为那是她所可能爱上了的一个脸孔，因此深深感到不自在。

“这次停车……很重要，不是吗？”

“我想是，是的。”

五分钟后，他停在“摇摆的小猪”商店的停车场。桑姆立刻下车，在雨中冲向店门。

在半路的地方，他停下来。停车场旁边有一个电话亭——无疑是同一个电话亭，德维好几年前在这个电话亭中打电话给“接合市警长办公室”。在那个电话亭中所打的电话没有要亚德丽亚的命……但已经把她驱离很长的时间。

桑姆走进电话亭。灯亮着。里面没有什么；它只是一个电话亭，里面有号码和涂鸦乱写在钢墙上。电话簿不见了，桑姆记得德维说，“那时，你有时还能够在电话亭里发现一本电话簿，如果你幸运的话。”

然后他看看地板，看到了自己一直在找的东西。那是一张包装纸，他捡了起来，把它弄平，在昏暗的头上照明灯中看到写在上面的文字：“硬心红甘草”。

在他后面的地方，娜奥米不耐烦地按着“得胜”汽车的喇叭。桑姆离开电话亭，手中拿着那张包装纸，对她挥手，在倾盆大雨中跑进那家店。

## 4

“摇摆的小猪”商店的那位店员看起来像一个年轻人于一九六九年以低温处理的方式冰冻起来，而才在那一周解冻。他的眼睛红红的，微微显得迟钝，像吸毒老手。他的头发很长，

用嬉痞生皮皮带绑起来。在一只小指头上，他戴着一个银戒指，打造成和平符号，在他的“摇摆小猪”短上衣下面是一件很宽松的衬衫，印着夸张的华丽图案，衣领上有一个钮扣，上面有如下的文字：

我的脸孔要在五分钟后离开

请注意！

桑姆怀疑：商店的经理是否会赞同这种想法……但那是一个下雨的晚上，看不到商店的经理。桑姆是店中唯一顾客，店员以恍惚和心不在焉的眼光看着他走到糖果架上，开始拿起一包包的“硬心红甘草”。桑姆拿了全部存货——大约二十包。

“你确定拿够了吗”公子哥儿？”店员问桑姆。同时桑姆走近柜台，把自己发现的“宝物”放在上面。“我想，后面的储藏室里也许还有一两箱这种东西。我知道一个人食指大动时怎么回事。”

“这些就够了。请算帐，好吗？我在赶时间。”

“是的，这是一个赶得昏天黑地的世界。”店员说。他的指头摸索着 NCR 收银机的钥匙，表现出习惯吸毒者的梦幻缓慢模样。

柜台上有一条橡皮圈，放在陈列的棒球卡片旁边。桑姆拿了起来。“我能要这个吗？”

“我请客，公子哥儿——就算是我——‘摇摆的小猪的王子’——送给你——‘甘草之王’的一项礼物，在一个下雨的星期一晚上。”

当桑姆把橡皮圈套进自己的手腕（垂在那儿像一个宽松的手镯），一阵强风展动着建筑物，强得足以让窗子喀答喀答地

响着。头上的照明灯明灭着。

“哇，公子哥儿，”“摇摆的小猪的王子”说，仰起头来。“天气预报并没有这个。只有阵雨，他们说，”他回头来看收银机。“十五块四角一分。”

桑姆递给他一张二十元钞票，露出微弱、尖酸的微笑。“这种东西在小孩子时代便宜多了。”

“通货膨胀吸走了千元钞票，没错，”店员表示同意。他慢慢回复到桑姆进来时他所在的恍惚状态中。“老兄，你一定真的很喜欢那种东西。我呢，我是沉迷于美妙的‘火星棒棒糖’。”

“喜欢？”桑姆笑着，同时把零钱放进口袋。“我很讨厌它。我这是买给别人的。”他又笑了。“就称之为礼物吧。”

此时店员在桑姆的眼中看到了一种什么，忽然匆匆大步离开他，几乎撞倒了所陈列的“干杯强盗。”

桑姆好奇地看着店员的脸孔，决定不向他要一个袋子。他抓起一包包的“硬心红甘草”，把它们随意塞进一千年前所穿的运动外衣的口袋，离开了店。他每走一大步，玻璃纸就在他口袋中发出细碎的噪音。

## 5

娜奥米滑到方向盘后面，准备开其余的路到图书馆。当她驶离“摇摆的小猪”的所在地时，桑姆从“培尔书店”的袋子里取出那两本书，悲伤地看了一会。“这一切的困扰，”他想着，“这一切的困扰，为了一本陈旧的诗集，以及初学演讲者的一本自助手册。”只是，当然啦，这并不是困扰所在，困扰从来就不是有关这两本书的。

他从腕上解下那个橡皮圈，绑在两本书上。然后他取出钱包，从越来越少的现金中拿出一张五元钞票，塞到橡皮圈下面。

“做什么呢？”

“罚金。我欠这两本书的，以及很久以前的另一本——罗伯·路易斯·史蒂文生所著的《黑箭》。这样就结束了此事。”

他把书放在两个单人座位间的操作台上。从口袋中取出一包红甘草。他把红甘草扯开，那种古老的甜甜气味立刻扑鼻而来，强烈得好像是着实的一巴掌。气味似乎从鼻子直接渗进脑中，又从脑中直冲胃中，而胃立刻痉挛起来，形成一个又滑又硬的拳头。在一个可怕的瞬间，他以为要在自己的膝盖上呕吐了。显然，有些事情不曾改变。

无论如何，他继续打开一包包的红甘草，揉成一堆柔软而质地像蜡的糖果甜点。当下一个十字路口的红灯亮起时，娜奥米慢下车速，然后停下来，只是，桑姆在两个方向都看不到有另一辆车子在行驶。风雨吹打着她的小车子。他们现在离图书馆只有四个街区了。“桑姆，你到底在做什么？”

由于他不确实知道自己到底在做什么，所以他就说：“如果恐惧是亚德丽亚赖以维生的食物，娜奥米，我们就必须发现另外的东西——与恐惧相反的东西。因为那种东西，无论它是什么，将是让她致命的毒药。所以……你认为那种东西可能是什么呢？”

“嗯，我怀疑是不是红甘草。”

他不耐烦地做手势。“你怎么能够这么确定？十字架据说可以杀害吸血鬼——吮吸血的那一种——但十字架只是两片木头或金属，彼此形成直角。也许一株莴苣也同样有效……如果加以运用的话。”

灯转绿。“如果那是一株被赋以能量的莴苣。”娜奥米沉思地说，继续开着车。

“对！”桑姆拿起六根长长的红色甜点。“我只知道，我拥有这种东西。也许这是很荒谬的。可能是如此。但我不介意。这是一种明确的象征，象征我的那位‘图书馆警察’从我身上取去的所有东西——爱、友谊、归属感。我一生之中都感觉像一位外来的人——娜奥米，不曾知道为什么。现在我知道了。这只是他取走的另一样东西。我以前很喜爱这种东西。现在我几乎无法忍受它的气味。不要紧；我能应付。但我必须知道如何加以运用。”

桑姆开始在手掌之间搓着甘草甜点，渐渐把它们转变成一个粘粘的球。他以为红甘草对他的最恶劣考验是气味，但他错了。质地才是最恶劣的……颜色开始脱落在他的手掌以及指头上，使它们呈现一种不祥的暗红。然而，他还是继续着，只是每隔大约三十秒钟就停下来，把另一包新的红甘草加进那团柔软的东西之中。

“也许我看起来太严厉，”他说。“也许历史悠久又明显的勇敢才是与恐惧相反。也就是勇气——如果你想要一个比较美妙的字眼。是吗？就这样吗？娜奥米和莎蕾之间的差异就在于勇敢吗？”

她看起来很惊奇。“你是在问我：戒酒是否是勇敢的行为吗？”

“我不知道自己在问什么，”他说，“但是我认为你至少处在正确的情势中。我不需要问有关恐惧的事情；我知道恐惧是什么。恐惧是一种情绪，它包围并排除改变。当你放弃喝酒时，它是一种勇敢的行为吗？”

“我不曾真正放弃，”她说。“酒鬼并不是这样的。他们无

法那样做。反而是使用很多侧面的思考。一次戒一天，轻松去做，自己活也让别人活，就这一切。但其中心所在是：你不相信你能控制自己的喝酒。那种想法是你所告诉自己的一种迷思。那就是你要放弃的。那迷思。你告诉我吧——这是勇敢吗？”

“当然。但是这确实不是散兵坑的勇敢。”

“散兵坑的勇敢，”她说，笑着。“我喜欢这个字眼，但你说得对。我所做的——我们所做的——为了避开第一杯所做的……它并不是那么种勇敢。尽管有诸如（失去的周末）这样的电影，我认为，我们所做的是十分没有戏剧性的。”

桑姆记起自己在“圣路易图书馆布利格斯街分馆”旁边的树丛中被强暴后，那种沉淀在他心中的可怕冷漠感。强暴他的人是一个自称警察的男人。那也是十分没有戏剧性的。只是一种卑鄙的计谋，如此而已——一种卑鄙、愚蠢的计谋，由一个有严重精神问题的男人施加在一个小孩身上。桑姆认为：当你考虑整个结果，他应该说自己很幸运；那位“图书馆警察”本来可能杀掉他的。

在他们面前，那些标示出“接合市公立图书馆”的白色圆形球体，在雨中发亮。娜奥米犹疑地说，“我想，恐惧的真正相反可能是诚实。诚实与相信。你听起来觉得如何？”

“诚实与相信”，他安静地说，品尝着这几句字。他在右手中压着红甘草搓成的粘土圆球。“我想是不坏。无论如何，这两者一定会有用。我们到了。”

## 6

汽车仪器板上的时钟的闪亮绿色数字显示出七点五十七

分。他们毕竟在八点前到了。

“也许我们最好等着，确定每个人都走了，然后我们才绕到后面去。”她说。

“我想这是一个很好的主意。”

他们驶进一处空空的停车场，面对图书馆入口的那条街。球形体在雨中微妙地闪亮着。树叶的沙沙声比较不那么微妙；风还在加强。橡树发出声音，好像它们是正在做梦，而所有的梦都是恶梦。

八点过两分时，一辆旅行车在他们对面的地方停了下来，这辆车的后窗里悬吊着一只加菲猫玩偶，还贴着写有“妈妈的计程车”字样的标志。喇叭响着，图书馆的门——甚至在这种亮光中，也比较不像桑姆第一次到图书馆时那样显得冷酷，比较不像大花岗石机器人头部的嘴巴——立刻打开了。三个小孩，从外表看来像中学生，走出来，匆匆下了阶梯。当他们跑上人行道，走向这辆“妈妈的计程车”时，其中有两位把夹克向上拉，遮蔽头部，免于雨淋。旅行车的边门隆隆打开，孩子们挤了进去。桑姆能够听到他们微弱的笑声，并且嫉羨他们的声音。他想着：从图书馆出来时笑着，必定是多么美妙的事。由于那个戴着圆形黑眼镜的男人，他已经错过了那种经验。

‘诚实，’他想着。“诚实与相信。”然后他又想：“罚金付清了。罚金付清了，去它的。”他撕开最后两包甘草，开始把里面的东西揉成粘粘的、味道难闻的红色球。同时他看看“妈妈计程车”的后面。他可能看到白色的废气飘上来，在多风的空气中散布。忽然，他开始体认到自己来这儿做什么。”

“有一次；我在高中时，”他说，“我看到一群学生对他们所不喜欢的另一个学生恶作剧。在那些日子里，看热闹是我最擅长的，他们从‘艺术教室’取了一块造形粘土，塞在这个学

生的‘潘迪克’车子的排气管。你知道发生什么事吗？”

她怀疑地看着他。“不知道——什么事？”

“消音器裂成两段，”他说。“汽车两边各一段。它们像榴霰弹片一样飞扬着。消音器是很脆弱的，你知道。我想，如果气体一直倒流到引擎，汽缸可能会飞出整副铸件。”

“桑姆，你在谈什么啊？”

“希望，”他说，“我在谈希望。我想，诚实和相信只好稍后一会再谈。”

“妈妈的计程车”驶离石子路边，头灯的亮光刺穿银色的雨丝。

娜奥米的仪器板上的时钟，绿色数字显示出是八点零六分，此时图书馆的前门又关起来。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走出来。男人笨拙地扣着外衣的钮扣，雨伞夹在手臂下，显然是理查·普莱斯；桑姆立刻就认出他——纵使桑姆只在一份旧报纸中看到他的一张照片。女孩子是辛琪亚·贝利根，星期六晚上跟他讲话的那位图书馆助理。

普莱斯对女孩说了什么。桑姆认为她笑了。他忽然意识到自己是笔直地坐在娜奥米的“得胜”车子的单人座位中，每片肌肉都紧张得发出吱嘎嘎声。他努力要让自己放松，却发觉自己做不到。

“为何我没有感到惊奇呢？”他想着。

普莱斯举起雨伞。两个人匆匆走到下面的人行道；当他们走过来时，那位姓贝利根的女孩把一条塑胶雨巾系在头发上。他们在人行道底边分开，普莱斯走到一辆跟巡逻车一样大小的旧“殷巴拉”，姓贝利根的女孩走到停于半个街区远的一辆“尤果”。普莱斯的车子在街上转了一个U字形(娜奥米稍微低下身体，吃了一惊，头灯短暂地照进她自己的车子)，并且

在经过“尤果”车子时对着它鸣喇叭。辛琪亚·贝利根也按喇叭回报，然后朝相反方向慢慢开走。

现在，只剩下他们、图书馆，以及可能还有亚德丽亚，在里面的什么地方等着他们。

## 7

娜奥米慢慢绕着街区台到威格曼街，看着树篱沿路伸展。半路上，有一块不显眼的招牌立在路的左侧，遮住了一小块树篱。招牌上写着：

只限送图书馆的货。

一阵震得“得胜”车子颤动着的强风，对着他们袭来，阵雨沉重地打在车窗上，听起来像沙的声音。在附近的什么地方，传来一阵断裂声，可能是大树枝折断，或者小树被吹倒。接着是一阵撞击声，不知道是什么东西掉到街上。

“天啊！”娜奥米以微弱而苦恼的声音说。“我不喜欢这样！”

“我自己不特别喜欢。”桑姆表示同意，但是他几乎没有听到她。他正在想着那块造形粘土看起来是什么样子。它从那个学生的车子的排气管凸出来，是什么样子。它看起来像一个脓疱。

娜奥米对着招牌进去。他们开上一条短巷，进入一处铺着石子的小小装货/卸货区。单单的一盏橘色弧光灯挂在小小的四方形铺道上方。弧光灯投下刺眼的强烈亮光；环绕装货区的橡树树枝在风中吹动着，在被亮光照射的建筑物后面投下疯狂

的舞动的阴影。有一会的时间，其中两个阴影似乎在平台底端结合，产生一种几乎像人一样的形体：看起来好像有人一直在下面那儿等着，这个人现在正要爬出来跟他们致意。

“只要再一两秒钟，”桑姆想着，“头上那盏灯的橘色强光会照射这个人的眼镜——他的小小圆形黑眼镜——他将会透过挡风玻璃注视着我。不是注视着娜奥米，只是注视着我。他会注视着我，并且他会说，‘哈罗，孩子，我一直在等你。这几年之中，我一直在等着你。现在跟我来吧。跟我来吧，因为我不是一名警察。’”

又是一阵巨大的断裂声响，一截树枝在离“得胜”汽车的行李箱不到三尺远的地方落在铺道上，片片的树皮和腐蚀的木片飞到各个方向。要是这截树枝是落在汽车顶端，车顶就会向下凹，像是蕃茄汁罐头。

娜奥米尖叫着。

仍然在增强的风也以尖叫回应。

桑姆手伸向她，想要用手臂搂着她，安慰她，此时装货平台后面的门闭了一点，德维·邓肯走进了空隙。他压着门，以免强风把门吹离他的把捉。在桑姆看来，这个老年人的脸孔看起来非常苍白，透露出几乎怪异的惊恐神色。他的另一手做出狂乱的招呼手势。

“娜奥米，德维来了。”

“哪儿——哦，是的，我看到他了。”他的眼眼张大。“天啊，他看起来很可怕！”

她开始打开车门。强风吹过来，把门吹离她的手中，像小旋风一样飕飕吹进“得胜”汽车，甘草包装纸飘浮起来，形成令人目眩的圆圈飞舞着。

娜奥米一只手向下压，及时免于被弹回的车门击中——以

及可能被夹伤。然后她出去了，头发在其自身的风暴中飘扬于头部四周，她的裙子被淋湿，一会儿就粘附在大腿上。

桑姆推开他那一边的门——风正逆着他的方向吹着，他简直必须用肩去顶风——然后挣扎着下车来。他有时间去怀疑：这阵暴风雨到底从何处来；那位“摇摆的小猪的王子”说，气象并没有预报这样惊人的阵风和阵雨。他说，只是普通的阵雨。

亚德丽亚。也许是亚德丽亚的暴风雨。

好像为了证实这一点，德维的声音在短暂的间歇中扬起。“快啊！我到处能够嗅到她那去它的香水味！”

桑姆想到亚德丽亚的香水可能是先于她的实际形体出现，不禁暗中感到惊吓。

他走到装货平台阶梯的半路，才体认到：虽然他手中仍有红甘草搓成的肮脏圆球，但却把两书本留在车中。于是他转身回去，用力把门打开，取了两本书。此时，灯光起了变化——从明亮、刺眼的橘色转变为白色。桑姆看到自己双手皮肤上的变化，有一会的时间，他的眼睛似乎冻结在眼眶中。他匆匆退离车子，手中拿着书，迅速转身。

橘色弧形安全灯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一盏老式的水银灯。那些在装货平台四周的风中舞动、呻吟的树木，现在变得较浓密了；庄严的老榆树居多数，很容易掩盖住橡树。装货平台的形状已经改变，现在缠乱的藤蔓爬上了图书馆的后墙——才在一会儿前这道墙还是空无一物的。

“欢迎回到一九六〇年，”桑姆想着。“欢迎回到亚德丽亚·罗尔兹版的‘接合市公立图书馆’。”

娜奥米已经到达平台，正在跟德维说什么。德维回来，然后别过头看着。他的身体急速抽动。在同一个瞬间，娜奥米尖

叫着，桑姆跑向平台的阶梯。他爬上阶梯，看到一只白色的手从黑暗中飘浮上来，放在德维的肩上。手把他拖进图书馆之中。

“抓住门！”桑姆尖叫着。“娜奥米，抓住门，不要让它锁起来！”

但是在这种情况下，风帮了他们。风把门吹得大开，碰到娜奥米的肩膀，使得她踉跄的倒退。桑姆及时赶到，在门反弹时抓住它。

娜奥米惊恐的眼睛转向他。“是那个到你的房子的男人，桑姆。有着银色的眼睛的高个子男人。我看到他。他抓了德维！”

没有时间去想此事。“来啊。”他一只手臂抱着娜奥米的腰，把她向前拉进图书馆之中。在他们后面，风停下来，门“砰”地一声用力关起。

## 8

他们置身于一处图书编目区，光线昏暗，但不是完全一片黑。一盏有红色灯罩的小小桌灯立在图书馆主任的桌子上。这个地方散布着盒子以及包装材料（桑姆看到包装材料包括有起皱的报纸；这是一九六〇年，那些宝丽龙爆米花球还没有发明），其外的地方就是书架开始的地方。“图书馆警察”站在一个走道上，走道两边是书墙。他以半反夹的方式抓着德维·邓肯，表现出几乎茫然若失的自在模样，把他抬离地上三寸的距离。

他看着桑姆和娜奥米，银色的眼睛闪亮，一种新月形的狞笑出现在他白色的脸上，看起来像一轮铬黄色月亮。

“一步也不得走近，”他说，“否则我折断他的颈子，像小鸡的骨头，你会听到折断声。”

桑姆考虑着，但只花一会的时间，他能够嗅到欧薄荷香粉气味，很强烈，令人觉得厌腻。在建筑物外面，风在呜咽着，唧叨着。“图书馆警察”的阴影在墙上舞动着，像桶架那样瘦长。他以前并没有阴影，桑姆体认到。这是什么意思呢？

也许是意味着：“图书馆警察”现在更加真实，更加存在于这个地方，……因为亚德丽亚、“图书馆警察”以及坐在旧车中的那个黑暗的人，实际上是同一个人。其实只有一个人；这些只是他所戴的面具，戴上去，又取下来，就像一个小孩试戴万圣节面具那么容易。

“要是我们站在离开你的地方，你会让他活命吗？”他问。“狗屎。”

他开始走向“图书馆警察”。

现在这个高个子男人的脸上露出一种奇异的神色。那是一种惊奇的表情。他向后退了一步。他的雨衣在脚胫四周飘动，对着一些对开本的书拖过去——这些对开本的书出现在他所站的狭窄走道的两边。

“我在警告你！”

“去它的警告，”桑姆说。“你不是跟他有过节。你是要找我的碴，不是吗？好吧——我们开始吧。”

“图书馆主任要跟这个老头算帐！”“警察”说，又向后退了一步。他的脸色正在发生奇异的变化，桑姆一会儿就看出是什么变化。“图书馆警察”眼中的银光正在消退。

“那么，让她来解决吧，”桑姆说。“我的帐是跟你算，老兄，要回溯到三十年。”

他走过桌灯所投下的那滩亮光。

“那么好吧!”“图书馆警察”咆哮着。他半转身,把德维·邓肯摔向走道上。德维像一袋衣物一样飞掠而过,发出恐惧和惊奇的沙哑叫声。在接近墙壁时,他努力要举起一只手臂,但那只是一种恍惚、无力的反射动作。他撞到固定于楼梯旁边的灭火器,桑姆听到骨头折断的模糊嘎吱声。德维跌倒,那个沉重的红色灭火器从墙上掉落在他身上。

“德维!”娜奥米尖叫着,冲向他。

“娜奥米,不要!”

但她不去注意。“图书馆警察”的狞笑再度出现;当娜奥米试图跑过去时,他抓住她的手臂,把她扭向自己的身体。他的脸逼近她,脸部有一会的时间被她颈背的栗色头发所遮掩。他对着她的肉体发出一种奇异而不清楚的咳嗽声,开始吻她——或者似乎是吻她。他长长的白手戳进她的手臂上方。娜奥米又尖叫,然后似乎在他的把捉中稍微瘫痪了。

桑姆现在已经到达书架的入口。他抓住所碰到的第一本书。从架子上用力拖出来,手臂向后倾斜,把书投出去。书倒着飞过去,硬纸板封皮展开,书页一张张分开,击中“图书馆警察”的一边头部。他发出愤怒和惊奇的叫声,抬起头来。娜奥米挣脱他的把捉,摇摇晃晃侧身逃进一个高书架后,挥动着手臂,以保持身体平衡。当她的身体反弹时,书架向后摇动,然后倒了下来,发出有回声的巨响。书本从可能好些年没动过的书架飞落,像阵雨般掉落地板上,发出鼓掌似的奇异声音。

娜奥米不去理会。她跑到德维那儿,在他旁边跪下来,不断叫着他的名字。“图书馆警察”向那个方位转身。

“你也不是跟她有过节。”桑姆说。

“图书馆警察”转回到对桑姆那儿。他的银色眼睛已经被小小的黑色眼镜所取代,使得脸孔露出一一种盲目、像鼯鼠的神

情。

“我在第一次的时候就应该杀掉你。”他说，开始走向桑姆。他的步伐伴随一种奇异摩擦声音。桑姆往下看，看到“图书馆警察”的雨衣衣缘现在正摩擦着地板。他变得比较矮了。

“罚金付清了，”桑姆安静地说。“图书馆警察”停下来。桑姆举起那两本书及系在橡皮圈下的五元钞票。“罚金付了，书还了。一切都过去了，你这个龟儿子……或龟孙子……或不管你是谁。”

外面，风扬起，发出长久而空洞的叫声，像玻璃一样在屋檐下掠过。“图书馆警察”的舌头伸出来，舐舐嘴唇。舌头很红，很尖。斑点开始在他的两颊和前额出现。他的皮肤上有一片油油的汗晶体。

欧薄荷香粉的气味更加强了。

“错了！”“图书馆警察”叫着。“错了！这不是你所借的书！我知道。而那个老醉鬼拿了你所借的书，它们被——”

“——毁了，”桑姆替他说完。他又开始走动，逼近“图书馆警察”，而欧薄荷气味随着他的每一步越来越强烈。他的心脏在胸膛地方快速跳动。“我也知道这是谁的主意。这两本书是完全可以接受的替代品。拿去。”他的声音升高，成为严厉的喊叫。“拿去，去你的！”

他把书递了出来；“图书馆警察”显得迷惑而害怕，伸手去拿。

“不，不是像那样，”桑姆说，他把书举到那抓着书的白色手上方。“像这样。”

他对着“图书馆警察”面前把书丢过去——用力丢过去。当《美国人最喜爱的诗》与《演讲者的好伴侣》击裂了“图书馆警察”的鼻子时，他一生从来没有感觉过如此庄严的满足。

圆圆的黑色眼镜飞离“图书馆警察”的脸孔，掉在地上。原来眼镜下面是黑色的眼眶，散布着一团白色的液体。细细的线从这种软软的东西浮上来；桑姆想到了德维所叙述的经过——看来好像它正要开始长出它自己的皮肤，他曾说过。

“图书馆警察”尖叫着。

“你不能！”它尖叫着。“你不能伤害我！你害怕我！何况，你当时是喜欢的！你喜欢！你这个肮脏的男孩，你喜欢的！”

“错了，”桑姆说。“我干它的讨厌。现在把这两本书拿去。把它们拿去，滚开这个地方。因为罚金全付清了。”

他把书打在“图书馆警察”的胸膛上。当“图书馆警察”的双手抓着两本书时，桑姆的一个膝盖着实地顶进“图书馆警察”的胯部。

“这是为所有其他孩子而做的，”他说。“你所干的孩子以及她所吃掉的孩子。”

这个人儿发出痛苦的悲叫。他一直挥动的手丢下书，同时弯身去抚摸胯部。他油油的头发垂落在脸上，慈悲地遮蔽了那两个空茫而布满细丝的眼眶。

“当然，它们是空茫的，”桑姆有时间想着。“我不曾看到他那一天所戴的眼镜后面的眼睛……那么她也无法看到他们。”

“这样并没有付你的罚金，”桑姆说，“但这是朝正确的方向走一步，不是吗？”

“图书馆警察”的雨衣开始扭曲、起皱，好像一种无法想像的变形正在雨衣下面进行。当他——它——抬起头时，桑姆看到一种情景，使得他惊恐而嫌恶地向后退了一步。

这个本来一半来自德维的海报，一半来自桑姆自己内心的男人，变成了一个畸形的侏儒。侏儒正在变成别的东西，一种可怕的两性动物。一种性之风暴正在它脸上，以及起皱和扭曲

的雨衣下面出现。一半的头发仍然是黑的；另外一半是灰金色。一个眼眶仍然空空的；一只野性的眼睛闪亮着另一只眼睛的憎意。

“我要你，”侏儒似的动物发出嘶声。“我要你，我将拥有。”

“试试我吧，亚德丽亚，”桑姆说。“让我们摇摇滚——”他把手伸向自己前面的这个东西，但是手一碰到那件雨衣，他就尖叫出来，把手缩回来。那完全不是一件衣服；那是一种可怕的松弛皮肤，那就像试图抓着一团刚泡过的茶包一样。

它仓惶走到倒下的书架的倾斜一边，冲进远端的阴影中。欧薄荷香粉的气味忽然变得更强。

一阵粗鲁的笑声从阴影那儿飘上来。

一个女人的笑声。

“太迟了，桑姆”她说。“已经太迟了。事情已经完成。”

亚德丽亚回来了，桑姆想着，外面的地方一阵强烈的撞击声划破天空。建筑物颤动着，同时一棵树倒了下来，压在建筑物上，亮光熄灭了。

## 9

他们处在完全的黑暗中只有一秒钟，但似乎要更长久。亚德丽亚又笑了，这次她的笑声透露一种奇异、叫嚣的特性，像是透过麦克风传播出来的笑声。

然后高高挂在一道墙上的一个紧急灯泡亮了起来，在这一部分的书架上方投下一片苍白亮光，把阴影抛向每个地方，像是一绺黑色纱线。桑姆能够听到电池发出嗡嗡的噪音。他走

向娜奥米仍然跪在德维身边的地方，有两次几乎跌倒，因为他的两脚在从翻倒的书架中掉落的书堆中滑动着。

娜奥米抬头看他。她的脸孔苍白、震惊、泪痕斑斑。“桑姆，我想他快死了。”

他跪在德维旁边。老年人的眼睛闭着，粗声而几乎不规则地喘着气，血丝从两个鼻孔和一边的耳朵渗出来。他的前额有一个地方被撞得深深凹了进去，就在右眉毛上方。桑姆看到这种情景，胃不禁痉挛起来。德维的一个颧骨显然断裂了，灭火器手把的痕迹出现在他的脸孔的那一边，形成鲜明的血迹和瘀伤。看起来像是刺青。

“桑姆，我们必须把他送到医院！”

“你认为她现在会让我们离开这儿吗？”他问，然后好像在回答这个问题，一本巨大的书——《牛津英文字典》的T字母那一卷——从装在墙上的紧急电灯所投下的模糊圆形亮光之外，飞向他们。桑姆把娜奥米向后拉，两个人都在多灰尘的走道中爬动着。七磅重的塔巴斯科、鬃胡、雄猫，以及钻孔机（指《牛津英文字典》T字母那一卷中的英文字——译注）快速穿过娜奥米的头部适才所在的位置，击中墙壁，掉落在地板上，乱成一团。

从阴影中传来尖锐的笑声。桑姆用膝盖跪着，及时看到一个驼背的形体倏地落进那位于掉落的书架之外的走道。“它还在变化，”桑姆想着。“变化成什么呢？只有天知道。”它钩住左边，然后不见了。

“桑姆，抓住她，”娜奥米沙哑地说。她抓住桑姆的一只手。“抓住她，请抓住她。”

“我会试。”他说。他跨过德维伸开的两腿，走进翻倒的书架之外的较深沉阴影中。

## 10

气味把他逼出去——欧薄荷香粉的气味混合以最近几年来累积的书本灰尘气味。这种气味，结合了外面的风发出的像货物列车的呼叫，使得他感觉起来像 H. G. 威尔斯作品中的“时光旅客”……而图书馆本身在他四周庞然矗立，就像时间机器。

他慢慢步上走道，左手紧张地压着那个红甘草圆球。书本包围在他四周，似乎在对他皱眉头。它们爬到两倍于他自己的高度。他能够听到自己的鞋子踏在旧油毯上所发出的喀答声及吱吱声。

“你在哪里？”他叫着。“如果你要我的话，亚德丽亚，为什么你不过来抓我呢？我就在这儿！”

没有回答。但是她不久就要出来了，不是吗？如果德维说得对，她就要发生变化了，而她的时间很短。

“午夜”他想着。“‘图书馆警察’限我到午夜，所以也许她有那么长的时间。但是，还有三个半小时以上……德维可能无法等那么久。”

然后另一种思绪——甚至更令人不快——出现了。假定当他在这儿的黑暗走道中徘徊时，亚德丽亚正绕回娜奥米和德维那儿呢？

他来到走道终端，倾听着，没有听到什么，又溜到下一条走道。走道空空的。他听到上方有一种低沉的细语，抬起头来，及时看到六本沉重的书从他头上一个书架滑出来。他向后面闪避，同时书本掉落，击中他的大腿，他叫了一声，并且听到亚德丽亚疯狂笑声从书架另一边传过来。

他能够想像她在上面那儿，紧附在书架上，像一只胀着毒气的蜘蛛；他的身体似乎在大脑还来不及思考之前就采取行动。他旋转脚跟，像一个喝醉酒的士兵努力要做向后转的动作，然后把背靠书架上。笑声转变成恐惧和惊奇的尖叫，同时书架在桑姆的重压之下倾斜。他听到一阵着实的撞击声，同时那个东西快速脱离栖息的地方。一秒钟后，书架翻倒了。

接着所发生的事情，是桑姆不曾预期的：他所靠过的那个书架，翻落在走道上，书本象瀑布一样落下来，击中下一个书架。第二个书架掉在第三个书架上，第三个书架掉落在第四个书架上，然后它们全都像骨牌一样掉落，波及整个巨大、阴暗的书库，所有的书籍，从马利亚特的作品到《格林童话全集》，全都在撞击中飞落下来。桑姆又听到亚德丽亚尖叫，然后他冲向自己所靠过的那个倾斜书架，像阶梯一样爬着，把书本踢开，以寻觅脚趾着力点，用一只手把自己的身体向上荡。

他在远端落下来，看到一只白色而畸形得可怕的动物，从一堆像稻草人的地图和旅游书籍下面爬出来。它有金色的头发和蓝色的眼睛，但与人类之间的任何相似之处仅止于此。它的幻影已不见。这只动物肥胖、赤裸，手臂与腿似乎终结于有关节的爪。一囊的肉悬垂在颈下，像是消气的甲状腺肿。薄薄的白色纤维组织在身体四周暴涨。它具有一种可怕的甲虫成分，桑姆忽然在内心尖叫着——沉默、隔代遗传的尖叫，似乎沿着自己的骨骼散发。这就是它。上帝帮助我，这就是它。他感觉到嫌恶，但是忽然他的恐惧消失了；既然他能够实际看到这东西，它并不很坏。

然后它又开始转变，桑姆的欣慰感觉消退。准确地说，它并没有一个脸，但在凸出的蓝色眼睛下面，一种角质的形状开始凸出来，推出恐怖的脸孔，像是一种粗短的象鼻。眼睛伸展

到两边，先是变得像中国人，然后变得像昆虫。当它伸展向桑姆时，桑姆能够听到它抽动着鼻子。

它全身是摇曳着的肮脏细线。

桑姆内心的一部分想要缩回来——这部分对着他尖叫，要他缩回来——但内心的大部分却想固守阵地。当这个东西的多肉针状吻碰触桑姆时，他感到了它深沉的力量。他心中充满一种无力感，感觉到：如果他只是静静站在那儿，让事情发生，会比较好。风已经变成一种遥远、梦幻般的吼叫。就某一方面而言，风具有一种抚慰作用，就像他很小的时候，吸尘器的声音具有抚慰作用一样。

“桑姆？”娜奥米叫着，但她的声音很遥远、不重要。“桑姆，你还好吗？”

他曾认为他爱她吗？那是很愚蠢的。十分荒谬的，当你想到它……当你处理它，这样好多了。

这个动物有……故事要说。

很有趣的故事。

这个白色东西的整个塑胶似的身体，现在向着针状吻延伸；它以自己供养自己，针状吻加长了。这个动物变成一个单一的管状东西，身体的其余部分悬垂着，显得无用、无足轻重，就像它颈部下面的那个囊一样，它的整个精力都集中在肉质的角中，也就是那个管——它将借由这个管把桑姆的精力和精华吮吸进它自身之中。

那是很棒的。

针状吻轻轻滑向桑姆的腿，短暂地压着他的胯部，然后提高一点，抚摸他的肚子。

桑姆跪下来，把脸凑过去。他感觉自己的眼睛短暂而舒适地被刺了一下，一种液体——不是眼泪，这种液体比泪还浓

——开始从眼睛渗出来。

针状吻包围他的眼睛；他能够看到一瓣淡红的肉在里面饥渴地张开又合起，每次它张开，就显露其外一种更深沉的黑暗。然后它紧夹着，在那瓣肉中形成一个洞，一个管中的一个管，并以感官的缓慢速度滑过他的嘴唇和脸颊，伸出那流出的粘粘东西。畸形的暗蓝眼睛饥渴地凝视着他。

但是罚金付清了。

桑姆集最后的每丁点儿力气，用右手夹住针状吻。针状吻又热又有毒。遮盖其上的细细肉线螫他的手掌。

它急速抽动，努力要后退，有一会的时间，它几乎挣脱了桑姆的手，然后他把自己的手握成拳头，指甲戳进这东西的肉中。

“喂！”他叫着。“喂，我有东西给你，龟儿子！我一路上从东圣路易带来的！”

他把左手绕过来，把红甘草搓成的粘粘圆球用力塞进针状吻的末端，就像很久以前在那个停车场中，那群中学生用粘土塞进扬米·李德的“潘迪克”汽车的排气管中一样。它努力要尖叫，却只能发出受阻的嗡嗡声。然后它又努力要抽离桑姆的身上。那个红甘草圆球从它痉挛的口鼻的末端凸出来，像是一个血疱。

桑姆挣扎着以膝盖着地，仍然在手中抓着那截扭动着而有毒的肉，然后把身体扑在这个亚德丽亚所变成的东西的上端。它在他下面摇动着，悸动着，努力要把他甩开。他们在成堆的书中滚过来滚过去。它拥有可怕的强大力量。一旦桑姆与它四目相对，他几乎被那凝视眼光中的憎意与惊慌冻结了。

然后他感觉到它开始膨胀。

他放开，向后爬，喘着气。这个东西，在散布着书籍的走

道中，现在看起来像一个有着长鼻的怪异海滩球，像一个长满细毛的海滩球，细毛像海草的卷须在涨潮中摆动着。它在走道上滚动着，针状吻膨胀着，像绑成一个结的消防水管。桑姆注视着，在恐惧和着迷之中像是冻结住了，同时这个自称亚德丽亚·罗尔兹的东西扼住它自己怒气冲冲的内脏。

亮红的血丝像公路地图上的线条，从它拉紧的皮肤上出现，它的眼睛鼓出来，现在凝视桑姆，露出恍惚中的惊奇的神色。它做了最后一次努力，要驱除那球柔软的甘草，但它的针状吻在对于食物的预期中却张得很大，而甘草还是附着在上面。

桑姆知道就要发生的事情，于是一只手臂蒙在脸上一会儿，然后它就爆炸了。

片片异形的肉飞向每个方向。丝丝浓血溅在桑姆的手臂、胸部以及腿部。他叫了出来，叫声混合着嫌恶与欣慰。

一会儿之后，紧急灯光灭了，他们又陷入黑暗之中。

## 11

黑暗的时间仍然很短暂，但却长得足够让桑姆感觉到有变化。他在头脑中感觉到有变化——清晰地感觉到：本来不对劲的事情转眼之间恢复正常。当紧急灯光又亮起时，一共可以看到四盏。灯的电池发出低沉、自满的呜呜声，而不是强烈的嗡嗡声，并且很是明亮，把阴影驱逐到房间最远的角落。他不知道：当弧形灯变成水银灯时他们所进入的那个一九六〇年世界，是真实的？还是一种幻象？但他知道那个世界已消失。

翻倒的书架又直立了。这个走上散布着一些书——大约十二本——但那可能是他挣扎着要站起来时所打翻的。外面的地

方，暴风雨的声音已经从叫嚣转为喃喃。桑姆能够听到像是很平静的雨落在屋顶上。

亚德丽亚这个东西已过去了。地板上、书上或者他身上，已看不见丝丝的血，也看不见片的肉。

只有一种有关她的象征存在：一个金色耳环，对着他闪闪发亮。

桑姆摇摇晃晃地站起来，把耳环踢开。然后一阵灰色出现在他的视界中，他的两脚摇摆着，两眼闭起来，等着看看自己是否会昏过去。

“桑姆！”是娜奥米在叫着，听起来好像在哭着。“桑姆，你在哪里？”

“这儿！”他伸出手来，在头上抓着一把自己的头发，用力拉扯。也许很愚蠢。但却管用。那阵摇摆不定的灰色并没有完全消失，但却向后退了。他开始移动到图书编目区，大步而又小心地走着。

同样的那张桌子，一块不雅的木头桌面加上粗短的桌腿，立在编目区之中，但是那盏灯及其旧式穗饰灯罩，已经被一盏日光灯所取代。破旧的打字机和“罗洛得克斯”档案架为“苹果”电脑所取代，还有，如果他还不确知自己现在处在什么时间之中，那么只要看一看地板上的纸板箱，他就会知道：纸板格装满了金属和扣子塑胶泡泡碎片。

娜奥米仍然跪在走道末端德维身边；当桑姆走到她旁边时，他看到灭火器（虽然经过了三十年，但还是同样的灭火器）又牢固地装置在柱子之上……但是德维的脸颊和前额仍然印有灭火器手把的痕迹。

德维的眼睛张开着，他看到桑姆时微笑着。“不……坏，”他低声说。“我确知你……并不知道你内心……有它。”

桑姆感觉到一种强烈、生动的欣慰感。“不，”他说。“我是不知道。”他弯身，在德维的眼前伸出三根手指。“你看到几根手指？”

“大约……七十四根。”德维低语。

“我要叫救护车。”娜奥米又说，开始要站起来。德维的左手在她还没能站起来之前抓住她的手腕。

“不，还不要。”他的眼光转到桑姆。“弯下身来，我需要低语。”

桑姆对着老年人弯身。德维一只颤抖的手放在他的颈背，他的嘴唇轻搔着桑姆的耳壳，桑姆必须强迫自己稳住身体——他感觉到耳朵的呵痒。“桑姆，”他低语。“她等待着。记得……她等待着。”

“什么？”桑姆问。他感到几乎完全失去自制。“德维，你是什么意思呢？”

但是，德维的手已经放开。他向上凝视着桑姆，看穿过桑姆，胸膛短促而迅速地起伏着。

“我要去了，”娜奥米说，显然很困扰。“编目桌上有一个电话。”

“不。”桑姆说。

她转向他，眼睛怒视着，嘴唇从整齐的白色牙齿向后延伸，露出怒容。“你是什么意思？不？你疯了吗？至少他的头骨破裂了！他要——”

“他要去了，莎蕾，”桑姆轻声说。“很快。跟他待在一起吧。当他的朋友。”

她低头看着，这一次她看到桑姆所看到的。德维左眼的瞳仁已经缩成一点点；右眼的瞳仁很巨大，固定不动。

“德维？”她低语，显得很惊慌。“德维？”

但德维又看着桑姆。“记得，”他低语。“她等……”

他的眼睛静止不动了。他的胸膛再度隆起……低下……然后不再隆起。

娜奥米开始哭泣、她把德维的手压在自己的脸颊上，把他的眼睛阖起来。桑姆痛苦地跪下来，手臂抱着她的腰。

# 第十五章

---

## 角落街（三）

---



# 1

那一夜以及接着的一夜，桑姆·皮布雷斯睡不着。他清醒地躺在床上，二楼所有的灯都转亮，想着德维·邓肯最后那句话：她等待着。

第二个夜晚接近黎明时，他开始认为自己已经了解这个老年人一直努力要说的话。

# 2

桑姆认为德维会被埋葬在普罗维比亚“浸信会教堂”外面，但却发现他在一九六〇年和一九九〇年之间的什么时候改信了天主教，觉得有点惊奇。礼拜仪式于四月十一日在圣巴丁教堂举行，那天大风猛吹，时而云层密布，时而透露寒冷的早春阳光。

墓旁的仪式之后，在“角落街”有一次招待会。桑姆到达时，有几乎七十个人在场；他们或漫步走过楼下的房间，或少数人聚集在一起。他们全都认识德维，谈到他时，都表现出满意、敬意，以及无尽的爱意。他们用塑胶杯喝着姜汁汽水，吃着小片的三明治。桑姆从一群人走向另一群人。时而跟所认识的一个人谈一两句，但没有停下来闲谈。他的手很少离开暗色外衣的口袋。他在从教堂到这儿的途中曾到“摇摆的小猪”店停了一下，现在他的口袋有六包玻璃纸包的东西，四包又长又细，两包是长方形的。

莎蕾不在这儿。

他正要离开时，忽然看到路克及卢夫多一起坐在一个角落

中。他们之间放着一块纸牌板，但他们似乎不在玩纸牌。

“哈罗，你们两位，”桑姆说，走过去。“我想你们也许不记得我——”

“当然记得，”卢多夫说。“你认为我们是什么人？两个废物吗？你是德维的朋友。你在我们画海报的那天来这儿。”

“没错！”路克说。

“你找到了一直在找的书吗？”卢多夫问。

“是的，”桑姆说，微笑着。“我终于找到了。”

“没错！”路克大声说。

桑姆拿出那四包玻璃纸包的细长东西。“我带来一点东西给你们。”他说。

路克低头看，眼睛亮起来。“‘小吉姆’，多夫！”他说，愉快地咧嘴而笑。“看！莎蕾的男朋友带给我们所有的干它的‘小吉姆’！真棒！”

“喂，把东西给我，你这老怪人，”卢多夫说，把东西抢过去。“白痴才会立刻把它们吃完，然后在今晚尿床，你知道，”他告诉桑姆。他取出一片“小吉姆”，给了路克。“吃吧，白痴。我为你保管其余的。”

“你可以吃一片，多夫。吃啊。”

“你比我清楚，路克。这些东西会严重伤害到我的身体。”

桑姆不去管这种枝节的交情。他正紧紧地看着路克。“莎蕾的男朋友？你是在哪儿听到的？”

路克一口就咬断了半片“小吉姆”，然后抬起头。他的表情既愉快又狡猾。他的一根指头压在鼻子的一边，说道，“如果你参加戒酒活动，就会听到消息流传，快活的吉姆。哦，是的，真的，会听到消息流传。”

“先生，他什么都不知道，”卢多夫说，并喝完他那一杯

姜汁汽水。“他只是在说个不停，因为他喜欢自己说话的声音。”

“我说的并不是胡言乱语！”路克叫着说，又咬了一大口“小吉姆”。“我知道，因为德维告诉我！昨天晚上！我做了一个梦，德维在梦中出现，他告诉我说，这个人是莎蕾的情人！”

“莎蕾在哪儿呢？”桑姆问。“我以为她会在这儿。”

“她在祝福仪式后曾跟我说话，”卢多夫说。“她告诉我说，你以后会知道在哪儿找到她——如果你想见她。她说你已经有一次在那儿看到她。”

“她非常喜欢德维，”路克说。一滴眼泪忽然出现在他一只眼睛的边缘，然后流到他的脸颊。他用手背把它擦掉。“我们全都喜欢德维。德维总是非常努力工作。这件事太不幸了。你知道。真的太不幸了。”路克忽然哭了出来。

“嗯，让我告诉你们一件事，”桑姆说。他蹲在路克身旁，把自己的手帕递给他。他自己也快流泪了，并且对于自己现在必须做的事……或必须试着去做的事，感到很惊恐。“他最后终于成功了。他死时没有喝醉酒。无论你们听到什么谈论，你们都要坚信这一点，因为我知道这是真的。他死时没有喝醉酒。”

“阿门。”卢多夫尊敬地说。

“阿门，”路克跟着说。他把手帕还给桑姆。“谢谢。”

“路克，不用谢。”

“嗯——你不再有这些干它的‘小吉姆’了，有吗？”

“没有，”桑姆说。路克微笑着……然后又把指尖压在鼻子的一边。

“一个银币如何……没有一个多余的银币，有吗？”

### 3

桑姆的第一个想法是：她也许回到图书馆，但并不吻合卢多夫所说的……他曾有一次跟莎蕾在图书馆里面，在那个似乎已经十年前的可怕夜晚，但是当时他们是一起在那儿；他不是在那儿“看到”她，不像你看到一个人是经由一扇窗子或——

然后他记起那一次他经由一扇窗子看到了莎蕾，就在“角落街”这儿。当时她是后面草地上一群人中的一位，进行着什么戒酒的事情。于是他走过厨房，就像他那一天所做的一样，对更多的人说“哈罗”。伯特·艾维逊和尔尔塞·巴斯金站在一小群人之中，喝着冰淇淋潘趣酒，同时严肃地听着桑姆所不认识的一个老年女人在讲话。

他穿过厨房的门，进入后门廊。天气又变得灰暗，狂风吹着。后院冷清清的，但是桑姆认为自己在那片标示着庭院后面界域的树丛之外，看到有什么颜色一闪。

他走下阶梯，越过后面草地，知觉到自己的心脏又开始跳得很厉害。他的一只手偷偷插回口袋，这次拿出剩下的两包玻璃纸的东西。里面有“硬心红甘草”。他把包包撕开，开始把它们揉成一个球，比星期日夜晚他在“得胜”车子中所揉的那一个小多了。甜甜的糖味同样令人恶心。在远处，他能够听到一列火车驶过来，使他想到自己的梦——娜奥米变成亚德丽亚的那个梦。

太迟了，桑姆。已经太迟了。事情已经完成。

她等待着。记住，桑姆——她等待着。

有时梦中有很多事实。

她如何活过其间的岁月呢？其间的所有岁月？他们不曾自

问这个问题，有吗？她如何从一个人转变为另一个人呢？他们也不曾问这个问题。也许，那个看起来像一个名叫亚德丽亚·罗尔兹的女人的东西，在其魅力和幻象之下，却是像一只幼虫，在树枝之中织着网，遮蔽着有保护作用的厚缘，然后飞离开，飞到它的死亡之地。茧中的幼虫静静躺着，等待着……改变着……

桑姆继续走着，仍然搓着那个味道难闻的小球，小球里面的东西是那个“图书馆警察”——他的那位“图书馆警察”——所偷取的东西，偷取后就将之转变成为恶梦的东西。借着娜奥米和德维的帮助，他已经把这种东西转变成构成“拯救”的东西。

那个“亚德丽亚东西”的颈子下面垂着的囊。软软，无力，空空。

请不要让事情变得太迟。

他走进稀疏的树丛。娜奥米·希金斯正站在树丛的另一边，她的手臂抓着自己的胸房。她瞄了他一眼，他看到她苍白的脸颊和眼中憔悴的神情，感到很震惊。然后，她回头看铁轨。火车现在更接近了。不久他们就会看到火车。

“哈罗，桑姆。”

“哈罗，莎蕾。”

桑姆一只手臂搂着她的腰。她让他这样做，但是她的身体靠在他的身体的部分，却是硬硬的，不会弯曲，不会屈服。请不要让事情变得太迟，他又想着，然后发觉自己在想着德维。

他们当时把他留在那儿，留在图书馆——在用一个楔形橡皮把装货平台的门撑开之后。然后桑姆到两个街区外的公用电话打电话，指出那个撑开着门的地方。当调度问他的名字时，他把电话挂掉。就这样，德维被人发现，当然，他被认定是意

外死亡；城镇中那些关心事情而会提出想法的人，也会有这种预期的想法：又一个老酒鬼上了天堂的酒馆。他们会认为：他拿着一罐酒，走到那个巷子，看到那个开着的门，漫步走进去，在黑暗中跌倒在那个灭火器上。故事结束。虽然验尸的结果显示德维的血液中没有酒精，却一点也不会改变他们这种想法——甚至也不会改变警察的想法。“人们只是预期一个酒鬼像酒鬼一样死去，”桑姆想着，“尽管他并不是一个酒鬼。”

“你还好吗？莎蕾？”他问。

她疲倦地看着他。“不好，桑姆。完全不好。我睡不着……吃不下……我的内心似乎充满了最可怕的想法……那些想法感觉起来完全不是我的想法……并且我想喝酒。这是最可怕的。我想喝酒……喝酒。‘戒酒俱乐部’的聚会没有帮助。我生命中第一次，聚会没有帮助。”

她闭起眼睛，开始哭。声音没有力气，透露出可怕的迷失气息。

“是的，”他轻声地表示同意。“聚会不会有帮助。它们无法有帮助。我想，如果你又开始喝酒的话，她会喜欢。她正在等待着……但这并不表示她并不饥饿。”

她张开眼，看着他。“什么……桑姆，你在说什么啊？”

“我想，我是在说‘持续性’，”他说，“恶事的持续性，它如何在等待着，它可能如何地狡猾、难缠、有力。”

他慢慢举起手，张开来。“你认得这个吗？莎蕾？”

她看到他手掌中那个红甘草小球，身体畏缩着。有一会儿的时间，她的眼睛张得很大，完全清醒着，发出憎意与恐惧的亮光。

而那亮光是银色的。

“把它丢掉！”她低声说。“把那可咒的东西丢掉！”她的一

只手急遽伸出自己的颈背，做出保护的手势；在颈背那儿，她棕红色的头发飘垂在肩膀上。

“我正在对你说话，”他语气稳定地说。“不是对她说，而是对你说。我爱你，莎蕾。”

她又看他，那种表示非常疲倦的神色又回归。“是的，”她说。“也许你是爱我。也许你应该学习不要爱我。”

“我要你为我做一件事，莎蕾。我要你把你的背转过来对着我，有一列火车要驶过来了。我要你注视那列火车，不要回头看我，一直到我叫你回头。你能做到吗？”

她的上嘴唇噘起。那种憎意和恐惧的神色又使得她憔悴的脸孔看起来很生动。“不！不要管我！走开！”

“这是你所要的吗？”他问。“是真的吗？你曾告诉卢多夫说，我能够在什么地方找到你，莎蕾。你真的要我走开吗？”

她的眼睛又闭起来。她的嘴向下延伸，形成颤动的弓形，显得很痛苦。当她的眼睛再张开时，里面充满萦怀的恐惧以及盈眶的眼泪。“哦，桑姆，帮助我！是有什么不对劲，我不知道是什么，也不知道怎么办！”

“我知道怎么办，”他告诉她。“信任我，莎蕾，也信任我们星期一夜晚到图书馆途中你自己所说的话。诚实与相信。这两者是与恐惧对立的，诚实与相信。”

“可是很困难，”她低语着。“很难信任。很难相信。”

他紧紧地看着她。

娜奥米的上嘴唇忽然吸起，下嘴唇向外弯曲，她的整个嘴部暂时形成几乎像角一样的形状。“你去干你自己好了，桑姆·皮布雷斯！”

他紧紧地看着她。

她举起两手，压在自己的鬓脚。“我没有那个意思。我不

知道为何那样说。我……我的头……桑姆，我可怜的头！感觉起来像要裂成两半。”

向前驶来的火车鸣着汽笛，越过普罗维比亚河，迅速进入接合市。那是一列下午中段时分的货车，一直向前冲，在到奥玛哈畜栏的途中没有停下。桑姆现在可以看到它了。

“没有很多时间，莎蕾。必须是现在。转过身体，看着火车。注视它驶来了。”

“好的，”她忽然说。“好吧。做你想做的事吧，桑姆。如果你看出……看出不会有用……那么就推我。把我推到火车前面，然后你可告诉其他人说，我跳了下去……是自杀。”她露出请求的神色看他——死气沉沉的疲倦眼睛在筋疲力尽的脸孔上凝视他的眼睛。“他们知道，我一直不觉得身体情况正常——参加‘戒酒俱乐部’的那些人。你无法隐瞒他们对你自己的感觉。过了一段时间后，隐瞒是不可能的。如果你说我跳下去，他们会相信你，而他们相信也是对的，因为我不想这样继续下去。但是重要的是……桑姆，重要的是，我认为不久就会想要继续下去。”

“安静，”他说。“我们不要谈自杀。看着火车，莎蕾，记得我爱你。”

她转向火车，现在火车是在不到一里的地方，快速驶过来。她的双手伸到颈背，把头发掀起。桑姆向前倾身……他正在寻求的东西就在那儿，蜷缩在好清净白皙的颈肉上方。他知道：她的脑干是开始于那个地方下面不到半寸的地方，他感觉到自己的胃在嫌恶中翻动着。

他对着长着脓疱的地方倾身。那地方遮蔽着一络蜘蛛网似的交叉白丝，但他能够看到它下面的地方，有一片淡红的胶状东西，随着她心脏的跳动而悸动着。

“不要管我！”亚德丽亚·罗尔兹忽然从桑姆所爱的女人的嘴中尖叫出来。“不要管我，你这龟儿子！”但莎蕾的双手很稳定，把头发向上拉，让桑姆能够接近。

“你能够看到火车引擎上的号码吗？莎蕾？”他喃喃说。她呻吟着。

他把拇指压进自己所拿的那块柔软的圆形红甘草，戳成一个洞口，比寄生在莎蕾颈部的东西稍微大一点。“把它们念给我听，莎蕾。把号码念给我听。”

“二……六……哦，桑姆，哦，我的头很痛……感觉像是巨大的手把我的头拉成两半……”

“念号码，莎蕾。”他喃喃地说，把“硬心”甘草压向长在那儿的那片悸动着的可恶东西。

“五……九……五……”

他轻轻把甘草盖在它上面。他忽然能够感觉到它，在糖皮下面扭动着，蠕动着。要是它爆裂呢？要是在我还未把它拉出来之前就爆裂开呢？它是亚德丽亚的凝聚毒素……要是我还不把它抽出来之前就爆裂呢？

驶向前来的火车又发出汽笛声，掩盖了莎蕾的痛苦尖叫。

“站稳——”

他同时把甘草向后拉，摺了起来。他抓到它了；它被夹在糖果中，像一个病弱的小小心脏一样悸动着。莎蕾的颈背有三个小小的黑洞，不比针孔大。

“它去了！”她叫着。“桑姆，它去了！”

“还没有。”桑姆严肃地说。甘草又在他的手掌上了，一个泡泡凸出表面，努力要冲破——

现在火车正吼叫着经过接合市火车站，在这个火车站中，有一个名叫布利安·克利的人有一次丢给德维·邓肯四个零钱钱

币，然后叫他滚开。火车就在不到三百码远的方，并且驶得很快。

桑姆的身体挤过莎蕾身边，跪在轨道旁。

“桑姆，你在做什么？”

“要把你丢出去了，亚德丽亚，”他喃喃地说。“试试这个吧。”他把悸动着、伸展着的那球红甘草丢到一条发亮的铁路钢轨上。

他在内心中听到一阵尖叫：透露非言语所能表达的愤怒与恐惧。他向后站，注视着那个陷在甘草里面的东西挣扎，推动着。糖果裂开来……他看到里面一种更加暗红色的东西努力着要把自己推出来……然后两点二十分开到奥玛哈的货运列车从它身上碾过去，敲击着的连杆和滚动着的轮子像是一阵有组织的暴风。

甘草不见了；在桑姆·皮布雷斯的内心里面，那钻孔似的尖叫声，像是被一支小刀割除了。

他向后退，转向莎蕾。莎蕾的两脚摇摇晃晃，眼睛张得很大，充满恍惚的喜悦之情。桑姆的两臂滑到她的腰部，抱着她，同时车厢、平板车和油车隆隆掠过他们身边，把他们的头发向后吹。

他们以那种姿态站在那儿，一直到守车经过，小小的红灯拖曳进入西边。然后她稍微挣脱他……但没有离开他的手臂所形成的圆圈——并且看着他。

“我自由了吗？桑姆？我真的挣脱了她吗？感觉起来像是这样，但我几乎无法相信。”

“你自由了，”桑姆表示同意。“你的罚金也付清了，莎蕾。永永远远，你的罚金付清了。”

她把脸孔转向他，开始不断轻吻他的嘴唇、脸颊和眼睛。

当她这样做时，眼睛并没有闭起来，她一直表情沉重地看着他。

最后，他拉起她的手，说道：“我们为何不回到里面去，完成我们对德维的致哀？你的朋友会怀疑你在什么地方。”

“他们也能够是你的朋友，桑姆……如果你想要他们成为你的朋友的话。”

他点头。“我想要。我非常想要。”

“诚实与相信。”她说，碰触他的脸颊。

“就是这些字眼，”他又吻她，然后伸出自己的手臂。“小姐，你要跟我同行吗？”

她自己的手臂穿过他的手臂。“先生，无论你想到什么地方。任何地方。”

他们一起慢慢走回去，越过草地到“角落街”，手挽着手。





观者 OCR、校对  
2008 年 5 月 2 日星期五  
8:44:08